

应当更

彼得

解

【美史普罗（乔兰）】

你们既作顺命的儿女，就不要效法从前的蒙昧无知，像那些放纵私欲的样子。15



“你们要了重生，一定是藉着水和圣灵，
你的种子，是藉着神的话常存的。”

活石和圣洁的国度

加殷勤

前后书

头一跌入的磐石，他们既不顺从，也不绊跌，他们这样绊跌也是预定的，他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

注释

C. S. SPROUL) 著
以姐 译

现在却蒙了怜恤。

作 神的仆人

11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警戒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 12

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而在监察的日子归荣耀给 神。

13 你们为主的缘故，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或出于主的，14 或出于人所派罚罪过的。

A black and white illustration of a rocky coastline. In the foreground, a large, craggy rock formation dominates the right side, with waves crashing against its base. To the left, the sea is calmer, with a few small, rounded rocks visible. The sky is filled with dark, heavy clouds, suggesting an overcast or stormy day. The overall style is that of a classic comic book illustration, with bold lines and dramatic shading.

翻译社

彼得前后书

解经注释

[美] 史普罗 (R.C. SPROUL) 著

乔兰山以妲 译

11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争战的。12 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你们。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mountain peak with a small figure standing on a ledge. The mountain is rendered with bold, black, angular lines, giving it a jagged, crystalline appearance. A small, dark silhouette of a person stands on a narrow horizontal ledge or peak of the mountain. The background is a light, textured grey, suggesting a misty or snowy environment. The overall style is graphic and minimalist.

翻译社

应当更加殷勤

彼得前后书

解经注释

[美] 史普罗 (R.C. SPROUL) 著
乔兰山以姐 译

1-2 Peter: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2020 by the R.C. Sproul Trust

Published by Ligonier Ministries

421 Ligonier Court, Sanford, FL 32771

Ligonier.org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 recording, or otherwise—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Ligonier Ministries. The only exception is brief quotations in published reviews.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Library of Congress Cataloging-in-Publication Data

Names: Sproul, R. C. (Robert Charles), 1939-2017, author.

Title: 1-2 Peter :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R.C. Sproul.

Description: First edition. | Orlando, FL : Ligonier Ministries, a division of Ligonier Ministries, 2020. | Includes index.

Identifiers: LCCN 2020008038 (print) | LCCN 2020008039 (ebook) | ISBN 9781642892819 (hardback) | ISBN 9781642892826 (epub) | ISBN 9781642892833 (kindle edition)

Subjects: LCSH: Bible. 1-2 Peter--Commentaries.

Classification: LCC BS2595.53 .S77 2021 (print) | LCC BS2595.53 (ebook) | DDC 226.4/07--dc23

LC record available at <https://lcn.loc.gov/2020008038>

LC ebook record available at <https://lcn.loc.gov/2020008039>

Chinese translation (Simplified and Traditional) translated by Yida,

Copyright 2022 Reformation Translation Fellowship, Beaver Falls, PA 15010

RTFDirector@GMail.com <http://rtf-usa.com/>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有人跟我说：“史普罗是改革宗世界最出色的讲道人。”如今四十年过去了，经过漫长的实践、多年的祷告、默想和检验，他的技艺与理解力更加精湛。史普罗热爱在圣安德烈教会牧会，他最大的爱好就是用讲道喂养会众，坚固他们的信心、信仰生活和事奉。现在，他将牧会事奉的美好果实与我们分享。这套解经书具备史普罗的一切优点和特质：清晰、生动、幽默、富有感染力，应用总是针对理智、情感和意志三个方面。史普罗擅长关注“大局”，又深谙“不啰嗦”的秘诀，使得他的听众总是意犹未尽，从不觉得神的话很枯燥。史普罗的恩赐是神给全教会的礼物，愿这些特质成为神百姓的祝福，也成为我们渴慕的榜样和见证！”

——傅格森博士 (Dr. Sinclair B. Ferguson)

林格尼尔事工讲员

“史普罗是众所周知的神学大师、杰出的讲道人，他的解经讲道富有洞见和感染力，这部讲道集是教会和全体基督徒的宝藏。”

——戈弗雷博士 (Dr. W. Robert Godfrey)

加州威斯敏斯德神学院

荣誉院长、教会史荣誉教授

“我总是跟学生说：你们应该买一些好的解经书，买的时

候注意分辨。如今特别需要给讲道人的解经书，因为不是所有的解经书都一样。有些会告诉你经文的意思，但对于‘我该如何用这段经文讲道？’却没有什么帮助。史普罗博士是我们时代的传奇人物，他的讲道让我们惊叹了半个世纪。这套书是他解经能力和洞见处于巅峰的作品，他的解经系列代表着改革宗神学的复兴形态，传递出鲜活的牧者心肠。实在非读不可！”

——托马斯博士 (Dr. Derek W.H. Thomas)

加州哥伦比亚第一长老会主任牧师

“史普罗博士是我们时代最杰出的神学家，是主大大使用的仆人。他对圣经具有穿透性的洞见，是一位非常有恩赐的解经家和世界级的神学老师，对神的启示话语具有丰富的领悟和应用。迈上圣安德烈教会的讲台，委身于每周的解经讲道，他充分显示了这个时代的稀缺才能：深度讲解和应用神的话语。我非常推荐史普罗博士的解经系列，所有想要更好理解圣经、经历其改变生命之大能的人，都应当读一读。史普罗的解经书是深挖圣经不可或缺的工具，堪称每个基督徒的必读之书！”

——劳森博士 (Dr. Steven J. Lawson)

达拉斯 OnePassion 事工创始人、主席

“我们许多人都欠着史普罗‘老师’的债，多年蒙受他教导的恩惠。如今他的解经丛书出版，多么令人振奋！我们也欠着史普罗‘牧师’的债，他的讲道本于圣经、教义纯正、应用丰富，而且非常便于阅读。史普罗高超地向我们展示了每卷书的全局视野，同时以对话的风格向我们传递出神的荣耀，满足了罪人的实

际需要。这套解经书是改革宗讲道人的必备，渴望在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的基督徒，也强烈推荐你们阅读。史普罗的讲道以文字形式出版，必将造福二十一世纪的基督徒，如同上个世纪钟马田的讲道集一样，成为流传的经典。读者们，不但要自己读，也要推荐给朋友阅读！”

——周毕克博士（Dr. Joel R. Beeke）

密歇根州大急流城清教徒改革宗神学院

院长、系统神学与讲道学教授

目录

丛书序

序

彼得前书

第一章	问候蒙拣选的客旅	彼得前书 1: 1-2	2
第二章	天上的基业，第一部分	彼得前书 1: 3-5	12
第三章	天上的基业，第二部分	彼得前书 1: 6-12	22
第四章	活在神我们的父面前	彼得前书 1: 13-19	32
第五章	忍耐的世界	彼得前书 1: 22-25	42
第六章	一块活石	彼得前书 2: 1-8 上	51
第七章	君尊的祭司	彼得前书 2:8 下 -10	62
第八章	荣耀神的举止	彼得前书 2:11-17	71
第九章	仆人与主人	彼得前书 2:18-25	80
第十章	妻子与丈夫	彼得前书 3:1-7	89
十一章	基督徒的美德	彼得前书 3:8-9	99
十二章	追求和睦	彼得前书 3:10-17	108
十三章	护教	彼得前书 3:15	117
十四章	受苦	彼得前书 3:15-20	128
十五章	借着复活	彼得前书 3:20-22	136
十六章	圣灵里的生命	彼得前书 4:1-6	145
十七章	万物的结局	彼得前书 4:7	153
十八章	爱的遮盖	彼得前书 4:8-11	161
十九章	神荣耀的自存	彼得前书 4:11	169
二十章	受苦与神的良善	彼得前书 4:12-19	178

二十一章	忠心的牧人	彼得前书 5:1-4	187
二十二章	谦卑	彼得前书 5:5-14	195

彼得后书

二十三章	彼得后书的权威性	彼得后书 1: 1	206
二十四章	使你们的恩召坚定不移（一）	彼得后书 1: 1	215
二十五章	使你们的恩召坚定不移（二）	彼得后书 1: 2-4	222
二十六章	应当更加殷勤	彼得后书 1:5-11	230
二十七章	他荣耀的见证	彼得后书 1:12-18	238
二十八章	明亮的光	彼得后书 1:19-21	246
二十九章	假先知	彼得后书 2:1-7	256
三十章	审判	彼得后书 2:4-11	268
三十一章	被责备的巴兰	彼得后书 2:12-17	277
三十二章	缠累与得胜	彼得后书 2:18-22	287
三十三章	基督再来的应许	彼得后书 3:1-9	294
三十四章	主的日子	彼得后书 3:10-18	302
作者简介			312

丛书序

最初，神给我的事奉呼召不是牧会，而是学术。我所受的训练以及按立都与教导事奉相关。成年后，我的大部分人生都献给了讲台，装备年轻人走向事奉岗位，并透过林格尼尔事工（Ligonier Ministries）努力填补神学院和主日学之间的空缺。

1997 年，神做了一件出乎我意料的事：他将我放在了一间地方教会的讲台上，让我每周向一群他的百姓讲道。我成了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的讲道人。过去十二年间，我日渐爱上了牧会的事奉。尽管我仍然身兼教职，但我永远感激神看我为合用，将我放在讲道人这个新岗位上。

在圣安德烈教会就职不久，我就决定在讲道中效法一项古老的基督教传统：连续解经式讲道（lectio continua）。这种逐节式讲道法的妙处一直为教会历史所印证，与每周新选一个主题宣讲有别，逐节地讲解圣经的一卷书，可以确保会众听到神整全的真理。因此，我开始在圣安德烈教会进行漫长的系列讲道，迄今为止已经讲完了圣经中的好几卷书。

先前，我也曾多次在不同场合讲解过圣经书卷，包括主日学、查经小组和林格尼尔事工的音频教学。但如今，我发现自己的目标已经不再是打开听众的思维，而是触动他们的思想和心灵。我

深知，作为一个讲道人，我有责任清晰地阐释神的话，同时也要讲清楚经文在生活中怎么应用。每周日走上圣安德烈的讲台，我都是努力承担这份双重职责。

因此，你手中拿着的书是我在教会讲道的文字版。每周日聆听我讲道的可爱圣徒们，鼓励我将讲道分享给更多听众。接下来的章节便是我在圣安德烈的经卷讲道的文字改编版。

请注意，这本书是圣安德烈讲道丛书的其中一本，如本系列的其他书籍一样，这本书不会提供整卷书的逐节完整注释。尽管我尽量讲解每一节经文，但焦点一直都放在每个段落的核心主题和观念上，以便“纵览全局”。因此，我鼓励你将本书作为这卷书的概论或引言来阅读。

愿你在阅读中蒙福，一如我在宣讲中持续领受圣恩。

史普罗

佛罗里达州玛丽湖

2009 年四月

序

想象一下，有一个人是耶稣在地事奉期间的朋友，这个人给你写了一封信，你收到会作何感受？再想一想，假如收到的不是一封信，而是两封呢？这正是新约中的彼得前书和彼得后书。众所周知，彼得这个人有着矛盾的特质。一方面，他个性冲动，在信心和怀疑间摇摆，且在耶稣处境最危险时公开不认主。另一方面，他在凯撒利亚腓立比发出的伟大信仰告白，亦是他的闪光点。他毫不迟疑地宣信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

彼得另一个闻名的故事，是他在耶稣升天后为信仰英勇承受的牺牲和苦难，直至最终在罗马为主殉道。彼得在受难中写信给教会，传讲关于信心和信靠神护理的信息，因此他的信息绝非流于抽象的道理，而是基于自己亲身经历、忍耐苦难的第一视角。他的见证不是凭想象，而是亲眼见过耶稣。他见证的不是什么精巧的神话传说，而是他亲眼见到、亲耳听到的。因此，这见证是出自这样一个人，他不仅是耶稣在世时亲密跟随的门徒，还是耶稣复活的目击证人，同时也是三门徒核心圈的成员，即彼得、雅各和约翰。这三个人在变相山上亲眼见到了基督改变形象的荣耀。

这样一个人所写的书信，实在是教会珍贵的财富。他的信不仅具有作为耶稣目击证人和亲密朋友的价值，而且满载着圣灵神

圣启示的分量。彼得给教会的话，其实是他的主基督自己对教会教导的延伸。如此我们领受这位使徒的见证，就如同从主自己领受一般。对我们而言，能花时间逐字逐句、一点一划地探究彼得前后书的内容和教训，实在是巨大的祝福与特权。我衷心建议读者们仔细而恭敬地研读这两封书信。

史普罗

2010 年于奥兰多

彼得前书

1

第一章

问候蒙拣选的客旅

彼得前书 1: 1-2

耶稣基督的使徒彼得，写信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就是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借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愿恩惠、平安多多地加给你们！

研读圣经的一卷书时，我们首先要针对这卷书的序言或引言提出一些基本问题：这卷书是谁写的？最初的受众是谁？成书的历史时间是什么？何样的处境或因素导致了这卷书的产生？不论我们研读的是福音书、使徒书信还是旧约的一卷书，探寻这些问题都是解经的惯例。了解一卷书的作者、受众、写作时间以及写作环境，有助于我们理解这卷书。

彼得前书的作者

彼得前书开篇就表明它的作者是 耶稣基督的使徒彼得（1

节)。彼得前书开门见山地宣告使徒彼得为作者，他是初期教会最重要的两大使徒之一，如同教会的柱石。初期教会存在一个基本区分，保罗是外邦人的使徒，彼得是受过割礼的犹太人的使徒。批判家针对这卷书发起攻击，如同对圣经其他书卷一样，他们基于几个原因对彼得的作者身份提出质疑。

彼得的作者身份受到质疑的第一个原因是，书信末尾的问安中提到了西拉，暗示西拉对写成这封信起到一定作用。因此，有人说这封信不是彼得写的，而是西拉写的。

第二个问题是，这封信的希腊文原文非常优美，而彼得在我们眼中是一个没有受过教育的渔夫，如此不一般的希腊文造诣，不当是出自彼得这样的人。

第三个问题是，这封信是写给 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1 节）。传统中“寄居的”这样的词，一般是犹太人用来形容外邦人的。大多数情况下，使徒时期在小亚细亚建立的教会都是外邦人教会，而彼得是犹太人的使徒，不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他不大可能会写信给由外邦人组成的信徒群体。

此外，促成这封信的处境，可能跟逼迫和苦难有关。我们从历史得知，罗马帝国对基督徒的逼迫延展到罗马城以外的区域，是很久之后的事，即一世纪末和第二世纪，随着戴克里先和图密善的迫害才扩展到罗马城以外。既然这封信的目的在于安慰受逼迫的信徒，批判家就声称它不可能成书于彼得在世时期，因为彼得于公元 64 年在罗马殉道。根据传统，彼得和保罗是在尼禄的残酷逼迫下殉道的。尼禄将烧毁罗马城的大火归咎于基督徒，但许多人认为这场大火是尼禄自己所为。传统认为，他在罗马燃烧

时弹琴作乐。而尼禄对基督徒的迫害，大部分局限在罗马城内，当时尚未蔓延到各省，尤其是小亚细亚的西北部地区。

彼得前书的大部分内容，听起来都与使徒保罗的教导相似。我们从使徒行传得知，保罗和彼得并不总是意见一致，然而这封信读起来跟保罗书信如出一辙，这一点也导致了对这卷书作者身份的质疑，有些人怀疑这卷书实际上出自跟使徒保罗相关的人员。这一考量进一步强化了西拉是作者的理论。新约中唯一被叫作西拉的，就是保罗在旅行布道中的一位同工。因此，这好几个因素是彼得的作者身份遭到质疑的原因。

那些认为彼得前书不是彼得所写，而是写于一世纪末或二世纪初的人，还提出一个主张，即这卷书本来就不是出自使徒手笔，而是以第二和第三世纪的诺斯底文献为基础素材写成的。

当我们试图确定圣经一卷书的作者，特别是新约当中时，我们必须看两件事，就是内在的文本证据和外在的历史证据。内在证据分析，包括分析一卷书的文风以及希腊语水平。就这方面，这卷书的文本本身宣告使徒彼得是它的作者。

到这里，你对圣经的看法会掌控你的解经。如果你认为圣经是人类作者写成的，不受圣灵的启示、掌管和介入，那么文本自然不是无误的，会体现出多种甚至矛盾的神学思想。既然如此，以此为借口，圣经的一些原则就可以妥协。然而，假如你读经时已经深信这是神的话，是圣灵的默示，那么神只需说一次，这封信是使徒彼得所写，争论就可以停止了。因此，最重要的内在文本证据，非常具体地提到彼得是这封信的作者。

论到外在证据，早期教会的见证非常一致，这封书信在基督教历史的初期，即一世纪中叶，已经被公认为出自彼得之手。这

一见证也为最初几世纪中备受尊敬的教父们所持守。例如，爱任纽在与异端的抗辩中肯定了这一点，特土良、亚历山大的克莱门、俄利根以及历史学家尤西比乌斯也是如此。这些人都是基督教初期除圣经之外备受尊敬的权威。直到十九世纪高等批判主义掀起的风浪中，才有人严肃提出这卷书不是彼得所写。不论是内在还是外在证据，都指向使徒彼得就是这卷书的作者。

那么如何解释希腊文过于优美的问题，还有书信末尾提到西拉呢？古代巴勒斯坦地区的加利利人，实际上说两种语言，他们既讲亚兰文，也讲希腊文。因此，希腊文本就是彼得的母语。尽管他从未正式在迦玛列、希勒等耶路撒冷拉比的门下受教，但他显然也不是愚笨之人。实际上他的语言表达能力相当流畅，圣经记录了他的一些讲话，尤其是五旬节那天的讲道，从中可以看出他的口才。而西拉之所以在这封信的末尾出现，很可能是作为一名助手或文书。使徒保罗也有使用文书助理的习惯，他会将自己的信息口述给助理，由之代笔。我们不清楚彼得用何种语言口述，但这封信的落笔是助理用希腊文写成的。如果这名助理真的是西拉的话，是他按着使徒彼得的口述写的这封书信，那么他确实足以胜任高水平的希腊文写作。这样就可以解释这卷书的希腊文水准，而不必否定彼得的作者身份。

彼得前书第五章最后的问安，提到作者“在巴比伦”问安。巴比伦是当时指代罗马或耶路撒冷的圣经术语，在这里几乎可以肯定是指罗马。一同问安的除了西拉之外还有马可，马可本人并不是使徒，他是使徒的随行人员之一。他曾与保罗一同宣教，但保罗和巴拿巴发生争执之后，马可就被送回家了。我们从教会历史得知，约翰马可成了彼得的代言人，因此马可福音背后的权威

正是使徒彼得的权威。既然马可也在这封信的末了一同问安，就进一步证实这卷书是由马可的首席导师所写，即使徒彼得。

据我们所知，罗马帝国针对基督教的迫害，直到一世期末、二世纪初才蔓延到帝国的外围地区，也就是彼得在罗马倒钉十字架殉道很久之后。然而，地方性的逼迫时时处处都在发生，例如保罗在小雅西拉宣教时，就面临来自当地的逼迫。在这些地区归信基督教的人，也不断遭受周边的敌对和迫害。尽管这些逼迫并非出自罗马的利剑，但那些信徒仍然真实地处于苦难之中。

如我们先前所提，这封书信与保罗书信的某些内容高度吻合，虽然保罗曾经就犹太教的问题挑战过彼得。那次的争论非常重要，以至于为此召开了耶路撒冷大会，以解决当时的议题。使徒保罗也曾公开责备过彼得，因为他被犹太教的异端摇动，有失福音的纯净无暇。然而，该问题在六十年代中期的很久之前就已经解决，没有理由认为彼得和保罗之间存在持续性的观点差异和争辩。尽管保罗和彼得是两个不同的人，各自的事工也有不同的侧重点，但他们都是在同一位圣灵的启示下写作，所传递的是同一个福音、同一个伦理、同一套真理。因此，在他们二人的教训中发现惊人的共同点反而是正常的，这正是我们对从圣灵启示写作的圣经作者的期待。

彼得前书的受众

论到这封信是写给外邦信徒的问题，我们可以假设彼得并非写给外邦信徒，而是写给散居在各地的犹太信徒。这些是逃离耶

路撒冷的犹太人，他们受到罗马皇帝克劳迪斯的驱赶，因此散居在小亚细亚的各个地区。保罗在宣教旅行中去过各地的会堂，例如以弗所还有加拉太地区的犹太会堂。每个地区的第一批归信者往往是来自犹太群体，他们就是犹太基督徒，也是散居的犹太人。彼得在这里称他们为寄居的，这是指代从以色列被逐出的犹太人的一个常见称呼。他们离开了圣城，在外邦群体中生活，脱离了自己神圣的传统。如此，生活在外邦群体中的犹太基督徒就是异邦之地的寄居者或朝圣者。因此，这封信虽然是写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却不一定是写给小亚细亚地区的外邦信徒。

苏联解体后，我和我的妻子维斯塔从匈牙利前往罗马尼亚旅行。有人警告我们跨越边境有很大的危险，因为边境的卫兵一般对美国人特别有敌意。我们乘坐一辆从布达佩斯到罗马尼亚的克卢日纳波卡的老式火车，来到了匈牙利和罗马尼亚的边境。两个人高马大的边防兵上了火车，当时车上一共有四个人：维斯塔，我，还有另外一对夫妇。卫兵用粗暴而蹩脚的英语要求我们打开行李箱，我们正准备照做时，他们的长官看了看我们的朋友，发现她膝盖上放着一个棕色的纸袋，他从纸袋中拿出一本圣经，用蹩脚的英语说：“你们不是美国人。”我们都有美国护照证明我们的公民身份，他却质疑我们是从哪儿来的。他用手指着圣经的经文说：“瞧瞧圣经怎么说的。”经上说，我们是天上的客旅，是天国的子民。这个人是个基督徒。他转向其他士兵说：“这些人没什么问题，不要打扰他们。”我们顺利通过了检查，但是深深体验到作为客旅和寄居者身处异国他乡，同时又是天国的子民，是神国度的一员是何种滋味。

诺斯底主义的异端

最后，有人主张彼得前书是在二世纪诺斯底主义异端的推动下写成的。虽然这封书信中毫无诺斯底主义的任何思想，但它是在二世纪写成的，提到彼得是他的作者，有人就基于此声称这封信原初是由诺斯底派异端写成。近年来我们看到不少古代诺斯底主义的产物，例如电影《达芬奇密码》，里面出现了一个据说装着耶稣遗骨的骨灰盒。学者们根据彼得前书、多马福音书和犹大福音书，宣称这些是圣经以外诺斯底主义思想的证据。

诺斯底主义吸收了多种宗教哲学，试图将他们融合产生一种新的宗教和哲学，其中包括东方的二元论、柏拉图主义和新柏拉图主义，他们也试图引进基督教的元素。为了赢得信众，他们将目标对准早期的基督徒。诺斯底（gnostic）这个词来源于希腊文 gnosis，这是希腊文当中的“知识”。当你生病去看医生时，你在寻求医生的诊断(diagnosis)。医生向你解释，你的病会好的，你会痊愈，这时医生给你的是一个预判（prognosis）。预测者是那些对未来事件具有某些知识的人，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这个词，词根就是希腊文中的知识。诺斯底主义者认为，真理不是借由理性、感知或科学研究发掘的，而是只能透过直接的神秘开悟获得，因此只有少数精英才能拥有真理。

诺斯底主义想要牢笼基督徒相信他们的异端，唯一方法就是破坏使徒的权威。所以他们主张使徒们不具备只有诺斯底主义者才有的高等知识。过去年间，出现了许多关于新诺斯底主义或新纪元思想的书籍，不过是新瓶装旧酒罢了。

他们想要破坏使徒的权威，这样的策略却有些讽刺。他们写

了自己虚构的文本，试图冒充为使徒的作品，方法就是起一些貌似跟使徒有关的书名。比如多马福音书、彼得福音书、犹大福音书，但这些文本都否定了使徒传承的基督教的真正内容。这就是为什么有些批判家声称，如果彼得前书是后来写成的，注上了彼得的名字，那么应该是诺斯底主义者破坏新约正典的一种伎俩。

我毫不怀疑这封信是使徒彼得写的，彼得是新约中最有趣的人物之一。他的性格是多面的，急躁的彼得，勇敢的彼得，在凯撒利亚腓立比做出伟大信仰告白的彼得：“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16: 16）。他又是献上生命做得人渔夫的大渔夫，在凯撒利亚腓立比的信仰告白之后，又矛盾地拒绝耶稣的教训，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22 节）。短短几分钟之内，彼得从磐石变成了撒旦的代言人。刚从耶稣嘴里领受祝福，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17 节），现在又从耶稣口中听到严厉的责备（23 节）。正是这个彼得声称他会誓死追随耶稣，耶稣告诉他，他会三次不认主。彼得对这个预言表示抗议，最终却证明了耶稣预言的准确性。就是这个看起来摇摆不定的人，在初期教会历史中成了坚固的磐石，一个至死对耶稣保持忠心的教会领袖。

讽刺的是，彼得写信给那些在逼迫困苦中的基督徒，告诉他们不要将苦难当作稀奇，好像受苦是一件不应当发生的事。他也一度认为基督教跟苦难没有关系，基督教不可能是一条苦难的道路。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领悟了耶稣所说的做门徒的代价。在这份书信中，彼得对于逼迫和患难的亲身经历，以及由此激发出的牧者心肠显露无疑。

洒血

就是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借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2节）。彼得前书开宗明义谈到拣选的教义，我们不必等待。彼得提醒他的读者，尽管他们是遭受逼迫患难的寄居者，但他们不能忘记自己真正的身份。他们是按着神的护理和永恒的预旨蒙拣选的选民。

论到救赎之工时，我们谈论的是一个三一的举动。圣父拣选，制定拯救他百姓的救赎计划。这一救赎大计由基督完成，由圣灵应用在神百姓的身上。圣父差遣圣子，圣子完成救赎，圣灵透过他大能的介入，将救赎之工应用在一个个神子民的生命当中。圣灵使我们生出对基督的信心，他的作为并不止于最初的重生，他还是我们成圣的首席工师，让我们越来越有基督的形象。这些教义都包含在彼得前书的这句引言当中。

第二节中彼得使用了一个有趣的图景来描述基督为我们成就的事：基督所洒的宝血。我们从新约看到我们是基督的宝血买赎回来的，基督为我们流出他的宝血。但这里提到洒出的宝血，这幅图景明显是指向旧约的。旧约的赎罪日中，为神的百姓献上赎罪祭之后，大祭司会将被宰杀的动物的血带入至圣所，将血洒在施恩座上。这个举动象征着我们的罪被献祭的血所遮盖。赎罪日的一切象征意义都超越了旧约本身，指向耶稣基督一次而永久的代赎之死，通过他所流出的宝血，使我们与神和好。耶稣被钉十字架时，他的血不是洒下的，而是倾倒而出。但这里的原理是一样的，旧约的赎罪日指向耶稣的代赎，他在十字架上流出宝血成就了我们的救恩。

愿恩惠、平安多多地加给你们（2节）。“恩惠平安”是常见的问安用语，在这里彼得祈求这样的恩惠和平安能加倍的临到信徒身上，他们被选召，因神的恩典成圣、与神和好。既然耶稣基督已经为他们成就了和睦，他们就与神和好，得享平安。彼得祈求这样的恩惠平安能加倍的临到，不是加给别人，而是加给他们。就如使徒保罗在罗马书所说，信上加信，恩上加恩，生命之上再加生命。我们不相信称义的恩典可以加增或减少，但成圣的恩典却可以增减。因此使徒彼得带着牧者心肠，祈求神的恩典能够在信徒的生命中倍增。

进入这封书信的正文之前，了解作者的心意非常重要。彼得蒙基督的拣选成为使徒，现在他要在这份书信中做耶稣的见证。

第二章

天上的基业，第一部分

彼得前书 1: 3-5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

我在荷兰阿姆斯特丹自由大学上的第一堂课上，柏寇伟（G.C. Berkouwer）教授说了一句让我终生难忘的话：“先生们，一切坚稳的神学必须以颂赞开始，以颂赞结尾。”如果神学不始于且终于对神的颂赞，就会成为纯粹的抽象理性活动，人的心不会参与其中，人的灵魂也没有得到恰当的改变。使徒保罗在教导重大神学议题时，停下来迸发出强烈的颂赞：“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罗马书 11: 33）。

颂歌

彼得在这封书信的开头以颂赞开始：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3 节）。颂歌（doxology）即赞美的诗歌，这个词来源于希腊文 doxa，指的是归于神的荣耀，因为这荣耀永远且原本属于他。圣经中荣耀这一概念，指向神的分量以及他性情的深度。

在圣安德烈堂，我们在什一奉献环节的结尾唱颂歌，因为这些奉献是分别为圣献给神的。唱歌赞美神是敬拜的一个核心元素，敬虔的敬拜主要不在于献上我们的金钱、时间或身体，而是献上我们的赞美。真敬拜的核心就是颂赞，这也是彼得前书的打开方式。

尽管这句颂歌引入了彼得前书的正文，它与开头的问安却不是毫无关系。这封信是写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1 节），彼得称这些人为“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的人（2 节）。

预定

保罗在罗马书中提到，预定跟神的预知有紧密关联：“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马书 8:29）。渴望在思想上符合圣经的基督徒，必须相信拣选和预定的教义。这些观念并不是奥古斯

丁跟伯拉纠争辩时才发明的，不是路德在与伊拉斯谟辩论时发明的，不是加尔文在与皮吉乌斯辩论时发明的，也不是爱德华滋与邱博辩论时发明的。关于拣选和预定的教义，是从圣经文本中得出的教导。作为一个基督徒，如果你真的想要合乎圣经，你就有责任坚守圣经中关于预定和拣选的教义，而不是其他相悖的立场。

整个教会历史上，有关拣选和预定最流行的观念就是预知论。预知（Prescience）的意思是“前知”或“预先知道”。按照这种观点，既然保罗在罗马书首先谈到预知，然后才谈到预定。那么很显然，神的拣选或预定必定是基于他的预知。预知论的观点认为，神眺望时间的长廊，知道哪些人会接受福音的邀请，哪些人会拒绝。换句话说，有些人会选择与神的恩典协作，而有些人则会拒绝神的恩典。基于这种先有的知识，神拣选了一些人得救，就是他预先知道会回应福音的人。这种观点与罗马书第八章截然相悖，更不用说罗马书第九章了，也完全不能解释拣选的教义。这种观点基本是否定了拣选的教义，或是含糊其词。对于我们的本性来说，神主权的拣选是我们所厌恶的观念。

罗马书第八章中，“预知”一词之所以出现在“拣选”之后，是因为神拣选的从来都不是无名无姓的密码，他拣选的是人。因此，神所拣选的人，他也知道、也认识。预定必然与神的预知有关，因为神知道他要拣选的是谁，知道他要做什么。

即使神有超越的威严和荣耀，但他怎么会有能力从开头就知道结尾呢？神怎么会知晓未来之事？他并不是有一个水晶球，透过水晶球来预判我们未来的决定。神之所以知晓未来，是因为万事都出于他的预定。他从开始就知道自己的计划，之所以确定，是因为他已经命定。诚然，如果神真的眺望未来，察看人有朝一

日会如何回应他，那么堕落人类对他的恩典唯一的回应就是不信。因此，人不是因为有信心才被拣选，而是被拣选才有信心。信心本身就是神拣选之恩的结果。

察看彼得的颂歌，先要知晓其与问安的关联。每当使徒保罗论及拣选的教义，都不是带着愤怒或敌意，而是因之欢欣鼓舞，将荣耀唯独归给神。如此，彼得以颂赞开始他的书信也就不难理解：“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开头首先宣告神是神，是主耶稣基督的父。

独生子

新约中基督是神的儿子这一观念是圣经神学的核心。耶稣不仅是神的儿子，而且如使徒约翰所言，是独生子，神唯一的儿子。我们今日很容易忽视这个词的分量，因为我们不断听到我们都是神的儿女。如今的人相信，神是所有人的父，普世皆兄弟。然而在圣经范畴下，神唯独是一位父，他是圣子的父，即他的独生子。

基督本质上是神的儿子。圣经告诉我们，我们生来是可怒之子，是撒旦的儿女。因此我们得着称神为“父”的特权，这不是理所当然，永远不能等闲视之。首先，神只是基督的父，其次才扩展到这些被神收养、进入他的家的人身上。我们天生并不是神的儿女，耶稣才本是神的孩子，我们是借着神迹才成为神的儿女。

彼得称颂的对象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一位格，他称之为“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彼得说神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神”，这个表述有极大的讽刺意味。“主”这个称号希腊文是 kyrios，它是旧约阿多乃（Adonai）这个称号的翻译，只能用在神的身上。他是神至高的称号，指向神的主权。

保罗在其他地方写道：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腓立比书 2:5-9）

这段经文中提到的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并不是“耶稣”，人们经常得出这个结论，是因为接下来提到的名就是耶稣。父是将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赐给耶稣，他赐下的名就是“主（Lord）”。他将这一称号赐给耶稣，因此万膝都必跪拜耶稣。

对犹太人来说，屈膝跪拜不只是臣服于地上君王的意思，而且是一种敬拜之举。新约中人因为跪拜天使受到责备，因为虽然天使地位很高，但他们不是敬拜的对象，因为他们不是神。万膝必跪拜耶稣的名，万口必承认耶稣是主，是阿多乃。这不会有损于父的荣耀，如使徒所言，而会使父得着荣耀。圣经时代的第一个信仰告白非常简短，信条只有一句宣言：耶稣是主（Jesus ho Kyrios）。承认耶稣是主，意味着耶稣对我们具有主权。他与父同享完全的神性与主权，是父自己乐意将“主”这个称号赐给他的独生子。

重生

我们在彼得前书的开头发现，引言部分不仅提到拣选，而且特别提到了重生。按着我们的文化，重生这个概念遭到了扭曲，因为人有一种固有的想法，我们必须先有信心，然后才能重生或被神拣选。但是主权的神自永恒中就命定了他的选民，就是他会赐下信心恩典的人。信心是重生的果子，而不是重生的原因。宗教改革中，教会宣告重生先于信心，这是改革宗神学的一个重要教义。我们倾向于颠倒过来，把这个次序弄反了，认为是我们的信心使我们重生。耶稣对尼哥底母说，除非我们从圣灵重生，否则我们不能见神的国，更不用说进去。重生在我们的灵魂中激活信心，种下信心的种子。神所定下的称义的唯一条件，其实是神在他主权的恩典中已经供应我们的。

如果我们试图将信心放在重生之前，就等于指望不可能的事：自然能变成超自然。我们是指望那些死在过犯罪恶中的人能活出属灵的生命。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中说，神“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以弗所书 2:5）。每个怀孕的妇人都知道所谓的“活过来”是怎样一种经历，当她第一次感受到子宫内的生命跳动，这就是生命的激活。保罗采用这个比喻教导以弗所人，他们死在过犯罪恶中的时候，这就是圣灵向他们施展的作为。在重生当中我们是被动的，正如我们生下来也是被动出生。我们在母腹中成孕，这是无需努力的事，跟我们一点关系都没有。

不仅我们如此，甚至耶稣作为人超自然地成孕时也是如此。天使加百列向童女马利亚显现，宣告她要生一个孩子，这个孩子

会拯救百姓脱离罪恶。马利亚问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路加福音 1:34）。她了解基本的生物学，童女是不会生孩子的，因此她对天使的宣告表示困惑，天使向她解释：圣灵的能力会覆庇她，她腹中的胎儿将是出于神，是圣洁的。

天使报喜中的语言跟创世记第一章中类似：“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1-2 节）。深渊本身是无力胜过黑暗的，直到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3 节）。生命并不起源于宇宙间的某种偶然，而是诞生自神的能力，唯有神拥有创世之力。加百列向马利亚宣告童女生子时，亦指向同一个能力源头。她腹中的胎儿不是自然成孕的，而是借着超自然之力。

同样的，你属灵的重生也是出于同一位圣灵的能力。你是绝无能力使自己重生的，唯有神超自然的大能使你重生。这能力不是你发出的，也不是你寻求神的结果，是神先寻找你。因他的慈悲和恩典，圣灵介入你的灵魂，将你的石心变为肉心。他赐给你对基督的渴慕，将你如同礼物带到基督面前。你是父所乐意赐给圣子的人，不是因为你本身有什么可悦之处，而是为了让圣子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得着满足。如此，除了满心颂赞神，我们还能做什么呢？

圣经中的“盼望”一词跟我们世俗文化中的含义和用法不同，在我们的文化当中，盼望体现的是我们主观的意愿。我期望未来能发生某事，但我不确定是否会发生。但在圣经当中，盼望是斩钉截铁的，是完全的确信神会在未来成就一切他所应许之事。我们重生之后就得了盼望，这个盼望是鲜活而恒久的，与复活密不可分，因为这盼望根植于神使他的儿子从死里复活。神使基督成

为复活初熟的果子，使他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以便一切在他里面的人都能得享这复活的生命。我们被神重生，不是只为了在这个世界上活出更高质量的生活，也不仅是得到第二次机会。而是为了得着永恒的生命，由基督复活的大能所托住的生命。

继承的基业

所有这些语言元素都跟家庭术语密不可分——儿女、父、出生、重生，现在彼得又引入了产业的观念：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4节）。有时候我们会做这样的白日梦，突然收到律师寄来的一封信，上面写着：“恭喜你！我们刚刚检阅了你已故叔叔的遗嘱，他将全部财产 500 万美元都留给了你。”最近我的两个孙子闹了点矛盾，为了解和，其中一个跟我开玩笑说：“能不能把你遗嘱中给他的部分给我？”我回答说：“太迟了，我已经把你从我的遗嘱中划去了。”这就是我用来让他们听话的教杖。在我们看来，继承权是一种偶然的机运。

然而彼得所说的基业却截然不同，不是从这个世界领受的。我们不能像比喻中的浪子一样，要求早日兑现这份遗产（路加福音 15:12）。彼得所指的基业，是“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这是一个长存的盼望。这份基业不只属于那些收到这封信的小亚细亚信徒，而且属于你和我。如果我们已经由圣灵的能力重生，我们就得着这一永存的盼望，拥有为我们存留的基业。这是首先属于神独生子的基业，我们被收纳和重生进入神的家，就成了神的

后嗣，与基督同作后嗣。不论父神为他的儿子存留了何样的基业，如今一切在基督里被收养的儿女，都同享这基业。

至此，彼得没有告诉我们这基业的具体内容是什么，但他确实加以形容，且是以消极的形式形容，告诉我们这基业不是什么，一共有三样。首先，它是“不能朽坏的基业”。这基业是不能被摧毁的，就是这里不能朽坏的意思。我们为未来进行投资，购买一些企业的股票时，是在承担风险，因为投资可能失败。而在天上为我们存留的基业，不受股票市场变化无常的影响。这份基业是不能朽坏的，不仅意味着它不会朽坏，而且是不能朽坏，无法被摧毁。

这份基业也是“不能玷污的”，意思是它不是见不得人的脏钱。不是犯罪的非法所得，不是赃款，而是通过完美的义赢得的，是纯洁无暇的。它受到天上的神保护，没有什么能够破坏或玷污它。它是不能玷污的，因为它不能被玷污。

此外，这一基业是“不能衰残的”。有一则电视广告里面，一个男人接到妻子的电话，妻子很不高兴，因为他没有做他该做的事。挂断电话后，他立刻打电话为妻子订了一束花。他知道如果不带着一束鲜花，最好就别回家。女人们为何如此喜爱鲜花呢？鲜花最开始时美丽鲜活，但过几天就开始褪色枯萎，失去光华，被扔到垃圾桶。“草必枯干，花必凋残；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以赛亚书 40:8）。

我上小学的时候，麦克阿瑟将军被杜鲁门总统从朝鲜召回并被免职。他在国会发表退休演说时，我们这些学童不用上课，得以聚集在学校的礼堂听他讲话。他在演讲中说：“老兵永远不朽，他们只是渐渐消逝。”然而麦克阿瑟确实死了，在天上为我们存

留的产业却是不朽的。之所以不朽，不会消逝，是因为它不能消逝。

这天上的产业是为你存留的，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5 节）。彼得在这里指向将来的救恩，基督教术语中我们会谈论“得救”。有一个人在信中告诉我：“我五年前得救的。”他的意思是他已经信主了，已经称义，进入他的救恩。在某种意义上，他确实得救了，因为圣经使用了“得救”这个动词的每一种希腊语时态。在一种意义上，我们从创世的起初就得救了。其实可以说，我们过去得救了，我们现在得救了，我们正在得救，但最终我们将要得救，完全得着为我们存留的产业。

这产业是为我们存留到永恒的，但保守这产业的大能，同样也保守着我们得着产业。这就是神的大能，让我们能领受完全的救恩，至终得着彻底的拯救。现在你明白彼得为什么要赞美神了吗？他本可以在这个序言之后发出颂赞，因为在这短短几句话中，他向那些散居的基督徒生动传达了基督教信仰的核心与灵魂。

第三章

天上的基业，第二部分

彼得前书 1: 6-12

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并且得着你们信心的果效，就是灵魂的救恩。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他们得了启示，知道他们所传讲的一切事，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你们。那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传福音给你们的人，现在将这些事报给你们，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

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6 节）。我们面临的第一个问题是，这大有喜乐指的是什么？答案是显而易见的。前面讲到神恩典的作为使我们重生，透过基督的复活得着永活的盼望，指望彼得所说在天上为

我们存留的那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的产业。我们因这应许的产业而大有喜乐，必将在荣耀中得着这产业。

彼得告诉他的读者，因着这样的产业，想到他们重生得着永恒的赏赐，这样的好消息在他们里面激发出无与伦比的喜乐。不论处于何种环境，基督徒的生命都当彰显出圣灵的喜乐之果。圣灵将这喜乐赐给我们，不是一种短暂的快乐感觉，而是能够在我们里面激发出持久的欢欣。我们因这应许大有喜乐，然而彼得说，“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

注意在第六节中，彼得说你们“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而彼得在第三节中使用了“我们”这个词，而不是“你们”。“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3节）。开始时，彼得将自己也囊括在内，但现在却以“你们”而不是“我们”的称谓对读者说话。彼得紧接着进行了一个区分，有亲眼见过耶稣基督的人，也有虽然没有见过基督，却衷心爱他、信靠他的人。鉴于这一区分，“你们”的称呼就意义重大。彼得写这封信，是作为一个亲眼见过基督、认识基督的见证人，而这一点正是这封信的作者和收信人之间的首要区别。尽管所有人都领受了未来产业的应许，但在这群人中间，有一些是基督复活的目击证人，而另一些则不是。

洁净的试炼

彼得说：“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这封信的一

个中心意旨是当时散居的基督徒所承受的困苦和逼迫，因此这是一份劝慰和鼓励的书信，提醒他们有未来的盼望在等着他们。彼得说他们的试炼不过是暂时的，而且这试炼也是有用意和果效的：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7节）。他们承受的患难和试炼不是没有原因的，这一切都有用意，即让他们的信心得到真金般的试炼。从人的角度看，这封信的受信人所承受的患难，是小亚细亚那些抵挡福音和基督，因此抵挡基督徒的人所施加的。

在一种相当真实的意义上，他们所受的苦难和逼迫是不公正的，他们是逼迫的受害者。但我们的眼光必须超越人间的维度，我们要超越苦难的近因，去探寻它的终极原因。这些苦难是神为信徒命定的，神使用这些因人的敌意所造成的不公正的苦难，使他的儿女得着终极的福祉。这段经文奇妙印证了神的护理这一教义的重要性。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义，最经典的经文是创世记的末尾。约瑟遭到兄弟们的背叛，被卖为奴，在监狱中被关押多年，远离自己的亲族和故土。他因弟兄们的逼迫承受了极大的患难，多年后，约瑟与弟兄们团聚，他们都大大惧怕，担心约瑟报复他们。约瑟却安慰他们说：“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创世记 50:20）。他们的本意是邪恶的，他们也要为此交账，但神的意思是好的，在他们的邪恶之举之上，还有一个良善的意图。正如保罗所说：“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罗马书 8:28）。在地上虽然有恶人所施加的不公正的患难，

但神的手在其中运筹，使他的美意得胜。恶人想要伤害我们，但神因着他的恩典，为了他的荣耀和我们最终的成圣，使用那些百般的试炼使我们得益处。

这是一个艰难的功课，基督徒也在其中挣扎。我还记得在看700俱乐部的一集节目时，主持人采访一位因一场悲剧失去了两个孩子的年轻母亲。她因孩子们的离去悲伤欲绝，问主持人说：

“神怎么能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你有多少次发出过同样的质询，或是听到过这样的问题？神怎么能允许痛苦和患难发生呢？主持人这样回答这位母亲：“你要知道，这跟神一点关系都没有。这是撒旦的作为，不是神的。”我明白他的心意是好的。他想要安慰这位母亲，与之同时，不在任何意义上归咎于神，因为这会让这位母亲陷入不信的挣扎。然而，如果神跟我们的患难或死亡毫无干系，我们就是世上最可怜的人。我们从神的话中领受的安慰是，神确实参与了我们的苦难，甚至根本来说，苦难正是神所预定的，但他命定苦难的用意总是良善、公义的。

人们总想规避这一真理，声称神没有命定这样可怕的事，不过是允许其发生而已。然而不论神允许什么事，都是他选择允许的，而他所选择允许的，自然也是他所预定的。这不应当使我们灰心丧气，而当激励我们。如此，当我们受到错误的指控、诽谤，当我们的名声受损，我们可以屈膝祷告说：“神啊！请证明我的清白，抵挡这些恶人。”我们可以祈求神替我们伸冤。与之同时，我们也应当向神求问：“你在这患难中对我存着怎样的旨意？”尽管我们在人的手中承受不公正的苦难，我们在神的手中却永远不会不公正的受苦。

因此，彼得说，我们因为临到我们的试炼而忧愁，但在忧愁

中有极大的喜乐。不只是因为为我们存留在天上的产业，也是因为我们确信，透过这些试炼，我们的信心会得到印证，比能朽坏的金子更加宝贵。尽管遭受火的试炼，却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荣耀中，得着称赞和尊贵。

信心的价值

注意，彼得将信心的价值与物质的价值相比较时，他选择了金子作为比较的对象。我们可能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我们在整本圣经都读到，金子是何等宝贵，既然能跟金子相比较，那我们的信心岂不是更加宝贵？有趣的是，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中，出现过各种各样的交换媒介，在商业贸易、各样的买卖中作为货币使用。有许多东西都被当作过货币，比如豆子、贝壳，甚至是烟草。但在整个人类历史上，交换的最主要媒介一直是黄金。我们会谈到一家企业的“黄金年代”或“金本位”，因为整个人类历史上，黄金一直比任何其他的交换媒介都要稳定。圣经也没有否定黄金的价值。

20 世纪最严峻的一个政治议题就是金本位。我们的国家出现了争议，是用一种价值商品作为现金储备，还是将这样的商品换成纸币，而纸张本身是没有价值的。最初纸张是作为金银等金属实际价值的收据，但人们变得非常习惯使用纸张收据，以至于政府决定使纸币成为法定货币，不再顾虑它背后有没有实物支撑，纸币背后只要有政府的权力和公信力就好了。这导致了美国 20 世纪 30 年代的一场重大危机。

当时有人写了一篇讽刺故事，试图揭露这种愚昧，即将我们的货币移除客观的标准。按照圣经标准来说，这意味着使货币贬值，是神所禁止的。1939年好莱坞为此拍了一部电影《绿野仙踪》，其中的奥兹国正是黄金标准度量“盎司”的缩写。故事中的小矮人、黄砖路和东方女巫，都是有讽刺寓意的。但讽刺的巅峰在于，当大家终于到达巫师那里时，发现巫师的力量不过是烟雾和镜子制造出的烟雾弹而已。这部电影实际上是指向黄金和金本位。

有一种流行的经济理论被称为“主观价值论”，认为任何东西都不存在所谓的客观价值。价值是我们个人认为或是附加的。我们讲到“市场价值”，但其实只是人们赋予某物的价值。对于水、汽油或黄金来说，并不存在所谓的客观价值。

几年前我去卖我的二手车，不认同经销商给我的估价。他拿出一本蓝皮书说：“这就是你这辆车的客观价值。”我跟他说：“错了，这是我的车对你来说的价值，而不是对我来说的价值。”最终交易没能达成。我去了街上另一家经销商那里，发现我的车的客观价值要高上 1000 美元。

价值是主观的，我们公开谈论价值，但我们实际上在谈论伦理。伦理是客观的，是按照客观的规范建立起来的。价值是主观的，神是万事万物的至高估值者。作为基督徒，我们希望自己的价值观跟神的价值观一致。然而问题在于，有些事情神高度看重，我们却毫不在意。相反，有些事情我们极其在意，神却认为一文不值。

为什么要探讨金子和价值的话题呢？是为了理解这段经文的主旨。神说我们的信心比金子更宝贵，这就是神的经济学，也是耶稣的经济学。耶稣曾说：“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

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6）。换句话说，你的灵魂值多少黄金呢？信心不只对我们而言是宝贵的，对神而言也是宝贵的，因此神想要炼净我们的信心。如同金子需要经过火炼，去除掉其中的杂质。我们的信心在逼迫患难当中，也如同在火炉中接受熬炼，其成果比金子更加宝贵。

试炼的目的

我们的信心经受火的试炼是有目的的，为的是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8节）。信心经过试炼，为的是最后基督再来，他的国度完全实现时，我们可以得着称赞、荣耀和尊贵。神看重你的信心，胜过看重你的黄金和当下的安舒。彼得看到读者从未见过基督却如此爱他，就深受感动。我们的主自己也说：“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翰福音 20:29）。耶稣复活后在马可楼向十一个门徒显现时，斥责他们的不信和刚硬，他们没能信服坟墓旁天使和妇女们的见证。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希伯来书 11:1），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对于那些没有见过就相信的，神特别喜悦这样的信心。

说不出来的喜乐，指的是人无法用语言准确描述的一种状态。这种喜乐是圣灵的果实，是不可言喻的。它无法被描述，一位解经家将之比作圣子的荣耀，说：“一个生来瞎眼的人，无法理解

正午的阳光。不论你多少次的向他解释，他都没有参照物来理解这阳光是何等的刺眼。”作者接着说，眼睛看得到的人，无法向盲人充分描述阳光的样子。但他们在阳光照耀在身上的刹那，就深深知道这光。光是我们所感知到的，不是我们用理性去推敲的。我们见到了，就知道光是什么，神的话也是如此。许多人对神的真理瞎了眼，当他们眼睛的鳞片脱落，当神的灵开启他们的眼睛，让他们看到神的话语，他们就能立刻看到其中的真理。虽然有可靠和客观的论据让我们信服神的话语，但这些证据就好像光的证据对于能亲眼见到日光的人一样，几乎可有可无。我们的喜乐是说不出来，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它是荣耀的、沉甸甸的喜乐，而不是肤浅轻浮的喜乐。

荣耀的未来

并且得着你们信心的果效，就是灵魂的救恩（9节）。“信心的果效”指的不是信心的终了，这里的“果效（end）”并不指向旅程的终点或目的地，而是指向一种目标，即我们信心的终极目标。彼得说，信心的终极目标是灵魂的救恩。这句话可以从两方面理解，可以理解为我们的位格得救，也可以理解为我们的灵魂脱离身体得救。虽然圣经确实应许我们，最终的救恩包含了我们的身体得赎，但是我们进入天堂的时候，第一个经历是我们的灵魂脱离身体飞到基督的面前。

因此彼得的意思是，我们必须在复活的荣耀未来中看待当下忍受的患难。世人觉得这不过是天上掉馅饼神学，世俗

主义 (secularism) 这个词的意思就是“此时此地 (hic et nunc)”，当下就是所有。不存在永恒的维度，神圣被世俗吞没。关于未来的盼望，我们已经听到了太多的质疑，以至于已经忘了这荣耀是何等滋味了。

美国历史上，基督徒在患难中喜乐的一个伟大见证发生在黑奴的身上。奴隶的人生饥寒交迫，他们在街上被贩卖，丈夫被迫与妻子分离，母亲与孩子分离。他们被买卖，被戴上镣铐，生活在非人的环境中。黑奴的当中也有基督徒，他们用歌声表达自己的信心。他们仰望天堂，越过当下苦难的环境，唱道：

亲爱的战车，轻轻摇摆，
你将到来，接我回家。
我眺望约旦河，看见了什么？
一群天使迎面而来，
他们过来接我回家，
他们过来接我回家。

彼得向那些在逼迫患难中的基督徒传递的正是这样一种盼望和心情。

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 (10-11 节)。彼得说这不是什么崭新的观念，不是他自己发明的，也不是凭空冒出的，就像雅典娜从宙斯的头里诞生一样。耶稣的教导是古时的先知所预言的，神借着他们预言将要来的救恩，他们就详细寻求考察这救恩，满心盼望等候。他们知道这些事一定会发生，却不

知道什么时候发生。他们知道基督一定会受难，并且要在受苦之后得着荣耀。

他们得了启示，知道他们所传讲的一切事，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你们。那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传福音给你们的人，现在将这些事报给你们，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12 节）。旧约的先知并不总是理解他们传讲的内容，他们只是圣灵的出口。直到时候满足，神的预言真实应验，人们才真正理解约珥、以赛亚和耶利米所预言的内容。先知自己忠心传讲这些应许，详细探索其中的含义。但是他们并不总能明白，所以需要等候观看。彼得说“那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传福音给你们的人，现在将这些事报给你们”，他是指向使徒的事奉，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的能力，使徒们将福音传到小亚细亚。

不仅众先知详细寻求考察这些事，天使也愿意详细查看，想要探询福音的深度和奥秘。圣经告诉我们，一个人悔改，天上的天使也要欢喜（路加福音 15: 10）。天使喜悦观看基督的事奉如何在历史中展开，他们乐于看到我们的信心在成圣过程中不断显明和长进。我们的信心比金子更宝贵，对神而言极其珍贵，以至于他愿意将我们放在火炉中，以炼净我们的信心。

第四章

活在神我们的父面前

彼得前书 1: 13-19

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恩。你们既作顺命的儿女，就不要效法从前蒙昧无知的时候那放纵私欲的样子。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因为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你们既称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为审判人的主为父，就当存敬畏的心，度你们在世寄居的日子，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

我经常提到，圣经中的“所以”这个词，预示着作者即将根据先前的论证得出结论。这段经文开头的“所以”将我们领向彼得阐述我们的救恩得出的结论。彼得前面讲了我们在天上的产业，我们是神所收养的儿女。在这为我们预备的奇妙救恩的光照下，我们从中得出了结论。

深思的信心

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mind），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13 节）。对于一世纪的人来说，束腰不是一种精神活动或过程。这里采用了束腰的比喻，是基于一世纪的人的着装习惯。当时不论男女，一般都穿戴长袍，甚至士兵们也穿着这样的袍子。然而到了打仗的时候，冗长的衣袍会妨碍士兵敏捷行动。所以他们会把长袍束腰，把袍子束在膝盖以上，用带子固定住。这样腿就可以自由奔跑了，方便打仗。彼得用这个简单的比喻挑战他的读者，要预备好自己的心思意念，准备进行深度思考。

我们生活在教会历史上的一个独特时期，大概可以归类为无意识时期。这是基督教历史上一个相当反智的时期，不是反科学、反科技，甚至不是反教育，而是反智、反思考。在神学院任教的时候，有时我会向学生提问，他对一个具体的问题怎么看。学生有时会回答说：“我觉得这个主张不正确。”我会打断他：“我没问你是怎么觉得的，我不是在请你给出你的情绪反应，我是在问你是怎么想的。”

思考是由头脑完成的，圣经一再提醒基督徒，当他们进入教会，不要把脑袋留在停车场。他们而是当唤醒自己的思想，使之能够清晰深入地思想神的事。有些人说神不在乎我们怎么想，只在乎我们的心，强调思想会导向理性主义，使人走向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和那些与圣经基督教对立的思想观念。诚然，你头脑中想什么，永远不能使你进入神的国，除非能触及你的内心。但神创造我们的方式，使得思想成为进入心灵的路径。我们不可能

热切地爱着我们一无所知的事物。圣经包含全能神的神圣启示，神的话语首先触及的是我们的思想。因此，我们越是理解神的真理，我们的心灵就越是被真理抓住和改变。

在盼望中安息

彼得说要约束你们的心，要谨慎自守（be sober）。换句话说就是，不要被蛊惑人心的东西所迷惑。为了保持意念的清晰运转，必须在清醒的状态下运作，因此彼得要我们保持警醒，好将盼望完全放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恩典上。圣经中的“盼望”一词跟我们平常的用法不同。在英文中，如果我们说盼望能发生某件事，我们表达的是对特定结果的个人意愿，而这结果是我们所不确定的。在圣经语言中，盼望非但不是不确定的，反而是斩钉截铁的，这也是为什么盼望被称作“灵魂的锚”（希伯来书 6:19）。锚是给我们带来稳定性的事物，盼望也是如此。它是带着完全的确信仰望未来的信心，相信神一定会做他所应许的事。

彼得如此提醒我们，告诉我们应当将盼望放在哪里。要完全放在神的恩典上，因为神的恩典才是我们盼望的锚。这艘船的运行是本于恩、以至于恩，我们可以确信我们的未来，因为不论是未来还是当下，都完全不取决于我们自己的义或神的公义，而是取决于神的恩典。按着定义，恩典是我们不配得的事物。我们需要冷静思考这些事，以便能从意念转向行动，意识到神的恩典正是我们的安息之所。彼得如此将我们的意念引向教会蒙福的盼望，即耶稣基督在世界的末了再来，他要在荣耀中向万人显现。你的

思想意念应当定睛于这未来的应许，在确信中安息。

你们既作顺命的儿女，就不要效法从前蒙昧无知的时候那放纵私欲的样子（14 节）。彼得前书开头的几节经文中，我们已经看到与保罗书信的一些相似主题。这里彼得谈到不要效法罪的样式，这跟保罗在罗马书关于恩典的论述中得出的结论如出一辙：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马书 12:1-2）。在保罗看来，我们的成圣在于一套跟世界的思维截然不同的思维体系。保罗也讲了如何在思维上不去效法，跟彼得在彼得前书第一章讲的是同一件事。保罗在以弗所书中写道：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以弗所书 2:1-3）

不效法者

罗马书十二章、以弗所书二章和彼得前书，共同的主题就是不要效法堕落人类的模式和风俗。我们应当做不效法世界的人。

这样的不效法也存在肤浅的方式，有些宗教群体想尽一切办法逃避世俗。我在宾夕法尼亚州西北部的一个小镇上读的大学，那里是宾州西部阿米什人的定居地。晚上的时候，我们不得不小心翼翼地开车穿过街道，因为路上有许多仅点着昏暗煤油灯的马车。阿米什人的着装非常相似，没有拉链，没有纽扣，只有小洞和搭钩。阿米什人的农场上不通电，他们用马或手拉的犁耕作。他们的家也不用窗帘，只有床单来装饰。这一切都旨在不效法当今的风俗。这些人做出了宗教上的委身，使自己与世界分离。他们认为电力和汽车是坏东西，只是因为其他人都使用。虽然这样的举动有值得尊敬的地方，却并非不效法世界的本来意思。

我们蒙召不效法这个世界，是一种伦理上的不效法。我们应当践行神的伦理，而非世界的伦理。我曾在神学院教授伦理学，其中一门课是关于统计道德。伦理和道德的差异在我们这个时代已经模糊了，以至于人们将伦理和道德当做同义词交替使用。历史上这两个词并不是同义词，而是有着非常不同的含义。道德（morals）这个词来源于风俗（mores）这一概念，社会学家和历史学家研究特定文化的行为模式，以形容那里的人如何行动作为，那里的社会具有怎样的风俗惯例。然而，伦理（ethics）的关注点却不一样，它研究的是规范性的行为准则，以告诉人们应当如何行动。然而我们都知道，如圣经所说，我们应当怎么做和我们实际怎么做之间存在巨大的鸿沟。

心理学家研究人类的行为，发现 90% 的年轻人都存在婚前性行为。比例如此之高，以至于我们称之为惯常的人类举止。称之为惯常的，离称之为规范的只有一步之遥。人们总是说正常就好，偏离正常等于是掉进不正常的沟里。一方面，社会学家和心

理学家声称，在色情传播的影响下，青少年陷入色情是常见也是正常的。另一方面，圣经却说一切的不洁连提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以弗所书 5:3）。世俗世界对行为辩护的最古老说法就是：其他人都这么做。但神可不在乎其他人怎么做，他在乎的是我们在做什么。神告诉我们，不要效法世人的行为模式。神使我们的灵性从死里复活之前，我们按照世界的样式行走，顺服空中掌权的恶魔，就是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以弗所书 2:2）。彼得在这里严肃区分了悖逆之子和神的儿女。

最近的一项针对美国人性行为的调查表明，声称自己重生了的年轻人，比其他年轻人具有更高比例的婚前性行为。怎么会这样呢？因为基督徒混淆了伦理和道德。他们认为群体都在做的事（mores）也是他们应当做的事（ethcis），我称之为统计学道德，即遵守一个文化下的风俗惯例。如果我们要为心灵和思想束腰，就当区分世界的样式和基督徒蒙召当有的样式。

要想在基督里，唯一的方式是被圣灵重生。“重生基督徒”这个表述是冗余的，因为不存在未重生的基督徒。不重生就不能成为基督徒，如果你已经被圣灵重生，那么你能只能是一个基督徒，别无其他。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你那么你已经靠着圣灵的大能成为新生的人，这意味着你作为人的本性已经被神改变了。一旦我们改变了神，就指望我们的行为举止也体现出这种本质的变化。我们不再需要效法这个世界，相反，自我们重生之日起，直到我们在世寄居的最后一日，我们都蒙召过一个不断成圣的生活。使我们获得基督的心，遵守基督的诫命，显明我们对他的爱。

政府批准按需堕胎是极其可怕的事，但政府怎么说一点也不重要。官长所允许的，不代表是神所允许的。我们蒙召顺服神，

而不是人的风俗和禁忌，亦不是同龄人的行为举止和世界对我们的期望。基督徒生活中最困难的一件事就是记住我们属于谁，以及宣认“耶稣是主”意味着什么。如果他真的是我们的主，那么我们就必须顺服他，而不是肉体的冲动或周遭外邦世界的模式。

殉道者尤斯汀向罗马大帝安东尼庇护为基督教辩护时，他竭力捍卫基督教的真理宣言。他不仅捍卫了基督教的真理，也挑战皇帝查看基督徒的生活，观察他们的纯洁无伪。然而在我们当今的文化中，没有哪个护教家敢将当今基督徒的生活作为为基督教辩护的论据。我们实在是无法这么做。

要圣洁

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因为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15-16节）。神是圣洁的，圣洁这一概念指向纯洁。神的圣洁确实跟他的纯洁有关，但是纯洁只是圣洁这个词的次要维度和蕴意。圣洁一词的首要含义指向神超越的威严，神的他性，即他与一切被造物截然不同。旧约中，圣洁这个词用于神将一群百姓、一个地方或一段时间分别为圣，表明其不同。彼得前书这里的意思是，我们之所以蒙召不效法世界，依据是我们应当效法神截然不同的这一特点。正如神与世界有别，作为他的儿女和天上产业的后嗣，我们也当与世界有别。

在我从事的所有事务中，给我带来最大享受的是我在圣安德烈堂的事奉。透过解经讲道，我每周都能对同一群人讲解圣经。

而不是到处旅行，这里讲一场，那里讲一场，永远不知道会产生怎样的影响。有一群会众是非常奇妙的，但也意味着庄严的责任。有时候我会这样想，如果神从这座城市移除圣安德烈堂，会怎么样呢？存在与不存在有什么区别吗？假如认为一点区别都没有，我未免在加尔文主义上走得太远了。我必须乐观地说，基督的教会必定是有影响力的。如果新约教会被移除的话，对世界会造成怎样不同的结果呢？我们今天可能都不会坐在教会里。那些人听到神的话语，决心过一个与世界不同的人生，作为神的儿女和子嗣而活，与基督同作后嗣。这也是我们的使命。

你们既称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为审判人的主为父，就当存敬畏的心，度你们在世寄居的日子（17节）。我们因信称义，但将来的赏赐是按着我们的行为。父会按照儿女的顺服程度奖赏他们，而且绝对公正，不偏不倚。所以我们在地上驻留的这段时期，要存敬畏的心行事。不是囚犯对狱卒的那种奴性的畏惧，而是孩子对尊敬的父母的那种孝心。害怕冒犯父母，让父母失望，让父母的声誉受损，是怀着这样崇敬的心生出的敬畏。

使徒保罗也给出了类似的劝勉，呼召我们不要效法这个世界，而当将我们的身体当作可悦纳的圣洁活祭献给神，这是我们理所当然的事奉。或者换句话说，这就是我们属灵的敬拜（罗马书 12:2）。敬拜不只是礼拜天早晨做的事，我们遵守神的命令就是敬拜神。耶稣自己说的简单易懂：“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翰福音 14:15）。这也是彼得这里要表达的意思。

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18节）。你们是买赎回来的，这就是救赎的含义。超市曾经发放过一种绿色邮票，大多数社区都有一个兑换中心，

人们可以拿着收集的邮票兑换电视机、烤炉或其他高级物品。这可能就是美国文化对于买赎的最深刻理解了。但圣经语言中，将一事物赎回，意思是把它从奴役的状态下买回来。

无瑕疵的羔羊

彼得说我们的救赎是重价买来的，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注意这里再次提到金子），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19节）。十九节中出现一个形容词，我们千万不能一带而过。我们不只是基督的血买赎回来的，而且是基督的“宝”血。我们总是说，宝石是宝贵的石头，它们被赋予了最高等的价值。你视为宝贵的物品，就是你最看重的东西。使徒在这里告诉我们，有一事物比金子银子更宝贵。地球上出现过的最宝贵的事物就是基督的血，当他流出他的血，确实是人的血，但却是圣洁的血——是有史以来最最珍贵的血。

论到基督是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彼得将读者带回旧约的逾越节和赎罪日的庆典。纪念逾越节，是纪念灭命天使越过了那些门楣上有羔羊血标记的门户。当时看到门上的血迹，他的审判就越过这一家。神告诉以色列人，永远不可忘记他所行的事。我们如今庆祝圣餐，正是彻底成全了这一庆祝，我们在圣餐中纪念基督为我们的救恩流出的宝血。赎罪日的那一天，大祭司将动物的血带入至圣所，洒在施恩座上，就是神的宝座，象征着遮盖神百姓的罪恶。这一举动指向那位真正流出宝血的救主，他的血之所以珍贵，不是因为神所颁布的礼仪，而是这血本身所固有的价

值。

因此让我们为我们的心思意念束腰, 思想神对他儿女的呼召, 就是他用基督的宝血所救赎的。以便他们能够像神所拯救的儿女一般行走, 不效法这个世界。

第五章 忍耐的世界 彼得前书 1: 22-25

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干，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

Coram Deo 是十六世纪新教改革的口号之一，这两个字的字面意思是“在神的面前”。其中的蕴意是，尽管我们看不见神的脸，让我们生活每时每刻都是活在他的面前。我们看不见神，但神能看见我们，所以我们要培养自己有一种对神的觉知力，意识到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做在神的面前。

第一次在我的导师约翰·古斯特纳（John Gerstner）面前讲道时，我感到非常紧张。他就坐在会众中间，让我手足无措。我将自己的紧张告诉他，他问我为什么，我说：“我担心自己会犯神学或解经上的错误，给自己和教会带来羞辱和尴尬。”他回答

说：“神能听到你说的每句话，你为什么还要对在人面前讲道感到畏惧呢？”

彼得也提醒我们，要知道我们的生活是在神的面前。Coram Deo 不仅包含活在神面前的观念，还意味着生活在神的主权之下，为着神的荣耀而活。因此是在神面前，在他的权柄下为他的荣耀而活。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本质。

顺从真理

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22 节）。这句话中有许多值得深思的地方。彼得指出，我们的灵魂是透过顺服而洁净，然而我们之所以不能完全顺服神，正是因为我们的灵魂尚未完全清洁。我们通常认为灵魂的洁净先发生，然后我们就会顺服神。然而让我们惊讶的是，使徒告诉我们，不仅洁净是为了顺服，而且还是透过顺服达成。我们的灵魂越是顺服，也就越得洁净。我们的灵魂越得洁净，也就越顺服。这不是一个恶性循环，而是一个荣耀的循环，在其中顺服和洁净相辅相成。

新约圣经中顺服的概念极其重要，在我们教会读完圣经后，我会引用耶稣经常说的话：“有耳可听的，就当听。”新约在别处告诉我们，不能单单听道，还要行道（雅各书 1:22）。希腊文中的动词“听”和“遵行”发音相近，“听”的希腊文是 akouō，从中衍生出英文单词 acoustics（声学）。“遵行”的希腊文是 hupoakouō，因此二者具有相似的希腊词根。第二个

词“遵行”只是重复了“听”这个动词，并且加上了一个前缀 hupo，这个词到英文中衍生出了 hyper（高度的、超级的）这个前缀。我们会说小孩子是超活跃（hyperactive），意思是他们的活跃程度超出其他人。因此希腊文中的“遵行”意思就是“高度的听”，也就是超越感官层面的听，不只是触动我们的听觉神经，也不只是作为信号被大脑捕捉。神希望他的百姓具有的“听”，不只是耳膜上的听，更是灵魂上的听。这样的听会给我们的生命带来改变，体现出来的就是顺服。

彼得所说的顺从真理指的就是顺服真理。我们的文化抵挡存在客观真理的观念，这种抵挡的根源在于堕落人类对真理根深蒂固的仇视和敌挡。人们并不希望真理是客观的，我们不喜欢真理约束我们的良心，因为按着我们的天性，我们是与真理为敌的，不想顺从真理。堕落人类的悲剧在于我们倾向于顺从谎言，顺从虚假。但唯有顺从真理能让我们的灵魂得着洁净。

光是听到真理是不够的，光会背诵信条不够，对一些真理的论点表示认同也是不够的。彼得说还要更进一步，更加的深入，那就是顺从真理。这种顺服是透过圣灵达成的，彼得在这里所指的就是基督徒的成圣，即基督徒属灵生命的成长和进深。成圣仰赖于圣灵的运行和大能大力，如果没有圣灵的能力、恩典和帮助，我永远都不能顺服神的真理。

就教会如何运作而言，我们生活在一个奇怪的时代。我们被一种强烈的渴望抓住，想要寻找一种方法，走近已经对基督教产生免疫的文化。我们试图找到新的方法，走近那些失丧之人。这样的动机是好的，我们确实要对失丧之人怀有怜悯之心。但也存在一种危险，我们问那些人，他们想要如何进入神的国，他们想

怎么敬拜神，他们想如何聆听神的话语，然后照着调整我们的策略，迎合他们的口味和喜好。这是致命的危险。或早或晚教会必须回归神的方法去做神的事工，对神的方法抱有信心，因为圣经确实给了我们传福音的方法论。圣经教导我们如何走近失丧之人，如何激发神的百姓有属灵的成长，这是透过宣讲神的话语达成的，这就是神的方法。彼得说，透过圣灵的能力，神的话语可以改变生命、洁净灵魂。

神已经建立了一个教会，一个圣徒的团契和共同体，聚集在一起，彼此扶助、彼此造就、彼此勉励。教会聚集在一起的时候，应当活出无与伦比的爱。从讲道而来的恩典，透过基督设立的圣礼进一步临到，因着祷告得坚固，包括个人和集体的祷告。任何试图让神的信息对堕落世界而言更具吸引力的方法，都不能妥协圣经中根基性的方法论，即有关敬拜、讲道、传福音和属灵成长的教训。

人性并没有因着X世代而改变，婴儿潮一代也没有改变人性。电视改变了文化，技术改变了我们的生活方式，但我们固有的人性仍然与神创造亚当夏娃时一样。抵达心灵是透过思想，因此反智的基督教永远无法产生灵魂的洁净。灵魂的洁净是通过靠着圣灵遵行神的话语而来，成圣不存在简单的捷径。

爱你的邻舍

彼得所指的爱是热切的，源自一颗纯洁的心。使徒所讲的是一种非同寻常的爱，最大的诫命说，我们当尽心、尽性、尽意爱

主我们的神，第二条是我们当爱邻舍如同自己（马太福音 22:37-39）。我们的邻舍不只是对门的人，或是我们的班级、群体或社区的人。

一些法利赛人来到耶稣面前，有一个问：“谁是我的邻舍呢？”（路加福音 10:29）。耶稣于是给他们讲了一个故事，有一个从耶利哥来的人，落入贼人的手中。他被抢，被打，被丢在路边等死。一个祭司经过，看到他的惨状，或许给他匆忙做了一个祷告，就继续赶路了，没有过来帮他。最后是一个被藐视的撒马利亚人停了下来，照顾这个受伤的人。犹太人跟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耶稣问法利赛人说：“你想，这三个人哪一个是落在强盗手中的邻舍呢？”法利赛人回答说：“是怜悯他的。”耶稣说：“你按照样行吧”（36-37 节）。我们遇到的每个人都是我们的邻舍。

爱邻舍意味着用关爱和忍耐的心对待他，就像那个好撒马利亚人所做的一样。它更多指向行动，而非强烈、温暖的感觉。即使不带个人情感，我们也可以积极地爱我们的邻舍。但当我们从爱邻舍更进一步，变成爱弟兄，一切就都变了。爱弟兄必须出自一颗纯洁、热切的心。我曾经听到密西西比州的一位牧师说：“一家人永远分不开。”他的意思是家庭能胜过一切，我们永不分开，因为我们是一家人。我们不只要对血缘的家庭有这种热切的爱，也要对圣灵里的家庭，对我们在基督里的兄弟姐妹有这种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翰福音 13:35）。

这就是我们应当给注视我们的世人留下的印象。教会外的人观察着基督徒，发现我们不会在背后嚼舌，不会吹毛求疵挑别人的错，而是以热切的爱彼此保护，这样的爱源自一颗纯洁的心。

这不是自然发生的，彼得补充提醒我们，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23 节）。我们之所以能在基督的教会中有这种兄弟姐妹般的爱，是因为神改变了我们的心。他使我们成为新造的人，按照我们的天性所无法达成的，借着神在我们心灵中超自然的工作实现了。

重生

重生是圣灵在人的灵魂中直接作为的结果，这灵魂对神的事原是死的，现在却苏醒有了新的生命。你之所以在基督里，是因为圣灵使你从灵性死亡的状态复活，激活了你的灵魂，注入了对神的爱，这爱是你的本性所没有的。你不是仅仅被赋予了改变的潜能，而是直接成了一个改变了的人。重生是基督徒生活的起点，是神独一的作为（monergistic）。这意味着只有一方参与了这个工作，唯一做成重生工作的就是神，你在其中毫无份额。你是不能使自己重生的，你也没有选择重生。对于你的重生，你什么也做不了。但是自你重生的那一刻起，直到生命的末了，这个过程却是神人协作的（synergistic），是你和神共同的工作。“这样看来，我亲爱的弟兄，你们既是常顺服的，不但我在你们那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们那里，更是顺服的，就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立比书 2:12-13）。

彼得提醒我们重生当中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们是由不同的种子重生的，与天然生命的种子不同，不论是人类生命还是动植物

生命。播撒到地里的种子是否真的会死，这是一个争论未决的问题，可以留给植物学家去争辩。然而要种植草坪，在播种之前必须要预备好土壤。之后播撒的种子要用稻草覆盖，防止天空的飞鸟吃掉种子，然后必须定期给地面浇水。我们以为在这个过程中我们是试图培植生命，但实际上我们是要杀死这些种子，让种子腐烂，让种子的外壳脱落、发芽，长出生命。这就是圣经关于种子的比喻，种子必须落在地里死了，才能长出生命。我们也是一样，在我们进入复活的状态之前，必须经历死亡。

人的受孕必须通过卵子从精子受精才能实现。神是如此在意人类繁衍众多，以至于男女的每一次结合，都会有数百万计的精子，尽管卵子的受孕只需要一个精子。看起来好像非常浪费，但在神的经济学中却不是，因为神知道人的精子有多么的脆弱，这是会朽坏、会衰残的种子，不能永久持续。然而我们的重生却不是从会朽坏的种子来的，使徒告诉我们，重生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当神使灵魂重生，圣灵使属灵生命的种子发芽，这颗种子是不能朽坏的。因此这实际上不是一个类比，而是一个鲜明的对照。

彼得接着说，这一切都是透过圣灵达成的，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这里强调“借着”这个词。神的话是鲜活的，其中有生命的脉动，这是神的大能。因为神的话中有神自己的能力，如我们在罗马书读到，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罗马书 1:16）。

马丁路德在最后一次布道中说：“如果你不希望听到神每天在家里和教会你对你说话，那就聪明一点，去追求别的事物吧。特里尔有我们的主的外套，亚琛有约瑟的裤子和蒙福马利亚的衣

服。去那里浪费你的钱财吧，去购买赎罪券和教皇的二手垃圾。”当时的人到这些地方朝圣，因为他们以为约瑟的裤子和马利亚的衣衫中有能力，但那并不是神放置能力的地方。能力也不在于讲道人的口才，或是教会活动的新颖，而在于神的话语。“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希伯来书 4:12）。神的话是活的。

常存的道

彼得还说神的话是常存的道，这要怎么理解呢？没有什么比昨日的报纸更无用的东西了。你往糖果机里投入一个硬币，可以得到一块糖果。但是你往报纸机里投入一块硬币，卡槽打开，有 10 到 15 份报纸可供取用。报纸出版方一点也不担心盗窃的问题，因为他们了解经济学中的边际效用原理。谁会需要昨天的报纸呢？昨天的糖果依然甜美，但昨日的报纸索然无味。书籍的货架寿命比杂志要长，但甚至是图书也是来来去去，不能长久停留。生活中要让人去读古代的经典，就是神赐给教会的那些信仰经典书籍，是最难办到的事情之一。如果人们都能去读路德和加尔文的书，他们完全可以将我写的这些书付之一炬。因为我在书中所做的，不过是引导他们回过头去阅读那些伟人的著作。然而路得和加尔文的书又写了什么呢？不过是引导人回到神的话语面前，因为神的话不只是活的，而且是永远长存的。

“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干，

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24-25 节）。我很喜欢足球，不停的读关于足球的信息，算是我喜爱的一件无用之事。足球运动员的见证很有意思，那些为赢得超级碗努力踢球的球员，几乎所有人都说，庆功宴之后，快感和成就感会迅速消退。他们会陷入深深的沮丧，心里想着：“就这？”实际上，人在肉体中的每一种野心和成就不都是这样吗？我们就像草木，干旱的天气临到就会枯萎。我们就像花朵，盛开时绽放着荣美，但很快就会凋谢。但主的道却不一样，永不枯萎，永远长存。

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25 节）。我曾读到过奥古斯丁所写的一篇晦涩难懂的文章，是关于语言的哲学基础。其中为了阐述一个论点，奥古斯丁提到了罗马书中的一句话：“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马书 1:17）。奥古斯丁说，这节经文讲到神的义，但不是在定义和阐述神自己的义，而是指神让不义的人能够透过信心获取的义。这篇文章写于四世纪，读到的时候，我意识到这也是路德当年预备罗马书讲稿时看到的经文，最终成了点燃宗教改革之火的经文。路德说：“当我明白了其中的意思，天堂的门仿佛顷刻打开了，我径直走了进去。”每当我们打开圣经，都是走进天堂的大门。

彼得说，主的道永远长存。这话是两千多年前写的，两千多年后的我们继续研读神的话语，这话在各样的批判和攻击中坚稳定立，证明了一位诗人的话：

带着仇恨的手啊，尽管抡起你们的锤子，
你们的锤子要粉碎，神的铁板将纹丝不动。

第六章 一块活石

彼得前书 2: 1-8 上

所以，你们既除去一切的恶毒、诡诈并假善、嫉妒和一切毁谤的话，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神所拣选、所宝贵的。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因为经上说：“看哪，我把所拣选、所宝贵的房角石安放在锡安，信靠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

所以，他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在那不信的人有话说：“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又说：“作了绊脚的石头，跌人的磐石。”

既然彼得前书第二章以“所以”一词开始，那么我想花时间回顾一下前面的内容。彼得前面说：“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

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1:22-23）。上一章中，我们探讨了从不能坏的种子重生是什么意思。

前面我说过，“重生基督徒”是多余的说法。如果你没有借着圣灵的能力重生，你就不是一个真基督徒。而如果你已经靠着圣灵的能力重生，那么你肯定是一个基督徒。我们讲了重生这一教义，它指向一个新的开始，一个新的创造。我们知道重生是必要的，因为圣经告诉我们，按照我们的本性，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这不是描述我们生物学的生命，而是我们属灵的生命。在属灵意义上，我们生在世界的那一刻就是死的，是属灵的死胎。虽然我们生理上是活的，但灵性上是死的。按照圣经的比喻，我们里面是一颗石心，没有脉动，没有生命的涌流，已经钙化了。因此在堕落光景中，我们对神的事没有任何的渴慕，也没有追求的倾向。这也是为什么耶稣对尼哥底母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约翰福音 3:5-6）。

要接受和喜爱神的事，就是属灵的事，我们必须重生。透过圣灵超自然的大能，使我们的灵魂焕然一新。保罗将这一经历描述为被圣灵的大能激活，就是重新活过来（以弗所书 2:1）。使徒信经以古老的语言风格说，耶稣降临要审判活人死人，不仅包括那些已经死去的人，还包括那些活着的人。新约的语言指向我们灵魂当中的新生命，曾经我们对神的事毫不在意，没有任何倾向和渴望。神激活我们的灵魂，在我们里面新造了一个对他和他爱子的渴望。彼得提到我们已经重生，接着在第二章中继续阐述重生的果效和意义。

有些人接受“属肉体的基督徒”这一观念，这个概念已经渗

透在今天的福音派当中。这种观点认为，重生不见得能改变信徒的意志和灵魂的倾向。有些人可能相信耶稣基督，里面也有圣灵的内住，生命却毫无改变。然而，这种观点与圣经基督教是相悖的，有违圣经的重生概念。人不可能从根本上毫无改变，却已经有了属灵的新生命。

除去

这个逻辑从彼得的这句话可见一斑：所以，你们既除去一切的恶毒、诡诈并假善、嫉妒和一切毁谤的话（1 节）。因为我们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生的，我们就应当除去一切的恶行。邪恶就是应当第一个从基督徒的心里消失的事物。

我们的法律体系会界定特定的犯罪行为是否是“恶意”行为，这是因为假如一个人伤到了另一个人，他不见得是在恶意中进行的，所以不是每一个这样的行为都能用“恶行”来界定。伤到人的行为确实可能是恶行，但如果要称之为恶行，就意味着当事人有加害的意图。有人告诉我们，我们做的一些事伤到了他们，我们通常会回答说：“我真的不是故意的。”我们可能真的做了那事，也承认我们做了，但我们会说我们并不是有计划、有目的地要给对方造成痛苦和伤害。恶行涉及到心灵中邪恶的意愿，是有目的、有计划地想要伤害另一个人。彼得说这种邪恶的倾向和动机我们必须彻底离弃。他所采用的语言是人脱衣服的语言，好像人把外衣脱掉，丢在一边。从属灵的角度来说，彼得的意思是我们应当脱去我们灵魂的邪恶外衣，将它收到衣橱里永久封存。

他还说，我们也当脱去诡诈并假善、嫉妒和一切毁谤的话。我认为他是先给了我们一个整体，然后谈到其中的部分。这里所列出的种种恶行都是属于前面的“恶毒”一类。诡诈是从恶意生出的，涉及到欺骗，有意歪曲、隐藏、削弱真相，是故意为之。

我们也要拖脱去一切的伪善。耶稣经常用伪善来形容法利赛人，在古代，伪善是一种装模作样的表演行为。伪善的人试图欺骗别人，让别人对他们的属灵光景有一个错误的印象。他假装自己是个义人，实际上不是。因此除了恶意和诡诈之外，伪善也必须除尽。

几年前，劳德代尔堡的福音大爆炸团队收集了一份调查问卷，人们针对特定的问题给出他们的答案，比如“你是否确信如果你死了的话，你能去天堂？”或者“如果你今晚死了，神问你，我为什么要让你进入我的天堂呢？你会怎么说？”大部分人给出的都是一种靠行为称义的答案：“我一直努力做个好人”，或者“我参加教会”。该团队也收集了一份关于抵制基督教信仰的数据，归纳出人们抵制基督教信仰的十大反对理由。其中排在首位的就是人们认为教会里充满了假冒伪善的人。

不信的人之所以经常这样指责基督教，是因为我们声称自己是基督徒，却没有活出基督徒当有的样式。然而如果我们真的是假冒伪善者，就会声称自己没有罪，这却是重生的基督徒不会做出的宣称。其实，只有当我们声称自己是无罪的，才配得上假冒伪善这个指控。然而据我所知，教会是唯一一个必须是罪人才能加入的机构。教会是罪人的共同体，但是我们犯的罪当中不应当包括假冒伪善，因为伪善是一种欺骗，而欺骗是一种恶行。

彼得接着说，我们应当脱去一切的嫉妒和毁谤的话。正如欺

骗和伪善是一对孪生子，嫉妒和诽谤也是双生的。人们之所以诽谤他人，主要的动机就是出于嫉妒。如果我们嫉妒别人，就倾向于说他们的坏话。这么做的时候，就没能爱我们的邻舍。因此彼得说，如果你已经由圣灵重生，就要除去这样的恶行，不要让欺骗成为你品格的一部分，也不要让它出现在你的行为当中，要除去一切形态的伪善。基督徒不能嫉妒，因为我们嫉妒的时候，不仅仅是伤害我们的邻舍，而且是侮辱了神，因为神已经将贵价的珍珠赐给我们。有些基督徒竟然会嫉妒非信徒，但不论非信徒拥有什么，财富、名声、地位，与神所赐给我们的无与伦比的恩典相比，都不值一提。因此我们没有任何理由去嫉妒任何人，若能除去心中的嫉妒，就可以使我们的嘴唇远离毁谤的话语。

毁谤和重生的生命是不相称的，保罗写道：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以弗所书 2:1-3）

圣经说我们生来是撒旦的信徒，撒旦的意思就是“那毁谤者”。撒旦的专职就是毁谤基督、他的教会和他的子民。我们当然不能效仿谎言之父，参与他摧毁性的恶行。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就要脱去一切毁谤的行为，永远不要重染这恶习。

纯净的灵奶

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2 节）。彼得并非在假设这些收信人都是刚信主的基督徒，因此还是基督里的婴孩。圣经确实将刚信主的基督徒称作属灵上的婴孩，有时候也责备那些信主很长时间的人，不能吃干粮，只能吃奶，不能消化关于神更深奥、更有分量的事。彼得这里想要强调的是，正如新生的婴儿渴望喝奶，基督徒从神而生，也当对神的话语有相似的渴慕。婴儿饥饿的时候是急不可耐的，哪怕只是迟到几分钟都会激烈抗议。婴儿对下一瓶奶的渴望是极其强烈的。彼得的意思是，我们也应当渴慕神话语的纯净灵奶，就像婴儿渴望奶瓶一样。除非你接受神话语的不断喂养，否则作为基督徒你是无法生长的。神话语的灵奶是没有替代品的，我们是被圣灵大能改变的人，灵魂有了新的渴望，对于圣言的纯奶有一种深深的饥渴。没有人想喝变质的奶，尝了一口牛奶，发现不够纯净新鲜，就会立刻吐出来。我们也应当渴慕不含任何杂质的纯净灵奶，纯纯粹粹是神的话语。这就是彼得关于神话语的比喻。

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3 节）。如果你真的从圣灵重生，如果圣灵真的在你的里面放置了对神的渴望，那么你就有了一种新的品味。没有圣灵的作为，你对属灵的事是没有品尝能力的。你周遭的世界并不在意属灵的事，世界的美食清单上并没有灵奶。但如果你品尝过，你就尝过主恩的滋味。如诗篇作者所说，你会知道主是美善（诗篇 44:8）。若是品尝过基督，你怎么可能不想要更多呢？这也是为什么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

“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马太福音 5:6）。

是什么促使你去教会聆听神的话？你很可能不是为了在别人面前作秀。很少有人会放弃礼拜天的宴乐，仅仅是为了让别人看到他去教会。那些被吸引到教会的人是出于一种属灵的饥渴，他们渴望神的事，因为已经品尝过其中滋味。这滋味是如此佳美，以至于必定会渴求更多。这是永远不会厌倦的美食，永远也吃不饱。研读我要讲道的经文，让我得着喂养，这滋味极其美妙，让我渴慕更多。

一块活石

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神所拣选、所宝贵的（4 节）。这句话中，彼得采用了许多的比喻，其中“活石”是一个重要比喻。高中的时候我学过生物学，学到了希腊单词 *bios*，意思是“生命”。我还学了动物学，也就是研究动物生命的学科。但是我从来没有上过一门专门研究石头的课程。我们会认为石头是惰性的，不是生命体。然而彼得说我们来到耶稣面前，是来到一块活石面前。当门徒因着赞美耶稣受到责备，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若是他们闭口不说，这些石头必要呼叫起来”（路加福音 19:40）。还有什么比这更不可能的事呢？石头是不会说话的，因为它们不是活物。彼得却说，我们来到基督面前，是来到一块活石面前。

我注意到一个有趣的点，彼得这里没有使用“磐石”一词（希腊文 *petros*）。磐石是耶稣给他的名字，耶稣对他说：“你是彼得，

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马太福音 16:18）。这里彼得使用了翻译成“石头”的这个词，是人们平常所藐视的石头。我们是来到一块其他人唯恐避之不及的活石面前，他们拒绝了这块活石。但按照彼得的话，这是一块蒙拣选的石头，是父所拣选的，在神的眼中看为宝贵。在我们堕落本性看来可憎的，却是神所珍贵的。

活石

彼得接着谈到我们在其中的角色：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5 节）。不仅基督是活石，蒙拣选，在神的眼中看为宝贵。而且一切属于基督的人，得享他的生命，自己也成为神所拣选的活石。彼得书信中充满了拣选的教义，他使用了一个很少被用于教会的比喻。新约中使用了多种关于教会的比喻，或许最常用的是将教会比作一个身体，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教会也被称为神的百姓。在每一个比喻当中，教会都是由人组成的。在新约当中，教会是由那些“被神选召的人”组成的。教会是圣徒的团契，不是一座建筑物。然而突然间彼得却采用了一个建筑物的比喻来描述教会，但这个建筑物不是由砖块和水泥组成，而是由许许多多人所象征的活石组成。我们就是教会，因为教会是由活石建造的灵宫。

我们不只是属灵之家，还是祭司之家。这节经文对马丁路德来说极其重要，他提出了“信徒皆祭司”的教义。他的意思不是

说教会当中神职人员和平信徒之间没有任何区别，新约为这样的区分提供了一定依据。路德的意思是，新约中的祭司职分是赋予全体基督徒群体的。

旧约中祭司的基本职能就是献祭，他们需要维持神在旧约设立的整个献祭体系。祭司的献祭是有形的献祭，献上的是动物或农作物。我们则拥有不同形态的祭司职分，是属灵的职分，每个信徒都蒙召向神献上属灵的祭。敬拜的本质就是献祭的观念，从起初就是如此，我们看到该隐和亚伯向神献祭。神的百姓将他们的奉献带到神的面前，作为祭物。

保罗在罗马书中写到，我们要将自己献给神，当作活祭，这就是我们属灵的敬拜，或我们理所当然的事奉。因此作为属灵的祭司，我们的第一个职能是向神献上赞美的祭，这就是敬拜的本质。敬拜不是一种娱乐活动，敬拜是神的百姓献上他们的赞美、崇敬和对神的爱。如同旧约的祭司将动物的血献上，我们也在赞美中高举对神的敬畏和尊崇。我们不是来教会观赏牧师的，不是坐在下面看着牧师敬拜神，我们都当在敬拜中向神献祭。

如果我们是基于自己的功德向神献祭，那么神对我们献祭的回应，将会跟对背约的以色列的回应一样。那时神说他憎恶他们的节期：“你们不要再献虚浮的供物。香品是我所憎恶的；月朔和安息日，并宣召的大会，也是我所憎恶的；作罪孽又守严肃会，我也不能容忍”（以赛亚书 1:13）。试图基于我们的功德向神献祭，对神而言就像旧约的祭物一样可憎。要想我们的献祭对神而言成为馨香的祭，就必须借着主耶稣基督献上。我们赞美的祭，我们属灵的祭，都是透过我们的大祭司带到父的面前。是基督洁净我们的敬拜，使之分别为圣。离了基督，我们的敬拜就不蒙神的悦

纳。是基督使我们的敬拜在神面前成为可悦纳、可喜悦的。

为首的房角石

因为经上说：“看哪，我把所拣选、所宝贵的房角石安放在锡安，信靠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所以，他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在那不信的人有话说：“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又说：“作了绊脚的石头，跌人的磐石”（6-8 上）。彼得将这个比喻进行到底，得出他的结论。他说我们所拥有的这块活石，对于不信的人而言成了一块绊脚石，他们会因为基督而跌倒。他们拒绝了基督，因此错过了神的国。他们所弃绝的这块石头，神已经宣告要使他成为教会的房角石。

这里所采用的意象是教会被建造在一个根基之上。赞美诗《教会独一的根基》中有一句歌词：教会独一的根基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我不喜欢这句歌词，因为新约中耶稣的角色并不是作为建筑物的根基。新约提到，除了在耶稣基督里面立定的根基，不能另立根基。但是耶稣基督本身并不是根基。新约采用建筑物的意象时，谈到的是先知和使徒的根基。他们将神的话语带给我们，这成为整座大厦的根基。又如旧约诗篇作者所言：“根基若毁坏，义人还能做什么呢？”（诗篇 11:3）。

我有一个朋友是洛杉矶一间规模很大的长老会教会的牧师。多年前他坐飞机前往洛杉矶的途中，一场可怕的地震临到了他的教会所在的地区。当他听到这个新闻，很担心教堂会遭到摧毁。当他看到教堂的房顶没有任何异变，玻璃没有坏，瓦片没有移位，

他松了一口气，看似教堂的建筑物没有遭到明显的毁坏。然而两个星期后，这座建筑物被贴上了不适合人聚集的警告语，因为在地震中根基已经移位了，不再稳固。

毫不稀奇的是，今日针对教会最大的攻击就是攻击圣经的可信度。因此坚守神的话语非常重要，这是教会的根基。如果根基摇晃，教会就无以为继。使徒和先知的话就是教会的根基，这根基是与房角石一起立定的，房角石就是基督。这块绊倒人的磐石，人所藐视、匠人所弃的石头，是神所宝贵的。

7

第七章

君尊的祭司

彼得前书 2:8 下-10

他们既不顺从，就在道理上绊跌。他们这样绊跌，也是预定的。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你们从前算不得子民，现在却作了神的子民；从前未曾蒙怜恤，现在却蒙了怜恤。

上一章中探讨了活石的比喻，耶稣基督将一群如活石般的百姓招聚到自己面前，以这一活石组成的群体建造他的教会。这石头是教会的根基，也是许多人的绊脚石。他们要被这石头毁灭，它被称为跌人的磐石。他们既不顺从，就在道理上绊跌（8下）。

这样的绊跌是由基督这块磐石造成的，不信神话语的人因耶稣而跌倒，耶稣成了跌人的磐石。彼得告诉我们一个残酷的信息，他们的绊跌乃是预定的。这里我们再次看到预定论的教义，如在彼得书信其他地方所看到的。神有主权的拣选，他从创世之初就拣选一群人，向他们倾倒他的恩典。我们也知道预定论的教义乃

是双重的，不仅包括拣选，也包含遗弃。这个概念从罗马书第九章清晰可见，在那里保罗对照了雅各和以扫的命运。有些人清楚明白圣经教导的积极的拣选，但对应的消极面，对他们而言却是恐怖的信息，让他们畏缩。

有一个理论拉丁文叫 *destinare ad peccatum*，这种观点认为，神从永恒中就预定了人犯罪。他早就预定了他们作为罪人的命运，以便毁灭他们。然而，这不是改革宗预定论的教导。改革宗的预定论认为，神的拣选和遗弃都是基于堕落制定的。神并没有在时间开始以前就考虑到一群没有堕落的无辜人类，从中他拣选一批人得救，遗弃另外的人灭亡。相反，如奥古斯丁指出，神想到人类的时候，在堕落之前他就知道人类是一个灭亡的群体。在这群堕落、不信、悖逆的人中，神凭着他的主权选择将救恩赐给一些人，任凭另外的人追求他们的私欲。换句话说，神只是越过了他们。在这样的预定当中，神没有任何不义之处。得救的人得到恩典，未得救的人得到公义。很多人埋怨这个教义，他们说神将他的慈悲赐给一些人，不赐给另外的人，这是不公平的。然而当我们抱怨神拯救的主权恩典时，我们当看到这救恩是何等的恩惠。因为我们的埋怨体现出我们的心是何等的顽梗，藐视神的威严和主权。

人因着自己的不信和不顺服，就注定被神审判。那些拒绝在基督面前屈膝的人，都不可避免的得到这样的结局。弃绝这块房角石的人会发现，这块石头要永远将他们压碎。如一位解经家所言，要想被一块石头绊倒，至少你的脚趾要碰到这块石头。彼得这里形容的人是那些遇到复活的基督，却因为他而绊倒的人。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彼得安慰那些收到这封信的人：惟有你们

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9 节）。

君尊的祭司

我经常在一家饭店吃早餐，有一位服务员经常问候我：“你好吗？”我会回答：“我很好，你怎么样？”他不会用“我也很好”来回复，而会说：“我很蒙福。”问候之后，我就想到他对救主的信心和对神恩典的领悟。这就是我们，一群蒙福的人。我们已经在生命中领受了神丰盛的恩典，我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

这是彼得在信中第二次提到我们的祭司身份，第一次是在第 5 节说我们是“圣洁的祭司”。在那里我们讲到了马丁路德提出的“信徒皆祭司”的立场。在这里，彼得以另外一种不同的形式定义了我们的祭司职分，他说我们是蒙拣选的，而且是有君尊的。也就是说，我们是在一位君王的面前侍奉。基督不仅是我们的王，还是我们的大祭司——这是让犹太人无法接受的一个观念。

旧约中祭司这个职分是赐给利未支派的，祭司必须出自利未支派。耶稣不是利未人，他是从犹大支派出来的，国度也赐给犹大支派。雅各给众子祝福的时候曾说：

“犹大是个小狮子；我儿啊，你抓了食便上去。你屈下身去，卧如公狮，蹲如母狮，谁敢惹你？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直等细罗来到，万民都必

归顺。”（创世记 49:9-10）

犹大的狮子成了犹大支派出来的君王的称号，耶稣就是那位王。

如果耶稣是王，他怎么同时是祭司呢？这是希伯来书作者探讨的问题，他说耶稣做祭司是按着不同的等次。他确实不是利未支派的祭司，不是亚伦的后裔。他而是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做祭司。希伯来书作者回顾了创世记当中亚伯拉罕见到麦基洗德的场景，麦基洗德为亚伯拉罕祝福，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献上十分之一（创世记 14:18-24）。希伯来书的意思是，级别高的给级别低的祝福，而级别低的向级别高的献上十一。亚伯拉罕使自己臣服于这个神秘的麦基洗德的权柄。希伯来书作者继续说，如果麦基洗德比亚伯拉罕更大，而亚伯拉罕比以撒大，以撒比雅各大，雅各比利未大，那么麦基洗德当然是比利未更大。

麦基洗德还有另外一个名字和称号（希伯来书 7:1-3），他被称作“撒冷王”。麦基洗德这个名字是基于两个希伯来单词：melek，意思是“王”，以及 tsaddiyq，意思是“公义”。因此麦基洗德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公义的王”，他是撒冷王，是和平之君。有一些证据表明，耶路撒冷被称作耶路撒冷之前，曾经的名字叫“撒冷”。有许多人认为，旧约中的麦基洗德是耶稣基督在旧约显现的一个案例，是道成肉身之前的基督以人形显现。不过这不是重点，重点是麦基洗德既是一名祭司，又是一名君王。而基督的祭司职分是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他的君王职分是从犹大支派而来。因此耶稣就是那位至高的祭司王。

旧约中除了麦基洗德以外，君王和祭司的职分之间有一条鲜

明的分界线。乌西雅王忠心做王几十年，但是因为擅取祭司的职分，进入圣所献祭，犯了罪。这事让祭司们惶恐，他们责备了王，乌西雅对祭司发怒，于是神以大麻风病击打他，将他赶下王座，他就在羞惭中死去（历代志下 26）。祭司和君王职分的联合唯独属于基督，他是我们的大君王，也是我们的大祭司。他坐在神的右边，天天为我们代求。神所膏立的那位万王之王，同时也是我们的祭司。

然而君王和祭司职分的联合并不止于耶稣，彼得向我们做出一个惊人的宣告，在基督里我们是蒙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因为我们在基督里，所以与他的王国有份。我们也分享他的祭司身份，为那些失丧的人代求，也为神的百姓代祷。我们是圣洁的国度，是分别为圣的，超越地上的国，与历世历代世上的万国都不同。

朝圣的客旅

彼得多次提到他的读者是寄居的朝圣者，是客旅。前面提到两次，后面还会再提到。这个表述让人想起以色列百姓的历史，以色列人曾经是半游牧民族，他们几乎没有可以称得上是家园的地方。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中，一个重要的承诺就是他们要成为一个国家，有自己的土地。他们会得着永恒的基业，安全又稳固。以色列的历史是一部漂泊的历史，哪怕打开今天的报纸，都能看到又有多少国家将毁灭性的武器对准以色列。自从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以来，犹太人一直分散在世界各地。他们一直是没有

国家的百姓，直到 1948 年以色列复国。

作为基督徒，我们也是一群没有国家的人。圣经从未将神的百姓和哪个特定的民族等同起来，神的国并不局限于美国的边境，而是超越任何人间的边境线。神的国遍布在世界各地，原因是神国的公民归属于一个不同类型的国家。按照圣经定义，是一个圣洁的国度，一个天上的国度。因此我们真正的公民身份并不是由我们的护照决定的，我们在这个世界不过是客旅，是寄居的朝圣者。有一首古老的圣诗唱道：“这个世界不是我的家，我只是一个过客。”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真的没有家园，我们是神所创造的圣洁国度的公民，是他自己特别宝贝的百姓。

我们之所以是蒙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原因是神为我们在天上预备了一个圣洁的国度，我们是那里的公民。如彼得所说：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9 节）。我们领受天上公民的身份，目的是宣扬神的美善。敬拜不是向神献上动物的祭物，或是献上农作物，而是献上我们的赞美。我们的嘴唇每时每刻都当发出赞美，因为这天上国度的公民，正是与天上的天使一起永永远远颂赞那位万王之王：“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启示录 5:12）。

光明与黑暗

光明与黑暗的对比是新约圣经的一个常见比喻。黑暗是一个没有光介入的地方，在那里，邪恶得到遮盖，恶行得到施展。圣

经告诉我们，按照我们的天性，我们是黑暗之子，黑暗就是我们天然的居所。在我们的堕落状态下，我们最害怕的就是会暴露我们灵魂的光，光会将我们的罪恶公之于众。我们在约翰福音读到：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约翰福音 3:16-21）

我们倾向于停在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没有想到这奇妙的信息也有另一面，那些喜欢黑暗的人将面临神的审判。他们之所以喜欢黑暗，是因为他们的行为是邪恶的。将我们的行为放在光中，就会暴露出其中的邪恶动机。这些都是在黑暗中所行的，黑暗是我们天然的居所。我们对神的自然倾向就是抵挡他，对神的事有一种内置的过敏。我们的自然倾向不是寻求神，而是逃离神。自从亚当夏娃在伊甸园里犯了第一个罪，堕落的人类就总在逃离躲避神的面。

然而彼得说，神已经呼唤我们离弃黑暗，进入光明。但我们不能曲解彼得的意思。他不是说我们像盲人一样在黑暗的山洞里摸索，然后神呼唤我们走出洞穴、进入光明，我们就行使我们的自由意志，来到光明当中。没有人能靠自己进入光明，是神呼召我们的恩召是有效的。他的呼召本身带着能力，将他的光带给我

们，使我们出离黑暗。这也是他在创世的黎明面对深渊的黑暗所做的，光从神大能的呼声中发现，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创世记 1:3）。神所呼出的光，黑暗不能胜过。

假如你今晚走进卧室，关掉所有的灯，关上窗帘，不让一丝光透进来，你就会感到黑暗的浓重。然后再打开灯的开关，数一数黑暗要花几秒才会消失。黑暗完全没有能力熄灭光，光一到来，黑暗就消失了。神在他有效的恩召中，透过圣灵的大能改变你的心。他改变了你生来就具有的倾向，就是寻求和就近黑暗。他给了你对光的渴望和对光的热爱，让你品尝到光的滋味。如此你便甘心乐意来到他的光中，像一个基督徒一样来到神的面前。

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的一个口号是“出黑暗入光明（ex tenebras lux）”。福音荣耀的光曾经被虚假的福音掩盖，当福音的真光再次照耀，世界的面貌就焕然一新，黑暗在光的面前无所遁形。

有人用这样的话嘲讽一个归信基督的人：“哦哟，他看见光了。”如果有人这么说我，我会说：“是的，我确实看到了光，荣耀的光，驱散了我灵魂的黑暗。”唯有神能做成这样的事，他呼唤我们出离黑暗，不仅是进入光明，而且是进入他的光。不仅如此，而且是他奇妙的光。神竟然能以他的光照亮一个黑暗的靈魂，这是多么奇妙！语言不能描述其中的奥妙和美善，脱离罪的黑暗进入神的光中，这是一个美妙的奇迹。

接着彼得将目光转向旧约：你们从前算不得子民，现在却作了神的子民；从前未曾蒙怜恤，现在却蒙了怜恤（10 节）。彼得一定是想到了先知何西阿的故事，神呼召他跟一个淫乱的女人结婚，她所生的孩子的名字，象征着神对他百姓的审判。

于是，何西阿去娶了滴拉音的女儿歌蔑。这妇人怀孕，给他生了一个儿子。耶和华对何西阿说：“给他起名叫耶斯列；因为再过片时，我必讨耶户家在耶斯列杀人流血的罪，也必使以色列家的国灭绝。到那日，我必在耶斯列平原折断以色列的弓。”歌蔑又怀孕生了一个女儿，耶和华对何西阿说：“给她起名叫罗路哈玛；因为我必不再怜悯以色列家，决不赦免他们。我却要怜悯犹大家，使他们靠耶和华他们的神得救，不使他们靠弓、刀、争战、马匹与马兵得救。”歌蔑给罗路哈玛断奶以后，又怀孕生了一个儿子。耶和华说：“给他起名叫罗阿米；因为你们不作我的子民，我也不作你们的神。”（何西阿书 1:3-9）

每个犹太人都熟悉这个故事，因此当彼得告诉他们：“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他们听了就明白，他们原本是一群叫做罗阿米的子民，不是子民却成了神的子民。他们曾经是罗路哈玛，没有得到怜悯，如今却得到怜悯。这就是神为我们做的事，将我们从黑暗中召出，成为他的子民，成为领受怜悯的器皿。这是何等佳美的命运！

第八章 荣耀神的举止 彼得前书 2:11-17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禁戒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神。你们为主的缘故，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因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们行善，可以堵住那糊涂无知人的口。你们虽是自由的，却不可借着自由遮盖恶毒，总要做神的仆人。务要尊敬众人，亲爱教中的弟兄，敬畏神，尊敬君王。

这^一段的开始，彼得称他的读者为“亲爱的弟兄”。NIV 圣经翻译成“朋友们”，我认为这个翻译比较薄弱，因为这里的概念超越了人类的友谊，而是一个级别更高的爱的关系。彼得的这一称呼有两个方面的含义。

首先这个词指向这些人在神面前的地位。彼得刚刚告诉我们，基督是活石，是房角石。借着从圣灵重生，我们也成了基督里面

的活石。整个新约都教导，基督是神所爱的。这样的爱也延展到一切在基督里面的人，就是我们。因此我们也成了神所亲爱的，领受了神赐给基督的产业，得到了神对圣子这种特殊级别的爱。因此彼得这个问候的称呼是在提醒他的读者，也是提醒我们：我们是神所亲爱的。

其次，在这个问候当中包含了使徒彼得个人对神百姓的爱。有时我会称呼我的会众为“朋友们”，但我最想用“亲爱的”来称呼大家，这个词实在是有着丰富的圣经见证。

我们在使徒行传中看到，初期教会中存在一些争议，主要集中于外邦信徒如何在犹太信徒中得到接纳的问题。争议升级到相当严重的程度，尤其存在于犹太人的使徒彼得和外邦人的使徒保罗之间。这场辩论甚至导致了使徒行传 15 章耶路撒冷大会的召开。保罗有时候不得不公开指出彼得的软弱，因为他受到犹太教的消极影响。然而读彼得的书信，我们发现彼得跟保罗对于基督徒生活的教导有许许多多的相似之处。之所以相似，是因为他们受同一个圣灵所感。无论他们在肉体中有什么分歧，在圣灵的默示下撰写圣经时，这些分歧都消失得无影无踪。

争战的灵魂

罗马书教义性教导的末尾，保罗写道：“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马书 12:1）。同样在这里，彼得写道：你们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劝你们要禁戒

肉体的私欲；这私欲是与灵魂争战的（11节）。彼得先前使用过“寄居的”一词（1:1）。旧约中神赋予犹太人最重要的职责之一就是热情好客。好客对于犹太文化而言极其重要，原因是犹太人自己曾经是寄居者，没有自己的土地，因此他们就像客旅一样游荡。既然他们经历到其他人对他们友善的接待，那么也应当以好客的形式传递这样的恩惠。彼得提醒犹太人，不要忘了他们是地上的寄居者，他们真正的公民身份在天上。之所以强调这一点，是因为一个人言行举止的习俗和惯例，正是从他的公民国习得的。

堕落之人的习惯和举止不当成为是非对错的标准。当今的教会一大问题就是，人归信了基督，却仍然按照世俗文化的标准和期待去生活，甚至奉为圭臬。我们一定要记住，我们不属于世俗文化。正如保罗所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罗马书 12:2）。心意更新的方法不是通过关注盖洛普民意调查，而是通过专注于基督的意念，这样我们才能开始想基督所想。不论其他人认可什么，只要基督不认可，我们就绝不能妥协。我们一定要记住自己是谁，我们是天国的子民，生活应当彰显出天堂的样式，因为我们不是按照世界的风俗和标准去生活。

11节乍看之下会让人认为，基督徒在性行为方面应当与外邦人截然不同。这个道理是不错的，使徒保罗也强调这一点。但彼得这里所说的“肉体的私欲”远远不止于性行为。肉体的私欲就是 sarx 的私欲，希腊文翻译为“肉体”，指的是整体。禁戒肉体的私欲，意思是完全离弃世界的欲望，唯独顺服基督。这些肉体的私欲强调成功胜过顺服，跟堕落的本性有关。保罗是这样描述的：“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

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的”（加拉太书 5:17）。彼得说这些肉体的私欲，就是欲望、激情、野心，是与灵魂争战的。它们不仅是灵魂的绊脚石，带来冲突的欲望，而且还是与灵魂相争相杀的。

当我看到电视上的布道者说：“到耶稣这里来吧，你的一切问题都会解决”，我会有点不耐烦。我的人生一直很顺遂，直到我成为基督徒，一切才变得复杂。在我成为基督徒之前，我只是随心所欲的生活，与朋辈和世界的潮流保持一致。成了基督徒之后，我才第一次认识到肉体 and 灵魂的交战。撒旦向我们的灵魂发起战争，我们每天都处于属灵的争战当中，竭力保持对基督的忠心和顺服。有什么事在与你的灵魂相争呢？你的生命中存在怎样的争战呢？是与你的野心相争吗？你是否牺牲自己的正直，得到你想要的东西，达成你想要的目标呢？每个人都面临自己独特的战争。我的挣扎可能跟你的不同，你的也跟我的不同。我们每个人过基督徒的生活都有着不同的背景，带着不同的伤痕，存着不同的古老习惯。因此每个人的挣扎都有所不同。无论如何，我们每个人都有一场仗需要打。无论何时，我们都需要问一问自己：“在我的灵魂中掀风作浪的是什么？”

耶稣说过一个基本的原则，是以反问的形式：“人就是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马可福音 8:36）。耶稣用经济收益来计算，他将这个世界提供的利益跟灵魂的价值衡量对比。如果你赚得全世界，却付上灵魂为代价，这值得吗？他进一步问道：“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6）。耶稣是在采用买卖的语言。文学作品中经常出现为自己的欲望跟撒旦做交易的故事，撒旦想用人所渴望的东西交换他

的灵魂。灵魂对我们而言有多大价值？我们给正直标了怎样的价签？如果我们一无所有，银行账户空空如也，如果我们失去工作，无家可归，我们还有我们的正直操守。那么正直值多少钱呢？生活在这个世界，我们每天都面临这样的挣扎。但正直乃是无价的。

鉴察的日子

使徒彼得殷切地劝勉，不仅要逃避性的试探，而且要禁戒一切与灵魂相争的恶事。接着他说了一些略显奇怪的话，虽然跟保罗在别处的话类似：你们在外邦人中，应当品行端正，叫那些毁谤你们是作恶的，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神（12 节）。

生活中人们会用地雷来比喻人的一些小毛病。地雷很危险，会爆炸。有的人个性和善，只有很少的地雷，而且距离很远。跟这样的人相处，你很少能踩到地雷。要走很长的路，才会踩到他的雷区。然而有些人的性格就不是这样，而是雷区密布。不管你说什么做什么，都可能激起他们的暴怒。彼得说，我们的言行举止应当端正，这样当有人说我们坏话时，就不会成为地雷。我们不必在意其他人的行为如何，重点是我们作为基督徒是怎么生活为人的。我们不能控制其他人的行为，但可以控制我们自己的行为，神也要求我们为此交账。

这段经文中彼得提到的“端正”跟尊敬、尊贵（honor）有关。我还记得几年前跟一群基督徒交流，他们称一个同事是“令人尊敬的人”。我很少听到人用这样的词来形容他人，不由得竖

起耳朵。在法庭上，法官仍然被称作“尊敬的大人”。很多年前麦克阿瑟将军在演讲中说：“责任、荣誉（honor）和国家——这三个庄严的词语决定了你应该成为什么，你可以成为什么，你将会成为什么。”无论如何，端正、尊敬、荣誉，这样的词已经从我们的词典中消失了，好像属于上一个年代。但如果我们查看圣经的语言，会发现这个词出现的频率非常高，甚至十诫当中也有：“当孝敬（honor）父母。”这个词不只指向尊重，而且是非常郑重的尊敬，是弯下腰来表示对他人的尊敬。

因着你的善行，虽然人们因为抵挡神而对你抱有敌意，但还是不得不说不公道的话，最终思来想去也不得不归荣耀给神。美国有许多宗教机构，其中一个救世军。圣诞节期间，救世军志愿者的装扮总是人们嘲笑的对象。但是发生自然灾害的时候，这些志愿者又是第一个抵达现场的人，那时候人们就不敢嘲笑他们了。我在阿姆斯特丹的第一周，有些美国同事想带我逛一逛阿姆斯特丹的市区，那里是欧洲的卖淫根据地。妓女们衣着暴露站在窗前，试图招揽游客。这样的做法大张旗鼓，受到政府保护。我还是头一次见到这样的情形，心里想着：有没有人跟这些人传福音呢？我看到妓女们站在教堂的门前，这样的话，牧师进入办公室之前都会路过这些妓女。我站在那儿思索的时候，一个年轻女人穿过一条河去跟其中一个女孩交谈，原来她是救世军的志愿者。在那里我唯一见到的行善的人就是就是救世军的妇女们，而那些妓女们谈到这个机构，言语间总是充满敬意。

妓女们对救世军妇女的感激，从另一个侧面彰显了神的荣耀。彼得说，神会在“鉴察的日子（the day of visitation）”得着荣耀。这个表述其实是旧约一个短语的长形态，即“耶和华的日子（the

day of the Lord)”，也就是神降临的日子。在犹太人的预言历史中，人们本当怀着极大的喜乐期盼神造访的日子。然而以色列堕落到极其败坏的光景，以至于先知阿摩司对百姓说：“想望耶和华日子来到的有祸了！你们为何想望耶和华的日子呢？那日黑暗没有光明”（阿摩司书 5:18）。

新约中，visit（造访）一词是由 bishop（主教）一词的词根衍生而来。按照新约，主教的概念是一个造访者，它源自希腊的军事习俗。在那里，将军会时不时地在不经通知的情况下造访，以检阅他的部队。如果士兵们总是随时备战的状态，就会得到表扬。如果准备不足，就会受到批评。这个比喻被用来形容鉴察的日子，也就是我们天上的大主教造访的那日。当他降临的时候，会看到什么呢？

耶稣讲过一个不灰心的寡妇的比喻，“耶稣设一个比喻，是要人常常祷告，不可灰心”（路加福音 18:1）。在这个比喻中，耶稣讲了一个遭受不公正对待的可怜寡妇的故事。她到法官那里，求他替她伸冤。但这个法官并不关心她的案情，一次又一次无视她的哭诉，直到她的恳求让他厌烦。为了让寡妇不再烦扰他，法官审理了她的案件，替她伸了冤。之后耶稣说：“你们听这不义之官所说的话。神的选民昼夜呼吁他，他纵然为他们忍了多时，岂不终久给他们伸冤吗？我告诉你们：要快地给他们伸冤了。然而，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6-8 节）。如果耶稣今晚来到我们这里，我们会是有信德的人吗？他是我们灵魂的大主教，他造访了我们，预备我们迎接那鉴察的日子。

顺服

接着我们读到一个承前启后的结论：你们为主的缘故，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13节）。从这里开始，彼得过渡到下一个篇幅，讲到对于君王、政府和官员的顺服，奴隶对主人的顺服，以及妻子对丈夫的顺服。这个段落我们会当作一个整体来查考，在这里，我们将专注探讨彼得这句总括性的引言：“你们……要顺服。”

首先，我们不能被动的等待被强迫顺服。顺服应当是我们主动发起的，是我们主动去承担的责任。我们应当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我所在的社区每个角落都有停车告示牌，竖这些牌子的人可真是白花钱呀！因为十个当中有八个会减速，但是不会真的停下来。他们并不顺服这个制度。有一次我坐一个基督徒朋友的车，看到他碰见停车标志，直接开了过去。我问道：“你没看见那个停车标志吗？”他回答说：“看到了呀。但我可不会让一块刷着红漆的铁牌控制我的行为。”

彼得说我们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但这里是有条件的。我们应当顺服一切制度，除非这些制度禁止我们做神吩咐的事，或者要求我们做神禁止的事。那样的情况下，我们不仅可以不顺服，而且必须不顺服。因此，彼得这里说的是一般情况下。需要注意的是彼得为什么会得出这个结论，这个原因非常重要。他告诉我们，之所以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是为了主的缘故，不是为了你我的缘故。

要理解这一点，我们必须查考圣经中关于顺服和服从权柄的概念范畴。我们生活的宇宙不是一个民主制的宇宙，神并不是通过公民投票来统治宇宙。我们已经说过很多次，神的十条诫命并

不是十个建议。宇宙中有一个严肃的权柄等级架构，处在最顶端的是主权之神，他是整个宇宙的统治者。他将天地间一切的权柄都赐给了他的儿子——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所以在这个宇宙的权柄架构中，处在最顶端的就是耶稣基督。彼得写这封信的时候，尼禄虽然是罗马的帝王，但他也处在耶稣的权柄下。然而他是无法之人，不愿意顺服。他里面的灵是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

论到“无法”，跟撒旦关系密切。人类之所以陷入灾难，正是因为我们的始祖那无法的行为，亚当夏娃拒绝顺服他们的创造主。因此，每当我们不顺服神的制度，就是在为无法投下一票。而每当我们努力顺服，都是在见证那一位至高的赐律者。每当我们顺服我们的雇主、学校的老师、我们的父母，都是在荣耀基督，就是掌管宇宙的那一位。这就是“尊敬”一词理当派上用场的地方。

没有进入神的国时，我们是按着世界的风俗行走，顺着空中掌权的恶魔之力行事为人，照着肉体的私欲去行，跟世上的所有人一样。在这种光景中，圣灵使我们重生，使我们成为新造的人，呼召我们离开黑暗，进入光明的生命国度。他在我们灵魂中注入了新的倾向，使我们渴望讨神喜悦，而不是悖逆神。因此我们顺服的时候，不是带着一种奴仆般的卑微和软弱，好像讨好型人格，而是活出我们对于那位大君王的委身。

第九章

仆人与主人

彼得前书 2:18-25

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不但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倘若人为叫良心对得住神，就忍受冤屈的苦楚，这是可喜爱的。你们若因犯罪受责打，能忍耐，有什么可夸的呢？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神看是可喜爱的。你们蒙召原是为为此，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

“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你们从前好象迷路的羊，如今却归到你们灵魂的牧人监督了。

上一章中我们探讨了顺服在上权柄的原则，这样的顺服是为了主的缘故。既然一切的权柄都归于神所设立的人，那么不顺服正当的权柄就是违抗那位设立一切权柄的神。告诉我们这个一般原则之后，使徒彼得接着将这个原则应用于特定

的生活处境，首先从仆人顺服主人开始。

进入这个主题之前，我们首先要承认，奴隶制在我们看来是可憎的，也理当如此看待。有些人发现圣经中也存在奴隶制，尤其是新约当中，就感到不知所措。已故神学家约翰·慕理（John Murray）说，新约并没有认可奴隶制，但同时也没有禁止奴隶制。然而，让奴隶制消散的一切种子都已经播撒在新约圣经当中。因此让我们牢记这一点，进入一般性顺服原则的第一个应用。

仆人

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不但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18 节）。彼得刚刚声称我们在基督里有自由，然而我们得了释放，是进入一种新的约束当中。不是做罪和撒旦的奴仆，而是做神的奴仆。使徒保罗就宣称自己是基督的仆人，也就是基督的奴隶。有一个反合性的真理，除非我们成为神的奴仆，否则我们永远没有自由。

这节经文是应用在那些做奴仆的人身上，彼得告诫他们要怀着敬畏之心顺从自己的主人。不仅要顺从那些善良温和的主人，也要顺从那些乖僻苛刻的主人。当然，这不是唯二的两种主人，我们也可以加上其他的限定条件。仆人不仅当顺服那些乖僻的主人，也要顺服那些不公不义、甚至残忍无情的主人。听到新约圣经规定这样一种义务，你是否会感到神经受到触动？彼得说：倘若人为叫良心对得住神，就忍受冤屈的苦楚，这是可喜爱的（19 节）。因为害怕或胆怯而忍受残忍苛刻的对待，不一定是可喜爱

的。这样的顺服不能让我们得到神的称赞。但当我们为了良心的缘故如此顺服，神就会称赞我们。如果我们的顺服是因着尊重神的主权，为了荣耀神。那么这样的顺服，即使是发生在残酷苛刻的环境中，也是神所喜悦的。

你们若因犯罪受责打，能忍耐，有什么可夸的呢？（20 节）。我们因做错事而受苦，都很少安静忍耐。即使知道惩罚是我们罪有应得，也会大声抗议，试图找出借口反抗假设的不公。然而神的话语说，我们为自己的过错受责打，这是理所应当的，我们应当耐心忍受。即使这么做，也不是什么美德或功劳，算不得在成圣上有什么长进。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神看是喜爱的（20 节）。

有一句话说的好，没有不受责罚的善行。虽然略有夸张，倒也抓住了精髓。我们生活在一个恶人兴旺、义人受苦的世界。当一个人试图以合乎伦理的方式做事，就不可避免地要在不敬虔之人手中受罪受苦。然而彼得说，我们因着行善受苦，耐心忍耐，这在神看来是喜悦的。

神圣的呼召

为什么神特别喜悦那些受到不公正的对待却存心忍耐的人呢？彼得为我们揭晓答案：你们蒙召原是为为此（21 节）。原来这是我们的呼召，是我们的使命。当神呼召我们去做一件事，我们就有遵行的义务。受到不公正的对待而能够居心忍耐其中的困苦，就是喜悦的，因为这就是神呼召我们去做的事。今天很多

电视布道家都宣扬，神总是会医治他的子民，让他们兴旺发达。因此我们遭受的任何痛苦患难，都是从撒旦来的，永远不可能是出于神的手。这种论调严重扭曲了圣经的真相，事实恰恰相反：神呼召我们去受苦。

许多年前，我在德克萨斯州休斯顿的安德森癌症中心，进行了一系列关于苦难主题的演讲。其中一次讲课被收录在《受苦的惊喜》一书中，强调的就是受苦是一种呼召。当我们意识到我们在苦难中仍然处于神的护理之下，苦难就变得可以承受。既然是出于神的护理，就是我们的呼召。呼召（vocation）这个词源自于拉丁词根 *voco*。如果我们得了某种绝症，那么要么看作是悲剧的命运和咒诅，要么看作是神的旨意。没有什么比无缘无故遭受痛苦患难更糟糕了，这就是为什么没有基督的人毫无盼望。对他们而言，终极意义上生命只是一场无意义的虚空之旅。但如果他们的灵魂被福音真理抓住，就会认识到：“万事都相互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着他的旨意被召的人”（罗马书 8:28）。因此，即使在我们的苦难当中也有神的美意。这大概是最难消化的圣经真理了。

当巨大的苦难临到约伯，他说：“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约伯记 1:21）。在不断升级的痛苦中，他的妻子对他说：“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你弃掉神，死了吧”（2:9）。但是约伯回答说：“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

（2:10）。苦难延续的时候，约伯说：“他必杀我，我还要信靠他”（13:15）；“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末了必站立在地上”（19:25）。这就是彼得这里要表达的意思。忍耐苦难是可称赞的，

最重要的原因就是我們蒙召去受苦。

为什么我们会蒙召去受苦呢？这个问题彼得也为我们揭晓答案：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21 节）。这里有一个微妙的隐形逻辑：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在圣灵启示下写下这些话的人，正是耶稣被卖的那晚赌咒发誓不认耶稣的人。那晚彼得远远的站着，看着耶稣从苦伤道走向死亡。他不敢就近耶稣，只敢远远的观望。如今在人生的末了，他明白自己做了多么可憎的事。他说我们蒙召就是为了受苦，因为耶稣已经为我们受苦。

公元 60 年代中期，彼得和保罗在罗马被尼禄处死。彼得被处以十字架的酷刑，他顺从这个处决，但是提出一个请求：他要求被倒着钉在十字架上，因认为自己不配以与救主相同的方式赴死。彼得就是这样，在时间的推移中深深明白了耶稣为他承受的苦难。

不公正的受难

彼得加上一句引言：“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22 节）。我们都有被人诽谤的经历，明明没有做的事情，却遭到错误的指控，这是多么可憎。我还记得小的时候参加科学课的考试，考试中间老师指控我作弊。我感觉受到了侮辱，因为我压根没有作弊。这种不公正的对待让我憎恨，但我倒是没有停下来想一想，有多少次我真的作弊了，但是没被抓住。耶稣却不一样，他从未作弊，没有诡诈。他的口中从来没有欺骗，也从未犯罪。人怎能

找出理由诽谤这样一个完美的人呢？耶稣钉十字架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不公，但天父喜悦他忍受人不公不义的对待，以便父要向罪人施行的公义能够得到满足。我们在地上的时候，将永远无法理解基督代赎之爱的长阔高深。

彼得引导我们注意一个细节：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23 节）。耶稣不能以恶报恶，他的风格就是以善报恶，他也呼召我们效仿他。还有什么比这个更难的呢？他受害的时候没有说威吓的话，相反将自己交托父，因为知道伸冤在神，神应许会为昼夜呼求他的百姓伸冤。当你遭到诽谤或诬陷的时候，没有什么比伸冤更舒畅的了。但是没有人比神更能够替人伸冤。耶稣深深明白这一点，但我们效仿他的榜样是何其困难。

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24 节）。最后这句话是引用以赛亚书 53 章。有些滥用圣经的群体特别喜欢使用这节经文，宣传神总是会医治人。最近有人宣称：“别跟我提以巴弗提和保罗肉体中的那根刺，或是提摩太胃口不清。这些例子只能证明人没有足够的信心相信神能够医治他们，是罪性的体现。”那些持这种观点的人错误理解了以赛亚书的经文。如果我们对“医治”一词进行详细的神学研究，就会发现它主要不是跟身体疾病有关，而是关乎从罪的后果中得到医治。耶和華受苦的仆人代替我们承受鞭伤，他背上留下的一道道伤痕是刑罚的伤痕。但因着这些伤痕，我们得以逃脱罪的刑罚。因此这节经文并不是给我们一个包治百病的应许。

世界历史上很少有人能逃过人生的最后一场病，不论他们多

么敬虔，多么奉献舍己。以诺被神接走，以利亚与神同行，也被神接走。然而大部分人都会生最后一场病，因为就身体疾病而言，十字架所带来的医治，并不一定是在今生能够领受。我们相信在最终复活的时候，身体会得到完全的医治，但彼得这里所说的是呼应以赛亚书的教导，指的是从我们罪的刑罚中得到医治。

灵魂的监督

彼得以这些话结束这一章的内容：你们从前好象迷路的羊，如今却归到你们灵魂的牧人监督了（25节）。圣经经常用羊的比喻来形容我们的行为举止。如果你见过一群四散的羊，就知道那是何等的杂乱无章。羊群自己是不会聚集的，而是跑来跑去，彼此绊倒。它们很容易四散分离，迷失方向。我们也都像羊一样，一会儿往这儿跑，一会儿往那跑，并不会好好地待在神为我们设定的道路上。

在我曾经任教的神学院中，有一次学术会议上发生了一件非凡的事。学术界经常举办这样的会议，那一次邀请了一位著名的学者，在会上他要进行一些神学方面的发言。一般要么是读一篇论文，要么是讲某些神学上的深奥问题，这是一般学术会议的常规。然而在那次会议上，演讲嘉宾走上台，却开始背诵一连串的称号：“弥赛亚，救主，主，大卫之子，人子，神的儿子，明亮的晨星，沙仑的玫瑰，以马内利。”就这样，他用了三四十分钟背诵了一连串新约中耶稣的称号，实在是令人耳目一新的神学演讲。圣经所赋予耶稣的那些称号，我们很容易匆忙间一带而过，

这是一个巨大的错误。

彼得前书第二章的末尾出现了两个这样的称号：“牧人”和“监督（Overseer）”，监督有些译本翻译作“主教（Bishop）”。耶稣采用了牧羊人的比喻来定义自己的身份，他形容自己是“好牧人”（约翰福音 10:11）。他说：“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12 节）。雇工却不是一个好牧人，而是一个坏牧人。耶稣说，对比之下：

“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约翰福音 10:14-16）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诗篇 23: 1）。他是好牧人，时刻关注着羊群的安危。

耶稣在海边挑战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回答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然后耶稣说：“你牧养我的羊”（约翰福音 21: 16-17）。耶稣没有让彼得去取悦他的羊，或是毒害他的羊，而是命令他去喂养他的羊。

我有一个朋友几乎从没去过教堂，有一次来到了我们教会，坐着听完一场礼拜。结束了，他来向我打招呼说：“史普罗啊，今天我也是你羊群的一员。”然而这不是我的羊群，而是耶稣的羊群。耶稣是我们的牧人，当我们走迷了路，他会使用弯曲的杖杆勾住我们的脖子，把我们拉回队列。被牧人这样管教，可能会有不舒服的地方，但这是他顾念我们的表现。

彼得这里使用的另一个称号“监督”，希腊文是 episkopos。这个词的名词词根是 skopos，从中衍生出英文单词 scope，由这个词组成了诸如显微镜（microscope）、听诊器（stethoscope）和望远镜（telescope）等词。观测镜是一种用来观察细小或远处物体的工具，能够提升我们的视觉范畴。希腊单词的前缀 epi 进一步增强了它的词根，所以所谓的监督或主教，指的是一个超级观测者。在古希腊世界，监督是一个不打招呼就来到部队视察的人，要检查士兵是否做好了战斗准备。如果没有准备，就会受到责备。如果准备就绪，会得到监督的奖励和鼓舞。基督也是我们灵魂的监督，在仔细地鉴察我们。

我们的灵魂日复一日的光景如何，我们是不自知的，也不知道灵魂需要什么才能够达到下一个成圣水平。但我们灵魂的监督是知道的，因为他的眼目不仅看顾麻雀。更是看护他的群羊。他知道我们所走的每一步，了解我们的每一个痛苦。我们蒙召要效法他，因为他带领我们回家，一路看顾我们。

有一首赞美诗叫《九十九只羊》，唱的是九十九只羊安全地卧在羊圈里，有一只迷路的羊流落在远方的山上，远离黄金大道。这首赞美诗描绘了牧羊人寻找拯救那只迷途羔羊的故事。盖斯特（John Guest）曾经在一篇讲道中说，这首赞美诗表达的内容跟我们这个时代自由派教会所信奉的恰恰相反。自由派教会的风格是，一般人是不会迷路的，而那些迷路的人应当自生自灭，最终他们会像狗一样摇着尾巴回来。迷路的羊却不知道怎么回家，它完全不知道羊群在何方，直到好牧人找到它，把它带回来。有一些画作描绘了耶稣将一只羊高举在他的肩膀上，那只羊就代表着我们，曾经失丧，如今寻回。

第十章 妻子与丈夫 彼得前书 3:1-7

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辮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因为古时仰赖神的圣洁妇人，正是以此为妆饰，顺服自己的丈夫，就如撒拉听从亚伯拉罕，称他为主。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儿了。你们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软弱，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这样，便叫你们的祷告没有阻碍。

我们已经多次注意到，使徒彼得和使徒保罗的教导之间存在许多相似之处。其中一个是关于顺服的教导，他们都教导顺服是成圣的表现，而顺服的其中一个元素就是婚姻中的顺服。保罗在以弗所书写道：

“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以弗所书 5:17-28）

女权主义运动

保罗所说的这段话跟彼得这里所写的有许多近似的地方。将近两千多年，对于圣经这部分教导的理解基本上保持一致，直到女权主义运动的兴起。自从女权主义席卷西方世界，斧头已经砍到了这些经文的树根上，攻击它们的基本含义。如今有些人认为，关于这些经文的传统解释，是无可救药的大男子主义思想掌控下的一种解读，学者们的思想都被这种倾向所操控。女权主义运动标志着一种自由的释放，要将这些经文从男性主导的暴政中解放出来。他们还声称说，保罗在以弗所书关于婚姻的教导，以及彼得在这份书信中关于婚姻的教导，不过是体现当时文化的习俗，

所以对如今的教会没有指导意义。他们宣称，那些要求妻子要顺服丈夫的经文如今已经不适用了。

有些女性学者一方面声称圣经是她们的权威，一方面又说这些圣经教导体现出使徒强加给教会的一些属罪思想和态度，是男性沙文主义的表现。还有一些相对保守的女权主义者，不想要诋毁圣经经文，而是试图重新解读，使其符合女权主义的目标。

女权主义运动有许多的维度，其中一个主要的抗议是抵制一些人的观点，即从创世时就确定的妻子从属于丈夫的模式，是基于女性受造所固有的低劣性。在我看来，按照神的话，这个抗议是合理正当的。女权主义运动兴起之初，出现了对于男女同工同酬的诉求，抗议女性做着与男人相同的工作，却得到远低于男人的报酬。我们也不断见证了越来越多的职业向女性开放，而从前基本上都只对男性开放。如今我们发现，女性在政治、医学、司法和许多从前向她们关闭的领域中积极活跃。这一切在我看来都是好事，也是必要的。

然而在我们这个时代，女权主义运动的弊端在于对堕胎产生了强大的影响。堕胎是美国最大的道德耻辱，在这方面，女权主义产生了很大的消极影响。此外女权主义运动也在全国各地的家庭中制造了不可想象的纷争，如今我们似乎正面临两性和男女之间无休止的权力纷争。这一切都产生了灾难性的后果。然而作为基督徒，我们不能基于现当代的某种运动或是某种政治正确，去解读圣经的任何一段经文。相反，我们应当理智冷静地寻求理解圣经教导，一旦我们理解了，就当无条件地遵行圣经的教训。

小的时候，我要是没能为女士开门，或是在公交车上没给女性让座，我的妈妈肯定会揪我的耳朵。如今世道变了，我有时候

为一位女士开门，对方却略带敌意地说：“我完全有能力自己开门，不需要你给我开门。我又不是没有力气。”如今我们看到的是，先前的美德成了过街老鼠。圣经没有要求男人给女人开门，或是给女人让座，这些都是文化的惯例或社会的公序良俗。然而我受到这样的教导，动机是要表达一种尊重，而不是一种高高在上的态度。如今这一切都搅和在一起，不知不觉对社会产生了很大影响。

以弗所书五章中，保罗说我们“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21 节）。以弗所书的这一段中，妻子们蒙召顺服她们的丈夫，儿女顺服他们的父母，仆人顺服他们的主人，教会顺服基督。这里采用的是一种文学上的省略手法，指的是一组包含特定省略内容的词组。大概最经典的用法出现在十诫当中，其中第五诫说：“当孝敬父母”（出埃及记 20:12）。虽然经文中没有明确指出，但我们知道这句话也包含着这样的意思：“不可辱没你的父母。”因此孝敬的要求也包含着不能辱没的暗示。此外还有不能妄称神的名，这一消极的禁令也有积极的一面，也就是我们要积极尊神的名为圣。虽然不用完全列出来，但我们知道理所当然包含这个意思。

有些人说以弗所书五章的 21 节是一个总括性的命令，对后面的所有内容起到一个限定和解释的作用。这是将省略笔法应用得太夸张、太扭曲了。他们的意思是，凡是对一方的命令，也同等适用于另一方。也就是说，如果妻子要顺服丈夫，那么丈夫也当顺服妻子。换句话说，他们主张经文教导的是一种双方相互的顺服。我称之为扭曲式解经，因为假如这么来解读这段经文的话，那么不仅孩子要顺服父母，父母也得顺服孩子。不仅仆人要顺服

主人，主人也得顺服仆人。最可笑的是用在教会顺服基督上面，这就意味着基督也必须顺服教会。在这一点上就不仅是无稽之谈，还是一种褻渎。这个例子完美地表明，有时候人为某种文化运动发热心，甘愿扭曲圣经神的话语。

另一段女权主义者经常歪曲的经文是加拉太书 3:28：“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他们说，男人和女人、犹太人和希腊人、奴隶和自由人之间的文化区别，在基督里已经移除，因此就不再有必要要求妻子顺服丈夫，仆人顺服主人等等。但愿你能看到这种应用的愚昧之处。加拿大说保罗并不是这个意思，他的意思不是说这些区别已经完全消失。实际上他经常继续做出这些区分，保罗书信中多次提到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区别。

保罗说在基督里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他的意思是在救赎意义上。在得救的意义上，是男是女、是主人是奴隶、是犹太人是外邦人，都不再有任何的优劣之处。隔断的墙已经在十字架下拆除，男人因信称义，女人也是因信称义。犹太人因信称义，外邦人也是如此。主人因信称义，仆人也是因信称义。这才是使徒保罗真正的意思，两千年的解经也都支持这个解读。

彼得给妻子的劝勉

对于那些在某些情况下跟不信的丈夫结婚的女人，彼得这样教导她们：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1 节）。保罗也以

同样的方式说：“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以弗所书 5:22）。妻子们并非蒙召顺服其他人的丈夫，而是要顺服自己的丈夫。彼得接着说：“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1-2 节）。彼得之所以给出顺服丈夫的教导，特别是针对丈夫是非信徒的情况，是为了让顺服的灵成为福音真理的美好见证。

保罗给出的顺服缘由却稍有不同：“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我们前面提到，父将一切的权柄赐给了圣子，万事万物都处于这权柄之下。天上地下的一切权柄都赐给了他，所以当我们顺服在我们以上的权柄，无论是什么权柄，我们都是在见证神自己的权柄。论到这个主题，我曾经跟很多姊妹讲过这样的话：“假如你只是想到你结婚的那个人，那么顺服丈夫这个观念可能让你很挣扎。但如果耶稣是你的丈夫，顺服他还会让你挣扎吗？”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基督徒姊妹说会，虽然她们很快补充说，她们的丈夫并不是耶稣。如果我们认识到，无论我们顺服什么权柄，都是在顺服主，那么顺服就不难做到，无论是顺服丈夫、雇主还是政府。如果我们拒绝顺服权柄，就是在拒绝顺服基督，这个问题显然很严重。

两位使徒都将顺服的原则追溯到创世，而不是一世纪的文化，尤其是使徒保罗。神创造了亚当作为夏娃的头，这也是问题变得混乱的地方。有些男人声称，既然婚姻中的顺服是一项创造条例，而不是某种文化习俗，那么必定意味着妻子比他们更低等，相当于受造就矮男人一头。这是一种错误的观念。我们在基督里同为后嗣，神造我们是造男造女。无论是做头还是处于领导的角色，

都只是一种劳动上的划分。在劳动分工当中，顺服并不意味着低等。

神格当中的所有成员都是同尊同荣的，具有同等地位，同等的永恒属性，这是基督教信仰的一个核心教义。圣子与圣父享有同一本质，圣经从未说过圣子比圣父低一等。然而在救赎系统中，是圣父差遣圣子，圣子并没有差遣圣父。在救赎体系下，基督顺服父，但并不意味着基督比父低一等。在我们家，晚饭后会决定怎么收拾碗碟。我太太会说：“你来洗碗，我来擦干”，或是：“我来洗碗，你来擦干”——不管怎么决定分工，都跟我们的地位高低没有关系，而是跟家庭结构有关。

婚姻是一个联盟，在这个联合中二人成为一体。如果没有人处于领导的位置，没有人能做出最终的裁定，就会出现无止境的权力纷争，人人都想占上风。在电影《我的希腊婚礼》中，父亲反对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小伙子，女儿转向妈妈求助：“你能怎么帮我呢？怎么才能让爸爸同意我结婚呢？毕竟他才是这个家的头。”妈妈回答说：“是呀，但我是转动头的脖子！”

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辮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3-4节）。这段经文并不是要求女性应当面貌丑陋，这样她们的外表就不能掩盖灵魂中的恶。彼得的意思是，女人不当被浮夸的外表所迷惑，因为她们最美丽的地方是灵魂。能够赢得人归向神的事的，是隐藏在心中的那个“里面的人”。

彼得谈到的是一种不能衰残、不能朽坏的美，这样的形容我们在这封信中已经读到过（1:4、23）。彼得继续将我们的注意力引到那不能衰残、不能朽坏的事上，在这里指向一种永不衰败

的美。彼得说，这种美存在于“温柔安静的心中”。箴言描绘了争闹喧嚷的妇人形象，告诉我们这样的妇人可以摧毁家室（19:13；27:15）。

马丁路德曾对他亲爱的凯瑟琳·冯·波拉（Katherine von Bora）说（他称她为凯蒂，有时称她为路德博士夫人），如果神想让他娶一个温顺的女人，他得从石头中刻一个出来。他的意思是，凯蒂美丽而坚强，但并不是一个卑躬屈膝的妻子。神并没有呼召女人成为婚姻中的踏脚垫，好像奴隶一样跟丈夫相处。正如神也没有呼召男人做妻子的暴君。

我们这个时代最大的灾难之一就是家庭暴力，丈夫虐待他们的妻子。有许多罪恶我都可以理解，但我真的无法理解一个男人能打一个女人。你永远不要做这样的人，永远不要让你的怒气在家庭冲突中导向虐待妻子的暴力，这是绝对不合情理的。曾经有遭受家庭暴力的女性向我求助，问我应当怎么处理。我告诉她们应该立刻报警，这样的丈夫最好的去处就是监狱，在那里他才无法对妇女儿童施暴。

不能衰残的美体现为一颗温柔安静的心，但这并不意味着神禁止妻子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立场。彼得意思是，安静的心与暴戾的心相对。耶稣是有史以来最强大的人，但他有着最谦和安静的灵，彼得说这样的心在神眼中极其宝贵。并不是说这样一颗心能将人带到基督的真理面前，而是说这颗心对神而言极其珍贵。这颗心唯有神才能看到，神是唯一能看到女性“内在的人”的那一位。唯有神看见她们里面的温柔和安静，看到其他人所看不到的灵魂之美。这对他而言极其珍贵。

因为古时仰赖神的圣洁妇人，正是以此为妆饰（5节）。彼

得教导他的读者思想神在历史中树立的美好榜样，过去那些圣洁的妇人，正是用这些美好的品质装饰自己。例如路得、以斯帖和耶稣的母亲马利亚，这些圣洁的妇人信靠神，她们就像彼得教导的那样，顺服自己的丈夫，就如撒拉听从亚伯拉罕，称他为主。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儿了（5-6 节）。

彼得给丈夫的劝勉

接着彼得劝勉丈夫们，我们再次将他的话与使徒保罗相对照。保罗写道：“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以弗所书 5:25）。姊妹们因着顺服丈夫的教导忿忿不平，但不论哪一天我都愿意用丈夫的职责交换妻子的职责。在我看来，妻子顺服丈夫，远比丈夫像基督爱教会一样爱妻子要容易。耶稣对教会的爱没有任何自私的成分，耶稣从来没有虐待、剥削、轻蔑过他的新妇，也没有像暴君一样对待她。当我请妻子顺服时，我是在请她顺服一个预备好为她牺牲生命的人。

圣经没有教导丈夫，当妻子顺服他的时候就爱他的妻子。同样也没有教导妻子，当丈夫像基督爱教会一样爱她的时候，就顺服她的丈夫。丈夫蒙召要爱他的妻子，不论她顺服与否。哪怕妻子从来都没有温柔安静的心，他也要预备好为妻子舍命。丈夫的义务就是丈夫的义务，妻子不能使他豁免，反之亦然。

你们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软弱，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这样，便叫你们的祷告没有阻碍（7 节）。软弱的器皿并不意味着思维软弱，彼得这里显

然是指着体力而言。我也见到过身体比丈夫更加强壮的妻子，但这种情况非常罕见。大部分情况下，男人都会比他们的妻子更加强壮。因此丈夫不仅蒙召要爱妻子，还要尊重她，要给她应有的敬重和尊荣。

我的母亲教育我要懂得给女士让座，她考虑的就是这样的敬重。这么好的传统却遭到攻击，是多么遗憾的事。前不久我看到街上有一位老先生经过，他戴着一顶帽子。有一位女士经过的时候，他向她脱帽致意，遭到了女士的嘲讽。这种事情不当发生，这位老先生是在表达一种尊敬。有人向你表示尊敬的时候，不要感觉受到了冒犯。如果有人试图尊荣你，也不要拒绝。这样的敬重应当是基督徒生活的一个特征，我们应当是非常尊敬别人、快快显示这种敬意的人。

如果我们遵从圣经对于婚姻分工的这些简洁明了的教导，如果夫妻双方都寻求履行自己的义务，我想家庭不会成为如今这般战战兢兢的局面，而会成为神设立家庭该有的样子。家庭是社会的基石，这也是为什么教会自创立以来，一直都把家庭视为极其重要的议题。

彼得呼召丈夫要敬重他们的妻子，因为是一同承受生命恩典的。丈夫和妻子共享生命之恩，如果都是基督徒的话，他们还同享一份产业，与基督一起在神的国中同作后嗣。丈夫应当敬重他们的妻子，好叫他们的祷告没有阻碍。这里我们再次看到一个省略。这段经文省略的是，如果丈夫没有爱、尊荣和敬重他的妻子，那么这种行为就会妨碍他们的祷告蒙垂听。同样的，如果妻子拒绝顺服丈夫，也会妨碍她的祷告。某种意义上，这意味着除非我们谦卑顺服、做顺服的子民，否则神并不想垂听我们的祷告。

11

十一章

基督徒的美德

彼得前书 3:8-9

总而言之，你们都要同心，彼此体恤，相爱如弟兄，存慈怜谦卑的心；不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倒要祝福；因你们是为此蒙召，好叫你们承受福气。

彼得针对顺服权柄的原则进行详细论述之后，得出了一个具体的应用结论，同样跟保罗的教导非常相似。在这里，彼得给出了健康教会的五个行为守则。它们不仅适用于初期教会，也适用于历世历代各个地方的教会。

合一

总而言之，你们都要同心，彼此体恤，相爱如弟兄，存慈怜谦卑的心（8节）。有一项针对美国教会成员制度的社会学研究，揭示出人们被吸引加入各个宗派背后的社会经济模式和驱动力。社会学家的结论是，人们之所以加入特定的教会，背后的驱动力

与其说是神学或教义，不如说是人们对教会氛围所感到的舒适度，这包括教会的社会氛围、经济氛围和政治气候。在这里，彼得告诉我们，健康教会最重要的指征就是其成员的同心合意。

这并不意味着每个人都必须将自己的想法和观点放在一边，唯唯诺诺地接受其他人所相信的一切。这是异端的氛围，不是教会该有的样子。我们每个人都有不同的背景，也会将不同的视角带入教会。削去这些差异和棱角并不能带来合一，也不是合一的条件。彼得这里的劝勉在于，信徒应当在实质问题上同心合意、保持一致。也就是一主、一信、一洗。

论到圣诞期间讲台或圣餐桌的桌布颜色，我们可以选择蓝色或白色。如果在教会中进行调查的话，那么有人喜欢蓝色，有人喜欢白色。这不是什么需要争辩的问题，纯粹是个人的喜好。彼得这里的“同心”并不是指这些无关紧要的问题，而是说对于基督位格和工作的理解，我们应当保持一致。在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教义、在我们的信仰告白上，我们可以也应当同心合意。但在许多次要议题上，我们有许多相异乃至分歧的空间。

教会没有哪两个人在凡事上都意见一致，这是显而易见的事。尤其是多年来我作为护教者为主做工，参与了许多多与非信徒的辩论，我一直都试图找出哲学家和神学家称之为“anknüpfungspunkt”的东西，也就是“接触点”或“共通点”。

比如说一场关于劳动分工的论辩，对那些对基督教抱有敌意的美国共产党员，我往往会问他们：“你想被有尊严的对待吗？”问这个问题，我是希望能有一个在场所有人都能达成一致的出发点。他们都想要被有尊严的对待，然后我会问：“你的尊严基础是什么？尊严是人类本质固有的东西吗？”许多人或者说大多数

都会给出肯定的回答。

他们相信人生来有尊严，与之同时也相信他们的存在不过是宇宙的意外，是从某种粘液中诞生的生命体。他们认为自己来自虚无，也注定要走向无意义的深渊，所以他们生命存在的两极——也就是起源和终点——其基础都是虚无，都是根植于虚无，也就是尼采所说的 *Das Nichtigheit*。所以我就问他们：“如果你是从无中诞生的，也在走向虚无，那么现在为什么不把自己看作虚无呢？”我接着说，我赞同人生来有尊严。但我之所以这么相信，是因为我相信这个世界有一位永恒的创造主。他自己是本质荣耀的，也将尊荣赐给人类。因此我对人类尊严的信心并不是无凭无据，不是基于某种美好的愿望，也不是一种宗教的思维惯性，而是因为我清楚相信关于神的实际，神说我们有尊严。我会要求他们思考这个问题：如果没有神，那么他们对于尊严的愿望和假设就是愚蠢的。他们说自己有尊严，但这个主张没有任何合理的依据，不过是情感上的一厢情愿而已。

生活中我们能在方方面面找出与各行各业的人达成一致的事，然而作为基督徒，我们的世界观却跟世界的思想截然相悖。读报纸上的文章，听电视里的评论还有政治家的演讲，我发现自己不认同的远比认同的要多。你的生活也是这样吗？我们不当效法世界的思维模式，我们的思维应当跟植于神的真理。基督的价值观应当塑造我们的一切观点和立场。

使我们的思维效法基督的意念，以基督的心为心，顺服神的话语，这是一项终身追求的事业。神的话告诉我们神的视角，而这个视角跟世界的角度有着天壤之别。我们想要共享的是神的角度，当我们的思维被神的视角塑造，对神的真理具有共同的信仰，

我们就会成为真正意义上同心合意的同路人。这样的同心极其重要，同心合意是圣徒团契的记号。合一是如此宝贵，以至于需要我们竭力细心维护。

基督徒不能因为牧师说了什么就相信什么。作为教会的成员、群羊的一员，神确实要求你尊重牧师，严肃对待牧师的话，因为神设立他作为一群羊的牧人。然而他不是唯一的牧人，而是那位大牧者手下的副牧人。牧师说话并不具有基督的权柄和无误性，教会的同心合意应当来源于顺服神的话语，而不是因为都听一个传道人的话，所以成了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同心合意是我们在教会中应当竭力培养和护卫的，免得让次要的小事摧毁基督身体的合一。大部分教会分裂都不是因着巨大的神学分歧，而往往是因着教会地下室的墙上刷什么颜色的漆这种鸡毛蒜皮的琐事。因此彼得呼召我们具备的第一个美德就是同心。

怜悯

彼得指出的第二个美德是彼此怜恤，其他译本译作“彼此同情、彼此怜悯”。这里的意思不是说对别人的遭遇感到抱歉，这个词的词源更具体，指的是共享对方的感受。如今“我能感受到你的痛苦”已经成了一种泛滥而空洞的表达，然而圣经其实呼召我们去感受别人的痛苦和喜乐，带着这种同理心共享对方的情感“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罗马书 12:15）。

一次主日早晨礼拜过后，教会的一位肢体过来问候我，握手时他紧紧抓着我的手不放，说：“牧师，我的女儿是一名空军，

她接到了命令要去中东。”他开始颤抖，泪水顺着脸颊滚落，那是一个忧伤的时刻。我能感受到他对女儿的担心和牵挂，任何父母的儿女被派往战场，都会有这样的情感。他对我说：“请为我的女儿祷告。”我回答说：“会的，当然会的。”在圣安德烈教会，我们有一串长期代祷的名单，但那次见面的情形是如此急迫，整整一周我晚上不首先为他的女儿代祷，就不能入睡。这事压在我身上，因为他表达出了自己情感的分量。

怜恤就是感同身受的怜悯，我们应当分享、担当彼此的情感和挂念。我们对许多事存有各种各样的情感，但对神的事存有的热心是一种富有感染力的激情。如果我们当中有谁怀着强烈的敬拜热情，应当与彼此共享。

弟兄之爱

彼得接着说，我们要相爱如弟兄。新约吩咐我们的爱，超越了世界的世俗之爱。即使是弟兄之爱这个概念，也不能完全概括我们对基督徒肢体的爱。圣经对教会最主要的比喻是家庭的比喻，神是我们的父亲，我们是他所收养的儿女。如果基督爱你，你在基督里；基督爱我，我也在基督里——那么同处这个金字塔的底端，作为同一个家中的手足，我们之间爱的关系就是极其自然的。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我们同有一位父，这个缘由已经足够了。

神赐给我一个美好的家庭作为避风港，困难的时候，我有忠诚的妻子、女儿、儿子和孙辈们可以依靠。我听过一些很可怕的故事，有些家庭因着背叛、竞争和关系的破碎而满目苍夷。如果

你体验过家人之间忠诚的纽带——这也应当是人类社会的根基，那么你一定理解彼得这里的意思。我们在教会中应当彼此相爱，在基督的团契中如同一个相亲相爱的家庭。我跟我的姊妹不见得总是意见一致，但她总归是我的姊妹，我也总归是她的兄弟。

温柔慈怜的心

我们也要有一颗温柔的心。有些译本这里译作一个不同的词语，但意思是在教会中应当有一种共通的温柔。温柔与粗暴相反，保罗这里形容的不是一种肢体的触碰，而是一种心灵的触碰，是从我们内心深处发出的情感。我们都知道恩慈是什么，也知道那些特别有恩慈的人有怎样的见证。如果有人是如此的恩慈和善，我们就能看出他里面有一颗温柔的心，而不是刚硬冷漠的心。

我还记得打高尔夫的时候，把球打到果岭上是什么场面。一旦球打到果岭上，球手就希望它能赶快停止滚动，不要滚出果岭。这种情况下，我们俗话会说，希望球就像一只跛脚的蝴蝶停在果岭上。如果你的身上有一个疼痛的伤口，就不想去碰撞，因为伤口非常的轻柔脆弱。彼得这里也是这个意思——一颗不尖酸刻薄、不残酷冷漠，也不顽梗的心。而是柔软、温和，满有温柔。这就是我们对待彼此该有的态度。

耶稣与刚硬的百姓在一起时，他没有争吵也没有喧嚷。他与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打交道时，虽然不是那个温柔的耶稣，但对那些地位较低的人，那些罪人和税吏，他却非常的温柔。我曾在一个监狱事工的委员会上服侍，一次会议中，查克科尔森 (Chuck

Colson) 和我探讨应该用什么作为事工的图标。我立刻就想到一个画面: 一根压伤的芦苇。一根压伤的芦苇非常契合这个事工, 因为它是服侍那些被压伤的人, 而耶稣说, 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 (以赛亚书 42:3)。最后事工确实使用了这个图标, 一根弯曲却没有折断的芦苇。它体现出对那些狱中之人的温柔怜悯, 耶稣也曾以温柔慈怜对待那样的人。

谦卑

第五种美德是谦卑, 谦恭 (courtesy) 这个词在伊丽莎白时期成了英国的惯用语, 起源于两个词: court (王宫) 和 etiquette (礼仪)。也就是说, 谦恭的定义是对王室表示的尊敬, 是在王宫中施行的一系列礼仪。即如同服侍君主一般, 给予的荣誉和尊敬。

苏格兰神学家傅格森 (Sinclair Ferguson) 讲过一个故事, 当伊丽莎白女王和玛格丽特公主还是年轻姑娘时, 伊丽莎白还未继位, 这对姐妹要去参加一个社交活动, 那是她们第一次作为年轻女士参与社交。离开皇宫之前, 王后对她们说: “姑娘们, 要牢记宫廷礼仪, 言行举止要有公主的样子。” 遗憾的是, 礼仪在我们的社会已经沦为失落的艺术, 基督徒家庭若是能教导孩子合宜的礼节规范, 不失为一件好事。

我是从东北部来到南部的, 有段时间我在密西西比州任教。那时我被邀请去别人家做客, 注意到孩子们称呼他们的父母为“女士”和“先生”。这样的称呼在东北部并不常见, 然而我小时候

有一位体育老师，却经常使用这两个词。有一次，老师问学生一个问题，学生回答说：“是呀！”老师明显露出不悦，说：“你在游乐场可以说‘是呀’，但在我的课堂上不行。我问你什么，你应该回答，‘是的，先生’。”多年后，我还记得那关于尊重和礼节的一课。

谦恭意味着尊重他人，我们要尊重他人的感受和地位，这是尊敬原则的延展。教会伦理要求我们尊重他人胜过自己，这与尼采宣扬的“人心中汹涌的基本而原始的权力意志”背道而驰，他声称人不断寻求他人的尊敬，而非向他人表示尊敬。但基督教伦理恰恰相反，要求我们尊重我们的弟兄高过尊重自己，这是一项崇高的呼召。

这五个美德是神给教会的呼召，这样的教会才是理想的教会。我们不是一个理想的教会，我们并不总是同理朋友的感受，也不总是同心合意。我们并不总是像家人一般彼此相爱，也不总有温柔、谦恭和尊敬。但这些都是神所喜爱的美德。

属天的视角

接着，彼得的语气从积极转向消极，首先告诉我们当做什么，接着告诉我们不当做什么：不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倒要祝福；因你们是为此蒙召，好叫你们承受福气（9节）。这节经文的表述存在模糊之处。一方面，我们可以这么理解彼得的意思：我们不可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而要以祝福回应，因为我们蒙召祝福他人。这是一种解读方式，但“因你们是为此蒙召”还

有一种理解，彼得的意思也可能是我们蒙召受苦、受辱骂，因为仆人不能高过主人。既然人们辱骂基督，那么他们也会辱骂我们，所以我们效法基督受苦的榜样时，基督会快地祝福我们。如同我们当为他人祝福，好叫我们承受福气。新约一再呼召我们有一个属天的视角，我们不能忘了在天上为我们存留的基业。这节经文激励我们，当我们以善报恶，以祝福回应辱骂，我们就会为自己积攒天上的祝福。

12

十二章

追求和睦

彼得前书 3:10-17

因为经上说：“人若爱生命，愿享美福，须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也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因为主的眼看顾义人，主的耳听他们的祈祷；惟有行恶的人，主向他们变脸。”你们若是热心行善，有谁害你们呢？你们就是为义受苦，也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威吓，也不要惊慌，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神的旨意若是叫你们因行善受苦，总强如因行恶受苦。

彼得刚刚给了我们一些如何在教会中彼此相交的原则。我们应当同心合意，有一颗怜悯的心，以温柔谦恭的心彼此相爱，不要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现在他要得出这个主题的结论，借着引用旧约的一段经文，主要是诗篇，开头是：“人若爱生命，愿享美福……”（10 节）。我们不仅要查考这

段经文的内容，也要看它的文学结构。这样我们可以从中受教，对于解读圣经的其他经文也是有益的。

愿享美福

圣经教导我们不要贪恋世上的事，要把盼望放在永恒的事上。我们的眼目应当超越这个世界的边界，眺望那在天上为我们存留的基业。与之同时，我们也不能藐视在世上的生活。使徒保罗曾经面临两难的处境，是离世与主同在，还是留在地上继续事奉。他写道：“我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然而，我在肉身活着，为你们更是要紧的”（腓立比书 1:23-24）。使徒保罗面临的张力不是在好与坏之间选择，而是在好与更好之间选择。他不是将一件坏事跟一件好得多的事相对照。我们应当热爱生命，这是好事。我们的主曾这样描述他的使命：“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福音 10: 10）。

在我们看来，没有必要告诉人要爱生命。因为维系自己的生存、保护自己的存在，本就是我们的本性，为此我们会尽一切努力。然而这只是事情的表面。梭罗曾经嘲讽说，绝大部分人都生活在一种平静的绝望中，绝望的乌云就像达摩克里斯之剑一样悬于我们的头顶。那些没有基督的人也没有盼望，这种分量对他们而言尤其沉重。但我们却不是没有基督、没有盼望的人，因此应当在我们灵魂中培养一种对生命的热爱。

有些人似乎对生命有持久的热爱和追求，他们对每一天都充

满激情和乐观的态度，要将每一天过到极致。这种激情富有感染力，我们作为基督徒，尤其应当是这样的乐观主义者。对于在今生的天路之旅，我们倾向于用好坏来定义每一天。类似今天上班挺好，今天乱七八糟。但可以肯定，我们会有许许多多享福的日子，因为神是我们福气的作者，我们是他的儿女。

约束口舌

使徒彼得继续引用旧约这段关于爱生命、得享美福的经文，来应用他之前的劝勉：“须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也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10-11节）。这段经文是以对语的形式出现，也就是包含两句话。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其实表达了同一个意思。希伯来文学中经常使用这种手法，也是希伯来诗歌的一个特色。圣经中的智慧文学充满了这种笔法，例如诗篇、箴言和雅歌。英文诗歌以押韵或包含某种韵律为主，但希伯来诗歌的主要形式是平行文体。希伯来诗歌中有好几种平行文体，其中以三种类型为主：综合平行、同义平行和反义平行。

综合平行的结构是好几节经文叠加在一起，共同导向一个结论。每一行都提炼出不同的元素，以便合成一个综合的信息文本。综合平行不太容易在经文中分辨，这种笔法比起其他两种也更加少见。

同义平行的特点，简而言之就是两句话（有时候是三句话）如同对联一般，以不同的方式讲说同一件事。例如我们从著名的

犹太祝福中可以看到同义平行：

“愿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

愿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賜恩給你。

愿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民数记 6:24-26）

这三句话其实表达了同一个意思。蒙神祝福就是蒙神的脸光照，也相当于经历神向我们仰脸。当我们经历神的祝福，就得着神的保守。他保守我们，不是因为我们配得，而是他恩典的体现。当他保守我们时，他也赐恩给我们，以慷慨仁慈厚待我们。对于犹太人来说，神最大的祝福就是赐给人平安。因此这三句话其实都是同一个意思。

反义平行就更常见了，指的是两句话形成鲜明对比。主祷文中“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马太福音 6:13），就是反应平行的一个典型。主祷文是这么说的，但是雅各书说神从来不试探人（雅各书 1:13）。既然神从来不试探任何人，我们为什么还要祈求神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呢？答案在下半句：“救我们脱离凶恶（那恶者）。”这半句的意思跟被引入试探正好相反。

遗憾的是，许多英文译本都采用了主祷文的传统译法，将最后一句翻译成流行的句式，误译了原文的意思。原文其实并没有说“救我们脱离凶恶（evil）”，如果是这样的话，就变成抽象意义上的邪恶，应当使用中性词。然而主祷文中的“恶”这个词是阳性，所以正确翻译是：“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那恶者。”这是新约对撒旦的称呼。耶稣鼓励我们祈求天父，不要像对待耶稣那样对待我们。不要让我们受到魔鬼的攻击，而是拯

救我们脱离那恶者。

约伯记中，撒旦在地上游行之后来到神面前，拿人类的失败夸夸其谈。神对撒旦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

（约伯记 1:8）。撒旦回答说：“约伯敬畏神岂是无故呢？你岂不是四面圈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并他一切所有的吗？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多。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他必当面弃掉你”（1:9-11）。这就是耶稣在主祷文教导我们祈求的内容。我们要祈求父在我们四面圈上篱笆，用他的能力围绕保护我们，让我们免遭仇敌毒箭的攻击。看到这句经文中的反义平行，可以帮助我们理解这项祈求中的微妙差异。

反义平行也出现在整卷以赛亚书中。曾经有人对我说，他们相信邪恶是神创造的，因为圣经是这么说的：“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灾祸（KJV: I make peace, and create evil）；造作这一切的是我耶和华”（以赛亚书 45:7）。这节经文显然构成了一个反义平行结构，因此，如果你想理解上半句是什么意思，就必须理解下半句。虽然“恶（evil）”这个词有八种不同的微妙含义，但这里不是在讲道德的邪恶。整卷以赛亚书中，神一直在说，一切发生的事都是出于他的手。这节经文并未暗示神创造了道德上的邪恶，结合反义平行的上半句，就可理解下半句真正的意思。

如果你想要爱生命、得享美福，就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圣经非常在意从我们口中发出的恶言恶语。当以赛亚见到神超越的威严和荣光，他看到自己与神之间是何等天差地别，乃至对自己宣告咒诅：“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

耶和華”（以賽亞書 6:5）。見到神的聖潔，以賽亞的第一個罪咎感源自於污穢的口舌。他意識到不光自己嘴唇不潔，而且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整個國家都是嘴唇不潔的百姓。

我們蒙召用我們的嘴唇為神的真理做見證，讚美、尊崇和榮耀神。但我們所行的恰恰相反，口中所出的是毀謗和褻瀆。我們用口戳朋友的后背。雅各在雅各書中論到這“百體中最小的”說：“看哪，最小的火能點着最大的樹林”（雅各書 3:5）。保羅引用舊約說：

“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

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

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他们用舌头弄诡诈。

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满口是咒骂苦毒。”（羅馬書 3:12-14）

至少有一類毒蛇的識別方法是看其頭部的菱形花紋，這種蛇被稱為“虺蛇”。它們的下巴上有儲存毒液的囊袋，攻擊的時候將其釋放到獵物身上。聖經用虺蛇致命的攻擊來比喻墮落人類的人口，我們的口里有毒液。如果我們熱愛生命、愿享美福，就要約束我們的口舌。這裡特別提到了一個口舌大罪，即詭詐、欺騙之惡。

撒旦被稱為謊言之父（約翰福音 8:44），他裡面沒有真理，靠着欺騙和虛謊而活。他用謊言竭盡所能地混亂和抵擋神的真理。彼拉多問耶穌他是否是王，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话”（約翰福音 18:37）。基督將基督徒定義為屬真理的人，我們應當用聖潔的真理護衛我們的生命。我們的是就是是，不是就是不是（雅各書 5:12），意思是別人大可以相信我們所說的話。

当我们约束自己的口舌，就会大大减少诡诈的言语。

“也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这也是一个同义平行结构。前半句的意思在后半句得到加强，二者的意思是一样的。11节从一般意义上告诉我们，若有人喜爱生命，愿享美福，就要约束自己的口舌。但他也要离恶行善，一心追赶。这里采用了一个转向的比喻，保罗写道：“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马书 3:12）。不信的人基本的行为模式是按照世界的道路行走，这条路远离神。彼得告诉我们，如果我们想要度过美好的一生，就必须转向，往反方向行进。我们必须转离邪恶，而不是转向恶。然而光约束自己不行恶还不够，我们还蒙召行善。被讥讽是“做好事”是一件好事，因为这本来就是我们蒙召的身份：一个离恶行善的人。

寻求和睦

彼得进一步强调说：“寻求和睦，一心追赶。”这里的意思不是指我们要做一个平和的人。我们要寻求和睦，这样的寻求不是随性的，而是带着激情和使命感。那些寻求和睦的人心里燃烧着对和平的渴望，寻求和睦成了他的使命和追求。

我有一张小时候的照片，是一个圣诞节清晨拍的。照片里我坐在圣诞树前面的一架玩具飞机上，那架飞机也是我那一年最贵重的礼物，被我称作“追击机”。空军使用追击机不是为了逃跑，而是为了追赶敌人。彼得这里所用的语言也是如此。我们寻求和睦的方式是竭力地去追求、搜寻，而不是守株待兔，或是不找麻

烦、不挡道就行。我们还应当努力追赶。

我们的主说：“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5:9）。我们要寻求的和睦是基督的和睦，是属神的和平。这个世界上有虚假的和平，也有虚假的使人和睦者。希特勒曾对同僚说：“现在我们可以对人民撒谎，因为我们胜利之后，谎言就会被他们遗忘。”当时张伯伦作为伟大的谈判家前往慕尼黑与希特勒和谈，这个人曾经说：“我们在我们的时代成就了和平。”他说这话的时候，希特勒正在为他的闪电战动员。

圣经警告我们，有一种人是鼓吹虚假平安的人。他们所追求的是路德称为的“属肉体的平安”，这是一种以牺牲正直为代价的属肉体的和平。耶利米时代的假先知就是这样，神指着他们说：“他们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耶利米书 6:14）。确实存在虚假的平安。有时候我们不想要那种搅得天翻地覆的感觉，但没有人比和平之君更加将和平搅得天翻地覆。他的临在导致了激烈的属灵战争。我们应当寻求和睦，但当是敬虔的和睦，而不是属肉体的和睦。

因为主的眼看顾义人，主的耳听他们的祈祷；惟有行恶的人，主向他们变脸（12 节）。这也是一个同义平行结构，首先说主的眼看顾他的子民。是他的眼看顾我们，不是怒目，而是温柔的目光。不是毁灭的凝视，而是高举的注视。他的眼看顾义人，他的耳听他们的祈祷。小孩子不想听人说话，就会用手捂住耳朵。这里也是相似的画面，恶人说话的时候，神用手捂耳，不听他们。但他留心听他子民的祈祷，如雅各书所说：“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各书 5:16）。大有功效，是因为神垂听他百姓的祷告。

这一段以一个政治不正确的宣告结束，倒是恰如其分。几年前美南浸信会的一次辩论中，有人问神是否垂听非信徒的祷告，带领人给出否定答案。这个答案是相当政治不正确了。说我们不当鼓励不敬虔之人祷告，因为他们的祷告是对神的侮辱，这是相当不中听的话。这样的祷告不是出自悔改之心，而是出于自私的动机。他们向天呼求，要求神替他们办事。神却闭耳不听这样的祷告，向不义之人变脸。

以色列人背道，神这样说：“我厌恶你们的节期，也不喜悦你们的严肃会。你们虽然向我献燔祭和素祭，我却不悦纳，也不顾你们用肥畜献的平安祭”（阿摩司书 5:21-22）。神是轻慢不得的，他没有兴趣听那些伪善之人的祈求。然而如果你怀着悔改的真心，以敬拜的态度向他祷告，他的耳一定会向你切切敞开。因为他子民的祷告是馨香的祭，是佳美的，是他的喜乐。

我们要做喜爱生命、愿享美福的人，但我们应当谨守口舌、远离邪恶，寻求和睦、一心追赶。知道神乐意听义人的祈祷，向他的百姓倾倒祝福。这些就是彼得给初期教会的劝勉，那是受苦的教会，但他们不止息地渴慕神的荣耀。

13

十三章 护教

彼得前书 3:15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

学者们用“经典论据”这个专业术语来指代圣经中特定的经文。这个高大上的词语是为了让人注意某一段经文特别用来支撑某个教义，因此是一个经典的经节。护教这一教义，其经典的圣经论据就是彼得前书三章 15 节。所谓护教学，指的是为基督教真理提供智性的辩护。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15 节）。这一节的第一句话讲的是基督徒心灵的责任。这里指的不是头脑和思想，而是人的心。我们在旧约读到：“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箴言 23:7）。对于犹太文化而言，这里的观念不是指我们的思想决定我们的生活方式，而是超越了理性和智力层面，指的是那种渗透到人性内核的思想观念，也就是我们的心灵世界。我们的大脑会接受许多的事物，从来不会进入到内心深处。因此并非是我

们大脑中所存的决定我们如何生活，决定因素而是渗透到我们内心深处的东西，也就是所谓的核心价值观或信仰。

大约二十五年前，我跟我的导师古斯特纳合著了一本护教领域的学术著作，书名叫《经典护教学》。这本书罗列了基督徒为基督教真理辩护的一些经典立场和方法，该书的后半部分批判了二十世纪的新护教运动，该运动否定了传统护教学立场，试图用新的方法取代。这本书在学术界引发了不少的讨论。在如今的改革宗世界，我的护教观比较小众。但在教会历史上，我的这种护教观其实占主流地位。

那本书的开头我给出一个看似矛盾的论点：论到基督教信仰，我们必须首先肯定人的心灵和思维的优先地位。这句话看似矛盾，两件事物怎么能置于同等优先的位置呢？我仔细解释了这个看似矛盾的论点背后的合理依据，每一点都占据优先位置，但优先的意义是不同的。非要归根到底的话，我们的心灵对属神之事的倾向，比我们的神学正确与否更加重要。因此心灵确实占据最重要的地位，但是思想却处于顺序上的优先。换句话说，神的真理首先抵达我们的思想，然后才能抵达我们的内心。我们的心不能接受大脑无法理解的东西。这个区分很重要，因为如果将心灵和思维分开，试图不透过思想直接抵达内心，就成了盲目的感性主义，其中没有任何有效内容。

现在的教会敬拜就有很多这样的风格，诉诸于人的情感而不是思维。有些人说，只要我们内心对耶稣怀有温暖的情怀，究竟相信什么并不重要。曾经有人这样对我说：“我没有所谓的信经信条，只有基督。只要你接受耶稣，相信什么都不重要。”但这个美丽的肥皂泡泡只要一个问题就能戳破：耶稣是谁？只要我们

想要回答这个问题，给出一些关于耶稣身份的解答，那么我们就已经在进行思考活动了，我们的思维就进入了现场。

在这一节经文中，我们可以明显看到心灵比思维居于更高地位。因为彼得说，首先我们要心里尊主为圣。也就是说，我们的心灵要分别为圣，以一种奉献的姿态将我们的心分别出来、成为圣洁。使徒保罗告诉我们，要将我们的身体献上当做活祭（罗马书 12:1）。在这里，使徒彼得说，我们要想在信心上成长，第一件事就是将我们的心灵奉献给耶稣，这是最重要的事。

常作准备

彼得接着说：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15 节）。我们要常作准备，某种意义上彼得的教训有点像童子军的口号：“时刻准备着”。我们要准备的是为我们里面的盼望提供辩护和解释，如果我们被带到官长面前，为我们的信仰遭受患难，我们就要预备好回答，为什么相信我们信仰的内容。如果你的邻居问：“我看出你是一个基督徒，你相信的是什么呢？”那么你是否准备好不仅解释你相信的内容，还能解释你为什么相信？

有些基督徒对那些询问的人说，我们不过是迈出信心的一跃，并不在意圣经真理的可信度和是否符合理性。这种回答实际上有违彼得这里的教导。我们唯一的信心一跃是出黑暗、入光明，成为基督徒时，我们不会将脑袋留在停车场。我们蒙召按照神的话语仔细思想，以基督的意念为意念，理解圣经教导的一切。圣经

是一本浩瀚的书，一点一滴都是圣灵的启示。终极意义上神才是圣经的作者，他将圣经赐给我们是为了让我们理解。如果我们关闭自己的思维，不仔细研读，就无法理解圣经。

彼得说我们要常作准备，回答那些询问我们心中盼望缘由的人。英文译本将这里的“回答”翻译为“辩护、捍卫 (defense)”。这个词的希腊文是 apologia，可以翻译成 apology。每个基督徒都要预备好向所有人提供 apology，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要向所有人道歉：“不好意思，我是一个基督徒。请原谅我的非理性，我自己控制不住。”这不是经文的意思，这里的意思指的是我们要为信仰做出美好的辩护，捍卫我们的信仰。

护教学的历史

护教学起源于新约，使徒保罗在宣教之旅中走遍了各个城镇。他首先去会堂，然后去集市，在那些地方宣讲基督教的真理，与人辩论。他为基督教信仰做出争辩，最明显的例子是在雅典与亚略巴古的哲学家碰面。在那里，他跟当时的斯多葛派和伊壁鸠鲁派的哲学家辩论，进行智性的交锋。

一世纪使徒们相继离世后，护教学进一步发展，直到二世纪。例如，殉道者游斯丁就是早期最著名的基督教护教家之一，他最著名的论著名字就叫《护教书》，是他写给罗马皇帝安东尼庇护的信仰辩护书。在当时，护教学首先是为基督教会辩护，抵挡那些在罗马帝国传播的针对教会的虚假指控。

在游斯丁的年代，基督徒被指控是无神论者，因为他们不接

受罗马的多神教和帝王崇拜。因为他们不敬拜罗马皇帝，所以被指控是叛国者。他们还被指控为食人者，因为流传着这样的流言：基督徒秘密聚会，吃喝人的身体和血液。这个流言是对基督徒庆祝圣餐的严重歪曲。

游斯丁对基督教会信仰做出澄清，他告诉皇帝，基督徒不是无神论者，而是坚定的有神论者。基督徒相信神只有一位，而不是有许多个神，就像罗马万神殿的偶像崇拜一样。游斯丁说，虽然基督徒不敬拜凯撒，但他们都是遵纪守法的顺服公民。他们不仅纳税，而且会为统治他们的人祷告。然而他们并不相信凯撒具有神性，因为只有耶稣是主。他还解释了圣餐的本质，圣餐与吃人毫不相干。

因此，初期教会的护教家首先的任务就是纠正那些流传在外的关于基督教的误解和流言蜚语。除此之外，游斯丁和其他的护教者还与希腊哲学家进行辩论，用精湛而理性的论辩捍卫基督教真理。

教会的前一千年历史中，最伟大的神学巨匠就是奥古斯丁。他竭力为基督教真理辩护，抵挡外邦哲学家的诋毁。奥古斯丁证明了基督教的理性和哲学，远远超过新柏拉图主义、摩尼教和其他的哲学对手。在论辩中，奥古斯丁谈到了理性在基督徒信仰中的角色。神的启示必须经过人的思维才能被人吸收理解，如果思维上无法理解，人也无法消化。理性是人性构成的一部分，人是按照神的形象受造。神会思考，他所创造的人也蒙召清晰而正确地思考。

奥古斯丁并不相信，纯粹的理性有能力脱离神的启示攀登永恒真理的高峰。他说我们要想理解真理，完全仰赖于神的启示，

不论是圣经真理、神学真理还是科学真理。奥古斯丁说，我们依靠神的启示理解真理，正如我们的眼睛依靠光源来看见万物。要想看见这个世界中的任何物体，我们需要适配的器官和视觉神经。但是假如我们拥有了一切适配的器官和视神经，却没有外界的光，我们还是什么都看不见。因此奥古斯丁说，基督徒应当竭尽全力地学习、探索，因为所有的真理都是神的真理。神的启示并不局限于圣经书页，圣经本身就告诉我们，神也在自然界中透过大自然启示他自己。

我曾问我神学院的学生们：“你相信圣经的启示是无误的吗？”他们都会举手。然后我问：“你相信神在自然界的启示是无误的吗？”没有人举手。于是我提醒他们，所有的启示都是神的启示，神的启示怎么可能有错误呢？透过圣经的媒介启示是无误的，那么透过自然界的启示也是无误的。真正有错谬和偏差的是我们人类，不是神。

信心和理性

新约圣经将信心和理性区分开来，奥古斯丁也处理了这一点。正如希伯来书作者所说：“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希伯来书 11:1）。信心和理性之间是有区别的，但这节圣经说信心是实实在在的东西。圣经讲到的信心不是虚空的，也不是短暂的，而是实在的。它是盼望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证据。“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希伯来书 11:3）。确实有些事是我们尚未完全了解就相信的。我们没有完

全的科学依据来知道宇宙是神的话语创造的，但我们有圣经的见证，虽然没有人亲眼见到神的创造过程。对此我们并没有所谓的一手经验，但我们相信圣经所说的是确实的。奥古斯丁由此说：“那么，这是否就不可理解呢？”

有一次动完膝关节手术，医生告诉我，我的膝关节不太乐观，可能需要换膝手术。我征求了其他医生的意见，有些人建议手术，有些人不建议。因为我本人不是医学专家，所以需要寻求专家的意见。在特定情况下，我必须相信他们的判断。我们每天都有这样的体验，有些信息和真相的来源是我们无法亲自验证的，但我们必须相信。

如果神告诉我们一些无法亲自验证的事，我们相信神，那么这是合理的吗？这个问题的答案对于基督教的信心观很重要：再也没有比相信神的启示绝对正确更合理的事了。将我们有限的洞见当作衡量真理的终极标尺，我再也想不到比这个更非理性的事。神已经透过他的话语和历史证明，他是绝对值得信赖的。奥古斯丁说，对于我们看不见的事，我们总是抱着暂且相信的态度。换句话说，我们会一直相信，直到某个观念被证明是错误的。然而这不是信心的逻辑，信心是基于可靠的确据。

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中为圣经是神的话语进行论辩，用了一章的篇幅解释为什么教会相信圣经是神的启示。他将那些理由称作“标记”，即表明某件事真实性的迹象，我们用的词是“证据”。加尔文接着说，人心是如此倾向于抵挡神的真理，以至于尽管有着大量的证据，人还是拒绝顺服和听从。除非圣灵透过证据在人心做工，打开我们的眼睛，让我们能看到神的真理，否则我们不会顺服。加尔文的论点非常重要，他说圣灵改变我们灵

魂的倾向，带领我们脱离黑暗，让我们臣服在神的真理之下。直到那个时候，我们才会相信圣经是神的话，而不是抵挡那些证据。圣灵使我们有能力顺服圣经的客观真理。

路德宗的护教家蒙哥马利（John Warwick Montgomery）讲过一个故事，故事的主人公叫查理。查理的妻子叫他起床去工作，查理却不想起床，说：“我今天不能去工作，因为我已经死了。”他的妻子回答说：“查理，你这个逃避工作的理由实在是最荒谬的一个。你的身体这么健壮，现在就起来去工作。”他抗议说：“不行啊，我已经死了。”不管查理的妻子怎么跟他讲道理，都没有办法说服丈夫他现在还活得好好的。因此妻子叫来医生，医生来了，检查了一下查理的所有生命体征，说：“查理啊，你还活着，活得好好的。现在你不如从床上起来，去工作。”查理回答说：“抱歉啊医生，你的诊断是错误的。我已经死了，我也知道这一点。”医生想了想，怎么才能说服查理他还活着呢？于是他说：“查理，人死了的话，心脏是不会跳动的。心脏停止跳动，就不再给血管泵血了。死人是不会流血的。”接着医生把查理带到验尸官的工作间，用针头戳进尸体，向查理证明死人不会流血。之后医生说：“查理，现在你相信死人是不会流血了吧？”查理说：“是的，你已经向我证明了。”医生接着说：“过来查理，把你的手指伸出来。”然后医生用一根针扎查理的大拇指，他的大拇指就出血了。“查理，你现在怎么想呢？”查理看着流血的拇指，回答说：“原来死人是会流血的呀！”

这就是加尔文所说的证据和说服之间的区别。证据必须有说服力，但是因着心灵的刚硬，人是不会被说服的。

不同的护教观

我们的时代有三种彼此竞争的护教学派。其中一种观点在福音派圈子里广泛流传，特别是阿民念主义者，即所谓的“证据主义”。证据主义者的立场是，基于人的感官和觉知，神存在的可能性非常之大，只有傻瓜才会拒绝接受这些证据。证据主义者声称，关于神存在的理性和经验上的证据是如此庞大，以至于神存在的概率是一个天文数字。既然有如此庞大的证据，人就没有合理的理由拒绝。然而，尽管存在庞大的证据，且很有说服力，但并不能从逻辑上绝对证明神的存在。

另一方面，古典的护教家采用另一种立场，从托马斯·阿奎那到历世历代的神学家，例如华菲德、霍奇、汤惠尔、达布尼，他们都相信神存在的证据非常令人信服，以至于如果人否定神的存在，他就是非理性的。这也是安瑟伦和许多人的护教法，也是我所采用的立场。我相信神的存在不仅是一个很大的概率，不仅仅是一个极大的可能性，而且是逻辑的必然，从逻辑上绝对令人信服。

第三种立场是前设学派，已经席卷了整个美国改革宗界，得到大量的拥戴。该学派认为，我们能得出神存在的唯一方法就是首先假设神的存在。所有人都是基于思想上的前设建立自己的思维过程，因此敬虔的前设以神的存在为起点。圣经并不关心如何证明神的存在，而是从第一节就直接宣告神的存在：“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世记 1:1）。按照这一派的观点，从自然界和理性去论证神的存在，本身已经掉进了某种人本主义的陷阱，高举人类思维过于神的话语。这是当今改革宗世界普遍接受的立场，

但是我并不想采纳这种循环论证。在我看来，这样只是兜圈子，并没有处理真正的问题和需要。

缘由

彼得说，我们心里尊主为圣之后，就要预备向每一个询问我们盼望缘由的人解释我们的信仰，为其辩护。我们要提供给人的不是一种主观感受，而是缘由、原因。这个问题在我们的时代有些混乱，有些现代译者直接用“话”来翻译这里的“缘由”。彼得所用的词是 *logos*，这个希腊词经常被翻译成“话”或“道”。就如约翰福音的开头：“太初有道（*logos*），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1）。拉丁文译本提供了 *roationem* 一词，意思是“缘由、理由”，因为 *logos* 的一个翻译就是“缘由”。我们从希腊单词 *logos* 衍生出“*logic*（逻辑）”一词。

已故的二十世纪基督教哲学家克拉克 (Gordon Clark) 甚至将约翰福音的开头翻译成这样一句话：“起初有逻辑，逻辑与神同在，逻辑就是神。”他想强调的是理性来自于神本身，神是一个理性的存在，也以理性的方式与人相交。

不久前，我跟一位教授之间起了严肃的争辩。他一贯教导说，圣经真理是不能透过理性理解的，而是通过某种神秘的直觉领受。这就是二三世纪诺斯底派异端的思想，诺斯底主义者认为，他们对真理的奥秘领悟要比使徒们更加卓越，因为使徒们依赖的是理性。依靠理性受到了某些人的批判，他们说，如果你依靠理性来理解基督教信仰，你就会落入理性主义的异端。

我问这位教授：“你所说的理性主义是什么意思？你指的是十七世纪笛卡尔的理性主义，还是十八世纪启蒙运动的理性主义，还是十九世纪黑格尔将理性神化的理性主义？”他完全不了解这些不同的理性主义之间有如此大的区别。仅仅说基督教是理性的宗教，并不能得出你是一个理性主义者的结论。人可以很有理性，但并不是一个理性主义者。正如人可以是人，但不见得是人本主义者。人可以存在，但不见得是存在主义者。人可以是一名女性，但不见得是一名女性主义者。

基于圣经本身的立场，我们绝不能在“圣经真理是理性的真理”这一原则上妥协。圣经真理并不是非理性的，也不是违反逻辑的。说神的话语非理性、自相矛盾甚至荒谬，等于是指控圣灵的见证是虚谎的。正如彼得所言：“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彼得后书 1:16）。他们所见证的是神严肃的真理，对于任何理性的人而言，神的话都是符合智性和理性的，也是可以理解的。我们蒙召要为我们所相信的内容辩护，给出一个盼望的缘由。如我们在这节经文看到的，要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不是以骄傲、冷漠的心回答。

我在神学院里读到一本英国圣公会护教家所写的书，其中有一章论到他称为的“知识分子的背叛”。他指出，今天教会的信仰危机，不是因着无神论者将基督俘虏到我们找不见的地方，而是因为所谓的认信基督徒已经背叛了他们的主。要解决这个问题，不是通过牺牲掉信仰的合理性，向怀疑主义投降，而是通过与他们争锋相对、竭力争辩，证明他们的愚昧。

14

十四章 受苦

彼得前书 3:15-20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神的旨意若是叫你们因行善受苦，总强如因行恶受苦。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他藉这灵曾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时候，不信从的人。当时进入方舟，借着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个人。

上一章我们察看了护教学的新约经典经文。在教会两千多年的历史中，护教占据了教会智性活动的主要部分。我们看到要常作准备回答我们心中盼望的缘由，这不仅仅是属于学者或神学家的功课，我们也蒙召给出我们信仰的缘由和依据。不仅要知道我们所信的是什么，还要知道我们为什么相信，这样才能向那些询问的人解释清楚。彼得还告诉我们，回答的时候，

我们要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15 节）。

这段经文让我想起多年前跟一位哲学教授的讨论，他比较怀疑基督徒能对神的存在给出有力的论证。交流的时候，我用一种古典的方法论证了神的存在，在我看来是很有说服力的。他最终对我说：“好吧，我辩不过你，但你就是用你的逻辑欺负我。”听到这样的话我很惊讶，他在学术界声望颇高，在我看来不必因为这么点论辩就胆怯。但是这话我久久都不能忘怀，这件事让我意识到，为信仰辩护应当是温柔和善的。我当时显然还不够温和，他的话让我感觉受到了责备。

参与论辩的时候，我们有时候热情过于高涨，不是在发光，而是在发热，对听的人而言，不得造就。一方面是让我们回答盼望的缘由，一方面也让我们以温柔敬畏的心去做。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16-17 节）。我们不应该因着自己糟糕的行为被人指控，只能因为善行被毁谤。当我们为基督的缘故被毁谤，羞愧的就是毁谤我们的人。

基督的受苦

彼得展开了关于因行善受苦的劝勉，他立刻将我们的注意力转向主耶稣的受难：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他藉这灵曾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时候，不信从的人。当时

进入方舟，借着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个人（18-20 节）。彼得采用的语言再次让我们想起使徒保罗的教导，基督替我们承担了应有的责罚，将义的奖赏归给那些相信的人。神的公义要求罪必定受到刑罚，但是他没有让我们这些不义的人满足他的公义，而是让基督来满足。如此神既是自己为义，又是使人称义的神（罗马书 3:26）。

神是公义的，因此不能对人类的罪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他是公义的，因为他要求罪必须受到刑罚，以尽一切的义，这义是由基督自己达成的。我们是透过基督的义在神的眼中称义。无论是现在还是将来，我们称义的唯一根基就是基督的义归算给一切相信的人。我们靠着称义的义，路德称之为“外来的义（*iustitia aliena*）”。这是一种外来的义，不是出于我们自己，而是在我们以外。正确地说，这样的义唯独属于那位义者。但当我们信靠耶稣的时候，神就将这样不出于我们的义，归算到我们的头上。

彼得说“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这话也可以翻译成“在灵中复活”。我们可能会想，这是指向耶稣人性的灵魂，还是指着圣灵而言？还有一个问题是，“他借着这灵曾去传道”。耶稣在某时某刻以某种方式向某人传道，这个事实是无可争辩的。彼得这里说耶稣“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然后他提到了挪亚的日子。这段话就引发了一系列的问题，这里的灵指的是人的灵还是圣灵？那些在监狱里的人是谁？监狱指的是什么，这个监狱在哪里？这次传道发生在什么时间？最后的问题：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传道？针对每一个问题，圣经学者都给出了不同的答案。对于这段经文，我的解释属于少数。不过我要补充一下，对这段经文的大部分解释都是小众立场，因为压根不存在什么主流观点。

只不过在小众立场当中，我算是小众中的小众。

关于这段经文，大部分讨论都是因使徒信经中的一句话：耶稣降到阴间。这句话，即 *Descensus ad Infernos*，并没有出现在使徒信经的早期版本中。这些早期版本没有这句话，这也是为什么许多教会在这句话上加星号。加尔文认为，在我们的信仰告白中声称耶稣降到阴间是可以的，但他说这个表述的顺序应当改为：耶稣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降到阴间，钉死、埋葬。加尔文认为，确实存在真实的降到阴间，但不是耶稣死后发生的，不是在死与复活的期间发生的，而是在十字架上发生的。诸如加尔文等人认为，不存在死后或是复活之前降在阴间，是因为耶稣在十架受难的末尾说：“成了。”他用的词是 *tetelestai*，当时文化中，这个词是在交易最后使用的一种贸易术语，表示价钱已经完全付清，两不相欠。既然十字架上已经支付了完全的赎价，就不再需要多付什么，耶稣也不需要再经历进一步的惩罚。

传统新教立场不相信耶稣在死与复活之间降到阴间，第二个原因是圣经清楚说明了在那个区间他位于何处。当时他的尸体在坟墓里，但他人类的灵魂与父同在。耶稣临死前说：“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路加福音 23:46）。

对于人的构成，历史上有人接受三元论，认为人由身体、灵与魂组成。历史上几乎每一次三元论的人论在教会中出现，都承载着一些异端思想。不论是何种情形，如果你相信二元论而不是三元论，那么耶稣被钉十字架到复活之间，就不可能有任何部分处于阴间，因为圣经清楚说明了他的所在地。

NKJV 版本的圣经中，耶稣虽然肉身被钉死，但是他 “*was made alive by the Spirit*”。我们在前面说这句话也可以翻译

成“在灵中复活”，因此区分了耶稣的身体和灵魂，或者按照这里的话说，他的灵。这样的话，他在身体中经历了死亡，但是他的灵并没有死。这样的理解我不能认同，因为耶稣的灵不需要复活，因为本来就是活的。如果这里是指向耶稣人性的灵魂，那么就暗示着关于耶稣死亡的一种错误理解。即他除了身体死亡之外，也经历了某种灵魂的死。我不认为彼得这里是这个意思，我认为这里的灵指的是圣灵。也就是说，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能力是圣灵的能力。这也跟圣经别处的教导一致，即神的灵使耶稣从死里复活。

监狱中的灵

接下来的话就更难以捉摸了。彼得接着说：“他藉这灵曾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时候，不信从的人。”这些监狱里的灵是谁？这里的监狱指的是什么？绝大部分解经家都认为，监狱指的是地狱，或者说是先祖们去的“灵薄狱”。大概在公元 300 年，亚历山大的克莱门提出这样一个论点：耶稣去了地狱，向那里的罪人传福音，让他们能悔改得救。之后奥古斯丁反驳了这个论点，因为新约教导我们只有一次得救的机会：“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希伯来书 9:27）。传统新教并不相信人死后还能有第二次悔改得救的机会。

十六世纪末，罗马天主教神学领袖贝拉明（Robert Bellarmine）主教说，他相信耶稣去了先祖们所在的“灵薄狱”，

让那些陷入这种居间状态的圣徒能够得救。按照天主教的观点，灵薄狱不是正式的地狱，而是处于地狱的边缘，火焰的疼痛尚未触及。这种观点认为，耶稣去向旧约的信徒传福音，他们都在等待基督降临，所以还不能进入天堂。传统新教显然驳斥了这种观点，新教认为，如保罗在罗马书的教导，人信靠基督的刹那就处于称义的恩典地位。保罗用亚伯拉罕的例子表明这一点，亚伯拉罕信靠神应许的那一刻就被神称义。我们相信旧约的圣徒去了天堂，而不是处在一个居间状态。耶稣的救赎之工超越了时间的限制，神将这救恩应用在过去与将来。旧约的圣徒相信未来的允许，我们则相信已经实现了的应许。

我的朋友麦克阿瑟跟我很少在解经上有分歧，但我们对这段经文有不同立场。麦克阿瑟认为，这段经文指的是耶稣向堕落的天使传道，这群天使因着在挪亚时代的邪恶作为而受到监禁。我们在创世记前面的章节读到，神的儿子与人的女儿交合生子，生出了非常败坏的族类。对此麦克阿瑟的解释是，确实存在天使与人类之间的通婚。我不认同这种解释，我认为创世记中“神的儿子”指的是塞特一脉的后代。他们持守了信心和正直，而该隐的后代则充满败坏和罪恶。创世记的家谱记录了不同的族脉，尤其强调信心一脉和堕落一脉的不同。直到神的儿子跟人的女儿结合，也就是敬虔一脉跟败坏一脉通婚，全世界就陷入了不可想象的败坏之中。

论到监狱里的灵，人们争议的是他们是天使，是圣徒的灵魂，还是恶人的灵魂。这是三个基本的选项，但我要提出第四个选项。在那之前我想先说一点，关于这段经文，大部分猜测都是基于一个事实：提到耶稣向监狱里的灵传道，发生在提到他受死之后。

因着这一个是后说的，所以自动的假设就是，二者一定是时间上的先后关系。也就是说，传道发生在耶稣死亡之后。但经文并没有这么说。这个细节是相当重要的，我们下面会看到它的重要性。

还有一种说法是基于经文先提到耶稣在肉身受苦，之后提到耶稣传道。当然，这种说法站不住脚，因为提到耶稣传道还是在提到耶稣复活之后。经文的顺序是在肉身受苦，因圣灵的大能复活，然后是向监狱里的灵传道。如果我们要按照这个逻辑：这些事情是按照这个时间顺序发生的，我们就必须说，传道不是发生在耶稣的死与复活之间，而是在复活之后。许多人同意传道发生在复活之后，猜测可能发生在复活和升天之间。还有些人说是发生在升天之后。到底发生在什么时候我们不得而知，我认为经文没有告诉我们，只是提到了耶稣借之向监狱里的灵传道的圣灵，也是使他从死里复活的圣灵。

耶稣究竟是向谁传道？这第四个选项也不是没有理解门槛。当我想到耶稣靠圣灵的大能传道，首先想到的是他在会堂中的就职讲道，他读了以赛亚书的经文：“主的灵在我身上”（路加福音 4: 18）。耶稣读完这段经文说，他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21 节）。耶稣受洗的时候，他得到圣灵的恩膏和充满，这是为他地上的事奉预备的。他在地上的时候，最关注的就是自己的百姓以色列。施洗约翰被囚的时候，差人问他：“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痲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马太福音 11: 3-5）。耶稣这样回答施洗约翰，实际上是在告诉约翰，回去读一下以赛亚书六十一章。如果我们查考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就会看到弥赛亚的工作核心就是宣告被掳之人得释放，就是丧失的以色列人。这可能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因为他是给犹太信徒写信，所以所指的那些人很可能还是活着的。彼得说“监狱里的灵”，写这话的时候，这些灵都还是活人。不是死人，而是活着的人。不是地狱中的人，而是因自己的罪被掳、被囚禁的人。

圣经确实会用“灵”指代活人。我们也有这样的话，称活着的人为“souls”。我们会这样说这样的话：“昨晚的活动一个人影（soul）都没有。”实际上，当神向亚当吹气，人就成了有灵的活人，也就是活的灵（nephesh 或 pneuma）。圣经本身就将人称作“灵”，所以那些被奴役的活人，自然可以被称作是“监狱里的灵”。

然而经文提到那些在挪亚时代不顺服的人，这确实是一个难点。这可能意味着被罪俘虏和囚禁，这样的现象可以一直追溯到挪亚时代。当时人心中所思所想尽都是邪恶，以至于神用洪水审判世界。那时透过挪亚的传道，有八个人得救。但是基督向被罪俘虏的人传道，果效却大得多得多。所以彼得写这段话是为了鼓舞我们，我们所受的苦难会被神使用，成为公义的见证，伴随着圣灵的能力，可以做成拯救的工作。就像我们的主从圣灵的大能复活，向那些被罪捆绑的人传道，就看见了如此丰盛的果效。

我还不能说我的解释绝对就是彼得的意思，但是这段经文中模糊的语言，并不支持或要求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它一定指向耶稣复活后向地狱里的死人或天使传道。对于这段经文，我愿意兼听则明、接受纠正。当我去了天堂，见到彼得本人，我一定会迫不及待地问一问，这些叫人稀奇的话语究竟是什么意思。

15

十五章 借着复活

彼得前书 3:20-22

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时候，不信从的人。当时进入方舟，借着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个人。这水所表明的洗礼，现在借着耶稣基督复活，也拯救你们；这洗礼本不在乎除掉肉体的污秽，只求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耶稣已经进入天堂，在神的右边，众天使和有权柄的，并有能力的，都服从了他。

彼得前书第三章的后面部分，在教会历史上影响深远。我们首先要预备好为心中盼望的缘由作答和辩护，这节经文成了护教学的依据和根基。接着我们查考了关于耶稣向监狱的灵传道的复杂难解的经文，看到历史上这节经文与耶稣降在阴间关联起来，还有一系列被加给耶稣的事奉活动，时间从复活后到出生前不等。如今我们面前的经文也存在不少难点，这段经文对于教会历史上许多观念的发展起到了巨大影响。

就是那从前在挪亚预备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时候，不信从的人。当时进入方舟，借着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个人。这水所表

明的洗礼，现在借着耶稣基督复活，也拯救你们（20-21 节）。彼得将神在旧约透过挪亚一家进方舟得救的救赎目的，和新约中洗礼的功用紧密连接起来，方舟上的经历被视为洗礼的象征和预表。

挪亚的日子

神在挪亚的日子满有忍耐。如同使徒彼得所写，挪亚在那段时期是“传义道的”（彼得后书 2:5）。方舟建成之后，大雨降下，洪水漫过全世界。彼得说借着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个人。如果我们琢磨字里行间的意义，就会看到，正如挪亚时代有许多人都认识他，听过他的传道，但是没能听进去挪亚对神审判的警告。我们很容易就能推测出，有些在洪水中丧命的人，甚至帮助过挪亚建造方舟。这一历史事件对我们是一个警戒：我们倾向于坚持自己的愚昧，一再推延神悔改的呼召，希望将来总会有机会。即使是这些帮助过挪亚的人，也跟那些嘲讽过他的人一样在洪水中灭亡。唯有挪亚一家借着水得救。

洪水临到，得救的八个人是挪亚、他的妻子以及他们的三个儿子和儿妇。历史上有些解经家甚至从得救的人数中看出象征意义。在犹太人看来，八是一个最高的完全数。一般情况下，数字七被认为象征着完全。但在古代，有些人认为七若是变成八就更完美、更完整了。他们认为天空中有七颗行星，代表了完美的数字，但加上太阳总共是八。后来有一些人认为，复活之后主日成了一周的第八日，不是一周的第一日。这种数字上的猜测对教会历史

没有产生多大影响，大部分情况下都被视为一种非严肃的猜想。

八个灵魂借着水得救，在神学史上成为一个有争议的概念。这里提到的借着水得救，表明对于挪亚一家来说，水是他们得救的媒介。察看挪亚的故事会发现，对于灭亡的人来说，洪水是他们毁灭的原因，是神对一个在罪恶中沉沦的世界发怒的媒介。与此同时，毁灭世界的洪水，也是挪亚一家安居之方舟的载体，安全地托举着他们。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论到洗礼，彼得没有说那八个人是浸在水中。那些浸在水中的人都灭亡了，是那些高过水面的人得救。

因果关系

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探究因果关系问题，是什么导致一件事影响另一件事？因果关系对于整个科学事业至关重要。生病的时候你去看医生，希望医生能找出你生病的原因。只有当医生知道是什么让你身体不适，才晓得如何给你制定治疗方案。亚里士多德注意到，在因果关系中存在几个维度。他最著名的比喻是雕塑的比喻。他说雕塑的“质料因”是石块。如果艺术家没有石块，就不可能创造出美丽的雕塑。雕塑必定要有其物质的母体，因此亚里士多德将质料因归给石块。接着亚里士多德归纳出“动力因”的概念，也就是什么让一块原石变成美丽的雕像？动力因就是艺术家的雕刻活动，是他的艺术创造塑造了石块，将它变成美丽的雕塑。此外还有“形式因”，也就是雕塑家的思想。雕塑家并非无意义、无目的地敲击石块，这里一块，那里一块，而是有一个

蓝图。甚至可能是画在纸上的一幅画，让他知道最终成品应当是什么模样。最后亚里士多德总结出“目的因”的概念，也就是雕塑被造出来的目的和意义。或许是为了摆在某个贵族的房子里，或是放在某个陵墓，或者是放在教堂。在亚里士多德分析的所有原因中，他谈到了“工具因”。在雕塑的例子中，工具因就是艺术家使用来改变石块的雕刻工具——凿子和锤子。

论到工具因，我们触及了基督教神学的核心。十六世纪的宗教改革运动，核心问题是一个神学问题：我们称义的工具因究竟是什么？天主教认为救恩的工具因是洗礼。教会声称，拯救的恩典是透过洗礼实施的。在洗礼当中，人从原罪中得洁净，进入称义的地位。

新教反对“圣职主义”的神学体系，后者认为救恩主要是透过教会执行的圣礼实现。新教改革认为，称义的工具因不是洗礼而是信心。新约说我们是因信称义，这里的“因”有时翻译成“借着、透过”，指向一个人与基督联合的媒介和工具。

改教家并非将信心视为一种美德，尽管有些人认为这是新教的教导。但信心只是我们与基督联合的工具，是我们领受他救恩福益的媒介。彼得前书第三章的这段经文，是罗马天主教用来支撑洗礼得救论的经文。天主教透过这段经文得出结论，人是靠着洗礼的能力得救的。这里说挪亚一家借着水得救，水显然是挪亚一家得救的媒介。21 节中，彼得说这水是预表现今拯救我们的洗礼。正如神使用水这个媒介拯救挪亚一家，如今神也使用洗礼的媒介来拯救我们。从中你可以看到，这段经文对于靠洗礼得救还是因信得救的争论是何其重要。

关于教会的争议

再往后事情就变得复杂且更加戏剧化。居普良是第三世纪最重要的教父之一，他写了一本关于教会合一的书，其中有两句话世代流传。有一句是这样的：“那不以教会为母的，也必不以神为父。”但是比这句话更著名的是世代流传的所谓居普良定律：extra ecclesiam nulla salus，翻译过来字面意思就是：“教会之外无救恩。”这里指的不是奥古斯丁后来说的无形教会，而是指有形教会。居普良的论点是，除非你是某个有形教会的成员，否则你无法得救。在那种情况下，有形教会指的就是罗马天主教会，只有加入天主教会才能得救。居普良说，加入有形的天主教会很重要，就如挪亚时代的人必须在方舟里才能得救一样。这种必须身处有形教会的观念，就此延续了几百年。

我所事奉的圣安德烈堂，教堂建筑是十字架形状，从空中俯瞰，能看到建筑物的十字架结构。教堂的中心部分被称为“nave”，从这个词衍生出“navy（海军）”，这个中心部位象征着方舟，也就是得救的场所。正如挪亚一家靠着方舟得救，我们也靠着教会这艘船得救。

必须成为有形教会的成员才能得救的居普良定律，在教会历史上经历过一些重大的修订，其中最重要的一次出现在1870年第一届梵蒂冈大会教皇庇护九世的通谕中。这就是那场确立了“教皇无误论”的大会。这次大会的十六年前，教皇阐明了人必须加入教会才能得救的教义，除了那些因“不可抗拒的无知”而无法加入的人。按照天主教的观点，十六世纪宗教改革之后，许多代的新教徒都在新教教义之下成长，完全不知道天主教的教义。他

们被错谬笼罩，以至于有着“不可抗拒的无知”，也就是他们自己没有能力克服和战胜的无知。庇护九世区分了“不可抗拒的无知”以及“可以胜过的无知”，后者是人应当努力胜过的。然而他也承认，有一种无知是根深蒂固的，即使是诚实聪明的人也无法胜过。所以他为这样的人提供了一种在属灵上融入天主教母会的通道。

庇护九世的这次修订并非没有先例，先例就是特利腾大公会议。十六世纪的特利腾大会阐述了洗礼的教义，重申了居普良的教导，甚至到了洗礼是得救或“渴慕得救”的条件的地步。特利腾大会上的这个小小条件，为罗马天主教会之外的人被允许得救奠定了理论基础，也就是所谓的 *votum baptisma*，即对于洗礼的渴望、渴慕受洗。

思考一下十字架上的强盗，他接受并相信了耶稣，但是在有受洗机会之前就死了。这个特殊情况下，他还是去了天堂，因为他已经有了受洗的意愿和渴望，只是在神的护理下没有机会实现。或者想象一个情况，一个新教徒听到罗马天主教会的教导，同意在天主教会受洗，但是去教会路上突然被汽车撞死了。他也被视为已经受洗，因为他有了对洗礼的渴望。他们称之为 *votum baptisma explicitum*，即一种明确的对洗礼的渴望和追求。

接着到了二十世纪，这个定律被进一步修改。天主教会说，如果人有明确加入教会的渴望，但受到某种拦阻，那么他也可以被视为教会的成员。这就是所谓的 *votum ecclesia explicitum*，即一种明确的对教会的渴望。天主教更进一步说，如果一个新教徒对讨神喜悦有真诚的渴慕，但是不理解神真正喜悦的是人加入天主教会，那么这个新教徒可以被视为

有对教会的渴望。尽管这渴望是不明确的（*votum ecclesiae implicitum*），但这样的人也被视为天主教会成员，被提供了透过教会提供的救恩福益。

近年来，我们听到一些更为荒谬的修订。有些天主教领袖，甚至表示穆斯林也可以得救，这已经跟居普良的“教会之外无救恩”相差甚远。天主教会的意思并不是伊斯兰教可以提供救恩，而是指天主教的救恩甚至适用于其他宗教的虔诚信徒。这些人不是因为相信伊斯兰教得救，而是透过被纳入罗马天主教的方舟之内得救。该论调听似更加谦卑、亲切、包容，但事实并非如此。这种论调宣扬，不接受基督教也能得救，天主教可以达成这一切，因为天主教拥有天国的钥匙，看谁合适就可以向谁打开天国的大门。

这个关于必须加入有形教会才能得救的探讨，其根源都是三世纪居普良的这句话：教会之外无救恩。而这话很大程度上正是基于彼得前书的这段经文。

洗礼

除了新教和天主教的争议之外，新教当中也存在关于洗礼的争议。因为天主教一直教导洗礼具有使人重生的功效，可以在接受洗礼之人的灵魂中带来重生的果效。这就是所谓的洗礼重生论，有一些新教团体也在某种程度上相信这个教义。但历史上的新教，尤其是改革宗新教，明确否定了洗礼自动使人重生得救的观点，认为接受洗礼的人也可能没有得救。认为洗礼必定意味着得救，

这是一个错误的假设。曾经以色列人也将割礼当做得救的证据，犯了同样的错误。以色列人认为自己受了割礼，有神得救应许的记号，所以肯定也拥有这记号指向的实际。

我们相信洗礼是神给信徒应许的记号，只有当我们透过信心接受基督，这应许才成为实际。当我们凭信心接受基督，洗礼所象征的一切就实际发生在我们身上。洗礼象征着我们与基督同埋葬、同复活，象征着罪得洁净。象征着我们的重生，但并不能自动使人重生。洗礼象征着我们的成圣，象征着我们接受圣灵的恩膏，被收养进入神的家。这一切都会在我们产生信心的刹那成为实际。

浸信会之所以能成为历史上最稳固的新教团体之一，原因就是传统浸信会一直否认洗礼重生论的教导。浸信会人士相信洗礼是有效的，但洗礼的功效取决于信心。没有做出信仰告白的人不能接受洗礼，例如婴儿和孩童没有能力做出有效的信仰告白，所以他们不能受洗。只有那些认信基督的人，才能给他们施洗。

无亏的良心

这一切都与彼得前书第三章的这段经文相关，我们得知，这洗礼本不在乎除掉肉体的污秽，只求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耶稣已经进入天堂，在神的右边，众天使和有权柄的，并有能力的，都服从了他（21-22 节）。一句话说，没有基督和基督的死与复活，没有基督的义归算给我们，我们的罪归算给他——离了这一切，洗礼终究是无用的。如果我认为洗礼使人称义，哪怕只有一秒

钟的念头，我都会直接拿着消防水管站在街角，尽可能给最多的人施洗。但彼得这里显然不是这个意思。拯救了挪亚一家的水之所以能救他们，是因为他们信靠神的应许。而那些不相信的人，水就成了他们的毁灭。

我不想贬低洗礼的重要性，因为洗礼确实是圣礼，向一切相信的人传递神的应许。我们不能藐视神的话语，它以语言的形式宣告神的应许。但我们也不能藐视神的圣礼，以非语言的形式肯定神的应许。圣礼都是真实的神应许的记号，其功效在于神的信实，而不在于执行圣礼的牧师或领受之人的美德。圣礼的功效在于神的大能，神的话在这一得救印记中得着确证。

16

十六章 圣灵里的生命 彼得前书 4:1-6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们也当将这样的心志作为兵器，因为在肉身受过苦的，就已经与罪断绝了。你们存这样的心，从今以后，就可以不从人的情欲，只从神的旨意在世度余下的光阴。因为往日随从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恶欲、醉酒、荒宴、群饮，并可恶拜偶像的事，时候已经够了。他们在这些事上，见你们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就以为怪，毁谤你们。他们必在那将要审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账。为此，就是死人也曾有福音传给他们，要叫他们的肉体按着人受审判，他们的灵性却靠神活着。

我们需要记住，彼得写这封信的时候没有分成章节和经文。几章几节，这些都是后来加上去的，让我们更容易检索圣经的特定段落。我不太喜欢的是，英文圣经中的章节划分有些相当随意。当我看到以“因此”一词开始的章节时，尤其感到不适，因为这个词意味着跟前面的内容有非常密切的关联。我们对待经文的倾向是将其看作独立的文本，与之前的内容孤立

又脱节。我们前面查考的经文在教会历史上引发了激烈的争议，但这一段却鲜有争议。然而其中的难度却是不小。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1节）。耶稣的受难发生在他的身体之中，这指向耶稣在肉身显现，成为与我们一样的人。使徒保罗回忆自己的蒙召经历，表示他跟在他之前的使徒有所不同。那些在他之前的使徒都在肉身中见过耶稣（kata sarka），也就是说他们见过道成肉身的耶稣，也认识他。但保罗没有这样的经历，他没有在肉身中与耶稣同行的体验。

彼得这里的话却是回到之前的经文，他在那里说：“这水所表明的洗礼，现在借着耶稣基督复活，也拯救你们；这洗礼本不在乎除掉肉体的污秽，只求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耶稣已经进入天堂，在神的右边，众天使和有权柄的，并有能力的，都服从了他”（3:21-22）。

基督的心志

既然耶稣受苦以至于死，你们也当将这样的心志作为兵器，因为在肉身受过苦的，就已经与罪断绝了（1节）。我们再次看到与保罗教训的相似之处。使徒保罗嘱咐以弗所人，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接着他罗列了古代士兵穿戴的盔甲的各个部分。在这里，彼得使用了同样的备战式语言。保罗之所以呼召我们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原因是：“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以弗所书 6:12）。彼得前面也刚刚写到众天

使和有权柄的，并有能力的，都服从了基督（3:22）。我们与之争战的属灵权势，都已经服从了基督，在基督的权柄之下。然而，我们仍然需要继续争战。为了在基督徒生命的争战中得胜，我们需要武装起来。保罗给我们的军装包含了头盔、胸甲和盾牌。而对彼得来说，最重要的武装就是基督的心志。我们蒙召以基督的心为心，这就是最重要的武装。

一些年前，有一种手镯风靡基督教世界，上面标有 WWJD 四个字母，意思是“耶稣会怎么做（What Would Jesus Do?）”。人们佩戴这些手镯，提醒他们言行举止要彰显出耶稣的样式。这样的饰品有没有帮助呢？我感到很矛盾，因为归根到底，问题不在耶稣面临特定的情境会怎么做，而在于耶稣要我怎么做。很显然，耶稣怎么做不见得是我们能完全照搬的，他的使命有超出我们所能复制的部分。他是世界的救主，因此他并不是要求我们将他已经做的事重新做一遍。但与之同时，新约圣经确实呼召我们效法基督，而基督又是效法神的。如果我们想学像基督，想要武装好迎接属灵的争战，那么我们需要的是基督的心志。

要想拥有基督的心志，除了将我们自己浸泡在他的话语中别无他法。研读圣经就是我们学习基督心思意念的方法，因为圣经是启示基督的。我们生活在教会历史上最为反智的时期。许多基督徒群体不再强调积极运用我们的思维去理解神的事，有些甚至藐视这样的努力。思想被感觉所替代。但是基督徒啊，我们蒙召去思考，努力理解神的话。除此之外，没有其他方法使我们拥有基督的心志。

人们尝试过无数的方法去规避思考。我曾经有一个学生，特别喜欢把圣经当成幸运指南。她会闭上眼睛，用手指随意指一节

圣经。不论经文说什么，都当作是神给她的回应。她的方法不需要任何的查考、预备或思考。那时她最大的热情是寻找一位丈夫，所以也用这种方法来确定神是否会为她预备一位丈夫。结果她得到的经文是：“锡安的民哪，应当大大喜乐！耶路撒冷的民哪，应当欢呼！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他是公义的，并且施行拯救，谦谦和和地骑着驴，就是骑着驴的驹子”（撒迦利亚书 9:9）。她把这节经文当作白马王子即将到来的预兆。我温和地劝阻她不要这样想，并解释说她不能用这种随机的方法来盼望自己未来的配偶。但是她坚持自己的方法，两个星期后遇见了结婚的对象。然而不论如何，这实在不是我们获得基督心志的方法。我们应当查考圣经，这是一个严肃议题。每天花 15 分钟是不可能拥有基督的心志的，我们需要将自己浸泡在神的话语中，才能在这场征战中不断前行。

不再一样

因为在肉身受苦的人已经与罪断绝了，从今以后，就可以不从人的情欲，只从神的旨意在世度余下（在肉身中）的光阴（2 节）。有些解经家说，彼得这里不是指我们的肉身，而是指耶稣的肉身。既然耶稣在肉身受苦，他也已经与罪断绝了。然而断绝的意思是曾经有过关联，但耶稣从来没有犯过罪。这些解经家声称，耶稣复活之后，他荣耀的地位得着确立，不再需要忍受在地上时忍受的试探。但我不认为彼得是这个意思，彼得是指着我们而言。如果我们在肉身受过苦，就与罪断绝了。

罗马书第六章中，使徒保罗谈到我们已经向罪而死。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已经向罪死了。虽然在另一种意义上，旧人仍然活着。如果我们认为自己已经完全不会再犯罪，那么也是自欺。但另一方面，确实发生了不可思议的事。如果你是基督徒，圣灵已经重生了你的灵魂，那么在一种相当真实的意义上，你的旧人已经被治死了。你的罪性已经被宣判死刑，你已经被圣灵重生，成为新造的人。

整本圣经都教导我们，尽管我们享受这种新生命的状态，但从我们归正到在天堂得荣耀这段区间，我们仍然要与罪相争。在某种意义上，登陆日已经降临。历史学家说，盟军于1944年6月在诺曼底登陆，标志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的开始。然而诺曼底登陆之后，接下来还有突出部战役，这是二战中最血腥的战役之一，是德国的垂死挣扎。我们的归正就像是诺曼底登陆日，我们的属灵前景是毋庸置疑的，然而明天必然从一场属灵的突出部战役开始。尽管天空的恶魔和属灵的权势已经归服了基督，受到致命的打击，但他们还是会对我们发起垂死的攻击。要赢得这场战役，我们需要以基督的心为心。

这段经文中彼得使用了“肉身”这个词，确实貌似有些语意不明。这个词有时用来形容我们的肉体，有时指向我们堕落败坏的本性。彼得这里的意思是，如果我们已经在肉身中与罪断绝，就不应当继续活在罪中。我们应当按着圣灵重生我们的真光而活，治死我们的肉体，穿上新人，就是圣灵新造的人。既然我们已经脱离了罪，也脱离了罪对我们灵魂的统治，就不当在肉体的败坏中度过我们的余生，服从人的情欲。彼得的这段话读起来特别像保罗在以弗所书第二章写的话：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以弗所书 2:1-3）

我们来到耶稣面前是借着悔改。除此之外没有其他方法。人只有首先承认自己是需要救主的罪人，才会紧紧地抓住基督，接受基督为救主。即使我们归信基督，圣灵使我们眼中的鳞片脱落，改变我们刚硬的心，我们仍然对自己曾经的败坏知之甚少。信主之前，我们的身体里没有一根属灵的骨骼，对属神之事毫无倾向和意愿。我们按照世界的轨道行走，直到蒙主拯救，脱离黑暗的国度，进入光明的国度。

向前走

因为往日随从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恶欲、醉酒、荒宴、群饮，并可恶拜偶像的事，时候已经够了（3 节）。奥古斯丁在人生早年正是遵循彼得这里描绘的生活方式，直到有一天他在花园里听见孩童玩游戏，有一句话说“tolle lege; tolle lege”，意思是“拿起来读”。这话进到他的耳中，他拿起圣经打开，目光落到这段话上：“行事为人要端正，好象行在白昼；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马书 13: 13-14）。那一刻，奥古斯丁的心

灵受到强烈的撞击，因为他从所读的经文中看到了自己。他就像在说：“我已经尽一切所能为我的肉体安排，放纵私欲。我需要换一件衣服，神愿意给我穿上基督的衣服，使我不再需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彼得这里也是同样的意思，我们知道先前的生活方式破产了，如今当将时间放在神的旨意上面。我们已经花了足够多的时间随从外邦人的心意而行，当时我们也跟他们一样，行邪淫、恶欲、醉酒、荒宴、群饮，并可恶拜偶像的事。

他们在这些事上，见你们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就以为怪，毁谤你们（4节）。彼得这里仿佛可以补充：“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马太福音 5:11-12），因为他亲耳听过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过这样的话。

有时我们读圣经时，某些经文仿佛跃然纸上，栩栩如生地对我们说话，成为映照我们的一面镜子。发生这种情形，我们会想，圣经怎么会这么了解我？我刚信主的时候有一个强烈的渴望，要带领我的朋友们归主。我从大学回家去看望他们，他们想要一起去做我们从前习惯做的事，我说我不能参加了。他们问我为什么，我告诉他们，我已经是一名基督徒了，也想跟他们讲讲我的信仰。他们觉得我疯了，对我不再像从前一样与他们一起感到不悦。在朋友间我算是领导角色，我天真地以为他们会追随我的带领，将他们的生命交给耶稣。但他们对此毫无兴趣。如果我们不再按照从前的模式行事，不再与世俗为伍，按照完全不同的命令行事，就会被人讨厌。人们会对我们恶语相向，即使我们很爱他们。他们觉得我们很奇怪，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

彼得采用了古代狂欢宴乐的语言描述外邦人的生活方式。在

那些宴席上，喝酒的目的并不单纯是享受葡萄树的出产，目的而是醉酒，以便摆脱一切道德约束，放纵一切可羞耻的情欲。这就是古代世界酒席的特色，是献给酒神的荒宴，背后的观念是人们抛弃一切约束，就可以与他们的神产生连接。一切盈余良知的约束，都在这些宴席上抛诸脑后。论到这些人，彼得说，他们必在那将要审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账（5节）。

彼得接着说，为此，就是死人也曾有福音传给他们，要叫他们的肉体按着人受审判，他们的灵性却靠神活着（6节）。他不是讲耶稣向死灵传道，而是在表明基督降临的原因。耶稣传扬福音，许多听见的人就相信，他们已经离世，他们的仗已经打完了，已经赢得荣耀的得胜。

当我们听到认识的人意外离世的消息，我们立刻会想他是怎么死的。是死于一场车祸吗？是心脏病发吗？圣经论到人的死，多少有点一笔带过。从圣经角度看，人死有两种情形：在信心中死，没有信心而死。我们要么在信心中死去，要么死在罪中。彼得明白福音的紧迫性，所以呼召人们思想自己要交账的时间，即将站在基督面前，不是站在罪中，而是在信心之中。

我们每一天都会被人评判，有时公允有时偏颇，有时恩慈有时尖刻。然而这个世界对我们的评判，无论好坏都不作数，因为是在肉体中的评判。唯一作数的判断是神的审判，所以我们不能按着人的判断而活，而要按着神的审判而活。

17

十七章

万物的结局

彼得前书 4:7

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

我们查考了基督教神学史上一个又一个的重要文本，这些经文都是巨大争议的焦点。在这里，我们又遇到另一个问题。对第 7 节的内容，我们将根据过去两百年神学史上的一些重要进展来展开讨论。

彼得宣告万物的结局近了，这话有三种不同的可能含义。第一种可能性似乎显而易见，即世界的末了近了，地上的一切都要迎来终结。第二种可能性是，彼得指的是犹太世界的结局近了，这是鉴于公元 70 年要发生的灾难性事件而言。圣殿要被毁坏，耶路撒冷将被外邦人踩在脚下。从犹太人的角度看，耶路撒冷的末日意味着圣殿崇拜的结束，也就是万事的终结了。第三种可能是，彼得这里想的是读这封信的读者们，他们的结局近了。这三种解释都有合理之处，也都有可能。

自由主义的兴起

十九世纪，教会见证了自由主义的兴起。教会历史上一直存在对于各种问题的自由主义思想，但在十九世纪出现了自由主义运动，在欧洲尤其是德国呈席卷之势，最终传到英国，并漂洋过海来到美国。这场运动对大学和神学院，尤其是主流教会的信仰告白产生了巨大影响。早期的自由派教师认为，基于启蒙主义和由此产生的科学进步，圣经必须与之相适应，才能对现代人说话。换句话说，如果福音信息要与现代人产生任何关联，就必须“去超自然化”。

二十世纪的新自由主义学者布尔特曼（Rudolf Bultmann）指出，现代人不能一方面使用抗生素和神奇的电力体系，一方面仍旧相信三重宇宙观（地球、地狱和天堂），相信存在魔鬼和天使所在的世界，相信关于耶稣生死的神迹和福音。布尔特曼说，为了使福音在当今世界具有意义，必须去神迹化。我们必须剥去神话的外壳，以便找出对当今世界仍然有效的真理内核。

自由派系统性地否定新约的一切神迹和超自然元素，他们重新定义了神的国和耶稣的使命，最终也更改了教会的使命。对这些思想家而言，神的国不是属天的，而是通过逐渐的教育和道德实践在地上实现的。耶稣被这些人推举为伟大的道德导师，为我们提供正确的生活方式。他们认为福音是社会性的，是一种人道主义，抚慰世界的伤痛与苦难。这种论调理所当然地在教会掀起一场危机。

在这场十九世纪的自由主义运动中，出现了一个聪明的新约学者史怀哲（Albert Schweitzer）。他是一名医生，也是世

界闻名的风琴演奏家，也成为二十世纪最著名的非洲宣教士。史怀哲分析了十九世纪自由派的思想，发现了其中的一个弊端。他在其经典著作《寻找历史上的耶稣》（The Quest for the Historical Jesus）当中提出一个关键论点，十九世纪的自由派不理解耶稣信息的真义。史怀哲说，耶稣的信息从头到尾都是末世论的信息。

末世论这个词的希腊词源指的是末了的事，末世论研究的是未来，包括耶稣的再来、宇宙的更新，以及新天新地、天堂地狱和最后的审判。然而，史怀哲使用“末世论”作为形容词，他所指的不仅仅是将来的事件。史怀哲认为，要理解耶稣的信息，我们必须明白一点，耶稣认为神的国会透过全能神超自然、超越的介入，实现在人类历史中。它不是通过自然进程或教育的推进达成的，而是透过神自己的作为实现。史怀哲的这一发现震惊了十九世纪的自由派思想家，史怀哲称，他们要将基督教自由化，这个企图是不诚实，因为它是简化论的产物，没有严肃对待耶稣传讲的信息。

史怀哲说，耶稣差派七十个门徒，授权他们出去传道、宣告神的国降临。耶稣那时期望神的国降临，但并没有发生。因此他说，耶稣越来越意识到，要想感动父让他的国降临，他必须做出一些激烈的举措。史怀哲说，耶稣让自己被捕、被审判、被钉十字架，在那里等候历史终结的高峰，指望父的介入，拯救他，实现神的国。但这一切也没有发生，耶稣对他的末世之梦感到失望，这种绝望体现在灵魂被击碎的哭喊中：“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马可福音 15:34）。因此史怀哲教导的本质是，耶稣是个了不起的人，一个伟大的教师，一个卓有远见的人，但

他在幻灭中死亡，因为神的国没有降临。

我成长于一间追随十九世纪自由派思想的教会，威斯敏斯德小要理问答也被修订，以适应我们牧师的立场。其中一个问题是：

“谁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基督徒？”答案是“史怀哲”，他的书是一座否定耶稣神性的里程碑。然而，史怀哲的确揭露了自由派的愚昧之处，他们试图纯粹从伦理角度理解耶稣，而非从神的国的核心重要性去理解。

史怀哲和其他人因为一个问题纠结，即耶稣再来的延迟。新约圣经的每一页都在期待耶稣的再来，他们说，一世纪的信徒一般都在期待耶稣在他们活着的时候再来。在橄榄山的讲道中，耶稣讲到耶路撒冷被毁和他的降临。门徒问这些事何时发生。耶稣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马太福音 24:34）。

二十世纪的学者声称，耶稣期望他的再来发生在四十年的时间内，因此门徒的期望也是这个时长。当时间过去，耶稣没有再来，他们就很失望。因此，学者们试图从新约后面的书卷寻找末世论的神学调整迹象，以便为神的国延迟降临提供依据。

罗素（Bertrand Russell）在《我为什么不是基督徒》一书中写道，耶稣教导说他会在四十年之内再来，但没能信守承诺。因此，罗素认为耶稣不值得相信。我在神学院时，也被教导圣经是不可信的，耶稣对未来的预测是错误的。我写了一本书回应这样的论调，名为《耶稣对末世的看法》（Jesus' View of the Last Day），内容聚焦橄榄山讲道。因为我相信，耶稣预言要在四十年内发生的一切，已经在四十年之内发生。

已然和未然

下一个重大里程碑是英国新约学者多德（C.H. Dodd）通过分析耶稣的比喻和约翰福音，提出了一种新的末世论理论，名为“已经实现的末世论”。多德的论点是，耶稣所指的未来国度，确实已经在一世纪降临。耶稣曾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马太福音 16:28；参马可福音 9:1；路加福音 9:27）。多德说，耶稣这话指向与他升天相关的事宜，例如五旬节和圣灵能力的浇灌。他认为，耶稣升天是升高到万王之王的位置，进入他的加冕礼，而他在地上事奉期间所教导的关于国度降临的所有预言，都在那些年间成就了。也就是说，预言的宣告和实现都发生在那些年间。多德因着采取与史怀哲和怀疑论者相反的立场闻名，他主张神的国不仅没有迟延，反而已经在当时就已完全实现。

然而其他学者说，如果我们仔细检验新约中神的国的观念，就必须认真对待多处关于神的国不是发生在遥远的未来——如时代论者所言，而是在耶稣传道、升天、圣灵降下、耶路撒冷被毁的时期就已经开启的经文。这些学者说，然而也有一些末世论的未来元素尚未实现，例如死人从坟墓里复活，这会在耶稣在荣耀中降临时。因此，教会要保持殷勤警醒，期盼耶稣的再来。

瑞士学者库尔曼（Oscar Cullmann）是该理论的主要倡导者，他提出了我们先前察看过的“诺曼底登陆”类比。他说，与神的国完全降临有关的一切要事，都已经在耶稣的事奉中成就。他说这就如同诺曼底登陆日，从本质上来说，那一天战争已经结束，但是还有余下的战事需要完成，敌人才会完全投降。诺曼底

登陆发生在 1944 年 6 月，而德国直到 1945 年春天才投降。但是诺曼底登陆和二战结束之间毕竟没有隔着 2000 多年，这个时长让库尔曼的理论略显张力。

荷兰新约学者里德布斯（Hermann Ridderbos）进一步发展了库尔曼的比方，他写了一本名为《国度的降临》（The Coming of the Kingdom）的书。在这本书中，里德布斯分析了自由派神学的各种理论，得出结论说：为了理解圣经中关于国度的概念，我们必须抓住一个核心特点——“已然而未然”。他的意思是，在很大程度上，神的国已经降临、已经实现，我们如今就生活在神的国降临的末世时期。但在另一种意义上，我们仍然在等待万事万物的终结，也就是神的国完全实现的时候。

彼得写道：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7 节）。翻译为“万物”的希腊词是 panta，这个词经常被翻译成“目标”、“目的”。因此我们可以将这句话翻译为：“万物的目标就要实现了”。拉丁文用了 omnia 一词的某种形态表示“万物”，全知者被我称为 omnipotent。万物的概念扎根于经文之中，彼得指向万物的结局或目标，他的形容是“近了”，也就是近在眼前。

如果彼得指的是世界的末了和神国度的完全实现，就存在一个问题。圣经中关于神的国实现和耶稣的工作完成，这个时间点跟世界的末了不是同一个。按照新约的教导，地球的未来并不是毁灭，而是复原和更新。我们期盼的是新天新地，既然存在新天新地，那么我们可以说当下的万物确实会迎来一个结局，但神对地球的计划并不是毁灭地球。如同保罗所说：“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

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罗马书 8:22-23）。神的救赎之工其范畴是整个宇宙，他并不只是拯救我们脱离这个世界，还会拯救世界和其中的万物。

彼得可能是想到耶稣再来时神的国完全降临，他在彼得后书中回应主为何会迟延再来的问题，回复说：“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得后书 3:9）。神的国之所以尚未完全成就，原因是神的选民尚未足数，还有他所拣选的人尚未归到群羊之中。因此如果神的国在一世纪末了已经完全实现，那么你与我都与之无份了。

彼得也可能指向一个巨大危机的迫近，基督徒很少会严肃对待这个事件，但它可能是世界历史上发生过、圣经没有记载的最重大的事件，也就是耶路撒冷和圣殿被毁。直到公元 70 年，基督教会一直被视为犹太教的一个分支。直到圣殿被毁，耶路撒冷落入外邦人手中，基督教会才被独立看待。路加福音论到这个即将发生的事件，指出耶路撒冷被毁灭和侵占不会持续到永远，而是直到外邦人的数目满足。也就是说在世界历史上，犹太人时代和外邦人时代之间有一个过渡。当外邦人的时期满足，如同保罗在罗马书 11 章的教导，神会再次在以色列民族做工。每当我们听到耶稣说到世代的末了，我们总是认为它指向世界末日。但他很有可能只是指代犹太时期的末了，而那个时间点很快就会实现。

预备和等候

第三个选项是这里指向人类灭亡的时间迫近。既然我们的日子所剩无几，新约就呼召我们要赎回光阴，数算每一天的时间，让每一天都成为谨慎自守、警醒祷告的时间。

因此不论彼得指的是耶路撒冷被毁，还是我们生命的终了，还是基督的国度完全彻底实现，我们都可以聆听他的警告——谨慎自守，警醒祷告。因为教会历世历代都蒙召警醒，时刻期盼、等候耶稣的再来。圣经警告我们，对我们信的人来说，耶稣不应当如同夜间的贼一般来到。当他到来的时候，我们不当是闲散的，忽视祷告，没有为神的国勤劳做工。我们而当是警醒的、守望的，时刻预备迎接主的到来，因为我们不知道他何时会来。“阿们！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启示录 22:20）。

18

十八章 爱的遮盖

彼得前书 4:8-11

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你们要互相款待，不发怨言。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上一章中我们查看了第 7 节，彼得传递出一种紧迫感，
上 说万物的结局近了。这句话究竟是什么意思，我们查看了多种不同解释和经文的应用。因着万物的结局近了，彼得呼召我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无论这万物的结局指的是我们人生的终点、犹太人时期的结束，还是救赎历史的完全终结，我们都应该警醒祷告。在这一章的查考中，我们会继续看到这样的紧迫性和警醒的义务。

热切相爱

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8节）。妥拉包含 613 条律法，这个数目让人很想知道它们的优先轻重。若是能从最大到最小排个序就好了，我们倾向于这样用轻重缓急来梳理我们的义务和责任。新约中我们时不时地会看到类似的优先次序，例如耶稣说：“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马太福音 6: 33）。我们第一当做的是寻求神的国和神的义，这是我们要“先”（prōtos）求的。不是时间顺序上的在先，而是重要性排序上的优先。雅各在雅各书中也做出了类似的劝勉，雅各书里有各式各样的伦理要求，但在末尾雅各说，最重要的是基督徒应当是可信赖的人。

彼得也用类似的方法梳理出最至关重要的事，他说：“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曾经的好莱坞会拍一些宗教话题的电影，但不像现在这样诋毁基督教。然而那个时代一去不返。在好几部老电影中，使徒彼得都是主人公。我还记得有一部电影中，基督徒在晚上聚集，当他们看见彼得走过来，就说：“那渔夫来了！”我还记得看电影时如何感受到那种兴奋和喜悦，电影里的人表现出一种圣洁的喜悦，因为他们即将听到彼得讲道，而彼得是从始至终见证了耶稣在地上事奉的人。是的，就是那个一度以急躁鲁莽著称的彼得。

彼得曾经三次不认耶稣，然后痛苦哀哭。但最终耶稣在岸边三次问他“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约翰福音 21: 15-17）。当我读到这卷彼得所写的书信，几乎可以

听到耶稣对他说：“彼得，你写信的时候要记住，他们是我的羊，我希望你去喂养他们。”彼得用耶稣的教训喂养羊群，他也清楚记得，耶稣是如何将弟兄之间的彼此相爱放在很高的优先位置。

“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翰福音 13:35）。基督徒的爱不仅仅是个体对神和基督的爱，那爱神之人不可能恨他的弟兄。我们对神的爱，也体现在彼此热切相爱上面。光是包容忍让、彼此将就，显然是远远不够的，离热切的爱还有很大距离。

爱的遮盖

彼得并非简单重复耶稣的劝勉，而是引用箴言给出这一命令的原因（箴言 10:12）。彼得说，我们应当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过错（8 节）。遮盖的比方对我们理解救恩极其重要，遮盖的意象来自旧约。赎罪日的时候，献祭动物的血被大祭司带到至圣所，洒在施恩座上，就是至圣所中最圣洁的容器约柜的遮盖。祭物的血被洒在神的宝座上，为的是遮盖神百姓的罪恶。

但是遮盖意象的出现比赎罪日更早，早在人类堕落的时候就已经有了。亚当夏娃犯罪之后，看到自己赤身露体，感觉羞耻，就躲藏起来。他们渴望遮盖。神来到园子中，发现他的受造物因羞耻而畏惧退缩，被罪咎感的重担压制。他就用动物的皮给他们做衣服，遮盖他们的羞耻。这是救赎恩典的第一个举动。在其余的圣经中，救恩一直被理解为神遮盖他赤身露体、罪恶累累的子

民。

最重要的是，我们在称义的教义中看到这个比喻。我们自己的义就像污秽的衣服，无法遮盖我们的罪。但是神使我们披戴耶稣的义，将他爱子的义给了我们，作为遮盖他属罪受造物的外袍。我们能站立在神面前的唯一方法，就是穿上耶稣基督的义袍。

如今在彼得前书中出现了另外一种遮盖，不是神提供给他赤身露体受造物的遮盖，不是至圣所中对我们罪孽的遮盖，也不是耶稣义袍的遮盖。而是一种能够遮盖许多罪的特别的爱，就是我们对彼此的爱。

几年前，有些学生问我，为什么我的事工几乎全都是教导，而不是牧养和讲道。我告诉他们，原因是我脸皮太薄。牧师会受到大量的指责，给他们带来很大的伤害和痛苦。然而在教学中却是我批判学生，而不是学生批判我。美国人最大的恐惧之一就是在公开场合演讲，因为这会让他们整个人暴露在别人的目光和批判之下。有时候这种批判会相当消极尖刻。传道人必须让自己接受人的审视和批评，这是不可避免的。随着时间的流逝，我逐渐能够应付这个事实。但难以应对的是那些鸡毛蒜皮的尖刻言论。

没有什么比尖酸刻薄更能快速摧毁一个教会，人们为鸡毛蒜皮的事彼此挑刺。新约中我们看到，基督徒若犯了严重的大罪，就必须受到惩戒，这是教会属灵牧养的一部分。但是我们的主也特别区分了需要惩戒的是什么罪，明白教会中没有人是完全成圣的。我们都带着各式各样的包袱进入基督徒生活，都有不同的成长进度。如果总是吹毛求疵，就会彼此摧毁。如果你的弟兄姊妹有什么令人讨厌的习惯，虽然可能会刺激到你，但是已经被耶稣遮盖了。别人若是为了那些无关紧要、鸡毛蒜皮的小事批评我们，

那么我们不得不忍耐，这是免不了的人生体验。但是这样的批评应当是世人的事，基督徒万不可到这个地步。我们应该热切彼此相爱，用那种能遮掩许多罪的爱。

家庭也是靠着遮盖过错的爱维系和延续的。家庭成员往往了解彼此的缺点、软弱和失败，如果家中充满了琐碎的抱怨，那么彼此的关系就无法长久。教会也是一个大家庭。

六十年代我遇到过一群灵恩派的人，他们是灵恩运动的参与者，向我表达他们是何等喜爱灵恩运动中的团契生活。他们承诺彼此要完全诚实和敞开，对于他人的行为举止，哪怕是穿衣服这样的小事，都要不吝表达自己的想法、完全坦诚。有一个姊妹告诉我，敞开的目的是为了激励他们在主里成长。然而那个群体只维持了不到半年的时间，因为他们的焦点都放在指责彼此的错误上面，最后教会自然被摧毁了。所以，如果是小事情，就需要遮盖，而不是为了一种刻板的诚实彼此挑刺。

爱就是这个含义。思想一下神是如何遮盖了我们，我们难道不当在主里遮盖我们的弟兄姐妹吗？爱能遮掩许多的罪。有些人这样解释这节经文：如果我们有足够的爱，就几乎可以成为我们罪的赎价。但经文不是这个意思，意思而是：爱不寻求曝光邻舍的每一个小罪，而是遮盖他、保护他免遭世界的攻击。

彼此款待

你们要互相款待，不发怨言（9节）。历史上，以色列人大部分时候都是游牧民族。他们没有永久的居住地，而是像寄居者

一样住在帐篷里。因此以色列民族非常看重热情好客这一品质。其实整个古代世界都很看重好客，如今在近东地区，好客仍然是极其重要的。可以说，爱的美德最大的体现之一就是热情好客。

新约的开头，约瑟和马利亚在耶稣诞生之夜没有地方落脚，因为没有人热情接待他们，虽然有神的律法命令人要热情接待客旅。彼得知道他的读者很清楚神的命令，这是旧约伦理的重要法则。只是在这里，彼得对这一律法补充了一点：好客和款待应当是不发怨言的。我们有时候感觉客人就像咸鱼，三天后就开始发臭。有些人确实不是好客人，利用主人的好客和恩慈，但这也不重要。哪怕我们被利用了也不能发怨言。只要别人有需要，我们就当敞开自己的家，或是敞开任何我们拥有的资源去帮助别人。

好管家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10节）。注意，彼得没有说“假如”有人领受了什么恩赐，而是说每个人都“已经”领受了恩赐。彼得所说的也正是使徒保罗在哥林多书信的教训，即每个信徒都从神领受了恩赐。每个信徒都有圣灵的恩赐，圣灵赐给每一位相应的恩赐，为的是造就教会。有些人有讲道的恩赐，有些人有教导的恩赐，有些人有传福音的恩赐。有些人有照养的恩赐，有些人有管理的恩赐，有些人有施舍的恩赐。保罗给哥林多教会的清单并不是详尽的，而是代表性地举例。对于我们这个时代的灵恩神学，我的批判之一就是它暗示着存在两种类型的基督徒：那些有圣灵恩赐的和那些没有的。这

与新约的教训直接相悖，因为新约说，每个信徒都从圣灵领受了事奉的恩赐。

马丁路德提出“信徒皆祭司”的观念，他不是说神职人员和平信徒之间不再有任何区别。意思而是基督教会的事工，并非仅仅由被按立的神职人员履行。全体会众都要参与事奉，因为教会里的每一位都被圣灵的能力浇灌。

你知道自己有什么属灵恩赐吗？我经常听到基督徒回答说他们不知道。你可能有一种或多种属灵的恩赐，但你完全不知情。教会的一个功能就是帮助人找出自己的恩赐，让他们有机会使用这些恩赐。在我的人生中，有时候我会对教导感到灰心，也曾对妻子维斯塔说，我不想干了。维斯塔总是引用经文鼓励我：“按我们所得的恩赐，各有不同：或说预言，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或作执事，就当专一执事；或作教导的，就当专一教导”（罗马书 12: 6-7）。如果神给你教导的恩赐，你最好继续教导下去。如果神给你讲道的恩赐，你就最好努力讲道。如果神给你施舍的恩赐，你就最好忠心施舍。

第 10 节彼得引入了管家的概念，其新约希腊文隶属于 *oikonomia* 这个词，意思是“家法”。英文的 *economics*（经济）衍生自这个词。圣经时代的管家不是家主，而是家主雇佣管理家中事务的人。今日我们在教会谈到做管家，基本总是将概念局限于财务方面。耶稣确实清楚教导了如何在金钱上做好管家，在金钱上善于管理确实也是做管家的重要职责，但却不是彼得这里的意思。彼得说我们要做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使基督的身体得着建造。

我经常听人在主日礼拜后抱怨说：“今天我什么得着都没有。”

我很想问问他们投入了什么。他们来到教会，想要满足自己的需要。但是传道人讲道不是为了满足信徒感到的需求，教会是为了满足人们真正的需要，就是认识神。我们都有做神恩赐好管家的职责，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神已经赐恩给我们，将恩赐分发给我们，但随之而来的是善用的责任。

或许你没有专职传福音或宣教的呼召，也没有蒙召讲道或加入唱诗班。但我们每个人都蒙召确保福音事工的达成，确保讲道和教导事工的顺利开展，确保崇拜的进行，确保宣教事工的成就。我们可能不是直接执行者，但神可以如何使用我们的恩赐，使教会的所有事工更有果效呢？这是我们需要思索的问题，因为一切事工都与我們相关。彼得说，这就是神向我们倾倒之爱最深的体现。

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11节）。另一种表达是：若有人讲道，就让他讲神的话。一间想要发展成两万会众的超级大教会，或许会将圣经丢在一边，转而以取悦娱乐会众为主，提供最新的心理学热点，给耳朵发痒的人挠痒。然而在罗马书中，保罗讲到犹太人是如何堕落的，他们的割礼成了虚设。因此，保罗问道：“这样说来，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割礼有什么益处呢？”（罗马书 3:1）。他这样回答：“凡事大有好处，第一是神的圣言交托他们”（2节）。教会最大的恩赐就是神的话语。当我必须外出，不能在本教会礼拜，我会寻找一间传讲神话语的教会。我非常渴慕神的话，想要去一个忠心传讲圣经的教会。神话语的大能可以更新我们的意念，点燃我们的灵魂。

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11节）。“凡你手所当做的事，要尽力去做”（传道书 9:10）。你所拥有的每一样才能都是神的恩赐，因此你有责任善加使用。

19

十九章

神荣耀的自存

彼得前书 4:11

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神的荣耀包含什么？我们在圣经中随处看到“荣耀”的概念，究竟是什么让神的本质和属性如此荣耀？旧约中翻译成荣耀的希伯来词是 kavod，这个词在古代语言学中指向神的“重量”。不是物理学意义上的重量，而是指向神极重无比的本质和地位，即神的存在本身充满了永恒的尊荣与分量。当我们讨论重大议题，我们会说：“这个概念很有分量。”相反，我们认为微不足道的事，会称之为“轻如鸿毛”。因此，以色列人以重量的概念思想神的荣耀。

以色列历史上的黑暗一日，百姓最神圣的约柜落入非利士人手中。约柜被抢走，放在大衮庙里。那一日，何弗尼、非尼哈双双被杀，他们的父亲以利也死了。当约柜被掳走、以利和两个儿子都死了的消息传来，以利的儿妇给以利的孙子起名以迦博，意

思是“荣耀离开以色列了”（撒母耳记上 4:21）。对古代以色列人而言，没有什么比神从他们当中收回他的荣耀更大的灾祸了。

神的荣耀

新约中我们看到希腊单词 doxa，对应希伯来文的 kavod。Doxa 在荣耀颂中出现，即我们以语言或歌唱的形式，将颂赞与尊荣归给神。实际上，察看圣经中敬拜的本质会发现，敬拜的本质就是以赞美为祭献给神。我们唱道：

赞美神，一切祝福都源自他；
地上的一切受造物，都要赞美他；
天上的万军，都要赞美他；
赞美父、子、圣灵。

庆祝圣餐时，我们唱另一首关于神荣耀的歌，即《荣耀颂》（Gloria Patri），来自我们翻译为 gloria 的拉丁词：

荣耀归于父，归于子，归于圣灵；
从起初、现在，直到永永远远，
没有穷尽，阿门！

《荣耀颂》最初并不是用于公共崇拜，而是一首与异端厮杀的征战之歌。它出现在亚流派否认耶稣的神性、试图传播异端思想的时期。亚流派创作了一些亵渎的歌曲，在河对岸唱，侮辱相

信三位一体和耶稣完全神性的基督徒。为了回应这些亵渎的歌曲，基督徒在河的对岸联合起来颂唱：“荣耀归于父，归于子，归于圣灵；从起初、现在，直到永永远远，没有穷尽，阿门！”这首征战之歌后来进入教会，成为我们礼拜仪式的一部分。

我想越过单纯的词语定义，察看是什么使神如此荣耀。这让我想起两个小男孩的故事。在一场神学讨论中，一个孩子说：“我想知道这些树是从哪儿来的？”另一个男孩回答：“是神造了这些树。”第一个孩子说：“我想知道太阳是从哪儿来的？”第二个孩子说：“神造了太阳。”第一个孩子说：“我想知道你是从哪儿来的？”他的朋友回答：“神造了我。”最后，第一个孩子问：“那么是谁造了神呢？”他的朋友回答：“神造了他自己。”

这个孩子的回答是站不住脚的。这个小男孩想要显得深刻，结果说了一句荒谬的话。即使是神也不能创造他自己，若是想要创造自己，就必须在自己存在之前就存在。那么在一段区间内，他既存在又不存在。即使神如此荣耀，也做不到这件事。

因与果

二十世纪中期，两个学者间爆发了一场著名的辩论。一个是罗马天主教哲学家克普雷斯顿（Frederick Copleston），另一个是英国怀疑论者罗素（Bertrand Russell）。罗素写了《我为什么不是基督徒》一书，回顾了十几岁时关于神的一场思想危机。直到这一事件发生，他一直照着传统观念，认为万物的背后必定有一个推动因，而这个终极的推动因就是神。然而，青少年罗素

读到了约翰穆勒（John Stuart Mill）所写的的一篇否定神存在的文章。约翰穆勒用了一个简单的论点反驳神的存在：如果万物都需要一个导致其存在的推动因，那么神自己也必定有一个推动因。如此神的存在就取决于这个推动因，神就不是终极存在了。

按照约翰穆勒的观点，如果万物都有一个推动因，那么世纪以来一直被用来论证神存在的因果律，反而成了反驳神存在的依据。这个简单的推导说服了年轻的罗素，他的余生都持守这一观点，直到死亡。然而在这场公开论辩当中，克普雷斯頓指出：因果律从来都没有教导万物都有一个推动因。相反，因果律说的是每一个“结果”都必定有一个原因。

如果我说万事万物都有一个前因，我的意思是每件事物终极意义上都是其他事物的结果。按照定义，有“前因”才有“后果”，结果意味着前因的存在。而就神的存在而言，神并不是一个结果，因此他并不需要一个前因。为了向罗素说明这个显而易见的区别，克普雷斯頓提醒他，在这个有限的宇宙中，我们看到的每一件事物本身都不具有存在的充分原因。这个说法实际上就是：我们所知晓的一切受造物都存在前提条件，都取决于独立于自身之外的其他存在。想想你自己的生命，当你死亡埋葬，很可能会有一块墓碑，上面有简短的墓志铭。可能会刻着你的名字、出生日期和死亡日期。

曾几何时，我们并不存在。曾几何时，也没有这本书。为了使这本书存在，必须要有这本书之外的外力来创造或生产。这本书不是无中生有的，不是突然决定要制造出自己这本书，然后就存在了。如果真有这样的事，那么我们无法称之为哲学、科学或神学，我们必须称之为魔法。然而科学已经变质为这样的魔法。

科学家要求我们相信他们的结论，但最终我们等同于相信魔法，相信宇宙是自己无中生有的。

在这场辩论中，罗素试图从“无穷回溯法”的角度论证。即每件事物都由前面一件导致，以此循环，就有了一个无限的因果链。问题是，如同克普雷斯頓指出，这种无穷回溯论是荒谬的，不过是自我创造论的一种伪装。实际上它是更夸张的自我创造论，因为采用了无中生有的自我创造论，然后将之无穷化。

基本上，每一种反对神存在的观念，最终都成了某种自我创造论。归根到底，他们必须声称宇宙自己创造了自己。当哈勃宇宙飞船被送入外太空，一位美国天体物理学家声称，宇宙是从160-180 亿年前的宇宙大爆炸中诞生的。他知道宇宙不是永恒的，也不可能是永恒的。因为宇宙本身不具备其存在的充分原因，其中的每一个粒子都有它的前因，因此宇宙呈现为一种关联性的存在。科学家明白这一点，所以他们必须假设万物有一个开端。通常的论点是160-180 亿年前，那时宇宙中一切的能量和物质都压缩为一个无限小的奇点，一直处于完美的组织状态，直到某个特定的时间点，它爆炸了。

惯性定律声称，静止的物体倾向于保持静止，直到受到外力作用。运动的物体倾向于保持运动，除非受到外力的拦阻。正是因着惯性定律，高尔夫运动很是叫人沮丧。球在重力作用下进入运动状态，但是还有其他的外力阻挡球的前进，阻力比球手希望的更大。与之同时，若是没有惯性定律，如果没有任何事物可以阻止运动中的球，那么球手就只能打一杆。最初的发球会延续到永永远远，十八洞需要永恒来完成。

多年前我与萨根（Carl Sagan）交流这个话题，我问他是什么

么外力导致了宇宙大爆炸。他说我们可以一直追溯到万物变化之前的最后一纳秒，我们的好奇心就停止在那一刹那即可，他也满足于停在那一刻。我说，如果停在那一刻，他就称不上是一名科学家了，因为他并不关心为自己的理论寻找充分的依据。

不论是科学还是哲学，一切都归为两个类别：存在和不存在。不存在是存在范畴之外的一切，它是无的同义词。无即虚空，其中没有任何的存在形态。按照某个天体物理学家的说法，宇宙原本是虚无的，什么也没有，突然间透过大爆炸诞生了。

前段时间有位诺贝尔获奖者说，我们不能再继续相信早期的那种“自发生成”式的自我创造论，即宇宙突然无中生有。他说现在我们有了更发达的科学，知道自发生成是不可能的。实际上，之所以不可能，是因为无中生有的速度不会那么快。他说，这需要时间，所以我们现在要考虑另外一种自我创造论，即“渐进式自发生成”。如此聪明的人提出这样的论点，实在与其聪智博学不相称。不论是迅速还是缓慢，不论是何种情境，无中生有都是荒谬的。然而持这种荒谬观点的思想家，却声称基督徒相信一位自有永有的全能存在从无中创造了宇宙，是一种智力上的软弱和缺陷。

神的自存

这使我们回到起初的问题：是什么使神如此荣耀？我们所处的宇宙，归根到底要么是基于某种自我创造诞生，要么是某种自有的存在创造出来的。所以摆在我们面前的是两个选项：自有自

存或自我创造。自我创造这个概念本身存在形式谬误，本质上是荒谬的无稽之谈。而另一方面，自有自存的存在，指的是不取决于任何外力和外物的存在。换句话说，他永远在自己有存在的大能，这个概念反而不违反任何的科学或逻辑定律。

伟大的神哲学家托马斯·阿奎那清楚明白这一点，他主张神的存在是一种必然存在。宇宙及其间的万物都可以脱离我们而存在，对于万物的存在而言，我们并不必要。实际上，我们不是必然的存在，意思是我们的存在是派生的、依赖的。阿奎那说，神在自己、也唯独在自己有存在的权能。他是永恒的，也是必然的存在，意思是他不可能不存在。神并没有死在十字架上，因为神不能死亡。神是不改变的，因为他必然在自己永远有存在的权能。

阿奎那说，神作为一个必然存在，不只是本体意义上的必然，还是逻辑意义上的必然。也就是说，如果没有一个自有的存在，那么万物都不可能存在。如果有任何的事物存在，那么逻辑就必然要求一个自有自存者的存在。这个论点相当有力，可以通过反证得出。逻辑上讲，一个自有永有的存在要想不存在是不可能的。我们知道神是存在的，不是透过盲目的信心，也不只是透过周遭的证据，而且单纯通过逻辑推理也可以知晓。这个论证是绝对无可辩驳的。

大约二十五年前，我在耶鲁大学提出这个论证。当时的一位教授是一位世界闻名的英国经验主义哲学家的儿子，也是一个怀疑论者和无神论者。他事后找到我说：“我这辈子从没有听过这样的论证。但是我无法反驳，因为它相当有说服力。”这个论证确实相当有说服力，但它并不深奥，已经流传了很多世纪。

如果从这一次的学习，我们收获的唯一益处就是对我们相

信的神存在的实际更有信心，那么我们无疑错过了重点。神之所以是荣耀的，原因是他是唯一在自己有存在权能的一位，是唯一的万有本源。神具有奇妙的超越性，唯有他不依赖任何事物，他的存在不是从在他之外的某处汲取的。他不受任何衰败、退化或死亡的影响，相反，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使徒行传 17:28）。这实在是荣耀和超越的，形容了一位远超过任何有限受造物的存在，以至于任何的偶像崇拜，去敬拜木头或任何受造之物，都沦为彻底的荒谬。

学习哲学的早年间，我读到过一名前苏格拉底哲学家的理论，他的名字叫巴门尼德。当时我的哲学教授在课上说，巴门尼德最著名的一句话是：“凡存在者即存在。”巴门尼德指的是纯粹的存在，没有任何的掺杂，也不混合任何的不存在。纯粹的存在不具有一丁点的偶然性，也不具有一丁点的依赖性。

神在万物以先，在万物之上。他在其存在中是完美的，一无所缺。在他充满了不可计数的卓越性，这也是为什么天上的天使可以永远颂赞他，永无穷尽。这也是为什么神的百姓献上祷告和赞美为祭，也永远不当厌倦。神是独一的至大存在，超越一切更小的事物，甚至是这个世界那些让我们魂牵梦萦的事物。相较神而言，世上的荣耀都如草木，终将凋谢。而那位在自己有存在权能的，也以同样的权能从话语呼出世界。他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创世记 1:3）。这不是魔法，而是一位永恒、不变、全能的神发出的真光。

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颂赞说：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11 节）。对圣父，圣子，圣灵来说，荣耀是一种固有的属性。我们荣耀神是因为神具有永恒的荣耀。因此

彼得开始颂赞神，荣耀归于神，全能归于神。不是片刻，而是永永远远。

在这个世界，我们迷恋竞技体育和其中的成功光环。我们有自己崇拜的体育明星，把他们当成自己的偶像。然而有的时候，职业运动员好不容易赢得了世界大赛或超级碗比赛，一年之后粉丝已然厌倦：“就这？”这些运动员具有非凡的天赋和技能，刻苦赢得了奖项，但是纽约市的欢呼声伴随下一个日落而消逝。粉丝们叫嚣着：“明年你要为我们争取怎样的荣耀呢？”世间的荣耀很快衰残，保鲜期如此短暂。但三一真神在自己本质固有的荣耀与权能，却存到永永远远：“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马太福音 6:13）。

二十章

受苦与神的良善

彼得前书 4:12-19

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若为作基督徒受苦，却不要羞耻，倒要因这名归荣耀给神。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若是先从我起首，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将有何等的结局呢？

“若”是义人仅仅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等地可站呢？”所以，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为善，将自己灵魂交与那信实的造化之主。

学习彼得前书第四章的过程中，我们看到一段又一段的经文引发了一个又一个教义和哲学上的争议。上一章中，我们专注于11节的内容，主题是神的荣耀。我们简单地察看了神自有永有的存在具有怎样的荣耀和威严，他超越了一切受造之物，让我们

不得不在他面前屈膝颂赞。如今在这喜乐的荣耀颂中，出现了一个不和谐的音符。彼得将关注点从神的荣耀转向神的百姓在世间遭受的苦难。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12节）。彼得两次提到奇怪和非常之事，即基督徒生活中的一种貌似“反常”——在神的注目下遭遇当下的痛苦和患难。

神存在的明证

前面我提到，哲学家罗素十几岁时接触到约翰穆勒的一篇文章，成了无神论者。穆勒在那篇文章中反驳神的存在，他说如果万物都有前因，那么神也有前因，那么他也与万物一样。我指出这种论证完全误解了因果律，因果律并没有说一切都有前因，而是说每一个“结果”都必然有前因。

另有一个人是福音派卫理公会牧师的儿子，也在十几岁时成了一名无神论者。他也同样受到哲学家约翰穆勒的影响，成了无神论者。而他成为无神论者的原因是，穆勒说神不可能既全能又良善。如果神是全能的，那么就有能力阻止人类受苦受难。既然他没有这样做，就证明他并不良善也不慈爱。另一方面，如果他是良善的、慈爱的，不愿意看到人类遭受暴行的折磨，那么之所以不阻止，必然意味着他压根没有能力阻止。因此他就不是全能的。这个15岁的男孩就这样被穆勒说服了，得出一个结论：神必定不存在，至少圣经中的神不可能存在。

后来这个孩子长大，讲了一个故事，成了一个著名的寓言。

有两个探险家在非洲丛林里探险，那里没有人烟，远离文明。他们用刀在灌木丛中开路，突然来到一片空地，发现了一座极美的花园。里面的鲜花蔬果整齐完美地排列，没有一根杂草侵蚀它的美丽。这座花园显然是得到了完美的照料。其中一个探险者对另一个说：“这难道不奇妙吗？我很想知道园丁在哪儿，我们等等看，问问他是如何在这样的蛮荒之地培养出如此美丽的花园。”于是他们等啊等，园丁却没有来。

其中一个人说：“我们肯定是搞错了，没有所谓的园丁，这个花园肯定是偶然形成的，是自然界的一个奇特现象。我们还是接着探险吧！”

另一人却说：“不可能！或许这个园丁跟其他园丁不一样，这一个是不见的，可能他正忙着照料花园，只是我们的眼睛看不见他。”

正说的时候，一人说：“不如我们给他制造一个陷阱吧？我们在花园周围绕一圈铁丝，在上面拴上铃铛。如果这个看不见的园丁过来照料花园，他就会碰到铃铛，我们听见响声就知道他来了，哪怕眼睛看不见。”

于是他们仔细准备好陷阱。但不论怎么等待，铃声都没有响起。一个探险者说：“看到了吗？根本没有什么隐形的园丁。”

另一个回答说：“等等吧，或许这个园丁不仅看不见，而且还是非物质的。或许他压根没有身体，所以不会撞到铃铛，也不会发出响声。”

这个寓言的作者是哲学家安东尼·弗卢（Antony Flew），他讲这个预言的意思是，神存在的概念会死于无数个限定条件。他说归根到底，一个看不见、摸不着的神，跟没有神又有什么区别。

别呢？当然有区别，区别就在于花园的存在。若是没有设计者，怎能解释一座设计完美的花园呢？

前段时间，我在心意更新电台节目中采访了本·斯泰因（Ben Stein），当时斯泰因正参与一部好莱坞电影的制作，名叫“驱逐”。这部电影讲了美国大学校园和高中校园里教授和教师的故事，他们胆敢提出宇宙的存在可能是智能设计的结果，而不是一场偶然事故的结果。在整个西方科学史上，探索科学的哲学根基时，一贯是鼓励勇敢按照证据的指向，自由探究任何这种类型的问题。然而如今在美国，却有了一个反对自由探索的宗教裁判所。比如奥兰治县的学校董事会就裁定，任何有关智能设计的教学在公立学校都是不允许的。当时《奥兰多守望报》上的一篇社论强烈支持这一决定。然而这个决定非常愚昧，因为它反对的不只是宗教或神学，还是科学探索本身。

在这场关于智能设计的争辩中，发生了一件不可思议的事。弗卢向全世界宣布他改变主意了，如今他得出了相反的结论：神存在的证据是无可辩驳的。他说智能设计不只是一种理论选项，还是一种哲学上的必然。发表这个宣言之后，无神论世界对弗卢转变的回应非常有趣。哲学家和科学家争相抹杀弗卢的品格，说他之所以改变主意，全是因为年纪老迈、患上老年痴呆。于是弗卢写了一本书：《有一位神：世界最臭名无神论者的转变之路》（*There Is a God: How the World's Most Notorious Atheist Changed His Mind*），解释他为什么会改变。如果你阅读这本书，就会发现这绝对不是一个痴呆症患者写出来的。

最初使弗卢成为无神论者的不是荒野花园的寓言，而是苦难的问题。他在 15 岁的时候读到穆勒的论证，即神不可能既全能

又慈爱。弗卢无法回应这一针对基督教的批判。十九世纪的基督教批评家们，将这个问题称作基督教信仰的死穴。弗卢换了一种视角来看待，他说如果宣称某物是存在的，那么必须考虑反驳的一切证据。例如为了证明世界是圆的，必须考虑一切世界是平的之证据。圆形地球论要花很长的时间取代扁平地球论，因为它很奇怪。如此稀奇，以至于相信地球是平的要容易得多。

科学家都知道，科学理论朝三暮四，改变之迅速有如阴晴不定的天气。我在高中课堂上学到的许多理论已经被抛弃。在科学界，总是有各种各样的模型或理论试图解释一切的实际。但到目前为止，尚未有解释世界的科学理论没有被反面证据驳斥过。例如地质学上的均变论一直被视作科学真理，即是地表的变化是在漫长的时间内统一而渐进形成的，而不是由突发的灾难事件突然改变的。

爱因斯坦的朋友维利科夫斯基（Immanuel Velikovsky）写过两本书论述这种反常现象。例如，他提到了被冰封在冰冠中的乳齿象，它们的身体完好无损。科学家解冻和解剖这些乳齿象，发现它们肚子里还有未消化的热带食物。热带食物并非逐渐进入北极地区的，因此科学家很困惑，试图寻找相应的解释。

我不是在挑战均变论者，而是要说，不论什么理论都会有相反的证据，如果相反的证据太过明显、太多、太重大，那么该理论就必须改变。这也是弗卢的意思，弗卢读到二战中的大屠杀，看到那么多人在集中营被灭绝。他又读到斯大林所造成的屠杀。在我们的时代，我们读到萨达姆杀死的阿拉伯人是最多的，超过人类历史上的任何人。有时候这样的杀戮只是为了娱乐。

这个世界中存在着无以言表的苦难。我们看见的时候，不由

得要发出旧约智慧文学不断出现的问题：为什么恶人兴旺，而义人受苦？这实在是毫无道理。很少有人能在苦难中说：“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约伯记 1:21）。这样的人必定对神的性情有深刻的领悟，对他的良善有深深的信靠。

为何以为稀奇？

为什么恶人兴旺、义人受苦呢？耶稣和使徒彼得都回答了这个问题。彼得这里反过来问我们，为什么要对此感到稀奇呢？为什么要当作非常之事呢？犹太人不相信耶稣是弥赛亚，因为耶稣是一位受苦的救主。什么样的神会把自己的儿子送到各各他？他们到耶稣面前询问苦难的问题，彼拉多将加利利人的血和祭物掺杂在一起，还有西罗亚的楼倒下来砸死了十八个人。针对这些处境，耶稣没有回答说这是反常现象，也没有要人调整对神性情的认知。他没有说圣经应许是一种文学夸张笔法，而是说：“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3 节）。

耶稣对他的门徒说，也透过他的门徒对我们说，有一件事是我们几乎从来不去想的：为什么神要救那些人呢？为什么神应当阻止楼倒塌压倒那些人呢？他们全都敌挡了他们的创造主，参与了彻底的反叛。因此在我看来，问题并不在于世界为何有这么多的苦难，而是为何只有这么多？我们是如此亵渎、敌挡我们的创造主，缘何此时此刻我们没有都在地狱受苦呢？世界上为何会有苦难？实际上这个问题的答案非但不是神不良善，恰恰是因着神

的良善。一位良善的神不会姑息罪恶，不会纵容过犯不受惩罚。耶稣说，他们问错问题了。

彼得说，对这些事我们不当以为“奇怪”。这里用的词衍生出我们的“仇外(xenophobia)”一词，意思是一种对陌生人的敌意或恐惧，就是那些不吻合我们模式的人。他希望读者们理解，我们的试炼并非没有目的。拯救我们的神看我们的灵魂比黄金更为宝贵，真金必受火炼，所以我们也要经过火的试炼。虽然我们暂时受苦，但神对我们受苦的目的是拯救而非毁灭。那么那些在地狱中灭亡的人呢？神创造人类，起先就知道他们会犯罪、死在罪中，因为他是圣洁的。苦难的问题是源于两个我们未能深思的事实：神的本性和罪的严重性。这些都是相当深重的话题。

约翰穆勒说，如果神是良善的，他就一定是完全慈爱的。但是一位良善的神为什么必须爱邪恶的人呢？实际上，虽然在某些方面神确实对恶人施以仁爱，但在另一些方面，神并不爱恶人。圣经确实说神的爱是倾到给全世界，指的是他的仁爱，他的仁慈之举临到每一个人。与之同时，从另一个角度圣经告诉我们，神憎恶恶人。我们并非与生俱来就有权力得到神的爱。若是没有神的爱，我们今天不会站在这里。但他爱我们，不是因为他欠我们的，也不是因为我们的德行配得他的爱，而仅仅是因着他超超越我们理解的慈悲与恩典。

彼得说，不要以为奇怪，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13节）。彼得说要欢喜，因为我们的受苦是与基督一同受苦，效法耶稣的受苦和降卑。我们受苦是因为他受苦，他也呼召我们加入他的苦难。他受苦是为了我们的救恩，我们受苦虽然没有拯救的功效，

但在苦难中可以见证基督的荣耀。这就如保罗写给歌罗西教会的话：“现在我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歌罗西书 1:24）。保罗的意思不是说耶稣的受难还有什么缺欠，而是指基督邀请一切在他里面的人，品尝他苦难的滋味，以至于我们与他一同受苦。彼得说这不当让我们错愕，而当叫我们欢喜。

我们信实的创造主

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14 节）。上一章中我们探讨了神的荣耀。这里的主题是受苦，彼得认为这个世上的苦难与神的荣耀之间并无冲突。彼得有警告说。我们不能因为行恶受苦。他总结说：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为善，将自己灵魂交与那信实的造化之主（19 节）。

几年前，我受美国癌症协会主席的邀请，向一些癌症晚期患者传讲信息。那一系列的信息主题是“苦难的惊喜”，后来成了一本书。在那次传讲中，我将彼得的话带给那些被医学宣判为患上不治之症的人。我跟他们说：“我不知道你们来到这里之前的呼召是什么，是银行家、医生、学校的老师还是卡车司机。但是我知道你们现在的呼召是什么，现在你们蒙召按着神的旨意受苦。”他们中有些人对这个信息很反感，但我对他们说，如果神与他们的疾病和苦难无关，他们就毫无指望。

如果我们认为，我们的苦难只是偶然的不幸，是神旨意之外

的意外，那么我们就是最可怜的人。但是，假如我们知道苦难是我们的天父为我们指派的，那么我们就可以与约伯一起宣告：“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末了必站立在地上”（约伯记 19:25）。这就是基督教的灵魂与核心，我们的信心必须经过死荫的幽谷，否则毫无意义。

如果是神呼召我们受苦，我们就要将灵魂交托给他。不是交托给一个专横、施虐、热衷惩罚的神，而是交托给一位信实的创造主。当神的手重压在你的背上，那是最难相信神的信实的时刻。但我们得知，尽管我们有苦难，痛苦甚至难以承受，但这只是片刻的苦难，与神在永恒中为我们预备的荣耀相比，实在不值一提。

没有任何科学模型到达无所不知的地步，能完全预测明天会发生什么。在我们见到新天新地之前，我们不能论断神终极的良善和权能。因为到那个时候，我们才会看到苦难的终结以及死亡彻底地被逐。我们完全可以信靠神，因为他配得我们的信靠。他是信实的，对于这个世界苦难的实际，信靠神就是我所知的唯一答案。

二十一章 忠心的牧人 彼得前书 5:1-4

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

彼得在前面的部分写道：“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若是先从我们起首，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将有何等的结局呢？”（4:17）。审判是从我们开始。基督徒有时候体现出一种倾向，想成为世界的审判官，但神才是审判主。我们蒙召做神怜悯的器皿，甚至对外邦人也要见证神的怜悯。如果我们确实要审判，那么一定要从自己开始，因为我们比世人具有更大的责任。如同耶稣教导：“因为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加福音 12:48）。我们享受了神特别的恩典，不当有任何好审判、好论断的灵。古老的格言说得好：“若

非神的恩典，我也会遭此灾祸。”丘吉尔谈到一个对手时曾说：“感谢神的恩典，没有让那个人得势。”我们都是唯独靠恩典活着。

想到这个事实，彼得转而劝勉那些领导教会的牧人，其中他特别提到了长老。教会存在许多不同的体制和管理模式。权力居于会众的称为会众制，这样的教会倾向于以纯粹的民主运作。由选举出来的长老治理的教会，称作长老会。而教会历史上最常见的教会体制是主教制，独立的牧师们在各个地方教会牧会，但最终受到一位主教的监督和治理，他主要负责特定区域的牧师。从我们对初期教会的了解来看，初期教会也是某种形式的主教制。后来发展成大主教制，即一个主教居于最高地位。而罗马天主教就是这种大主教制的治理模式。

对于什么是最好的教会体制，基督徒意见不一。主耶稣到底希望教会以什么样的模型来治理？他并没有给出清晰的答案，如同圣经中的其他教义。当然了，那些青睐主教制的人会说圣经主张主教制，而那些为长老制辩护的人，则坚称只有长老会是合乎圣经的。还有些人根据圣经主张会众制。长老（elder/presbyter）和主教（bishop/episkopos）这两个词之间的区别一直饱受争议。圣经中许多地方将这两个词交替使用，使这个争议变得更加难解。

由于解经上的难度，我们理所应当忍耐、包容支持不同教会体制的兄弟姐妹。我们相信圣徒相通，所以不论教会体制上有什么样的差异，每间教会的每个基督徒，都与其他各个教会的每一个基督徒，在基督里面相交、相通。这是每一个基督徒在基督里享有的奥秘联合。既然我们都与基督联合，我们也彼此联合。虽然宗派的存在有其正当理由，但我们属灵的联合超越了这些界限。

因此在同一位大牧人的底下彼此相交是可能的，因为所有教会都同享一位大牧长的治理，就是基督，他是教会的头。

使徒与长老

这里特别提到了长老：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1节)。

“长老”这个词，我们既可以理解为在地方教会承担与牧师不同职责的治理者，也可以视作特别指向牧师。有趣的是彼得称自己为长老，而彼得在初期教会的职分是使徒。在新约的权柄架构中，最上面的是圣父，他将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赐给圣子，即教会的头。而圣子又将一些权柄分派给使徒，使他们奉他的权柄传道、教导。

我们有时候会交替使用“门徒”和“使徒”，但这两个词并不是同义词。“门徒”就是学生、学徒，是在耶稣的脚前学习的人。而使徒是被委派作耶稣的代表，以基督自己的权柄说话的人。主任命使徒的时候曾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马太福音 10:40）。所以使徒的权柄就是基督的权柄。在我们这个时代，有些人将保罗的教训与耶稣的教训对立起来，但这直接违背了基督设立使徒的初衷。那不接受保罗教导的人，也没有接受基督。

新约中使徒必须满足特定条件，要成为使徒，必须在耶稣底下受教，并且亲眼见过复活的耶稣。还有另一个至关重要的条件：由基督本人直接设立为使徒。因着这些新约标准，使徒保罗的使

徒权柄受到质疑。他没有在耶稣在世时跟过耶稣，也没有见过复活的耶稣。耶稣升天后才向保罗显现。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写道：

“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哥林多前书 15:5-8）。路加三次在使徒行传记载了保罗在去大马士革路上被基督呼召成为使徒的经历，其中一个原因很可能是保罗的使徒权柄受到质疑。

保罗蒙召成为使徒的经历非常不同寻常，以至于必须得到那些吻合使徒标准的使徒们确认。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如今有些人自称为使徒，以跟彼得、保罗、约翰同等的权威说话。但如今，没有人吻合新约中的使徒标准，今天活着的人，没有一个是跟过耶稣的门徒，也没有一个见过复活的耶稣。有些人认为，神如今仍然呼召某人成为使徒，赐给他们与使徒同等的恩赐和权柄。但这样的人，无法像保罗一样得到其他使徒的确认和接纳。

神赐给使徒的特殊恩赐和权柄，并没有延续到一世纪往后。因此我们将使徒的特殊职分，跟教会里长老、执事、主教的一般职分相区分。哪怕在新约时代，都确实存在这样的区分。使徒具有的是相当特殊的权柄，而其他职分则是在使徒的权威底下治理教会，处于低一点的位置。所以我们会说使徒时代和后使徒时代，后者不具备使徒时代的权柄和地位。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论到谁在教会里具有更大权柄的问题，其中一个巨大争议关乎对圣灵恩赐的使用。哥林多教会里有些人从神领受了奇妙的恩赐，他们在教会中标榜自己的权威，而非顺从使徒设立的权柄架构。保罗在哥林多前后书里都驳斥了这样的

人。到了一世纪末，当时的罗马主教克莱门特被要求处理哥林多教会持续的纷争，他在给哥林多教会的一封信中，呼召哥林多人顺服使徒的权柄。因此我看到，诸如长老、主教、执事这样的词，是指向教会治理架构里的寻常职分，而非与旧约的先知或新约的使徒同等的特殊职分。

彼得以同为长老和基督受苦见证人的身份劝勉收信的长老，他也是要在基督显现时同得荣耀的。有一个常见的主题，不仅彼得经常讲，保罗也是一样，那就是我们的洗礼表明我们蒙召参与基督的死和复活，是我们与基督同死同复活的印记。如果我们不愿意参与基督的受苦，不愿意与基督在降卑中联合，那么我们也无法参与他的升高，无法与他的升高联合。彼得也强调了这一点，他说他是基督受苦的见证人，因此也要同享基督显现的荣耀。这荣耀并非将来时，彼得而是说，他已经参与、享受这一荣耀。

彼得是基督降卑受苦的见证。诚然，他否认耶稣，正是他对基督受苦的见证。他也见过基督的荣耀（彼得后书 1:16-19）。约翰在约翰福音序言的末尾写道：“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4）。彼得的书信并非某个一世纪基督徒随手所写，而是耶稣受苦的见证人所写。耶稣登山变相时彼得也在那里，他也见过复活的耶稣。因此，他实在有教导我们的资格。

基督群羊的牧人

彼得劝勉这些同作长老的：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2节）。在这里，我们看到主教就是监督，是一个照管者。主教（episkopos）有一个常见的希腊词根 scopis，因 epi 这个前缀加强。从这个词根衍生出英文的 scope 一词，显微镜（microscope）和望远镜（telescope）是用来观察细小或远处物体的工具。因此 episkopos 的意思是“以更仔细的审度观察事物”，其动词形态 episkein，新约译为“造访”。耶稣的道成肉身就是神造访他的子民，是鉴察的日子，是神来访降临的日子。而那里使用的词是希腊的军队用语，将军造访军队，检查他们是否预备好作战。

我们从 episkopos 这个词得出“监督者”的概念，这里有一个视觉的意象，监督者就是观察、鉴察的人。主教的功用是仔细观察和照管群羊，不是为了挑他们的错误、攻击他们，而是为了牧养他们。圣经采用的牧人比喻，是从以色列的牧羊人而来。这个比喻的巅峰就是耶稣称自己为好牧人，他的羊听他的声音（约翰福音 10:27）。有人来到我们院子里维修空调，我们家的大狗会朝这个看似的入侵者疯叫。但若是我站在院子里，我们的狗就安安静静地看着我。它不叫是因为认识我，认识我的声音。羊认识大牧人的声音，当大牧人说话，羊就听从跟随。

彼得说，我们这些事奉的人，要做神群羊的牧人。羊并不属于这些牧人，而是属于神。彼得写这些话，耳边大概想起了耶稣在他三次不认主之后对他说的话：“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

就忧愁，对耶稣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喂养我的羊’”（约翰福音 21:17）。牧羊人保护羊群免遭野兽和盗贼的侵袭，他的棍杖提供安全与安慰。但他的主要任务是喂养羊群，而不是防御。彼得习得了这一点，也深知其中深意。耶稣没有要求牧人去取悦羊群，也显然没有让他们去毒害羊群。

在当今教会，人们对牧师赋予了种种期望，这些期望汇聚成巨大的压力。因此，每年都大约有一万六千名牧师离开岗位。如今的牧师被赋予了各式各样的期待，他必须是：心理学家、神学家、圣经学者、管理者、讲道人、教师和社区领袖。牧师花费大量时间处理次要议题，以至于没有多少时间留给他们的本职工作，也就是透过讲道和教导喂养羊群。因此，你的牧师对你的最大服侍就是喂养你，不是用他个人的观点和高见，而是用神的话语。

彼得提醒那些做神群羊之牧人的，他们的事奉必须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2节）。牧者不能出于苦哈哈的义务感牧养，而当是甘心乐意的。此外，大部分牧师的薪水都很微薄。旧约中，十一当纳之外是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神对所有人的要求都是一样，都是十分之一，从中要支持传道人和教师。在神眼中，看护我们灵魂的工作价值极高，比我们以为的要高。然而，在我们的国家，无数的牧师受到剥削。我曾听许多商人表达：“我不认为牧师应当领像我这么高的薪水。”我说：“为什么不可以？”我们需要调整我们的观念。牧师常常离开事奉岗位，不是因为薪水微薄，而是因为人们总在传递一个信息：他们的工作没有什么价值。这就是常有的观念，是对神的国的一种嘲讽。

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3-4 节）。对于那些喂养群羊的仆人，基督要赐给他们荣耀的冠冕。也就是说，如果他们按照神的话语履行自己的职分，那么他们就会得着赏赐。因此，一个牧师最重要的职责就是用神的话语喂养基督的群羊，这职责是超乎一切之上的。

二十二章 谦卑 彼得前书 5:5-14

你们年幼的也要顺服年长的。就是你们众人也都要以谦卑束腰，彼此顺服，“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他必叫你们升高。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他顾念你们。务要谨守、警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你们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他，因为知道你们在世上的众弟兄也是经历这样的苦难。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愿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我略略地写了这信，托我所看为忠心的兄弟西拉转交你们，劝勉你们，又证明这恩是神的真恩。你们务要在这恩上站立得住。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问你们安。我儿子马可也问你们安。你们要用爱心彼此亲嘴问安。愿平安归与你们凡在基督里的人。

我发现一个有趣的事实，新约一直用衣服的比喻来讲我们的救恩。当然了，其中最重要的一个是我们披戴耶

稣的义袍。我们从圣经得知，我们的义都如污秽的衣裳（以赛亚书 64:6）。如果我们基于自己的义站在神面前，我们会显出赤身露体的羞耻。

神的恩典和救赎，第一件举动是针对亚当和夏娃。堕落之后，他们逃避神的面，因为他们赤身露体，感到羞耻，所以躲藏。神没有让他们一直处于赤身露体的羞耻当中，而是因他的慈悲，用动物皮为他们做衣服，遮盖他们的赤身露体。某种意义上来说，这第一个救赎之举预表神至高的救赎之举，在其中我们会得着彻底的遮盖。不是用动物皮遮盖，而是用基督的义。

顺服权柄

在这里，彼得劝勉读者不仅要披戴基督的义袍，还要披戴谦卑的外衣：你们年幼的也要顺服年长的。就是你们众人也都要以谦卑束腰，彼此顺服，“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

（5 节）。我们的全人都当被谦卑的美德覆盖，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这段引言中存在一个反义平行，谦卑的人得着恩典，而骄傲的人则形成鲜明对照，他们得到的是神忿怒的敌挡。谁能承受得住呢？然而我们以谦卑的心来到神的面前，他绝不会阻挡我们，而是赐恩给我们，使我们恩上加恩。

彼得接着说，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他必叫你们升高（6 节）。圣经中另一个常见比喻是神的手或膀臂，象征着神的力量。马利亚在尊主颂中说：“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因为他顾念他使女的卑微，从今以

后，万代要称我有福。那有权能的，为我成就了大事，他的名为圣。他怜悯敬畏他的人，直到世世代代。他用膀臂施展大能；那狂傲的人正心里妄想就被他赶散了。他叫有权柄的失位，叫卑贱的升高”（路加福音 1: 46-52）。

旧约中，以色列人厌倦了吗哪，摩西为百姓代求，他们呼喊道：“谁给我们肉吃呢？”（民数记 11:4）。摩西在神面前哀哭，祈求神给百姓吃肉，神说：“你们不止吃一天、两天、五天、十天、二十天，要吃一个整月，甚至肉从你们鼻孔里喷出来，使你们厌极了，因为你们厌弃住在你们中间的耶和华”（19-20 节）。

摩西很害怕，说：“这与我同住的百姓，步行的男人有六十万，你还说：‘我要把肉给他们，使他们可以吃一个整月。’难道给他们宰了羊群牛群，或是把海中所有的鱼都聚了来，就够他们吃吗？”（21-22 节）。神对摩西说：“耶和华的膀臂岂是缩短了吗？现在要看我的话向你应验不应验”（23 节）。

服在神大能的手下，这个简单的表述是整个基督徒生活的缩影。顺服意味着服在神的手下，承认他是主，承认他永恒的权柄，他可以要求我们做任何他所喜悦的事。

我们顺服的时候，就会按着神的时候被神升高。这升高是按着神所指派的时间。圣经反复告诉我们，神已经定了时间，要透过圣子审判世界。到那时，他必定为他的百姓伸冤，使他们同享他爱子的荣耀，就是那些接受他爱子的人。

顺服神的呼召

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他顾念你们（7节）。这里的意思是将一切的忧虑“撒”给神，这一“撒”的意象来自捕鱼业。捕鱼不是钓鱼，不是往水里扔鱼竿和鱼饵，而是撒网，如同古代和现代渔民的做法。渔网要撒出去，但是渔网很重，为的是可以在水中下沉，让鱼游到网里面，这样就可以捕获。在这里，撒网的比喻指向我们的忧虑，就是那些重压在我们身上的东西。彼得说，我们要将这一切的忧虑像撒网一样卸给神，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顾念我们。

二十世纪最重要的哲学家之一是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研究人类处境时，他提出所有人都经历过一种“被抛状态（geworfenheit）”，被混乱地扔到一个让人感到形单影只的状态。看起来就像命运无情而盲目地将我们抛到那里。海德格尔将这种被抛状态下的生活，定义为处在恒久的单一情感状态：操劳。操劳即那种随时重压我们、使我们绝望的思虑。他明白人总是带着一种安静的绝望，这种思虑和操劳是人类困境所固有的，很难胜过。而神说，我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他，因为他顾念我们。有时我们会觉得没有人在乎我们，如果你感觉没有人在乎你，那么一定牢记这节经文，因为我们事奉的神是顾念我们的神。

带领我信主的人唱过一首歌词简单的赞美诗，大概是：“没有人像耶稣一样顾念在意我。”当我在礼堂里听见这句歌词，我哭了。歌词中的真理撞击到我的灵魂，一直以来，有人爱我，有人关心我，但没有人像耶稣一样顾念我。

吼叫的狮子

彼得接着说：务要谨守、警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8节）。彼得这里指的情形，不是简单的清醒，好像不醉酒一样。而是保持警惕，处于一种属灵的敏感状态。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们的仇敌魔鬼。低估撒旦的能力是我们容易犯的一个大忌，那些不相信撒旦存在的人，因为不相信他的力量而落入他的手中。还有一些人过于专注于撒旦，任何事都跟撒旦联系到一起。他们的信心好像更多放在神秘的事上，而不是神的真理。我们需要对撒旦的本性、位格和行动有一个清醒和警惕的理解。

十六世纪，马丁路德讲到基督徒成长的三大阻力：世界、肉体 and 魔鬼。他经历了来自撒旦猛烈无情的攻击。有些人认为路德对撒旦的临在如此敏感是疯狂的，但历史上除了耶稣之外，倘若还有一个人是撒旦的目标，那一定是马丁路德。魔鬼不希望看到基督白白恩典的福音，从黑暗的中世纪再次发光。

彼得这里使用的关于撒旦的比喻有点奇怪，他将撒旦比作狮子。圣经中通常将撒旦比作蛇，是那撒谎、诱惑人、控告人的。在圣经中，狮子通常是放在积极的比喻当中，具有君王的意象。比如我们看到，当犹大从他的父亲雅各领受祝福时，是这样说的：

“犹大是个小狮子；
我儿啊，你抓了食便上去。
你屈下身去，卧如公狮，
蹲如母狮，谁敢惹你？

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
直等细罗来到，万民都必归顺。”（创世记 49:9-10）

犹大支派的后裔一直在等候这个预言的实现，待着大卫的子孙、犹大的狮子能够降临。这两个都是耶稣的称号。而在彼得前书这里，彼得却将这一通常用在基督身上的狮子的比喻用在了撒旦身上。

彼得将撒旦称为我们的仇敌，他是我们最大的仇敌，是竭力敌挡我们、毁灭我们的那一个。我们常常认为，撒旦的主要角色是引诱、试探我们犯罪。他确实会引诱和试探，但他最主要的毁灭力在于他的控告。撒迦利亚书中，我们看到大祭司的一个异象。他的衣服脏了，撒旦来控告他。主说：“撒旦哪，耶和华责备你，就是拣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责备你，这不是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吗？”（撒迦利亚书 3:2）。撒旦强烈关注大祭司的罪，为要诋毁他，但大祭司披戴了基督的义。有时撒旦会来到我们这里，说：“你确定你是基督徒吗？基督徒怎么能做这样的事？怎么可能有你这些意念，说你说的话？”

有个信徒最近对我说：“基督徒生活真的很难。”我回答说确实如此，这世上的生活在我们成为基督徒之后才变得复杂。在那之前倒是相对简单，我们心甘情愿顺服撒旦。我们听从他的命令，执行他的吩咐，所以不存在真正的冲突。然而一旦我们得救，我们的生命由耶稣掌管，撒旦就会竭尽全力阻止我们顺服基督，想方设法让我们跌倒。最关键的是，他可以拿走我们得救的确据。如果他能夺走我们的信心，就能使我们在属灵上陷入无助无力。

撒旦不只是简单地诽谤我们，虽然他确实会诽谤，会基于我

们没有犯的罪指控我们。我们怎么能区分圣灵的工作和撒旦的工作呢？圣灵的工作使我们知罪，撒旦指控我们犯罪。二者似乎不容易区分，因为都指向罪，但其实差异很大。撒旦指控我们犯罪，为的是毁灭我们，让我们瘫痪，让我们一蹶不振。但圣灵使我们知罪，为的是拯救我们、洁净我们。圣灵使我们知罪的过程可能十分痛苦，真正的悔改是免不了痛苦的。但是这痛苦中总有甘甜。圣灵使我们知罪，我们认罪，他就将我们带到救主面前得饶恕，而不是被摧毁。撒旦的目的却不是使我们得救，而是要毁灭我们。他是我们的仇敌，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彼得前书 5:8）。

彼得在人生中一度严重低估魔鬼撒旦的力量。在最后的晚餐中，耶稣说他们当中有人要出卖他，每个人都问：“是我吗？”（马太福音 26: 22；马可福音 14: 19）。到了犹大的时候，耶稣说：“你说的是”（马太福音 26: 25）。接着他又预言彼得将要出卖他，指着彼得说：“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你回头以后，要坚固你的弟兄”（路加福音 22: 31-32）。那一夜在大祭司的院内，撒旦筛彼得如筛麦子一样。如今在人生的末年，彼得写信给这些年轻的信徒，警告他们。彼得深知我们不是撒旦的对手，我们也必须牢记这一点。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

圣经别处说：“故此，你们要顺服神。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各书 4:7）；“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约翰一书 4:4）。我们确实不是撒旦的对手，然而一旦我们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变成撒旦不是我们的对

手。这个遍地游行吼叫的狮子，会夹着尾巴逃之夭夭。

如果我们要警惕撒旦的诡计，就必须知道圣经是怎么描述他的。撒旦并不会以吼叫的狮子或狡猾的蛇的形象出现，反倒是装作光明的天使。他用伪装的善来掩盖他的邪恶，因此才极具欺骗性。没有什么罪能真正使我们快乐，但是罪可以带来一时的罪中之乐。魔鬼装作光明的天使，承诺我们这罪中之乐，让我们误以为神禁止我们的事不仅可以做，而且还是乐事、好事。

你们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他，因为知道你们在世上的众弟兄也是经历这样的苦难（9节）。对这节经文存在不同解释。有些人说，我们是用坚固的信心来抵挡魔鬼。这是这节经文的一个可能含义。但我认为彼得这里的意思是，我们应当使自己深深扎根于基督教信仰或教义当中，这就是我们抵挡魔鬼的方法。教义就是神所启示的真理，那在神的话语上得造就的人具有坚固的根基，使他们有能力抵挡吼叫仇敌的吞吃。

彼得这里还说，我们的遭遇并不是独特的。这些困苦遭遇不是我们独有的，苦难是一件常有的事。我们必须记住彼得在这一段开头的话：“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4:12）。

赐诸般恩典的神

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10节）。我们经历的一切美善之事都出于神的手，我们

是唯独靠恩典生活。本于信以至于信，本于生以至于生，本于恩以至于恩，且神是这诸般恩典的作者。他不仅仅是恩慈的神，还是赐诸般恩典的神，所有的恩典都是从他而来。神具有不能与任何人同享的永恒荣耀，这是他自永恒就独享的荣耀。但是因着他的恩典，他呼召我们也来享受这荣耀。神是唯一能使我们完全的神，唯一能建造我们的那一位，唯一能坚固我们、使我们恒久得力的那一位。

奥古斯丁曾说：“全能的神啊，你为自己造了我们。我们的心若不在你里面安稳，就永不得安息。”奥古斯丁的意思是，人的心是恒久处于不安定的状态。只要我们一直与神疏离，我们的心就不可能安息，因为神是为自己创造了我们。心灵得安息是神的恩典之举，彼得也祈求神亲自坚固我们，使我们得着这样的安息。接着彼得称颂神说：愿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11节）。彼得亲耳听过耶稣的登山宝训，他听过耶稣这样教导人祷告：“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门”（马太福音 6:13）。

祝福之后是彼得的问安：我略略地写了这信，托我所看为忠心的兄弟西拉转交你们，劝勉你们，又证明这恩是神的真恩。你们务要在这恩上站立得住（12节）。西拉是谁？大多数解经家都认同，这里指的就是保罗宣教之旅的同工西拉，他在初期教会起到重要作用。据推测，彼得将这封信委托给西拉，让他转交收信人。

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问你们安，我儿子马可也问你们安（13节）。有人猜测这里在巴比伦的“妇人”（she who is in Babylon）指的是彼得的妻子。我们知道耶稣曾经医治彼得的岳母，所以他肯定是结了婚的。然而，这里的“她”最

可能指代教会，圣经一直用女性称号来称呼教会。一世纪的圣经作者用“巴比伦”指代罗马，如果彼得这封信是在罗马城写的，那么就是在告诉收信人，不仅彼得向他们问安，整个罗马的教会也问他们的安。

提到马可时，彼得称之为“我儿子”，这里不大可能是指向血缘上的儿子，而是像保罗称呼提摩太一样。提摩太是保罗在主里的儿子，彼得也把马可当作他在主里的儿子。几乎可以肯定，彼得指的是约翰马可，就是那个与保罗一同去宣教，又中途被送回的约翰马可。他没有成为宣教士，为了让他找到自己的呼召，使徒保罗不得不解雇他。之后马可回家写了马可福音，在我们看来，马可福音实际上是彼得福音，因为彼得是马可福音背后的权威，马可是执笔者。如今彼得再次提到马可，也送上马可的问候。

你们要用爱心彼此亲嘴问安（14节）。我们在别处读到圣洁的亲嘴，那是古代近东地区人们互相问候的方式。我们并不需要在这个国家延续这一传统，但若是愿意，也可以用圣洁的爱心彼此亲嘴问安。

彼得最后用耶稣教导门徒时的收尾方式结束这封书信：给他们基督里的祝福。耶稣没有地上的产业，他唯一的财产是他的外衣，被抓他的人拿去拈阄。他留给门徒的财富就是他的平安：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约翰福音14:27）。尽管犹太人经常彼此祝福问安，但在基督徒社群当中，问安具有特殊意义，因此彼得以这一常见的祝福结尾：愿平安归与你们凡在基督里的人（14节）。愿平安归于一切在和平之君里的人，愿平安归于一切得着基督平安产业的人，阿门！

彼得后书

二十三章

彼得后书的权威性

彼得后书 1: 1

作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西门彼得，写信给那因我们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之义，与我们同得一样宝贵信心的人。

研究圣经中的某卷书时，我通常会停下来研究一些背景。我会考虑这卷书是谁写的，什么时候写的，写给谁的。了解这些背景信息，大大有助于我们理解一卷书的内容。有人说，彼得后书是新约中被遗忘的继子，因为有关彼得后书的注释，或许是所有新约书卷中除了犹大书之外最少的。如今我们进入这卷书，迎面而来的是关于它的一切批判。彼得的作者身份再次遭到质疑，彼得后书作为新约正典的地位也曾遭到质疑。

正典的形成

我们首先必须明白，圣经不是一卷书，而是六十六卷书组成

的集合。这六十六卷书组成一本书，我们称之为“圣经正典”。正典（canon）这个词来自希腊文的 kanon，意思是“测量杆”或“标准”。教会承认哪些书卷属于圣经正典，意思是这六十六卷书是神话语的标尺和标准，它们是一切基督徒文献的准绳。有句话说，正典是标尺中的标尺，且没有标尺在它以上。正典的形成有一个过程，实际上，教会对一世纪许多书进行了长达三百多年的辩论、讨论和分析，以便永久性地确立哪些书卷真正属于圣经正典。

最初，一个名叫马吉安의异端收集了一系列书卷。他排斥旧约的神，不相信神是宇宙的终极之神，而认为神是次小的存在，他称之为“半神”。他认为神是暴怒的神，这种愤怒与终极神性不相称。新约里一切支持旧约之神、暗示耶稣是旧约的神的儿子的部分，都被马吉安从他的所谓“正典”里删除。删删减减之后，余下的跟新约几乎没什么关系。整个教会历史上，一直是异端的存在迫使教会不断完善和精炼她的信仰告白。因着马吉安异端“正典”的传播，教会不得不介入这场争斗，宣告哪些书卷真正具有使徒权威。

决定正典的最重要名单之一，出现在公元 175 年，被称为穆拉多利正典。彼得后书并未出现在其中，而是直到教会历史晚些时候才被纳入正典。

我曾看到一个基督教批评家说，曾经有两三千卷书争夺新约正典的地位，最终只有少数几本入选。这位批评家质疑，既然有这么多书卷可选择，那么正确的书卷被纳入正典的概率能有多大呢？天主教声称，正确的书卷之所以被选择是因为教会，教会决定正典。然而天主教的说法也面临困境。

首先，教会不止一次地改变对于正典的主张。因此，到底哪部分是神的启示，是无误的，而哪部分有错误？既然教会的选择并不总是一致，在这个过程中就很难诉诸于某种超越的无误性。

其次也是更重要的是，当时的教会并未创造正典，而只是追认了正典的内容，承认特定书卷是新约的权威书卷。换句话说，教会认可一系列书卷对教会具有权威。

我们无须担心在这个历史上的选择期，正确的书卷是否被纳入，或是否被遗漏。因为在所有被认真核验的书卷中，只有三本没有纳入我们如今的新约正典。大部分试图夺取新约正典地位的其他书卷，其虚假性都是广为人知的，其中包含大量的错误教义，且往往跟诺斯底派有关。为了篡夺圣经的权威，诺斯底派写了自己的伪经，声称它们是使徒写的，试图将其蒙混进教会。这些书卷从未被严肃对待。唯一没有进入正典的三卷是黑马牧人书、十二使徒遗训以及克莱蒙特一书（克莱蒙特是一世纪后半叶的罗马主教），而这三卷书向来也不是新约正典的有力竞争者。

例如，在克莱蒙特一书中，他显然视自己为处于使徒权威之下，明白自己是第二代领袖，也诉诸于先前使徒的真理教训。如果你查看这书信，以及其他没有被纳入新约的文献，就会明白它们为什么没被纳入新约正典。

如今关于正典的争议，并不在于哪些书被排除在外，更多在于有些已经在新约里的书，是否应当被排除出新约正典。新约里有几卷书遭到这样的质疑，希伯来书是其一，因为它似乎教导人可以失去救恩（参希伯来书 6，10）。这在初期教会引发了不小的争议。启示录也遭到一些质疑，因为解读其中的符号和意象极其困难。此外就是彼得后书和约翰一二三书。然而，这些质疑也

没有多大严肃意义。

正典的标准

为了决定正典的构成，教会遵循了怎样的程序呢？教会首先考虑的，是这些书卷是否被最初的基督徒群体视作具有使徒权威。从一开始，福音书就被初期教会当作神的话语，具有使徒的权威，这是毋庸置疑的。尽管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不是直接出自使徒之笔，但马可福音背后是彼得的权柄，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背后是保罗的权柄。

接着我们进入第二个标准，就是使徒权威。如果一卷书能被证明是使徒所写，就足以证明它应当被纳入正典之列。如果一卷书被证明是使徒盖章认可的，如同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那么也足以证明其正典地位。而那些仍然具有疑问的书卷，能否纳入正典则要看它们的内容和教义，与已经被纳入正典的书卷是否一致。

讽刺的是，当时教会确信希伯来书是使徒保罗所写，因此希伯来书被纳入新约正典。但如今，教会很少有人相信使徒保罗写了希伯来书（我是例外）。既然彼得后书也被冠以西门彼得这个使徒的名字，我们就会认为它毋庸置疑应当被纳入正典。但历史上，直到迦太基和希波的大公会议，教会才完全承认彼得后书的使徒权威。换句话说，教会相信了彼得后书的作者真的是第一节所宣告的使徒彼得。然而还有些人声称彼得后书不是使徒彼得所写，因此不属于圣经正典。

新约归在使徒保罗名下的十三卷书，在上个世纪也受到了来

自高等批判学者们的挑战 and 质疑。批判的枪口几乎对准过新约的每一卷书，他们声称有些福音书直到二世纪才成书。这一切都是为了削弱圣经书卷的权威性。

最后有人认为，圣经无误的教义并非初期教会的立场，甚至十六世纪宗教改革家们也不是这个立场，而是因着十七世纪新教学术主义的理性主义才出现的抽象教义。马丁路德确实从未说过圣经无误，但他说过圣经从不出错。加尔文也没有直接使用“无误（inerrancy）”一词，但他确实说过，我们领受圣经应当作来自天上的声音，因为它名副其实是神的圣言。

曾经，马丁路德为因信称义的教义辩护时，他的对手会引用雅各书第二章反对他的立场。马丁路德一度变得十分沮丧，他说：“雅各书是一封草木禾秸的书信！”乃至挑战雅各书的正典地位。有些人说，既然路德曾经挑战过雅各书的正典地位，那么他显然不相信圣经无误。然而，路德相信圣经每一卷书都是神无误的话语，他的问题在于某一卷书是否应当被纳入正典。路德关于雅各书的质疑，并不关乎质疑圣经无误，而是关乎雅各书的正典地位。最终，路德接受了雅各书，对雅各书被纳入新约正典不再有挣扎。

圣经的本质和圣经的范畴是两个不同问题，我完全相信，教会承认的每一卷书都具有使徒的权威。神希望被纳入新约正典的所有书卷，也都在我们如今手里的新约当中。

彼得后书的作者

作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西门彼得，写信给那因我们的神和

救主耶稣基督之义，与我们同得一样宝贵信心的人（1节）。希腊文中彼得称自己不是叫西门彼得，而是西面彼得。西面这个名字是古代亚兰语人群的常见名，他是西门这个名字的亚兰文形态。然而彼得在这里称自己为西面彼得，而不是西门彼得，导致有些人质疑这卷书是使徒彼得所写。

此外，那些质疑这卷书是彼得所写的人还有一个更重要的论据，就是彼得前书和彼得后书之间存在明显的文学差异。这些差异主要体现在三点。第一点是两卷书的希腊文风不同。第二点是罕用语（hapax legomena）的问题，指的是在某个特定作品中仅仅出现一次的词。例如我们可以说，以弗所书有不少的罕用语，因为其中有三十多个词仅仅在以弗所书出现，保罗的其他书信中是找不到的。因此有人就说，彼得后书显然是别人写的，因为其中有五十七个词仅在这卷书出现，在新约的其他地方找不到。第三点是彼得后书的主题跟彼得前书非常不同，主要体现在这些议题的哲学和文化属性上面。

我们在新约书卷中一再看到，新约作者会使用助手替他们代笔。使徒彼得在第一份书信中提到西拉这个送信人，西拉也很可能是彼得前书的代笔者，是彼得写这封信时的助手。彼得后书写于彼得临死前不久，他的执笔者是另一位。执笔者的不同，更能解释两封书信在一些风格和结构上的差异。

罕用语的问题并没有那么难以理解。作为作者，采用多样的词汇是很常见的。我在荷兰攻读博士时，第一个作业是阅读二十五本荷兰语著作。我对荷兰语一窍不通，前两本书讲的是相似的主题：基督论，而且是写给同样的受众，写作时间只隔了一年。但我不懂荷兰语，打开第一本书第一句话第一个单词，理所当然

是一个荷兰语单词。我就拿出我的字典查找这个词语，然后拿出卡片，一面写着荷兰文，一面写着英文翻译。读到第二第三个单词，我都采用这个方法。第一天我只翻译了一页多一点的内容，非常的沮丧。每天我都要花时间做卡片，然后背诵。完成第一本书之后，我背了差不多一万个单词。读第二本的时候，我发现其中有五千个单词是第一本书中没有出现的。而这两本书是同一个作者、同一个主题、同一个受众。所以罕用语的问题，更多是一种基于错误逻辑的假设。同一个作者就不能有丰富的语汇吗？

使徒保罗在不同时间向不同的受众写了不同的主题。然而人们质疑他的作者身份，仅仅因为一封信中有三十三个单词是其他书信没有出现的。在这样的人眼中，保罗和彼得的词汇量一定是十分贫瘠的，以至于多写几十个单词，都远远超出了这些使徒的能力。

第三点跟彼得前后书的文化哲学主题有关。彼得前书的中心主题是对逼迫中苦难的勉励，而彼得后书的中心主题则是处理诺斯底派的异端。诺斯底主义是一世纪末期到二三世纪对教会产生最严重威胁的一个异端。如果彼得清楚诺斯底派的影响，那么他显然会在自己的书信中处理这一议题。彼得并不是一个无知的人，他明白错谬的教导是对神百姓福祉的最大威胁。

诺斯底异端的影响

我们这个时代的人对教义抱有消极的态度。他们说教义造成纷争和分裂，我们必须专注于关系。但讽刺的是，这样的说辞

跟彼得后书提到的如出一辙。基督教会最初的两百年间，最大的异端威胁就是诺斯底主义。Gnosis 这个词在英语中经常出现，那些声称自己不知道神是否存在的人，称自己为“不可知论者（agnostic）”，也就是“没有知识”的意思。而拉丁文对应的词是 ignoramus，也就是无知的人。

诺斯底主义认为，真理是不能通过理性、五感或科学研究学到的，尤其是终极真理。他们说，神的真理只能透过奥秘的直觉获得，超越了理性和亲身见证的范畴。诺斯底主义者试图将希腊哲学和东方二元论混合，并在其中加入基督教元素。他们宣称具有一条通往神的特殊通道，神向诺斯底主义者启示自己。他们的知识超越使徒的知识，因为使徒们试图用一种可理解的方式理解神的启示，而不是通过奥秘的直觉。

新约学者彼得琼斯（Peter Jones）写了一本名为《诺斯底帝国的复燃》（The Gnostic Empire Strikes Back）的书，其中全面论述了诺斯底主义在当今世界的存活形态。诺斯底主义思想在这个时代传播的主要方式是透过新纪元运动，新纪元思想让西方世界着迷不已，导致在初期教会泛滥的诺斯底主义元素，如今被后现代主义者所接受。

几年前，我受邀在一所神学院进行毕业典礼的演说，通常这是一个学术性的演讲。那一次我向学校的教职员和学生讲的主题是，每间神学院都迫切需要开设逻辑课程。我们很在意学生要学习希伯来语、希腊文，让他们学习圣经背景。然而因着逻辑混乱，圣经遭到了错误的理解，最后得出错误的推论。学生们不明白直接推论的逻辑原理，没有理解基本的逻辑原则。听众对我的演讲很不满意，因为那间神学院已经受到一种想法的侵蚀：我们

不是通过我们的思维认识神，而是透过奥秘的领悟。

彼得在这封信处理的一大议题是关于神的知识的性质，他很快就进入这个主题。尽管彼得后书没有被纳入公元 175 年的穆拉多利正典，但古代教父们显然直接间接地引述彼得后书的教导。此外，亚他那修、安布罗斯和奥古斯丁，都显然承认彼得的作者身份。这卷书的内在见证和教会历史的外在见证都很充分有力，而我教导这卷书，也是出于一个坚定的信念：这卷书是从使徒西门彼得的权威而来。

二十四章

使你们的恩召坚定不移（一）

彼得后书 1: 1

作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西门彼得，写信给那因我们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之义，与我们同得一样宝贵信心的人。

正如使徒保罗经常在书信中表明自己的作者身份，彼得这里也采用一个双重称谓，表明自己是这卷书的作者。他称自己是作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1 节）。对于基督徒群体来说，社会上最低的等级是奴隶，而最崇高的职分，除了耶稣自己的职分，就是使徒的职分了。使徒是耶稣直接委派的权柄和权威，甚至耶稣宣告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马太福音 10:40）。

在我们这个时代，有很多人会说：“我相信耶稣，也遵循他的教导，但我不遵从使徒的教训。那个大男子主义的犹太神学家保罗，是我最受不了的！”然而若是离开圣经当中使徒的见证，我们对耶稣就一无所知。所以将耶稣和使徒对立区分，这不是圣经本身的教导。在早期教会中，有人声称自己欣赏耶稣，但无法

顺服使徒的权威。爱任纽与他们竭力争辩，他说没有人能弃绝耶稣设立的奉他的名教导的，却说自己拥有耶稣。正如人不能弃绝神设立的最大的使徒——耶稣自己，而声称自己是属神之人。耶稣在地上事奉期间，法利赛人也进行了相似的对立。他们宣称自己相信神，然而却拒绝耶稣。耶稣说：“弃绝我的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路加福音 10: 16）。这是一个简单的逻辑。因此在初期教会中，除了耶稣自己的权威之外，最高的权威就是使徒的权威。

在这里，彼得宣告初期教会中的最高权柄，即他是一名使徒。与之同时，他也与使徒保罗一样称自己为奴隶。这话等于是说，他同时是基督徒群体中最大的和最小的。彼得这里用的词是 *doulos*，跟保罗在罗马书的用词一样，指的是一名买回来的奴隶。圣经中，*doulos* 和 *kyrios* 这两个词之间存在密切关联，*kyrios* 是主人、主，一个人只有是 *doulos* 才会有一个主人，这是一个对应关系。使徒保罗进一步扩展这个比喻，说：“你们是重价买来的”（哥林多前书 6: 20; 7: 23）。

彼得和保罗都将自己看作是基督的奴隶，这个概念也适用于耶稣买赎的每一个人。我们都是基督的奴隶。最大的讽刺在于，耶稣将我们从为奴的状态拯救出来，他告诉我们：“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翰福音 8: 36）。但是那些从罪的奴役下得救的人，进入了一种新的奴隶地位，他们成了基督的奴隶。如果你认为自己不是基督的奴隶，你享有其他的自由，那么你的自由本身就是奴役。我们必须失去生命才能得到生命，舍弃生命才能拥有生命。单单从彼得对自己的称呼中，足以窥见这一切的奥妙。

写信给那因我们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之义，与我们同得一样宝贵信心的人（1 节）。第一节的下半句，至少足够写十本书。彼得将这封信写给那些与他同得宝贵信心的人，如同使徒保罗一样，使徒彼得也将信心定义为信徒被动得着的，而不是未重生之人主动生发的。如果你在耶稣基督里面有信心，那么这信心不是你自己造作的。当你第一次听到福音，以信心回应，或许你以为是自己决定相信耶稣。但是得救的信心不是人类抉择的结果，而是神的恩赐。保罗写道：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以弗所书 2:1-5）

圣经说的“神叫我们活过来”指的是重生。神使我们重生，不是当我们像浪子一样离开猪圈、回家之后，而是当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中，随从今世风俗、肉体私欲和邪灵的时候。当我们处在属灵上的死亡状态时，神因他不可测度的恩典和怜悯，使我们得着属灵的生命。耶稣的尸体尚在坟墓中时，神的能力使他从死里复活。这同样的大能使我们从属灵的死亡中复活，使我们得着基督里的信心。保罗接着写道：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以弗所书 2:5-9）

这就是神主权恩典的奇妙祝福，他将我们不配得的礼物赐给我们。没有人是靠着自己的能力相信的，信心是神做工的结果。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

在我们的语言中，我们称之为“宝贵”的事物具有极高的价值。我们称宝石为宝石，因为它的价值胜过普通石头。彼得也将我们得救的信心称作宝贵的信心，你有什么财产，比使你与基督联合、与他同得基业的信心更宝贵的吗？那些智慧的人为了得着这一珍宝，得着这颗贵价的珍珠，不惜付出一切代价。

耶稣的神性

第二句话的结构有些别扭，我们得着宝贵的信心，是“因我们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之义”。保罗说我们是唯独凭着信心称义，那里论到神的义，指的不是神本体的义，而是他赏赐给一切相信之人的义，是神归算到一切信靠基督之人身上的义。这个教义是最宝贵的，基督的义归算给一切相信的人。因为我们唯一能靠着得救的义就是基督的义。

在这句话中，彼得可能是指向那将我们与基督的义联合的宝

贵信心，这成为我们得救的根基。这句话也可以理解为，透过神奇妙的义，他乐意将信心的礼物赏赐给我们。我不确定这两种解释哪一个是对的，但无论哪一个，结论都是一样。我们得着的宝贵信心是“因我们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之义”。这里的结构是非常清晰的，彼得的意思是，我们得着的礼物是从神和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的义而来的。彼得不仅称耶稣为弥赛亚、我们的救主，而且称他为神自己。新约很少有经文如此清晰地将神性归于耶稣。

约翰福音中，耶稣向多马显现，他不相信其他门徒的见证。他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约翰福音 20:25）。耶稣向他们显现，他伸出手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27 节）。福音书没有告诉我们，多马是否真的用手察验，但我认为他没有。看到耶稣站在他面前已经足够了，多马下跪发出信心的伟大告白：“我的主，我的神！”（28 节）。

约翰福音序言清楚宣告耶稣完全的神性：“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 1）。关于耶稣的位格，教会前两百年间的早期教父们，其认知和思想都被“逻各斯”这一概念吸引和主导，即约翰福音开头的“道”。他们注意到，使徒约翰清楚宣告道就是神，不是像神，而是“就是神”。经文的语法清楚将道与神划了等号。因此初期教会宣信耶稣的神性并非偶然。

然而，教会历史上有些人因耶稣的神性而挣扎，他们无法理解这个教义与旧约犹太教一神教的关联，毕竟旧约宣告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命记 6:4）。

人怎么能宣认独一的神，又同时将神性归给圣子、圣父和圣灵？

亚流派异端

三位一体的性质问题，历史上最严重的攻击出现在四世纪，源于当时亚流派异端的教导。亚流派宣称，尽管耶稣是受造的，但他仍然配得人的敬拜（尽管敬拜受造物是神所憎恶的，不论这个受造物有何等地位）。亚流派教导，耶稣是神造的第一个受造物，透过这个地位最高的受造物，世界进而被造。亚流说，耶稣不是神，因为圣经说耶稣是父所生的，是万物中首生的。亚流指出，希腊文的 *gennaō* 意思是“成为”、“变成”、“发生”，意思是“在时间中有一个开端”。一切受造物都曾经不存在，既然耶稣是受生的，那就意味着他曾经不存在。既然他曾经不存在，就不可能是永恒的，既然不是永恒的，就不是神。亚流说，如果耶稣是受造物中首生的，那么不论他地位何等崇高，都不具有神性。

伴随亚流派教导而来的是激烈的争论，这场争辩最终在尼西亚大公会议中达到巅峰，这次大会诞生了尼西亚信经。尼西亚信经是基督教历史上最恢弘的信条之一，在其中教会宣认基督与父具有“同一本质”（*homoousios*），具有同一的存在和永恒性。基督的受生在犹太语境中，并非希腊文化的简单理解。我们在约翰福音序言部分已经看到，约翰说道就是神，之后提到基督是“独生子（*monogenēs*）”。在基督受生的意义上，他是独生的，除他以外没有人在这种意义上受生。基督不是在某个时间点受生，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没有生日，他是在永恒中被生，圣父总是在

生圣子。

随着争辩的进行，问题逐渐透过简单的口号和歌曲传达出来。朗朗上口的歌谣有时候抓住我们的意念，让我们长久记忆。有个广告歌曲唱道：“D-u-z, D-u-z, 把 Duz 放进你的洗衣机，让你的衣服洁白如新。D-u-z 什么都能做。”短短一句广告歌，有力传达了其中观念。亚流派也组织了自己的广告歌，敌挡基督徒的信仰。为了与亚流派抗争，基督徒组织了自己的歌曲：

荣耀归于父，归于子，归于圣灵；
从起初、现在，直到永永远远，
没有穷尽，阿门！

如我先前所提，这首荣耀颂最初是为三位一体抗辩而作。

在公元 325 年的尼西亚大会和公元 451 年的迦克墩大会上，教会宣认基督完全的神性。这不是基于哲学的猜测，而是基于圣经的解经。对于基督神性的教导不是神学家的发明，而是神话语的明确教训。在彼得后书中，我们看到这节奇妙的经文，宣告耶稣基督是我们的神、我们的救主。那拯救我们的主也是我们的神，我们的神也是我们的救主。因此，若是神拯救你，你就真得救了。

二十五章

使你们的恩召坚定不移（二）

彼得后书 1: 2-4

愿恩惠、平安因你们认识神和我们主耶稣，多多地加给你们！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因此，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

如我们先前所言，新约书信的问安，经常提到恩惠和平安。恩典和平安的概念深深根植于旧约历史。希伯来文的祝祷中，人们祈求神赐恩惠与平安给他的子民：“愿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愿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賜恩給你。愿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民数记 6:24-26）。平安的观念对犹太人而言非常重要，以至于成为彼此问安的基本语言。时至今日，犹太人仍然会用“愿你平安（Shalom aleichem）”来问候朋友，而对方会回应“Aleichem shalom”——“也愿你平安”。

多多加增的恩惠与平安

在这里，彼得的祝祷有些许不同，他没有简单地说：“愿恩惠、平安加给你们”，而是说，愿恩惠、平安因你们认识神和我们主耶稣，多多地加给你们（2节）。他说的是恩惠平安的倍增，这段经文包含一个在十六世纪引起巨大争议的内容。天主教教导说，称义的恩典主要来自于圣礼，起初是透过洗礼，恩典被注入人的灵魂，或者在灵魂中成为一种习性。天主教经常用数量来谈论恩典，或许只是比喻意义上的量化。也就是说，恩典是通过注入灵魂的量来衡量的。天主教认为最初由洗礼注入的称义恩典，可以增加或减少。天主教论到称义恩典的加增，意思是称义可以增加也可以衰减。

宗教改革的因信称义教义中，由于称义不是基于神恩典的注入，而是基于基督之义的归算，因此信徒的称义是不会增加也不会减少的，因为基督的义是完美的，永远不会衰减。此外，我们也永远无法增添基督的义。因此，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的争辩，归根到底就是两个概念：“注入称义观”以及“归算称义观”。天主教认为，除非一个人的灵魂里具有固有的义，否则不能被神称义。而改教家主张，按照圣经，当基督的义透过信心归算到我们身上，我们在那一刻就一次而永久称义。

若是称义的恩典不能增加也不能减少，那么彼得这里为什么要说，愿恩惠和平安多多加增呢？他这么说，是因为我们从神领受的恩典，并非独有称义的恩典。如保罗所言：“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罗马书 1:17）。尽管我们的称义永远无法加添，但我们的信心可以。我们信心的

力量是脆弱的，必须每日接受喂养，而喂养的方法就是借着“蒙恩之道”。透过研读神的话语、祷告、敬拜和团契生活，神不断增强我们的信心和成圣程度。成圣当然是可以进步的，也必须随着我们的信心之路不断长进。但神一切的恩典都不是我们凭着功德得到的。

充足的知识

彼得将恩惠和平安的加增与认识神的知识关联起来，这是这封书信的核心要点。如我们先前指出，初期教会最大的威胁之一是诺斯底派的异端，他们声称具有超越的知识。这些异端相信他们拥有超越使徒的更高等知识，为了敌挡异端的知识论，彼得论到真正的知识，从神而来的知识。这样的真知识可以说是神赐给他百姓最重要的恩典，神赐给我们从他而来的知识，这是最最宝贵的。

在神的审判台前，有一个借口是永远站不住脚的，那就是神没有给我们关于他足够清晰的知识。实际上，我们发现有许多学位很高的人，在对神的认知上却与他们的学识不相称。尽管他们已经接受了各种人类高等教育，但他们的人生仿佛对神的事一无所知。实际上，神并未将我们遗留在黑暗中，而是乐意透过所造之物清楚启示他自己，这是他的恩典。神并不欠他的受造物自我启示，他完全可以创造我们，然后任由我们遗留在蒙昧无知与黑暗当中，并不向我们启示他自己。然而他不仅在自然界向我们启示他自己，我们称之为“一般启示”，而且还将他的话语赐给我们。

我们的神不是一位沉默的神，尽管我们看不见他，我们却从他的话语听见他的声音。然而现实中有一个现象，只有极少数认信的基督徒对透过神的话语认识神怀有热切追求，这实在让我讶异。

一些年前，有位女士写了一本小说，内容是一个人归信基督教。这个初信徒想要感受圣经教导的分量，尤其是新约，所以他让自己的秘书逐字逐句将新约圣经的每卷书信打出来，然后邮寄给自己，每次寄一卷，就好像他是每一封书信的收信人。这个人收到自己寄的新约书信后就打开阅读，好像是专门为他而写。如果神给你寄了一封信，你去邮箱收信，发现有一封信上面写着你的名字，而寄件人是神自己，你是绝对不会丢到垃圾桶，或是放在书架上积灰的。如果你收到一封神亲自写给你的信，你会一读再读，直到你读懂每一句话、每一个起承转合与微言大义，因为这是从神来的知识。我很确信，我们的圣经就是神给我们的信，这也是为什么我们永远不会从基督的学校毕业。我们总是可以更深、更仔细地研习，但愿能更准确地理解圣经话语的真义。

教义的重要性

耶稣在大祭司祷告中为门徒的成圣代祷，也为一切因他们的见证相信的人代祷。这就意味着，你和我也包含在内。我们的主祷告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约翰福音 17:17）。这就是彼得在这封书信开头告诉我们的内容。

前段时间，我参加了在肯塔基州路易斯维尔举行的福音大会，当时有五千名牧师参加。有一位讲到了教义的重要性，用一段又

一段的新约圣经挑战听众，强调教义的重要地位。根本来说，圣经就是教导教义。既然如此，为什么认信的基督徒会口口声声地说，教义不重要？如果你想要与基督建立关系，那么第一个要问的就是：“他是谁？”你如何理解耶稣的位格，这是一个教义性的议题。如这位讲员指出，所有基督徒都是神学家，不论他们是否愿意，因为每个基督徒都有一套神学。问题不在于我们是否有神学知识，而在于我们的神学是否正确。圣经赐给我们，不是为了让我们感觉良好，而是为了向我们启示神的真理。这不是抽象的智力游戏，神的话语赐给我们，是为了让我们认识神与救主丰盛的荣耀。

我一生都在研究神学，真希望自己有十辈子来研究神学，因为神学关于认识神。我们越是学习关于神的知识，就越认识他，也就更有能力去爱他。有些人头脑里装满信条，心中却没有爱，我无法理解这样的情形。对他们来说，神学成了一种防御，用来抵挡神刺入、剖开他们的灵魂，但这不是神话语本来的功用。神的话赐给我们，是为了告诉我们耶稣是谁。对那些声称自己只关心与耶稣关系的人，他们如何确定与耶稣的美好关系是何样？除了靠着神给我们的真理教导我们与神正确的关系，否则他们如何与神建立健康的关系呢？

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3节）。我们已经看到，彼得的问安是给那些与他同得宝贵信心的人，我们得着的信心不是从肉体来的，而是神的恩赐。彼得在第1节下半句暗示这一点，在这里再次阐明，比之前更加清楚明确。

新约指向“能力”的常见希腊单词是 *dunamis*，从中衍生

出我们的英文单词 dynamite（爆炸性的事物）。神的能力运行在我们的灵魂里面，带给我们信心，这能力有如炸药一般轰轰烈烈，是一种排山倒海的能力。这不是肉体达成的人类潜能，而是如彼得所言，是神超自然的大能运行在灵魂当中。重生是神在我们灵魂中直接的超自然作为的结果，只有神才能做成。如果你是基督里的信徒，那么你就有了对神的事的倾向和喜好。在你人生的某一刻，你遇见了神，你的灵魂被神触摸。这种倾向不是从你里面诞生的，而是从神的灵而来，是透过认识那召我们的主而来的神的能力。他且以自己的荣耀和美德召了我们，借着他的义，我们活了过来，得着新生。

宝贵的应许

因此，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4节）。我们前面探讨过“宝贵”这个词的含义，是什么使一件事物成为宝贵？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看到普通石头和宝石存在区别，这种区别于石头质地的价值和美丽程度相关。维斯塔和我结婚二十五周年纪念日来临时，我想送她一件特别的礼物。我向一位珠宝师朋友打听，问问他能否推荐一颗适合在二十五周年纪念日送给我太太的钻石。这位朋友从纽约来到奥兰多，打开一个包裹，里面有一颗钻石。他说：“我鉴定过成千上万颗钻石，从未将一颗钻石评为完美无瑕。我相信，每一颗宝石里面都存在某个缺陷。然而，这颗钻石我找不到缺陷，所以我将它评为博物馆等级的钻石。”

这正是我想送给妻子的钻石。对于我身上的缺陷，她无须费力就能找到，但这戒指的宝石她却找不出缺陷，因为它非常宝贵。

耶稣的义里面没有缺陷，被杀的羔羊是无瑕疵的。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到了天堂，我相信一开头一定是聆听长老们的颂歌：

“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他是宝贵的，这宝贵也出现在彼得的语汇中。

耶稣对试探他的魔鬼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马太福音 4: 4；路加福音 4: 4）。我们日常生活中，有时候几乎不会想到神的应许，但当我们身处困境，找不到脱离之道，我们能抓住的就只有神的应许。在那样的时刻，除了彼得这里所说的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我们还有什么更珍贵的财产呢？

让我们思考一下彼得写这封信的背景。这是彼得的绝笔，彼得后书对于彼得文学而言，如同提摩太后书在保罗文学中的意义。提摩太后书结尾处，保罗告诉他所爱的门生，他即将赴死，也知道很快就要离世。同样的，彼得也宣布他即将离开这个世界。在这样的时刻，人会思想神的应许。“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诗篇 23:4）。如果我们知道神与我们同在，还有什么可怕的呢？这是宝贵的应许，值得我们紧紧拥在怀中，为之而死。

教会历史上，彼得后书 1:4 在教父时代遭到严重误读。许多早期神学家认为，彼得这里的意思是，救恩最终要使我们神化，也就是救恩使我们变得像神。蛇在伊甸园里给人的诱惑，最终在我们的救恩中实现。然而，我们当下是受造物，以后永远都会是受造物。我们永远不会变成神，因为即使是神，也不能创造另一

个神。任何神的受造物都必然有一个开端，也必然是有限的，其存在要仰赖一位永恒的神。因此，神是不能将神性传递给其他受造物的。

第一次参观美国国会大厦的经历让我终身难忘。我走进圆形大厅，导游让我看天花板上的华盛顿画像，画面上华盛顿成了诸神的一员。那幅画名叫《华盛顿羽化封神图》，意思是他成了神。几乎可以想象，一定没有人比华盛顿本人更厌恶这种创意。彼得说我们与神的性情有份，意思是如果我们在基督里，那么圣灵就住在我们里面。只要我们有圣灵的內住，就有了份。这意思不是我们成了神，而是我们在自己的灵魂中得享神的同在，与神的临在有份。

几年前，克劳奇（Paul Crouch）在电视上向美国人宣布，他认为，任何有圣灵內住的人，都与耶稣一样是神的儿子。我的一位朋友给克劳奇写了一封措辞友善的信，请他收回这个教导，因为这是明确的异端思想。下一次节目上，克劳奇举着那封信说：

“我刚刚收到一位神学家的信，他不喜欢我上一次讲的信息。我要在这里重申一次：如果你有圣灵的內住，你就跟耶稣一样，是神道成肉身。”神只有一位道成肉身的儿子，而我们尽管有圣灵的內住，靠着神的恩典我们的确与他的临在有份，但我们不要自欺欺人，以为我们变成了次神，甚至更可怕的是自以为成了大神。神的恩典使我们远离自我神化。

二十六章

应当更加殷勤

彼得后书 1:5-11

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们若充足地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人若没有这几样，就是眼瞎，只看见近处的，忘了他旧日的罪已经得了洁净。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

彼得论到神以荣耀和美德召我们，赐给我们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他接着说，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

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们若充充足足地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5-8 节）。因着神为我们成就的事，我们应当“分外殷勤”。商业世界中，做出重大决定或交易前，处在关键位置的人有责任进行所谓的严格评估。严格评估就是对手头的任务详细地检查和审度。彼得用这个词要求我们，论到属神的事，我们也当有这样的殷勤和严格。我们学习神的事，不能是轻浮、任性又草率地进行。而要严肃认真地应用、仔细研读、查问，这样才能殷勤应用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彼得进一步阐述这股勤的内涵，给了我们一长串的殷勤清单。察看这份清单，我们会发现它与保罗的清单非常相似，尤其是圣灵果实清单（加拉太书 5:22-23）。信心之后的美德都当体现在基督徒生命当中，它们为我们界定了真属灵的义的本质。

每一代基督徒都普遍存在一个现象：忽视圣经真正列出来的美德，用一些更低的要求取而代之。这显然是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有些教会描绘出来的基督徒形象是这样的：不抽烟、不喝酒、不跳舞、不看电影，好像这些就是神的国里最主要的事。比起忍耐、恩慈、温柔等品格来说，不看电影倒是简单的多。我们真正应当殷勤精进的，是圣经列出来的这些品质。

如我们先前所见，彼得写信的教会很可能受到诺斯底派异端的侵袭。诺斯底主义者宣称具有比使徒更高等的知识，是通过直接的神秘领悟，而非殷勤的思考获得。在这封书信中，彼得带领我们回归真知识的道路，真正的悟性来源于神的启示，只能在神的话语中找到。彼得说，那些具有这些美德的人，是不会在认识主耶稣基督上闲懒不结果子的。

知识上的殷勤

对神的真知识不满足止步于抽象的命题，而是进入各样的德行。我们应当殷勤寻求关于神的知识，不是为了获得神学学位，不是为了得到人的称羨，不是为了以博学闻名，而是为了认识神，效法基督的意念。人若没有这几样，就是眼瞎，只看见近处的，忘了他旧日的罪已经得了洁净（9节）。

我曾听过一位教授说：“当今文化的问题在于贫瘠的认识论，我们的认识论太目光短浅了。”贫瘠的认识论指的是贫瘠的知识观，破产而短视，或者说叫“近视”。这也是彼得这里论到的问题，缺乏这些德行的人是属灵的近视眼，甚至是瞎眼。

瞎眼的比喻在圣经中一再出现，形容的是那些活在黑暗之中，将神从心思意念里排除出去的人。这样的人自称有智慧，却沦为愚昧，因为他们的心地昏暗了（罗马书 1:21-22）。许多人视力很好，但对神的事却实在瞎眼。我们知道他们是瞎眼的，因为他们的生命里结不出圣灵的果实，也没有彼得这里列出的美德。然而，彼得的批判不是针对外邦人，而是针对基督徒，基督徒也可以变成属灵的近视眼，忘了自己已经从罪中得洁净了。

大卫明白人性这种遗忘的倾向，写道：“我的心哪，你要称颂耶和华，不可忘记他的一切恩惠”（诗篇 103:2）。回想你第一次意识到神饶恕你的罪的时候，回想你那时的反应，灵魂感到的自由与释放，良心感受到的平安，心里充满的喜乐。然而，我们是多么容易忘记神已经饶恕我们，基督已经洁净我们！

殷勤寻求确据

总结这段教训时，彼得得出一个重大的结论，其中充满深刻的神学意义：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10 节）。彼得呼召信徒要殷勤、努力、谨慎地增添信心的德行，忍耐、恩慈、爱弟兄，这样他们就不至于不结果子。然而他也希望信徒对另外一件事更加殷勤，这件事甚至更加重大，且关于拣选的教义——不是关乎抽象的教义，而是关乎你个人的蒙拣选。你在人生中当问的最重要问题是：我被列在神的选民之中吗？

许多认信的基督徒并不关心这个问题，因为他们压根不相信拣选。实际上，这样的人会诉诸于彼得后书后面的一节经文，以此否定拣选的教义：“主……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3:9）。如果神真的不愿意一人灭亡，那么谁还需要担心拣选呢？我们需要，因为彼得说了，我们要更加殷勤，使我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

彼得前书是写给神的选民，实际上，拣选的教义贯穿于两封书信。因此，我们不能把拣选的教义归结为保罗的发明，甚至归为耶稣的发明。新约基本上每一页都能找到拣选的教义，既然如此，彼得说要更加殷勤，使我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他是什么意思呢？许多解经家这样解释：尽管神已经拯救某些人，但他们的拣选处于不稳定状态，直到他们回应神的呼召。换句话说，直到人回应神，拣选才成为确定。

我们是不能做任何事来使神永恒的旨意更加确定的，当神拣选一些人得救，他的拣选是绝对确定的。神并非选择拯救一些人，

接着再让他们自己做决定。如果是这样的话，拣选就不叫拣选了。人完全可以拣选自己，神只需要站在旁边看着即可，既然他无能为力。如果神拣选一些人得救，那么拣选必定会实现。天上地下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拦神主权的意旨。

为这些事争论，不过暴露出我们对神本性的无知。我们倾向于把神看作与我们一样，好像神像我们一般思考。作为受造物，我们习惯了朝三暮四，主意一天一变。但是神不是这样，神是不会做出愚蠢决定的，以至于需要随后纠正。因此，使我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显然不是让神的拣选成真的意思。神的拣选已经成真了，已经确凿无疑。我们的殷勤永远也不可能改变神的命定。

问题而在于，什么样的人要使他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在这个世界，我们永远无法确定我们不是选民，因为尽管我们当下没有信心，我们也不知道明日如何。我们不知道临终之前，神是否会使我们归信，让我们的拣选成真。我们无法判定我们不是选民，但是我们可以确定我们是选民。因此，彼得这里所讲的，其实是救恩的确据，或者说蒙拣选的确据。

论到救恩的确据，存在四种人：（1）没有得救也知道自己未得救的人；（2）得救但不确定自己得救的人；（3）得救且知道自己得救的人；（4）没有得救但误以为自己肯定得救了的人。因此，如果你不确定自己是否得救，你怎能知道自己真的没有得救呢？耶稣在登山宝训的末尾警告：“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马太福音 7:22-23）。

我们如何区分真得救确据和假得救确据？或者换种方式问，没有得救的人，怎么会认为自己已经得救？第一且最重要的原因是，人们之所以在未得救的状态相信自己已经得救，是因为他们对得救的定义有问题。我儿子六岁的时候，我问他：“如果你今天死了，站在神面前，神问你，我为什么要让你进天堂？你怎么回答？”我儿子回答说：“我会告诉神，要让我进天堂，因为我死了。”他这句话背后倒是有个不小的神学逻辑：因死称义。六岁的他相信，每个死人都会上天堂。如果你相信死人都得救，那么你就会得出结论说，你也会得救。然而，如果并非每个人都得救，那么你是一个人类的事实，不足以让你拥有正当的得救确据。

还有许多人真诚地相信，他们得救是因为一辈子做个好人。他们参加教会、教导主日学，甚至还是执事、长老，他们认为自己的宗教事奉能救自己。他们认为自己没有犯谋杀、通奸这样的罪，就觉得自己是个好人，应该去天堂，也一定会去的。他们不知道圣经的话：“因为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加拉太书 2:16）。他们的得救确据是虚假的。

那些对得救的条件缺乏正确认知的人，确实可能得出一个虚假的得救确据。虚假的的确据也会出现在那些对信仰有着肤浅理解的人身上，他们认为只需要上台做个决志祷告，在一张认罪卡片上签名，或是祷告过“罪人祷告”模版，即可得救。我们需要衡量一下，我们是否爱耶稣。我们对耶稣的爱显然无法完美，永远达不到应当的程度。问题在于，我们对新约中的耶稣是否具有真诚的爱。我们希望自己没有那么不顺服他，但我们知道心中对他的爱是否真实。这就体现出神学的重要性，自然人也就是未重生

之人，心中对神不具有丝毫的爱。因此，除非圣灵改变我们灵魂的倾向，我们是不可能爱基督的。按着本性，我们不仅不爱他，而且不能爱他。只有当我们由圣灵重生，里面才会有对圣经中的基督的爱。

还有一些真正得救的人害怕丢掉自己的救恩。然而，如果他们真的得救了，这救恩是永远不会失落的。如果他们真的丢失了，就说明从未得救。我们重生的唯一方法就是圣灵改变我们心灵的倾向，而圣灵改变我们心灵倾向的唯一方法，就是他以大能从内在呼召我们。要这么做，他就必须拣选我们，使我们成为蒙拣选的人。神永恒的旨意是不会落空的，如果你对耶稣具有哪怕一丁点真诚的爱，那么你的确据就是一定的。获得救恩确据的最好方法之一，就是理解得救的条件、内容以及发生的过程。这就是为什么学习神学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

丰富的供应

彼得说，如果你行这些事，使你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就永远不会跌倒。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11 节）。重生是“神恩独作”，意思是并非你跟神合作的结果。你是不能使自己重生的，在这个问题上，你是无能为力的。你的重生完全取决于圣灵的作为，以他主权和直接的大能，使你从属灵的死亡状态复生。在这个举动下，你是完全被动的。然而，自从你重生的那一刹那，直到你死亡，这个过程的基督徒生活，将一直是“神人协作”的。也就是说，涉及到你跟神一同合作的过程。

使徒保罗教导我们：“这样看来，我亲爱的弟兄，你们既是常顺服的，不但我在你们那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们那里，更是顺服的，就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立比书 2:12-13）。我们重生之后的一切都是神人合作的工程。

彼得说，若想有一个卓有成效的基督徒生涯，若是想要在恩典中长进，在成圣上精进，那么就要早早使你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那些有充分救恩确据的人，不像那些摇摆不定的人，被教义之风吹来吹去。确据使我们不至于成为墙头草，也不至于三心二意、阴晴不定，前一天志得意满，第二天一蹶不振。那些有确据的人，知道他们永恒的命运自世界根基立定就已经确定。

那些反对拣选和预定论的人，就无法享受这些教义的甘甜与安慰。知道你的终点在神手中，对基督徒生活具有重大意义。讽刺的是，你越是确定，就越能多结果子。神的花园里最纯洁的郁金香（TULIP），T 代表人的全然败坏（total depravity），U 代表神无条件的拣选（unconditional election），L 代表基督限定的代赎（limited atonement），I 代表圣灵有效的恩召（irresistible grace），P 代表圣徒永蒙保守（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阿民念主义者最喜欢的花朵则是雏菊，因为半伯拉纠主义者永远没有确据。他会边扯花瓣边数算：“他爱我，他不爱我，他爱我，他不爱我。”这样的观念无法带来永恒终点的盼望。但我们知道拣选的真理和神在我们灵魂中的有效恩召，这个问题已经彻底解决，我们就开始进入结果子的季节，如诗篇作者所说：“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按时候结果子”（诗篇 1:3）。

愿神祝福我们，让这美景成就在我们身上！

27

第二十七章

他荣耀的见证

彼得后书 1:12-18

你们虽然晓得这些事，并且在你们已有的真道上坚固，我却要将这些事常常提醒你们。我以为应当趁我还在这帐棚的时候提醒你们，激发你们。因为知道我脱离这帐棚的时候快到了，正如我们主耶稣基督所指示我的。并且我要尽心竭力，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记念这些事。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

这段经文一开始，彼得告诉我们使我们的拣选和恩召坚定不移的重要性，这样我们才能在成圣上满有果效，结出满满的圣灵果实。彼得对这些事的强调方式，近似保罗在他书信中的口吻。圣经不断重复它的主题，我们在四福音也看到同样的现象，许多内容都是重复的。为什么呢？彼得这里的话给我

们一点线索：你们虽然晓得这些事，并且在你们已有的真道上坚固，我却要将这些事常常提醒你们（12 节）。彼得的读者已经知晓这些事，不仅知晓，而且还在已有的真道上坚固。然而彼得发现需要再次强调，以提醒他们已经知晓的真理。

思想这段经文，我联想到大学里的综合考试。综合考试会涵盖我在大学主修的所有课程内容，也就是所有跟哲学有关的专业课。四年的学习，让我了解了西方哲学的范畴，从前柏拉图开始，直到中世纪，最后是现代。我研究了哲学的各个分支，如美学、逻辑学、伦理学。我很担心自己在考试中的发挥，因为有些课程是我三年前学的，现在要应考，那些内容已经不那么印象深刻。然而为了备考我就开始复习所有材料，让我大大获益。温习已经学过的内容，起到了顿悟的效果，因为从前学习是零散的，如今是整合的。那时我意识到，原来我们是通过重复来学习。

彼得这里也是这个意思，如果他不重复听众已经学过的内容，就忽视了自己的职责。他提醒自己的听众他们已经知晓的道理，因为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我们刚刚学到一些关于神的知识，就立刻在锡安安逸下来。我们开始安于现状，失去了向神国度迈进的紧迫感。或许彼得联想到自己的失败，他忘不了自己不认主的羞耻。那时他刚刚从变相山下来不久，自己之前还做过那样的信仰告白，却很快就不认基督。而且不是一次不认主，也不是两次，而是三次。后来耶稣复活后与彼得相遇，三次问他是否爱他。每次得到肯定的告白，耶稣都让他去喂养他的羊。耶稣借着重复，让彼得深深记住他的嘱托。我们的主离开后，彼得的主要呼召就是喂养主的羊。我们因此看到，为何真理需要一再重复。

死亡迫近

我以为应当趁我还在这帐棚的时候提醒你们，激发你们（13节）。翻译成“激发”的词，用于将人从睡梦中唤醒的场景。我们酣睡的时候，对圣洁之事毫无觉察。我的导师古斯特纳，听见知识渊博的人表达了一个小小的神学谬误，他会说：“荷马点头了。”他联想到荷马作品中的那些谬误，就好像荷马写着写着睡着了。彼得的意思是，只要他还活着，他就会不断唤醒激发信徒。他知道他需要这么做，将他们从酣睡中唤醒，激励他们殷勤在信心上精进。

这段经文中，如使徒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的做法，彼得也宣告他即将离世。他明白自己时日无多，死亡近在眼前。他已经事奉了很多年，如今想到自己即将离世，他的负担更重了。彼得没有将自己的身体比作房屋，而是比作帐篷。因为知道我脱离这帐棚的时候快到了，正如我们主耶稣基督所指示我的（4节）。他写给犹太信徒，这些人深深知道自己的历史。以色列一直是半游牧民族，一直在寻找一个可以扎根的地方，能安稳地长居下来。然而在以色列整个历史上，以色列的和平只延续了不到百年。它一直处于动荡之中，始终处于决然未定的状态，从未真的扎根。因此，这位犹太使徒给其他犹太信徒写信，将自己的身体比作暂时的居所，帐幕是再贴切不过了。

旧约百姓迁徙的时候，会按照支派围成一圈扎营。中心部位是会幕，那是聚会的地方。这就是为什么诗篇作者说，神在其中（诗篇 46:5）。到了继续前进的时候，当神临在的云彩挪移，百姓就会松开固定会幕的钉绳，向前行进。住帐篷一般不是我们

选择的生活方式，但这个比喻表明，承载我们灵魂的身体并不是永久的，而是暂时的。彼得的意思是，现在他也即将松开钉绳，搬迁的时候到了。他并不认为自己将不再存在，而只是从一处迁徙到另一处。他即将收起自己的帐篷，回到永远的家。

历史上针对 14 节的内容存在不同翻译和解释。其中一种解释是，彼得这里指向耶稣的例子，耶稣不仅向门徒展现要如何生活，也告诉他们如何死亡。但是更多解经家认为，这里耶稣不是告诉彼得要如何效法他的死，而是告诉他，他死亡的时间迫近，时候到了。我们知道彼得死于公元 60 年代，大概是死于尼禄迫害下的罗马。尼禄统治期间罗马发生过一场大火灾，烧毁了罗马城的主要区域。有非确凿证据表明，尼禄自己放了火，为的是清除一些贫民区域，为他的宫殿腾出新址。然而火势失控，烧得超乎他的预想。为了寻找替罪羊，他将大火归咎于基督徒。许多基督徒在尼禄的花园里被点燃，成为照明的火炬。

尼禄死于公元 68 年，因此彼得可能跟保罗一样，死于公元 65 年左右。此外，保罗是被斩首而死，那是对罗马公民常见的处决方式。

威荣而非虚言

并且我要尽心竭力，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记念这些事（15 节）。彼得再次提醒他的读者有关神的事和福音真理。有些解经家认为，彼得这里的提醒，指的就是这封书信。使徒保罗被囚，无法活跃事奉，他除了写信也做不了什么。然而他对世界的最大

影响却不是透过他的宣教之旅，而是透过他的笔。或许彼得这里也是同样的意思，若是如此，那么他的意思就是，这封书信是为了留给他们，在他死后作为他教训的提醒。

如我先前所提，有些怀疑论者不相信彼得写了这封信，但早期教父爱任纽相信。爱任纽认为，彼得这里提到的不是这封书信，而是马可福音，就是马可替彼得代笔写的。不论你指的是什么，彼得都是在确保他的提醒能流传下来，甚至直到我们的日子，仍然有这样的提醒。

16 节出现主题的转折，尽管与前面的主题并非不相关。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16 节）。彼得这里做出了一个重大宣告，他希望解释清楚，他的信息“不是”什么，以及“不是”源自何方。之后才会告诉我们，它们是什么以及是源自何方。有些译本这样翻译：“我们不是教导虚构的秘史，而是向你们宣讲我们亲眼见到、亲耳听到的内容。”有些福音书作者也发出同样的宣告，即他们所写的不是传奇故事，而是他们一手的经历。这里，彼得强烈否定了“虚构”的可能性，即使徒的教训绝不是捏造的虚言，不是人的传说。

二十世纪最有影响力的新约学者之一是布特曼（Rudolf Bultmann），他最著名的举动是将新约圣经去神迹化。布特曼在新约世界制造了一场闪电战，几十年来，新约学者们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将新约圣经去神迹化的工作。彼得说，神的话已经“去神话化”，本来就不是基于神话，而是严肃的历史事实。

我在大学任教的第一年，有位朋友在英语系教书，他教的是古典文学概论，而我教的是神学与圣经研究。这位英语文学老师

不厌其烦地诋毁新约，认为它包含了古希腊和罗马神话的相似元素。我不断听到他的学生向我传达这种观念，因此有一天，我对我的文学教授朋友说：“你能迅速找出新约圣经和《变形记》之间的相似之处，但你能告诉我，希腊的历史观和希伯来历史观有何区别吗？”他像一只被车灯照射的惊恐的小鹿一般看着我，因为他答不上来。我提醒了小学学过的内容，学生会学初级生物学和分类学的基本法则，其中生物分为种属。分类学中，生物按照相似性分类。但分完类，科学任务只完成了一半，这些相同的生物还必须按照差异再分组。实际上，语言正是借着分类发展起来。

而伊甸园里的科学事业也是这么进展的，神呼召亚当夏娃给动物命名，他们就参与了分类学的工作。一切科学都涉及分类学，医学领域也是一样。有人胃痛，医生不会随便开具阿司匹林或氧化镁乳剂的处方。负责任的医生会考虑得更周到具体，看看跟胃癌和消化不良有什么差别，以便更具体判定。

我告诉我的教授同事，如果他不清楚希腊历史观和希伯来历史观的区别——希腊文化对历史的理解是周期性的，而希伯来文化的理解是线性的——那么他就无法向学生指出，希伯来人的信仰是基于他们确信在时空中发生的真实事件，而非某个神话中的奥林匹斯山上的传说。希腊人和罗马人并不关心他们的神是否真的存在，那些不过是神话，他们也知道是神话。

彼得不是预备好为了一个神话传说舍命，而是为他亲眼见证的主舍命。保罗谈到复活时，首先讲圣经的证据，这已经足够，但他接着讲到耶稣向十二门徒显现，之后又显现给五百人看。最后，保罗说：“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哥林多前书 15:8）。保罗亲眼见过耶稣，亲耳听过他的声音。

因此，彼得写到这里，也强调他亲眼见过耶稣的威荣。我们不难得出他具体指的是什么事件。

在圣山上

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17-18节)。约翰写道：“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4）。约翰和彼得都提到了同一个事件，他们都是目击证人，即耶稣的登山变相。

登山变相的时候，耶稣正预备门徒返回耶路撒冷，他要在那里被交付和杀害。他与门徒的核心圈成员——彼得、雅各、约翰三人——一同上山，突然在他们面前改变形象。希腊文用的是 *metamorphosis*，耶稣的面容突然发生极大的变化，像太阳一样明亮放光。他的衣服洁白如雪，比任何洁净的衣服更白。三个门徒亲眼见到基督这神圣的威荣。如此可见，道成肉身实在是一层遮盖基督神性的面纱。

摩西在山上时，他祈求神让他看看神的面，神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看哪！在我这里有地方，你要站在磐石上。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磐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收回，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出埃及记 33:20-23）。摩西看见神背影的一刹那，他的脸也开始发光，其强度是人类面庞从

未有过的。摩西的脸发光是因为返照神的荣光，神刚刚从他面前经过。神的荣耀从摩西脸上返照出来，这荣光过了好几天才褪去。然而在变相山上，耶稣的荣光不是返照来的，而是他神性所迸发出的固有的荣耀。那荣耀的云彩笼罩着彼得、雅各和约翰，他们都很害怕，然后听到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5；参马可福音 9:7；路加福音 9:35）。在这封信中，彼得指明这个见证，他、雅各和约翰都亲眼看见，他们亲耳听见神从圣山上说话。使徒不是转述某个神话传说或寓言故事，而是他们在主耶稣基督身上亲眼见到、亲耳听到的事。

我的一位朋友写了一首赞美诗，里面有一句歌词说：“加利利人啊，你们为什么站着看天？”他们在耶稣升天的山上望天，因为耶稣离开时是被荣耀的云接走。那是神同在的荣耀云彩，世纪以来一直象征着神的临在。彼得说，这些事太过宝贵，决不能遗忘。因此他在临终之前提醒读者，他亲眼见过、亲耳听过，所以他并不因要脱去帐幕而忧愁。他已经收拾好行装，时刻准备回家。

二十八章

明亮的光

彼得后书 1:19-21

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

彼得刚讲完变相山上的经历，他亲眼见过基督神性的荣耀。在那可爱的异象中，彼得不仅见到耶稣的威荣，还听到天上传来的神的声音。现在彼得转而讲到神成文的话语，特别强调旧约先知的预言：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19 节）。

使徒们不需要新约时代来证实旧约先知的话语，因为他们是犹太人。彼得就跟当时的所有犹太人一样，已经深信旧约圣经的权威。19 节的语境有些难解，基本上彼得的意思是，他们在变相山上听见神说的话，已经由先知的话语证实。这是新约的常见

主题，即新约真理被宣告应验了旧约的某些预言。

我要强调这一点，因为当今教会里有一个倾向，轻视旧约，好像我们可以摆脱旧约，专注于新约书卷。但是离了旧约，我们就无法真正理解新约。奥古斯丁说：“新约被隐藏在旧约之中，而旧约被启明在新约之中。”新旧约之间存在不可分割的密切关联，旧约基本是神的自传，如今我们缺少对神伟大威严的认知，我深信这跟教会忽视这部自传有关。神透过旧约的书页，大有威荣地向我们启示他自己。

光照在暗处

彼得告诉读者，也包括如今的我们，信徒必须仔细留意圣经的预言，视之为照在黑暗中的灯。这里的黑暗，彼得的意思是指这个堕落的世界。约翰写道：“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翰福音 1: 4-5）。基督临到世界，是作为神道成肉身的话语，黑暗的能力是不能熄灭这光的。除了整个世界陷入黑暗的图景之外，圣经还特别谈到那些喜爱黑暗、不来就光的人，他们拒绝接受神向世界显现的真光，就是神透过他的道降临，而是更喜欢待在黑暗里，过暗昧的生活。因此，神就任凭我们放纵堕落的私欲，任由我们心地昏暗，让我们无知的心落在黑暗当中。

圣经中将这个黑暗的比喻用在我们暗昧的理性上，也就是我们的思想意念和思维方式。这不是一个人受没受教育的问题，而是指人心灵的境况，按着本性敌挡神的光。我们的本性就是黑暗

之子，因此彼得这里警告我们，光来了，照在暗处，我们必须听从。没有什么比拒绝真理源头的光更愚昧的做法了。

我们若是听从那照在暗处的光，就是智慧的：“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解经家很难解释彼得这里究竟是什么意思。有些人说，这意味着我们要听从光，接受光照，直到光最终胜过黑暗，就是当神的国完全降临、基督以完全的荣耀显现的时候。到那个时候，世界上每个角落的黑暗都将荡然无存。这可能是彼得的意思，但既然基督再来时没有人会错过，彼得这里就不可能是说我们要睁开眼睛看见，而是指光照心灵的光。我也不确定彼得这里一定是什么意思。

不过我们确实从圣经知道晨星的比喻。如果我们回到巴兰的预言，会发现这样的话：“我看他却不在现时，我望他却不在近日。有星要出于雅各，有杖要兴于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毁坏扰乱之子”（民数记 24:17）。巴兰预言的这个部分是犹太人所珍视的，因为他们从中看见弥赛亚的应许，弥赛亚会成为雅各的星，被赋予权杖的那一位。

雅各临终前给儿子祝福，其中说道：“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创世记 49:10）。杖是王权的象征，是君权的标志。因此君王的杖要赐给从犹大支派出来的那一位，一直到大卫那位伟大的后裔，就是我们的主自己。

晨星

圣经最后的部分，新约最后一章中，我们读到耶稣在拔摩海岛给使徒约翰的启示的结语：“我耶稣差遣我的使者为众教会将这些事向你们证明。我是大卫的根，又是他的后裔。我是明亮的晨星”（启示录 22:16）。这是新约中耶稣最可爱的称号之一——明亮的晨星！

彼得说，要等到黎明晨星在我们心中发现的时候。他指的是世界的末了吗，还是这时候已经发生了呢？我们知道神的话被那些本为黑暗之子的人接受，是因为圣灵胜过黑暗，光照他们的心，使他们的眼睛能看见。当我们得着属灵的视力，就会稀奇自己以前怎么都看不到。当我们清楚理解耶稣的本性，这不是自然发生的，而是圣灵光照我们的心灵。

保罗书信中有一个看似矛盾。保罗说，神透过自然界的所造之物清楚向所有人启示自己，但是所有人都压制心中的知识，因此无可推诿。最后使徒指出人的罪说：“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主乃是可称颂的，直到永远。阿们”（罗马书 1:25）。保罗通过这个背景，论述福音的重要性。神透过一般启示也就是自然界的启示，使每个受造物都明明可知他的永能和神性。每个人都知道神存在，保罗并不是说人人都会如此肯定或欢迎这一知识。相反，人根深蒂固的罪就在于压制神的启示，拒绝承认。然而，保罗写信给哥林多教会，却说神的事是人不能知道的，只有神透过圣灵向之启示的人才能知晓。

认识神

“认识”的概念在圣经中有两重含义。一方面，圣经论到知识、认识，指向认知意义上的知识，对特定的真理有了解。另一方面，同一个词也被用来指向一种更个人化、更亲密的知识。例如圣经说“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直译：认识他的妻子），夏娃就怀孕”（创世记 4:1）。这里指的是两个人在爱的关系中亲密了解、亲密相认。如果我们将两种含义放在一起，就会明白彼得的意思是，每个人都对神的存在具有智性的知识，但许多人从未体验过圣灵开人的眼、使他们得享认识神的甜蜜。

十八世纪使约拿单·爱德华滋声名大噪的讲道，并不是“落在忿怒上帝手中的罪人”，而是“一道超自然的神圣真光”。在那篇讲道里，爱德华滋谈到神使人出黑暗、脱离灵性的死亡时是怎样情形。神赐给他超自然的光，这光是圣灵启示在你的灵魂当中，在你心灵的深处，就好像你亲眼见到了这光。

我们用“看见光”来形容那些初信的人。这个表述如今通常带有一层贬义，但即使在这种挖苦的说法中，真理也宣告出来，因为这就是我们归信基督时发生的情形：我们看见了光。透过真理的圣灵降下的恩典，我们属灵的视觉恢复，能看见光了。透过这神圣的超自然之光，我们的心灵发生改变。在一种真实意义上，晨星在我们心间发现。传统上把金星视作晨星，因为它会在太阳升起之前返照太阳的光线。晨星是黎明的预言，预示着黎明的到来。用在圣经当中，耶稣就是那明亮的晨星，是他开启了我们灵魂出黑暗、入光明的旅程，带来了我们新生的黎明。

唯独圣经

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20节)。我们在这里看到另一个与保罗书信的相似之处,保罗写道:“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摩太后书 3:16-17)。这意思是,圣经不是人的发明,其源头和权威是神自己。

彼得这里表达了相同的意思,但他表达的方式不太一般。这里的经文在教会历史上引发了巨大争议。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的核心议题就是我们如何得救的问题,尽管“唯独圣经”的教义是宗教改革运动兴起的核心,但历史学家说,真正的原因其实在于权威的问题。路德和天主教神学家的论辩中,有人向路德说,他的观点与教皇通谕、古教父、教会大公会议的教导不同。路德坚定地抵制该主张,说大会和教皇都可能犯错,但圣经不会。在沃木斯大会上,路德被要求撤回自己的主张,他说:“除非我被圣经或明确的理据说服,否则我不会撤回。因为我的良心已是神圣言的俘虏,违背良心既不正确也不安全。这是我的立场,我别无选择,愿神帮助我。”

随着新教改革的进行,爆发了一系列关乎圣经的议题。首先是“唯独圣经”的口号,意思是基督徒良心的终极权威不是教会法令,甚至不是教会的信仰告白,而是唯独圣经。宗教改革还衍生了将圣经翻译成白话文的运动。沃木斯大会之后,路德被朋友们绑走,伪装成骑士躲在瓦特堡,在那里他将新约圣经翻译成德文。教会中的批评者说,如果把圣经交到平信徒手中,就会打开

罪恶的大门，因为所有人都会按照个人喜好随意解经，扭曲其中的含义。这种情况确实发生了，但路德说，尽管把圣经交到普罗大众手中是有风险的，但圣经在救赎方面的教导非常明晰，以至于孩童也能理解。如果将圣经交到普通人手中会打开不义的大门，那就既来之则安之吧！

随着圣经被翻译成白话文，让平信徒也能够有一本圣经，宗教改革又诞生出另一个宝贵的教义：个人解经的教义。这个教义的意思是，每个基督徒都有权利解读圣经。天主教的回应是在十六世纪中叶的特利腾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提出：

“此外，为了遏制肆无忌惮的灵。大会宣布，在与基督教教义相关的信仰与道德问题上，任何人不得依靠自己的判断，按照自己的想法歪曲圣经，妄图违背圣教会的教导进行相悖的解释。解释圣经真义的权力唯独属于圣教会。”

我认同第一部分，即无人具有随意歪曲神话语、随意解释的权力。但是个人解经原则是基督徒经历的重要环节，它的意思是，我们都得着无与伦比的特权，可以为自己解读圣经真义。与此同时，我们也被赋予了重大的职责，即要正确地解经、合宜地理解和领受。我不认同唯有教会有权柄决定圣经的合宜解释，这就是问题所在。路德对保罗教训的理解与天主教的解读不同，他们责备路德胆敢阅读圣经，并脱离教会解经，尽管路德就是教会按立的，他也是当时最杰出的语言学家和圣经学者之一。

遇到特定有争议的经文时，我经常听到这样反对的话：“好吧，这是你的解释。”这当然是我的解释，因为是我说的。但是

反对的人意思是，我用一种方式解读，他们有另一种解读，我们都有权照着自己希望的方式解读。但神从未给过我们歪曲他话语的权力，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小心谨慎地解经，察看最好的解经书，殷勤研究，不要只依赖我们自己的能力。我们要探问教会历史上的属灵巨匠和教会的信仰告白，尽管他们对我们不具有绝对约束力，因为不是绝对权威，但当然可以教导和帮助我们，免遭无知与错谬的危害。个人解经原则本身包含深重的责任，即要正确地解释圣经。

被圣灵感动

但是话虽如此，我却不认为这是彼得的意思。从上下文来看这句话，彼得这里指的并不是解经，而是圣经的权威性。他的意思是，预言也就是神宣讲的话语，并非出于人意或人的看法。他直接说，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21 节）。他采用了圣经中最强烈的词语：从来没有。这是绝对否定的意思，相反，彼得说，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21 节）。他并不是指宗教的狂喜经历，不是人的情感受到神的灵触动，就表达出自己的所感，宣称自己深信得到了神的启示。彼得的意思是，神的话不是出于人类意志，其源头和权威都是来自于神自己。

彼得没有使用保罗在提摩太前书里使用的“神的默示”这一表述，但他使用了另一个表述：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这就像帆被圣灵的风吹动，有一个海洋的意象，船在水上行走，若是没有风，船就会搁浅，哪儿也不能去。帆船的移动并非出自

自己的力量，而是帆被自身之外的风的力量充满，就乘风破浪而行。

当我们论到圣经的默示，我们会说圣灵是圣经背后那位超自然的作者。神并没有亲自用指头写下圣经，圣经中的所有书卷都是人写的，但这些人是被神的灵的启示权威移动和护卫。二十世纪中叶，卡尔巴特反对圣经无误教义，说这样的教义使我们陷入“圣经幻影说”。幻影说是初期教会面临的一个异端，主要主张是耶稣没有真实的身体。希腊人无法理解神为自己取一个物质的身体的观念，因此幻影派的人主张，道成肉身不过是幻觉。巴特将之用在圣经上面，声称如果我们相信圣经包含神真实的话语，那么我们就犯了“圣经幻影说”的错误。他说，“人都会犯错”是基本定理，因此说圣经无误，等于是否定圣经是人写的，好像人类作者不过是一个幻象。

我们并不需要圣灵给我们一份无误的购物清单，或是让我们数学考试考满分。我们确实有犯错的倾向，以至于如果任何人写了一本圣经这样体量的书，一定是充满错误。正是因为人类固有的犯错倾向，使得圣灵超自然的作为绝对必要。

圣灵介入和默示人类作者写作时，并没有消除他们的人性。每位圣经作者的文风都不一样，体现在他们所写的书卷中。在奥秘的默示中，圣灵保护所写的内容，他也使用每一个词汇和每一种风格，使用活生生的人类作者，将经文默示出来。他也保守每一个人类作者不犯错，让作者被圣灵使用，讲出神的话来。这就是为什么旧约先知宣告时会说“耶和华如此说”。耶和华对耶利米、以赛亚、但以理、以西结、何西阿、约珥、哈巴谷、那鸿、摩西、保罗、彼得、马可、马太和路加说话，与之同时没有抹除

他们的人性特质。

我经常听到有人说，圣经无误的教义教导一种魔法式的机械默示观，人类作者就像机器人或自动打字机一样运行。怎么会有人相信机械默示观呢？我认识的人中，没有一个相信机械默示观，神说话，人类作者一字一句地写下他说的内容。以赛亚不是抄写员，而是领受神启示、被圣灵感动的作者。这就是彼得的意思，神的话没有出于人意的。如果你否定这些人所写的内容，你就是弃绝神自己。这就是彼得对神成文话语之权威的强调，我们必须日日牢记在心。

29

二十九章 假先知 彼得后书 2:1-7

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将有许多人随从他们邪淫的行为，便叫真道因他们的缘故被毁谤。他们因有贪心，要用捏造的言语在你们身上取利。他们的刑罚，自古以来并不迟延；他们的灭亡，也必速速来到。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神也没有宽容上古的世代，曾叫洪水临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却保护了传义道的挪亚一家八口；又判定所多玛、蛾摩拉，将二城倾覆，焚烧成灰，作为后世不敬虔人的鉴戒；只搭救了那常为恶人淫行忧伤的义人罗得。

彼得后书第一章末尾，彼得说他的话不是出于虚言，不是出于人意，而是亲眼见证的真道。他们亲眼见到基督在变相山上的威荣。在这里，彼得要抵挡假先知和假教师。

我们大概生活在历史上最反智的时代，不是反学术或反科学，

而是反智。我很怀疑教会历史上还有另一个时期，认信的基督徒像如今的我们一般不关心教义。我们如今一再听见教义不重要，基督教重在关系，不是一部信条。人们不仅对教义冷漠视之，更是报以公然的敌意。这显然是危险而可悲的。即使是粗浅阅读圣经，也会发现圣经是何等看重教义。糟糕的教义和错谬的教导不仅仅是抽象的谬误，而且对神百姓的生命具有毁灭性。

假先知

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1 节）。彼得论到旧约出现的假先知，然后类比说，正如假先知在以色列中兴起，他的受众中间也会出现假先知。

旧约对神的百姓最具威胁性的并非非利士人、亚述人或亚玛力人的军队，而是他们当中的假先知。耶利米书证实了这一点，神将话赐给耶利米，让他去警告百姓，除非他们悔改，否则审判要降临整个以色列，临到他们、耶路撒冷和圣殿。耶利米著名的圣殿讲论发生在他去圣殿见祭司时，他对他们说：“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你们改正行动作为，我就使你们在这地方仍然居住。你们不要倚靠虚谎的话，说：这些是耶和华的殿，是耶和华的殿，是耶和华的殿”（耶利米书 7:3-4）。耶利米又对百姓说：

“你们且往示罗去，就是我先前立为我名的居所，

察看我因这百姓以色列的罪恶，向那地所行的如何。耶和華說：現在因你們行了这一切的事，我也从早起来警戒你们，你们却不听从；呼唤你们，你们却不答应。所以，我要向这称为我名下、你们所倚靠的殿，与我所赐给你们和你们列祖的地施行，照我从前向示罗所行的一样。”（12-14 节）

示罗曾经是圣所所在地，但在耶利米的时代已经荒凉。这是以色列人最不愿意听到的话，他们能理解神要审判北国，让他们被掳，但神让犹太和圣城耶路撒冷遭毁灭，这是他们不可想象的。

我最喜爱的一幅伦勃朗画作是一个男人的肖像，他坐在那里，手上拿着一本巨大的圣经，脸上是一种极其沮丧忧伤的神情。如果你仔细观察这幅画，会发现有一些光线闪烁，那是耶路撒冷城的大火映照的火光。这幅画的标题是“耶利米哀悼耶路撒冷的毁灭”。

耶利米日复一日地警告神的百姓，但他们充耳不闻，不愿意听进去神的话，所以有大量的假先知如洪水般涌现泛滥。每当耶利米对他们传讲真理，就有更多人起来，宣扬全然相反的信息。他们的信息是：“别担心，神是爱与平安的神，别听这个耶利米的，这个阴沉吓人的先知！”每当耶利米传讲神的话，他都会遇到假先知的敌挡，所以 he 不想干了，说：“耶和華啊，你曾劝导我，我也听了你的劝导，你比我有力量，且胜了我；我终日成为笑话，人人都戏弄我……我若说：‘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他的名讲论’”（耶利米书 20:7-9）。但是他接着说：“我便心里觉得似乎有烧着的火闭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9 节）。

耶利米的预言

仔细察看耶利米书二十三章会发现，你读到的是旧约以色列真先知和假先知的一场精彩对决。首先是宣告咒诅：“耶和华说：那些残害、赶散我草场之羊的牧人有祸了！”（1节）。神指的是那些不是牧人的牧人，那些不喂养他的羊群，反而毒害它们、赶散它们的。耶利米接着宣告神的预言：

“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斥责那些牧养他百姓的牧人如此说：‘你们赶散我的羊群，并没有看顾他们。我必讨你们这行恶的罪。’这是耶和华说的。‘我要将我羊群中所余剩的，从我赶他们到的各国内招聚出来，领他们归回本圈，他们也必生养众多。我必设立照管他们的牧人，牧养他们。他们不再惧怕，不再惊惶，也不缺少一个。’这是耶和华说的。

耶和华说：“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

他必掌王权，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

在他的日子，犹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

他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我们的义’。”（2-6节）

我们接着读到：

“论到那些先知，我心在我里面忧伤，我骨头都发颤；
因耶和华和他的圣言，我像醉酒的人，像被酒所胜的人。
地满了行淫的人，因妄自赌咒，
地就悲哀，旷野的草场都枯干了。

他们所行的道乃是恶的，他们的勇力使得不正。

‘连先知带祭司，都是亵渎的，
就是在我殿中，我也看见他们的恶。’

这是耶和華说的。

‘因此，他们的道路必像黑暗中的滑地，
他们必被追赶，在这路中仆倒；
因为当追讨之年，我必使灾祸临到他们。’

这是耶和華说的。

‘我在撒马利亚的先知中曾见愚妄，
他们藉巴力说预言，使我的百姓以色列走错了路。
我在耶路撒冷的先知中曾见可憎恶的事，
他们行奸淫，做事虚妄；
又坚固恶人的手，甚至无人回头离开他的恶。
他们在我面前都像所多玛，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像蛾摩拉。’
所以万军之耶和華论到先知如此说：

‘我必将茵陈给他们吃，又将苦胆水给他们喝，
因为亵渎的事出于耶路撒冷的先知，流行遍地。’
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

‘这些先知向你们说预言，你们不要听他们的话。
他们以虚空教训你们，所说的异象，
是出于自己的心，不是出于耶和華的口。
他们常对藐视我的人说：

‘耶和華说：你们必享平安。’ ”（9-17 节）

在别处，耶利米论到百姓的哭喊：“他们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耶利米书 8:11）。他也如此宣告神的话：

“‘我没有打发那些先知，他们竟自奔跑；
我没有对他们说话，他们竟自预言。
他们若是站在我的会中，就必使我的百姓听我的话，
又使他们回头离开恶道和他们所行的恶。’

.....

‘我已听见那些先知所说的，就是托我名说的假预言，
他们说：‘我做了梦，我做了梦！’
说假预言的先知，就是预言本心诡诈的先知，
他们这样存心要到几时呢？
他们各人将所做的梦对邻舍述说，
想要使我的百姓忘记我的名，
正如他们列祖因巴力忘记我的名一样。
得梦的先知，可以述说那梦；
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
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

.....

耶和华说：‘那些先知各从邻舍偷窃我的言语，因此我必与他们反对。’”（耶利米书 23:21-30）

对于这些假教师、假先知，神不仅仅是反感和略微不悦，而是极其忿怒。因为他们歪曲他的真理，在百姓的生命中结出毁灭之果。

异端的历史

十六世纪，有两个著名人士拿起笔来批判中世纪教皇的妄举。

一个是鹿特丹的伊拉斯谟（Desiderius Erasmus），他写了一篇讽刺诗《愚人颂》，抨击教皇的贪食和堕落。路德论到伊拉斯谟说：“伊拉斯谟攻击教皇的肚腹，我则攻击他的教义。”因为教义往哪儿，教会就往哪儿。

我一直听见人这样哀叹：“去哪儿能找一间忠心传讲圣经真理的教会呢？”太多讲道人只是给人他们想听的东西，他们耳朵发痒，就给他们挠痒，娱乐他们，而非教导他们神的事。彼得说这并不稀奇也不新鲜，整个旧约以色列人都面临这样的困局。彼得对受信人说，就是他们中间也会有假教师兴起。这里指的是异端及其摧毁力。

我的一门研究生课程是“异端史”，其中会察看一世纪到二十世纪中叶的异端。教会不得不抗争的异端都是非常危险、极具摧毁力的，然而历世历代的异端都迫使教会不断审视自己对真理的定义和告白，不断精进自己的教义。亚流派否定基督的神性，教会就制定了尼西亚信经，宣告我们的主具有完全的神性。五世纪的犹推古和聂斯托里宣扬他们的异端，教会就在迦克墩会议上进一步宣告对于耶稣位格的教义和信仰。归算的教义在如今的时代受到猛烈攻击，如同十六世纪一样。尽管这不是好事，但能浮现出来也是教会的机会。过去十五年间，关于称义的书籍越来越多的出现，可以说超过了过去三百年。

如果你想快速了解异端史，那么不需要读硕士课程。只需花时间看看电视上的所谓布道家们，就能听到教会从一世纪到现在谴责过的几乎每一种异端思想。

速速灭亡

接着彼得写道：“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我很怀疑这里“陷害人的”形容词是否必要，除了陷害人的异端，难道还有别的异端吗？异端攻击破坏神的真理。第二句话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这句话也招来许多争议。有些人基于这句话反对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

接下去是限定救赎的教义，意思是神在永恒的救赎计划中，设计用基督的代赎拯救他的选民，而不是拯救所有人。耶稣为罪代赎，只是针对那些相信的人。基督自己宣告教会混合麦子和稗子，他认识他为之而死的教会，但在有形教会当中，也会混杂着非信徒和非选民。彼得在此以较为隐晦的方式论到那些不认主的人，如果他们真的是基督买赎回来的，那么即使是他们不认主，也不会导致失去救恩。

彼得这里指的是那些自称为基督徒却否定基督代赎的人，这是使徒的常见写法。如今的教会也有许多人自称为基督徒，却否定基督的代赎。彼得的意思是，初期教会面临的异端非常严峻，甚至会否认基督，而并非基督徒会失去救恩。如约翰在别处说“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约翰一书 2:19）。耶稣论到犹大，从起初就是魔鬼（约翰福音 6:70）。并非犹大成了信徒，然后卖主的时候失去了救恩。背道或背教不是外邦人犯的罪，因为外邦人从来没有认信。真信徒是不可能背道的，背道而是发生在那些自称有信心却又否认主的人身上。例如底马离

弃了狱中的保罗（提摩太后书 4:10）。

将有许多人随从他们邪淫的行为，便叫真道因他们的缘故被毁谤（2 节）。保罗也用类似的措辞论到那些想要靠律法称义的人：“神的名在外邦人中，因你们受了亵渎”（罗马书 2:24）。每当教会出现丑闻，神职人员出现道德败坏的情形，都是非信徒亵渎的好机会。他们会说基督徒是假冒伪善之人，但这个批判并不公允，因为基督徒并不宣传神职人员是无罪的。我们并不坚信牧师无罪论，而是坚信基督无罪论。归根到底，对基督教的评价不能以我们为准，而要以基督为准。然而，现实是因着教会里的异端和败坏，真理也遭到了亵渎。

他们因有贪心，要用捏造的言语在你们身上取利。他们的刑罚，自古以来并不迟延；他们的灭亡，也必速速来到（3 节）。彼得指控假先知和假教师的贪心，他们为了自己的利益利用他人。你应当信任自己的牧师和长老，当他们亏负你的信任，神应许会迅速审判。神可能会一时宽容，但不会恒久纵容。

堕落的天使

为了说明神对这样的罪有何等严峻的审判，彼得举了旧约的三个例子。首先是神对天使的审判：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4 节）。彼得以假设的开头开始“就是（假如）”，这里有两种可能性。有些人认为，这可能指向创世记第六章，神的儿子与人的女儿结合，生出上古的伟人。教会里有一种普遍流传的观念，认为这里

指的是天使强暴人类中的妇女。有些人用保罗的一句劝勉支持这种立场，保罗告诉信主的妇人要在教会里蒙头，且是“为天使的缘故”（哥林多前书 11:10）。有些人将蒙头的目的解释为遮盖女人的美貌，免得天使受到诱惑。然而这完全不是保罗的意思。

创世记出现的神的儿子与人的女儿结合，并非指天使与人类结合，如我们先前指出。在这段经文之前，我们读到塞特后裔的家谱，出现一个又一个敬虔的后裔。这一族脉是义人的族脉，因此被视为“神的儿子”，所以这个称呼指的是那些顺服神的人。顺服神的人被称作“神的儿子”，虽然天使有时也被称作“神的众子”，但人类也是如此。我们看到该隐的后代与义人的一脉形成鲜明对比，他们的不敬虔和败坏也代代相传、迅速扩张。这两脉之前一直是分隔的，直到互相通婚，敬虔之人与不义之人结合，生出反义意义上的伟人。

妇女要为天使的缘故蒙头，是因为天使在观看我们敬拜，也在参与。当我们进入崇拜，我们是进入神和众天使的面前，进入天上的圣会。敬拜应当以敬畏、顺服、尊荣的方式进行，这就是保罗对哥林多教会的教导。

那么，彼得这里指的是什么呢？他指向天使起初的堕落。路西法和跟随他的天使背叛神，神将他们赶出天庭，将他们赶到地狱里。这是他们应得的刑罚，神并没有纵容他们，而是把他们丢在地狱。第四节使用的“地狱（Tartarus）”一词，在《荷马史诗》中被称作地狱最黑暗的部分。后来在但丁的《神曲》中出现地狱的不同层级，每一层的罪恶都在加增。荷马的著作中，Tartarus是最邪恶的罪犯位于的地方。彼得这里借用了希腊诗人的一个词，使徒保罗也时不时这样借用。堕落的天使被交在黑暗坑中，等候

审判。这些天使在审判席上是注定有名额的，他们必须面对神的审判，且没有中保。神给了我们一位神人中保，是我们与神之间唯一的中保。但他没有为天使预备中保，他们在地狱里等候审判，被捆锁在黑暗中。

不敬虔之人的结局

接着彼得说，神也没有宽容上古的世代，曾叫洪水临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却保护了传义道的挪亚一家八口（5节）。想到那场大洪水实在叫人惊恐，不论是普世的还是局部的，我相信是普世的。神为审判人类而发的洪水是彻底的。神学家们直到今日还说，洪水一定是一个传说，因为神太过慈爱，不可能毁灭整个地球，只留下八个人。然而神也是圣洁的，一位圣洁、公义的神，确实会淹没世上的所有人，只留下一个家庭。神说他的圣灵不会永远住在人里面（创世记 6:3）。当时世界遍地都是暴行，人们各自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洪水前的世界被道德相对主义充满，最终神摧毁了那个世界，只留下一家八口。

彼得举的第三个例子是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毁灭。这两座城的居民特别邪恶，最突出的罪恶是淫乱和同性恋行为。即使在这个时代，同性恋也经常被称作 sodomy（与所多玛发音相近），这并非偶然。同性性行为在所多玛蛾摩拉泛滥，神的审判将这两座城灭绝。那一次，神留下的不是八个人，而是三个人。又判定所多玛、蛾摩拉，将二城倾覆，焚烧成灰，作为后世不敬虔人的鉴戒；只搭救了那常为恶人淫行忧伤的义人罗得（6-7节）。最

初本当有四个人逃脱，罗得、他的妻子和两个女儿。但他们收到离开所多玛的命令，罗得的妻子往后看，变成了一根盐柱（创世记 19:26）。耶和華从天降下硫磺烈火，因为他的审判是彻底而迅速的。四十五年前，我听到葛培理说过这样的话：如果神不审判美国，他就不得不向所多玛和蛾摩拉道歉了。

罗得和亚伯拉罕是亲族关系，但有一次他们的牧人相争，因此亚伯拉罕决定他和罗得应该分地而居。罗得眺望所多玛，觉得美丽又富饶，他就决定搬迁到那里。所多玛是一个牧放牛群的好地方，但倒不适合养孩子。有些人搬到佛罗里达的桑福德，只是为了加入我们教会。对他们来说，教会比工作更重要。人们确实会根据教会选择居住地，这不当使我们惊讶。我们必须考虑自己灵魂的福祉，胜过考虑经济的收益。

彼得举的这三个历史事件，都是为了警告听众假教师的危害。错误的教义产生不敬虔的生活，如果我们对真理的理解是错的，怎能过一个公义的生活呢？连持守真道过一个公义的生活都不容易，更何况相反。持守真道不能保障我们的生活一定清洁，但我们若想按照神话语的原则生活，就必须首先知道这些原则是什么。但这只是争战的一部分，且是容易的部分，更难的是得着按那些原则生活的道德力量。

三十章 审判 彼得后书 2:4-11

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神也没有宽容上古的世代，曾叫洪水临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却保护了传义道的挪亚一家八口；又判定所多玛、蛾摩拉，将二城倾覆，焚烧成灰，作为后世不敬虔人的鉴戒；只搭救了那常为恶人淫行忧伤的义人罗得。因为那义人住在他们中间，看见听见他们不法的事，他的义心就天天伤痛。主知道搭救敬虔的人脱离试探，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判的日子。那些随肉身纵污秽的情欲、轻慢主治之人的，更是如此。他们胆大任性，毁谤在尊位的也不知惧怕。就是天使，虽然力量权能更大，还不用毁谤的话在主面前告他们。

新约作者之所以特别强调纯正的教义，是为了使我们在生活中结出福音的果实。这也是为什么彼得在这封信中大篇幅论到那些假教师的危害，他们将异端引入教会，用极具欺骗性的话语剥削信徒。

上一章中，我们看到彼得从历史上举了三个例子，提醒读者：一方面神会审判作恶的人，另一方面，他也拯救那些忠心的人。在我们察看这段经文之前，我想先警告一点。按照我们当今的文化，彼得这里的话很多都是政治不正确的。但彼得作为基督的使徒，并不在意顺应外邦的文化潮流。他的渴望是忠心传讲神启示给他的真道。

丢在地狱

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4 节）。这是彼得举的第一个例子，作为审判的证据，神曾经审判天使。上一章中，我们探讨了创世记第六章，神的儿子与人的女子通婚的问题。如我们所见，有些解经家将创世记第六章跟彼得这里的话联系起来，我认为创世记的意思是塞特的后代跟该隐的后代通婚。当这两个族脉交杂在一起，就出现了古代世界极其败坏的后代，最终导致神用大洪水毁灭世界。

我认为，彼得这里的话指向人类被造之前众天使与撒旦一起坠落。天使是比人更高的存在，但尽管他们具有相当高的地位，神还是没有宽容他们，而是刑罚他们，将他们丢在最黑暗的地狱里。他们在那里等候审判，就是末日更大的审判。有些人认为，如果真的有地狱（甚至有些基督徒似乎也不相信地狱的存在），那么它一定是刑罚相等的所在，也就是说，每个人都得到同样的刑罚。但是圣经警告我们，神的审判是按着人的罪和他的公义，

因此刑罚的程度取决于罪的程度。

我的导师告诉我，地狱里的罪人愿意尽一切努力使他生平所犯的罪减少哪怕一条。然而如今我们对神的审判却毫无惧怕，不论是自己的罪还是家人朋友的罪，都不当回事。我们已经浸泡在一种感性的错误神学中：神爱世上每一个人。所以地狱的刑罚已经不在我们脑海内了。但是主耶稣自己的教训让我们大跌眼镜，他对地狱的教导超过对天堂的教导。耶稣对地狱的讲论，也比其他人更多。我很怀疑这是因为若非耶稣亲口告诉我们地狱这个可怕地方的存在，我们恐怕会断然否认。

耶稣讲过一个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二人都死了，财主下地狱，他在那里受苦，祈求有一滴水来凉他的舌头。他的祈求被拒绝了，就问能不能回去警告他的兄弟，他们还活着，如果不悔改的话，也要来到同样的地方受苦。这祈求也被拒绝了，他听到这样的话：“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听从……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加福音 16:29、31）。每一天都有人死去，堕入这彻底的黑暗。彼得警告我们，倘若神不宽容天使，那么他也不会宽容我们。

彼得又举了挪亚的例子。神也没有宽容上古的世代，曾叫洪水临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却保护了传义道的挪亚一家八口（5节）。邪恶和暴行在洪水前的世界泛滥，婚姻成了旋转木马。神设立婚姻是要持续一生一世，但那时如今日一样，婚姻的寿命很短。更糟糕的是道德相对主义，每个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人们不在乎神的命令或禁令，而是随心所欲地生活。他们宣称没有人有权力夺走他们的自治权。耶稣警告我们，当他再来的时候，世界也如挪亚时代的世界一样：“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也要

怎样”（马太福音 24:37）。

我们所生活的世界，最贴切的形容不是“新外邦时代”，而是“新野蛮时代”。我们的文化犯罪上瘾，沉迷放纵各样的放荡和私欲，这就是挪亚时代的景况。人们假设神有无限的恩典，但这个念头是致命的，因为神毁灭了地上的所有人，得救的只有挪亚一家八口：挪亚、他的妻子、两个儿子和两个儿媳。

彼得提到挪亚是“传义道的”。圣经告诉我们，挪亚在当时的堕落世界里是个义人，他也努力按照神的命令造方舟。很可能在造船的时候，旁人都嘲笑他：“老家伙啊，我们离海这么远，你为什么要造这么大的船呢？”挪亚可能回答说：“朋友，就要下雨了，大雨会持续四十昼夜，只有上这艘船你才能得救。要为你的罪悔改。”然而没有人听他的话，没有人有聆听的耳。挪亚这个传道人的讲道，一个决志的都没有。全世界都不知悔改，最终堕入神审判的巨浪。这不是自然界偶发的意外，而是神的审判。我们在这里看见审判的真实写照，但也看到恩典的画卷。方舟是神在洪水中拯救他百姓的工具，正如他的教会也是他在今日拯救他百姓的工具。

义人罗得

彼得举的第三个例子是平原之城的毁灭。神将所多玛、蛾摩拉夷为灰烬，成为后来不敬虔之人的警戒。但除了一个人，神只搭救了那常为恶人淫行忧伤的义人罗得。因为那义人住在他们中间，看见听见他们不法的事，他的义心就天天伤痛（7-8 节）。

彼得在这段经文两次提到罗得是个义人，似乎跟我们从旧约认识的罗得有点出入。创世记两次提到罗得完全与义人相反的做法：罗得将自己还是处女的女儿交给来惹事的痞徒。后来他又与女儿犯了乱伦之罪，虽然并不知情。

创世记十八章中，我们读到神毁灭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消息传来。十九章中，我们读到两个天使夜间来到所多玛，罗得坐在城门口，意味着他坐在处理城内案件的地方。所以，罗得一定是城内有一定影响力和权威的人，才会是坐在城门口的人。罗得对天使说：“我主啊，请你们到仆人家里洗洗脚，住一夜，清早起来再走。”他们说：“不！我们要在街上过夜”（创世记 19:2）。天使拒绝了，说他们要在广场上过夜。但罗得一再坚持，天使最终同意去他家。罗得为他们摆上宴席，烤了无酵饼，他们就吃了。故事继续说：

“他们还没有躺下，所多玛城里各处的人，连老带少，都来围住那房子，呼叫罗得说：‘今日晚上到你这里来的人在哪里呢？把他们带出来，任我们所为。’”
(4-5 节)

这是圣经对同性性行为最不堪入目的描述之一，这些天使是男人的形象，威严又英俊，城中男人的欲望燃烧起来，他们包围了罗得的房屋。因此不难理解为什么如今的同性恋跟所多玛同音。

罗得听到这个要求，就将自己还是处女的女儿交了出去。表面上看，这是极其可怕的举动。但罗得知道这些人的本性，知道他们要的不是女人，而是男人。他将女儿交出去，只是为了保护

屋内的天使。故事继续说：

“众人说：‘退去吧！’又说：‘这个人来寄居，还想要作官哪！现在我们要害你比害他们更甚。’众人就向前拥挤罗得，要攻破房门。只是那二人伸出手来，将罗得拉进屋去，把门关上，并且使门外的人，无论老少，眼都昏迷；他们摸来摸去，总寻不着房门。”（9-11节）。

这些人被私欲牢牢抓住，以至于天使使他们眼目昏迷，他们还是没有离开罗得的房屋，仍然在四处摸索，试图找出进屋的办法，实现自己罪恶的意图。这时天使对罗得说：“你这里还有什么人吗？无论是女婿，是儿女和这城中一切属你的人，你都要将他们从这地方带出去。我们要毁灭这地方，因为城内罪恶的声音在耶和华面前甚大，耶和华差我们来，要毁灭这地方”（12-13节）。

就如神后来在逾越节之夜所差的灭命天使一样，这些天使是奉差的，目的是毁灭所多玛和蛾摩拉。神的忍耐已经结束了。

“罗得就出去，告诉娶了他女儿的女婿们，说：‘你们起来离开这地方，因为耶和华要毁灭这城。’他女婿们却以为他说的是戏言”（14节）。当罗得警告家人情况的危急，他们却嘲笑他。

“天明了，天使催逼罗得说：‘起来！带着你的妻子和你在这里的两个女儿出去，免得你因这城里的罪恶同被剿灭。’但罗得迟延不走。二人因为耶和华怜悯罗得，就拉着他的手和他妻子的手，并他两个女儿的手，把他们领出来，安置在城外；领他们出来以后，就说：‘逃命吧！不可回头看，也不可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

逃跑，免得你被剿灭。’罗得对他们说：‘我主啊，不要如此！你仆人已经在你眼前蒙恩，你又向我显出莫大的慈爱，救我的性命，我不能逃到山上去，恐怕这灾祸临到我，我便死了。看哪！这座城又小又近，容易逃到，这不是一个小的吗？求你容我逃到那里，我的性命就得存活。’天使对他说：‘这事我也应允你，我不倾覆你所说的这城。你要速速地逃到那城，因为你还没有到那里，我不能做什么。’因此那城名叫琐珥。罗得到了琐珥，日头已经出来了。当时，耶和华将硫磺与火，从天上耶和华那里，降与所多玛和蛾摩拉。”（15-24 节）

硫磺与火

警告地狱和神审判的传道人，有时被人称作“硫磺与火”传道人，这个标签正是从这里的故事而来。硫磺出自这些平原之城建造其上的岩石之中，这些岩石中有硫磺、岩盐和沥青。有理论家认为，所多玛和蛾摩拉遭遇的是大地震，而非火山爆发。随着地震从地里面迸发出沥青、硫磺、岩盐 and 有毒气体，最终碰撞产生爆炸，大火吞噬了一切，将火、灰烬和毒药喷射很远。罗得的妻子不听警告回头看，她就被炽热的灰烬覆盖。大洪水的审判中，神拯救了八个人。所多玛和蛾摩拉被灭，他拯救了三个人——罗得和他的两个女儿。

“把那些城和全平原，并城里所有的居民，连地上生长的都毁灭了。罗得的妻子在后边回头一看，就变成

了一根盐柱。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到了他从前站在耶和
华面前的地方，向所多玛和蛾摩拉与平原的全地观看，
不料，那地方烟气上腾，如同烧窑一般。当神毁灭平原
诸城的时候，他记念亚伯拉罕，正在倾覆罗得所住之城
的时候，就打发罗得从倾覆之中出来。”（25、29 节）。

审判之日

彼得提醒他的受信人追想神对天使、洪水前的世界以及所多
玛和蛾摩拉的审判。他说罗得是个义人，住在那些恶人当中，他
的义心就因眼见他们的败坏而天天忧伤。然而，彼得接着说，主
知道搭救敬虔的人脱离试探，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
判的日子。那些随肉身纵污秽的情欲、轻慢主治之人的，更是如
此。他们胆大任性，毁谤在尊位的也不知惧怕（9-10 节）。彼
得的意思是，这些恶人不惧怕毁谤地位更高的天使，而天使，
虽然力量权能更大，还不用毁谤的话在主面前告他们（11 节）。

从某种意义上说，一切如我们所见变得更加糟糕。我们的文
化彻底堕落，我们习惯了其中的邪恶风俗，在邪恶的文化中如同
外邦人一样，以为神已死，所以我们无需惧怕他。我们的国家对
神毫无敬畏，然而没有比神更可怕的了，也没有什么比神的忿怒
更加可畏。我们每个人都当预备好在他忿怒的大日逃离他的忿怒，
像罗得一样，当他必须观看和聆听周遭的恶事，他的心就被撕裂，
天天伤痛。我不认为罗得是个自以为义的人，自以为比周围人更
好。我想他的心之所以伤痛，是因为他眼看着文化充斥着淫乱败

坏。

我们的文化与索多玛蛾摩拉被审判时的光景如出一辙。使徒保罗论到罪在堕落罪人中的扩张之势，他说人不仅自己喜欢作恶，还喜欢怂恿别人与他们一同作恶。如果我们观察我们的国家过去几十年的历史，就会清楚看见在性行为上的堕落之势。如今人们鼓吹绝对的性自由，不论是异性之间还是同性之间。过去这样的事被视为羞耻，总是遮遮掩掩，如今却堂而皇之地要求“权利”。其余的世界一方面被这样的势头吓到，一方面又逐渐习以为常。

三十一章 被责备的巴兰 彼得后书 2:12-17

但这些人好象没有灵性，生来就是畜类，以备捉拿宰杀的。他们毁谤所不晓得的事，正在败坏人的时候，自己必遭遇败坏。行的不义，就得了不义的工价。这些人喜爱白昼宴乐，他们已被玷污，又有瑕疵，正与你们一同坐席，就以自己的诡诈为快乐。他们满眼是淫色，止不住犯罪，引诱那心不坚固的人，心中习惯了贪婪，正是被咒诅的种类。他们离弃正路，就走差了，随从比珥之子巴兰的路。巴兰就是那贪爱不义之工价的先知，他却为自己的过犯受了责备；那不能说话的驴，以人言拦阻先知的狂妄。这些人是无水的井，是狂风催逼的雾气，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存留。

钟 马田在世时，他最担心的一件事就是二十一世纪的教会

会对旧约失去兴趣，极少有讲道人会讲旧约。我无法理解为什么旧约很少被传讲，我在讲道初期，每篇讲稿都保留着。讲了一年后，整理了一下文档，发现讲道中百分之七十五都在讲旧约。我将旧约视作神自己的自传，旧约占据了圣经的主要篇幅。

我们最需要的知识就是认识神自己，而旧约是神启示自己的恢弘又奇妙的篇章。

前两章中，我们察看了彼得对传播异端之人的警戒。我们看到神对洪水前世界和所多玛、蛾摩拉的审判，看见旧约中神审判的模式，他总是时候到了就向人施行审判。美国有史以来最著名的讲道是爱德华滋“落在忿怒上帝手中的罪人”，这篇讲道讲了旧约的一段经文：“他们失脚的时候，伸冤报应在我，因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那要临在他们身上的，必速速来到”（申命记 32:35）。爱德华滋想警告当年新英格兰的百姓，不要沉溺在幻觉和自信当中。我们就如当时的人一样，自以为可以一直逍遥在神的法外，以至于我们逐渐以为没有神。即便有神存在，他也不会向我们追讨什么。认为我们可以逃脱神的审判，实在是极其危险的念头。

思想神的审判和新约对神忿怒的警告，我们通常会认为，这种忿怒只会临到那些生活极度败坏、道德堕落的淫乱之人，一般不会认为这种审判也会临到异端。我们的典型思路是，虚假教义和败坏生活之间没有直接关联，但是新约可不这么看。

罗马书第一章中，使徒保罗论到神如何透过自然界清晰地向每一个人启示自己。他的启示向世上每一个人彰显，以至于人人都知道有神的存在。人类最大的罪就在于，尽管对神的存在心知肚明，却拒绝承认我们明知的真相。保罗接着列出了压抑关于神的真知识的后果，结果就是将神的真理替换成虚谎，这也直接导致偶像崇拜。

野蛮的畜类

彼得在这里呼应保罗的话说：但这些人好象没有灵性，生来就是畜类，以备捉拿宰杀的。他们毁谤所不晓得的事，正在败坏人的时候，自己必遭遇败坏（12 节）。神的真理被歪曲或否定，被异端的错谬取代，那么不可避免的后果就是，它不仅会导致理性和认知的错谬，还会导致严重的道德沦丧。这也是为什么彼得要用旧约的审判警告异端，人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结果被洪水毁灭。所多玛蛾摩拉也是如此。彼得将这些审判跟异端连在一起，他们甚至不惧怕毁谤天使。

论到异端，让我想起我在神学院天天听异端教导，听了三年。那些都是古老异端在现代的死灰复燃版本。我坐在那些学位头衔一堆的教授底下，听他们公然敌挡神的事，尽一切可能摧毁学生心中任何残余的信心。忍耐着度过那三年，我还记得当时的想法：这些人不知道等着他们的是什么吗？他们不惧怕神吗？他们的无知滔天，连否认基督、否认圣灵、将神的话践踏在脚下都不惧怕。

这也是彼得处理的初期教会的问题，异端不是始于二十世纪。彼得将异端比作野蛮的畜类，保罗也这么类比过，他说人否定神的启示，自称为聪明，就变为愚拙（罗马书 1:22）。异端一般不是寻常洗衣妇发明的，而是那些自以为聪明的学者、神学家的所为。他们以知识倨傲，不敬畏神。彼得说他们就如无知的畜类，注定要跌入猎人的陷阱。

彼得说，这样的人毁谤自己不知道的事，最终会在自己的败坏中灭亡。他们不仅会彻底灭亡，而且他们行的不义，就得了不义的工价。这些人喜爱白昼宴乐，他们已被玷污，又有瑕疵，

正与你们一同坐席，就以自己的诡诈为快乐（13节）。保罗曾说：“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不义为我们赚得工价，罪有其薪酬。这薪酬可不是正面的，而是灾祸。意思就是，我们犯罪敌挡神，必须付出代价，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如果你不悔改自己的罪，就会得不义的工价，这工价就是死。这就是罪为你赚得的财产。彼得将异端和那些白昼宴乐的人连在一起，他的意思是，异端并不像那些夜间放纵、白天感到惭愧的人，而是像那些在白昼之下就公然作恶、毫不遮掩的人。不仅不遮掩，还觉得光荣，所以大白天就招摇过市、毫无愧色。

有趣的是，彼得这里用了“玷污”和“瑕疵”两个词，这两个词在别处以积极含义来形容我们的主和他的身体教会：没有玷污，没有瑕疵。我们的主是无瑕疵的羔羊，尽管教会现在还有瑕疵，但天上的教会、基督的新妇，一定会无瑕无疵地出现在父的面前。他并不是说，异端有瑕疵的特征，而是说他们玷污自己，他们的整个存在就是由污秽定义的。

想象一下，如果神看着我们，看到除了瑕疵和污秽没有其他。但如今，他看见的是我们被基督的义袍遮盖。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能藐视义的归算，这是神在我们信靠基督时白白加给我们的。因此，父看他的爱子是无瑕无疵的，他看我们也是如此。然而他看异端时，看到的全是瑕疵和污秽。

异端以自己的诡诈为乐，这种诡诈不是外部加给他们的，而是自己生出来的。异端即使“正与你们一同坐席”，也在图谋诡诈。彼得指的是教会中的异端，教会最大的危险就是坐在麦子旁边的稗子。彼得指的是初期教会的爱宴，除了庆祝圣餐之外，当时的教会也会一起享用盛大的宴席，异端也会混迹其中。

他们满眼是淫色，止不住犯罪，引诱那心不坚固的人，心中习惯了贪婪，正是被咒诅的种类（14节）。他们的眼睛总在四处物色下一个受害者，如同捕食者一样野蛮贪婪。他们止不住犯罪，满心都是犯罪的念头。他们无法停止犯罪，所以引诱心不坚固的人。彼得这里说“习惯了”贪婪，通常指向古代为比赛进行的严格的体育训练。这些异端已经经过严格的训练，但不是敬虔的训练，而是贪婪的训练。他们的心被训练得贪婪，渴望拥有自己想要的。他们的心在嫉妒上也习练通达，所以被称作“被咒诅的种类”。他们不是神蒙福的儿女，而是神咒诅的对象。

彼得这里描绘的并非外邦人，而是背道者。人若不认信，就不可能背道。但他们的认信是虚假的，他们参加教会的动机不纯，从来不是真信徒，而是真信徒当中的不信者，迟早会离开教会。如约翰所言：“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约翰一书 2:19）。

被责备的巴兰

彼得接着描述他们：他们离弃正路，就走差了，随从比珥之子巴兰的路。巴兰就是那贪爱不义之工价的先知，他却为自己的过犯受了责备；那不能说话的驴，以人言拦阻先知的狂妄（15-16节）。他们知道正路，已经领受过福音的教导，知道什么是真理，已经反复听到真理的宣讲，但他们却离弃了真理，走岔了路。保罗写道：“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

的”（罗马书 3:10-11）。我们每个人都走岔了路，都偏离了神设立的公义的道路。而彼得说，异端是明明知道却离弃了正路。

彼得举了旧约的例子：他们追随比珥的儿子巴兰，巴兰是贪不义之财的先知，因自己的过犯受责备。一头驴却说人话，为的是拦阻先知的狂妄。

“以色列人起行，在摩押平原、约旦河东，对着耶利哥安营。以色列人向亚摩利人所行的一切事，西拨的儿子巴勒都看见了。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惧怕，心内忧急，对米甸的长老说：‘现在这众人要把我们四围所有的一概餮尽，就如牛餮尽田间的草一般。’那时，西拨的儿子巴勒作摩押王。”（民数记 22:1-4）

当时的摩押王巴勒看见以色列的军队就在门前，觉得受到了威胁。他知道以色列人已经灭绝了亚摩利人，下一个就是摩押人。所以他派人去找异教的先知巴兰，想让巴兰咒诅以色列军队。王派使者带着一大笔钱去找巴兰，作为他的报酬。神阻止了这事，对巴兰说：“你不可同他们去，也不可咒诅那民，因为那民是蒙福的”（12 节）。

巴兰很害怕，就对使者说：“你们回本地去吧，因为耶和华不容我和你们同去”（13 节）。使者就回去了，但王又把他们差回来，并说如果巴兰能来，王会大大奖赏巴兰。巴兰对使者说：“巴勒就是将他满屋的金银给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过耶和华我神的命”（18 节）。然而，因着神有些奇怪的允准和条件，巴兰还是与摩押的使者去了。巴兰被报酬诱惑，骑着自己惯常所骑的驴出发了。

在路上，耶和华的使者突然拿着剑站在驴面前，驴能看见，巴兰看不见。驴就停了下来，巴兰开始咒骂驴，催它继续往前走。驴转到一边，进了一片田地，巴兰打了驴，让它回到路上。

“耶和华的使者就站在葡萄园的窄路上，这边有墙，那边也有墙。驴看见耶和华的使者就贴靠墙，将巴兰的脚挤伤了，巴兰又打驴。耶和华的使者又往前去，站在狭窄之处，左右都没有转折的地方。驴看见耶和华的使者，就卧在巴兰底下，巴兰发怒用杖打驴。耶和华叫驴开口，对巴兰说：‘我向你行了什么，你竟打我这三次呢？’巴兰对驴说：‘因为你戏弄我，我恨不能手中有刀，把你杀了。’驴对巴兰说：‘我不是你从小时直到今日所骑的驴吗？我素常向你这样行过吗？’巴兰说：‘没有。’当时，耶和华使巴兰的眼目明亮，他就看见耶和华的使者站在路上，手里有拔出来的刀，巴兰便低头俯伏在地。”（24-31 节）

巴兰的预言

全因着神的催逼，巴兰才顺从神，然后他发出四个预言，全都是摩押王最不愿意听到的。第一个预言是：

“谁能数点雅各的尘土？
谁能计算以色列的四分之一？
我愿如义人之死而死，

我愿如义人之终而终。”（民数记 23:10）

摩押王杀他的心都有了，巴兰为自己辩护，他说他只能讲神放在他口中的话。他接着说：

“神非人，必不至说谎；
也非人子，必不至后悔。
他说话岂不照着行呢？
他发言岂不要成就呢？
我奉命祝福，神也曾赐福，
此事我不能翻转。”（19-20 节）

巴兰又发出另一个预言：

“雅各啊，你的帐棚何等华美！
以色列啊，你的帐幕何其华丽！
他蹲如公狮，卧如母狮，谁敢惹他？
凡给你祝福的，愿他蒙福；
凡咒诅你的，愿他受咒诅。”（24:5、9）

然而巴兰最恢弘的预言是第四个：

“比珥的儿子巴兰说：
眼目闭住的人说，
得听神的言语，
明白至高者的意旨，
看见全能者的异象；
眼目睁开而仆倒的人说：

我看他却不在现时，
我望他却不在近日。
有星要出于雅各，
有杖要兴于以色列，
必打破摩押的四角，
毁坏扰乱之子。”（15-17 节）

这个预言当然是指向那位明亮的晨星，他要在伯利恒升起，应验这个不义先知的预言。他虽然自己有私欲，但只能说出神的祝福，最终也被刀剑所杀。因此彼得说，这些异端随从巴兰的道路，贪爱不义之财。他这样结束这一段：这些人是无水的井，是狂风催逼的雾气，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存留（17 节）。

无水的井

1942 年拍摄的电影《撒哈拉》，讲述了一个在托布鲁克战役中幸存的坦克指挥官的故事。收到隆美尔领导的德国装甲师控制了东北部和西部的消息后，他开始穿越撒哈拉，向南部行进。唯一安全的就是南部，而电影大部分情节都在表现穿越撒哈拉沙漠的艰苦。水资源极其匮乏，这是艰难的旅程。他们知道沙漠里有一个绿洲，有一口水井，如果能在汽油耗尽之前抵达绿洲，到达那口水井，他们就得救了。在他们行进了大约七十英里之后，他们终于来到井边，然而里面居然只有沙子。同样的，彼得将异端形容为这种无水的井。他们的教导是沙子，无法给人带来生命。

彼得又将异端比作狂风催逼的雾气。没有水的人祷告天上能

下雨，看见云彩从地平线汇聚，就兴奋无比。然而最让人绝望的就是看见强劲的东风将云彩吹散，雨还没有落下，云已经消失无踪。彼得说，这就是异端的样子，这些人“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存留”。耶稣曾在马可楼对门徒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翰福音 14:1-2）。每个信徒都在天堂有预定的住处，每个异端则都有地狱的预约名额。这就是彼得的意思。

我们必须认识到异端的严肃性，错谬教义是致命的。我们必须逃避流行观念，认为教义无关紧要。经常有人说：“我只需要耶稣。”他们不晓得关于耶稣存在大量异端思想，我们需要认识关于耶稣、神、圣灵的真理，需要知道关于我们属灵光景的真理。这些异端都聪明又博学，但他们是属灵的死人，自己却不自知。

愿神帮助我们，使我们逃避异端的光景！

三十二章 缠累与得胜 彼得后书 2:18-22

他们说虚妄矜夸的大话，用肉身的情欲和邪淫的事引诱那些刚才脱离妄行的人。他们应许人得以自由，自己却作败坏的奴仆，因为人被谁制伏，就是谁的奴仆。倘若他们因认识主救主耶稣基督，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后来又在其中被缠住制伏，他们末后的景况就比先前更不好了。他们晓得义路，竟背弃了传给他们的圣命，倒不如不晓得为妙。俗语说得真不错：“狗所吐的，它转过来又吃；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这话在他们身上正合式。

上一章中，我们察看了彼得形容危害教会的异端和假教师的各种比喻。我们也注意到那段经文中的严肃警告，是我们需要警醒的。现在彼得在这一段继续论到神的审判。

虚妄的言语

他们说虚妄矜夸的大话，用肉身的情欲和邪淫的事引诱那些刚才脱离妄行的人（18节）。有些译本译作“他们就是那些说虚妄大话的人”。言语对我们的生活极其重要，我们听见承诺的话，就指望这话，也照着行动，因为我们相信。我们听见毁谤、敌挡、控告的话，就深感伤痛。有些机构专门研究语言对人心理的伤害。此外，我们主要透过语言学习，包括口语和书面语。圣经本身被称作“神的话语”，我们不仅有神在圣经中的成文话语，还有神的儿子自己也被称作“道”，他是那永恒的“道”，成为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 1:14）。

一些年前的某个主日早晨，我在一间小教会讲道。过了一段时间，那间教会有个弟兄找到我说：“你去教会讲道的那天，我正挣扎是否要全职事奉。礼拜过后，我跟你打招呼，问了你一个问题。交谈之后，我回到家，但你的话一下午都在我耳边萦绕，我一直没法安息，直到决定将我的余生全部献给主，全职事奉基督。”你可能以为我听见这话会很高兴，好像我对这个人的生命产生了有益的影响。恰恰相反，我非常恐惧。心想：有多少次我不经意间说出口的话，第二天就忘得烟消云散，但是可能给人造成了长久的伤害？

这就是彼得这里的顾虑。他担心异端和假先知的話，就是“虚妄矜夸的大话”，这些话虽然空无一物、没有意义、不值得信赖，却会造成影响。

读研究生的时候，我上了一门关于异端的课程，了解了教会历史上出现过的各种异端，它们是如何歪曲圣经、重新组织，然

后变成跟圣经完全相反的用法。异端也会使用信经信条，但倒空了其中的历史含义，将原文替换成自己的意思，然后欺骗许多人。

三世纪的诺斯底主义，对神的本性特别是基督的本性进行歪曲。他们宣传所谓的“君主形态论”，意思是神是一位，但他的存在是如此庞大，以至于他从自己生出自己。不断生的时候，越生就越次等，离神性越远。君主形态论是泛神论的一种，万物都是神，但不是同一层次和等级。在他们看来，神就像池塘的中心，你往那里扔一块石子，涟漪就以同心圆的形态扩散。涟漪离中心越远，水波就越微弱。

他们最喜欢用太阳光的比喻来类比他们的神论，将太阳的核心和发散的光线区分开来。太阳照耀时，光线在太空中行使 9300 万英里，但是抵达我们这里时，已经不是实际的太阳了。如果是实际的太阳，我们会死。离核心越远，光线就越微弱。然而，尽管太阳光线不能等同于太阳，它们却属于太阳，是太阳的延伸。

到了三世纪，有个叫撒伯流的异端人士也是这么看耶稣的，认为基督与神具有同一本质，但是比神次等。撒伯流用来形容父和子关系的词叫 homoousios，意思是“相同本质”。这个词对于撒伯流的形态论异端至关重要。公元 267 年的安提阿会议上，教会定撒伯流为异端，否定了 homoousios 一词，用 homoiousios 一词取代，意思是“相似本质”。一个字母的差异，将“相同本质”变为“相似本质”。教会的意思是，基督作为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并非远离神的本质，以至于他不能被视作神。相反，他与神一样。随着 homoousios 被否决，撒伯流及其追随者被定为异端。

四世纪的教会面临着更严峻的异端危机，可以说是当时有史以来最严峻的。最初起源于亚流派异端，前面我们提到过。亚流认为耶稣、父是一，具有相同的目的，但是他不相信耶稣和父具有同一本质。这次危机变得非常严峻，以至于国王认为必须召开大会来解决。因此，尼西亚信经就在尼西亚大会上诞生了。

尼西亚信经宣称，为了宣信基督完全的神性，我们只能采用 homoousios 这个词来表达，而不是 homoiousios。所以教会在公元 267 年否决的词，又在 325 年采纳了。教会改变了自己的立场，是因为撒伯流异端的威胁已经瓦解，但如今亚流派的异端变得更加棘手。因此最后这样宣告三位一体的教义：父、子、圣灵具有同一本质、三个位格。

一些年前，随着《福音派与天主教联合声明》（Evangelicals and Catholics Together）的发表，教会出现一场危机。该文件出现在福音派代表和天主教代表联合敌挡文化中的相对主义和世俗主义之后。之所以引发争议，是因为他们宣布在耶稣基督的福音中具有合一的信仰。有些人指出，该合一立场导致了许多人的巨大消极反应（包括我在内）。文件的一个拟定者指出，福音派和天主教使用“信仰”一词的意义是不同的。我有个朋友尖锐地指出：“如果你连一个词都心知肚明互相不是那个意思，你怎能将这种东西发表在基督教界，宣称是双方认同的联合声明呢？”这实际上就是不诚实，但这种语言上的精巧式模糊，所谓“语言的艺术”，是一种常见现象。当人们试图联合意见不一的领域，就会采用模糊的话术，可以这样解释，也可以那样解释，这是一种有意的模糊不清。实际上，这样的话术就是“虚妄的大话”，对此我们要警惕自守。

败坏的奴仆

在彼得的时代混乱教会的假教师，不满足于仅仅歪曲福音真理，还用自己歪曲的妄言作为道德败坏的通行证。不仅如此，那些自己行败坏可憎之事的人，不仅用言语为自己开脱，还怂恿其他人跟他们一起犯罪。他们应许人得以自由，自己却作败坏的奴仆，因为人被谁制伏，就是谁的奴仆（19节）。对于那些刚进教会，明白公义的道路，刚刚脱离自己不敬虔生活方式的人，这些假教师用肉体的情欲引诱他们。他们鼓吹犯罪的通行证，让这些人回到自己离弃的败坏行为中，应许他们得自由。

许多罪恶都以自由的名义被合理化、正当化。美国历史学家说，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美国革命对我们文化和生活方式的影响，要大过十八世纪的法国大革命。美国革命是由那些试图合理化自己罪恶生活方式的人推动的，而法国大革命则是腥风血雨，旨在脱离法国既定的生活方式，创造崭新的文化。六十年代那场所谓的不流血革命，是一场反抗美国传统文化的战争。一切文化变革都打着自由的旗号。

而言论自由运动，由萨维奥（Mario Savio）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大楼台阶上的一场演说掀起。该运动大部分内容，与其说是宣传言论自由，不如说是宣传无节制的低俗言论自由。然而，比起后面发生的事，言论自由运动倒还算温和。性解放运动紧随其后，一切禁忌都被移除，人可以不受任何约束参与性行为。

接着是堕胎运动和妇女解放运动，来得毫不意外。早期文化中，妇女确实受到各样的剥削，男性沙文主义确实是前面世代的罪恶。然而我们历史上，没有什么比妇女解放运动对美国社会结

构的破坏更大。它既没有解放妇女，也没有解放国家。随之而来的是同性恋解放运动。所有这些打着自由旗号的运动都允诺人自由，但给许多人带来痛苦。

当你脱离神的律法得释放，你并非成为自由人，而是成为奴隶。这就是彼得在 19 节的教导，他接着说：倘若他们因认识主救主耶稣基督，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后来又在其中被缠住制伏，他们末后的景况就比先前更不好了（20 节）。耶稣也说过类似的话，人里面的邪灵被赶走，如果圣灵没有取代邪灵的位置，那么反而会再进来更多邪灵，让人后来的景况比先前更坏（马太福音 12：43-45；路加福音 11：24-26）。彼得指的是脱离了野蛮文化、认信基督的人，但他们的认信不是真诚的，从未生根。神话语的种子落在了石头地和荆棘里，而不是好土里面。他们乐意成为假教师的受害人，他们宣称信徒脱离了神的律法，可以随心所欲地生活。然而如果你不向任何人交账，你就不是自由的，仍旧是奴仆。

他们晓得义路，竟背弃了传给他们的圣命，倒不如不晓得为妙（21 节）。彼得这里将虚妄的大话跟神的圣言作对比，一个是奴役人的，一个是使人得自由的。俗语说得真不错：“狗所吐的，它转过来又吃；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这话在他们身上正合式（22 节）。这些都是非常具有冒犯性的比喻，但我们只需记住，彼得称这些人为“畜类”（12 节）。犹太文化中的狗不是家里的宠物，而是被厌弃的食腐动物，它们是最低等的野生动物。彼得毫不留情地将异端比作是野狗。犹太人也厌恶猪，彼得也将异端比作猪。猪圈是非常肮脏的，养猪的人冲洗猪身，但皮肤刚刚干净，出现粉红色的光泽，猪就跑到泥里去滚。猪的

天然乐趣就是在泥里打滚，烂泥就是他们的本性。这些引诱基督羊群走迷路的异端，也如同这些畜类一般。他们诱惑人离弃神的真道，以便得着更大的自由。但他们找到的自由，不过是吃呕吐之物、回泥地打滚。

真理带来分裂，因为它极其重要，之所以重要是因为有着永恒的后果。彼得不是要求人憎恨假先知，而是要求他们逃避假先知，尽自己的能力保护羊群免遭他们的侵害。这是教会历世历代的重要任务。

三十三章 基督再来的应许 彼得后书 3:1-9

亲爱的弟兄啊，我现在写给你们的是第二封信。这两封都是提醒你们，激发你们诚实的心，叫你们记念圣先知预先所说的话和主救主的命令，就是使徒所传给你们的。第一要紧的，该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的私欲出来讥诮说：“主要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他们故意忘记，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并从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亲爱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

作为一名改革宗神学家，我无数次讲过恩典的教义。加尔文五大要义，以 TULIP 指代，从来不是加尔文自己提出的，而是几百年后有人抗议改革宗教义，结果精炼出加尔

文五要义。TULIP 里面的 U 代表神无条件的拣选，即神决定从堕落的人类中拣选一批人得救，这些人都不配得这个特权。神决定任凭其余的人灭亡。在神主权的拣选恩典中，神并不是基于先见之明、洞悉他们未来的选择和功德，从而拣选他们，而是纯粹基于他主权的意旨。

有些人认为，无条件拣选并非圣经教导，他们引用彼得后书 3:9 作为依据：“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当我们遇到这样的经文，我们需要结合它出现的上下文来确定其中含义。我们至少需要理解彼得这么说的语境是什么，他为什么要宣告神不愿意一人灭亡，乃愿人人都悔改。

亲爱的弟兄啊，我现在写给你们的是第二封信。这两封都是提醒你们，激发你们诚实的心，叫你们记念圣先知预先所说的话和主救主的命令，就是使徒所传给你们们的（1-2 节）。有些人认为，第一节是彼得第三封信的开始。但这个问题属于技术性细节，我们这里不需要探讨。彼得写这封信的目的是提醒他的受众，不是提醒什么新知识，而是提醒他们已经知道的内容。首先是从旧约先知的预言知道，这里彼得称作“圣先知”。

彼得在这封信中一直在警告异端的危害，如今提醒他们要专注于神透过圣先知传达的话语。先前彼得说，旧约先知所写的内容，不是出于他们的私意，而是出自神。他也这样称他自己和其他使徒所写的。很显然，新约写成时，使徒的教训已经与先知的教训同等，所以旧约先知和新约使徒组成教会的根基。旧约先知和新约使徒都是神启示的中介，因此他们所教导的带着神启示的权威。

好讥诮的人

彼得提醒受信人，不仅要逃避异端的教训，还要密切留意先知和使徒的话语。第一要紧的，该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的私欲（3节）。彼得给出了假先知和好讥诮者的嘲讽话术：“主要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4节）。高等批判学者们攻击新约圣经的真实性和可信度，他们将关注点放在“基督再来的延迟”上面。如我们先前所见，该神学是基于十八世纪启蒙运动的批判，在十九世纪又透过欧洲自由派运动得到强化。

我们首先想到史怀哲，他认为耶稣是一个卓绝、有爱心的人类，但患有妄想症。史怀哲声称，耶稣开始地上的事奉时，认为自己的事奉会导致神使他的国度降临。这也是为什么耶稣去宣告神的国近了，但神的国没有立刻降临，耶稣就差遣七十个门徒，期盼这能促使神使他的国降临。这次努力也以失败告终，所以他在人生末了逐渐接受一种可能性，只有当他受苦受难，父才会降下他的末世王国。所以耶稣就坚定地前往耶路撒冷，在苦难临近的时候，他祷告能否有别的路可走。他希望父能在他受苦的最后一刻降下他的国，随着他被钉十字架，他意识到最后一刻的拯救不会发生。所以他痛苦地呼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就是史怀哲的观点。

同一时期的学者们说，耶稣的幻觉给初期教会带来一个问题。耶稣不仅期盼他的国很快降临，还大胆宣称他要在末日再来。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马可福音 9: 1；参马太福

音 16: 28; 路加福音 9: 27)。有一次, 他这样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 以色列的城邑, 你们还没有走遍, 人子就到了” (马太福音 10:23)。他的预言中最具争议性的是, 他在橄榄山讲道中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 这世代还没有过去, 这些事都要成就” (马太福音 24:34; 马可福音 13:30; 参路加福音 21:32)。因着这些宣告, 新约学者说, 初期教会的信徒深信耶稣会在他们那一代再来 (对于犹太人来说, 一代大约等于四十年)。但最后耶稣没有来, 他们就不得不调整自己的神学, 以回应这种普遍的失望。他们基于原初预言没有应验, 草拟了新的末世论神学。

其中一个延迟神学出现在彼得的话中, 主看千年如一日, 一日如千年 (8 节)。耶稣说这个世代还没有过去, 但是四十年的世代, 乘以一千年, 那就给预言应验留下了漫长的时间。或许这就是彼得这里的意思。

另一个可能性是, 新约中并不存在所谓的延迟再来神学。耶稣说的要在一个世代中实现的一切, 也都已经实现。公元 70 年, 审判确实临到以色列, 耶路撒冷和圣殿都被摧毁。

我只是为彼得这里难解的话语提供背景, 即神不愿一人灭亡, 乃愿人人都悔改。首先的背景跟危害初期教会的假先知有关, 他们讥讽说: “主要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 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 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 不排除一个可能性, 彼得这里说的列祖指的是旧约的族长, 但这么解释不太通顺。彼得更有可能指向那些曾与耶稣同行的初期教父, 即最早的殉道者。有些人已经死了, 在彼得写这封信时已经不在人世, 他们死的时候也没有看到应许的实现。

遗忘的危险

讥诮者嘲讽的是，万物都与创造之初的状态一样，一切没有改变，如同弥赛亚就没有来过。我们社会里的怀疑论者说，如果教会从这个国家抹去，生活不会有任何变化。但我不相信这种言论，原因就是彼得这里说的。他说，即使好讥诮的人说这样讥讽的话，他们却是忘了：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并从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5-7 节）。

人们总是倾向于选择性记忆，记住自己想记住的，忘掉想忘记的。但好讥诮的人不只是忘记先知和使徒的话语，而且忘记神创造的权能。外邦人最藐视的观念就是智能设计论，因为这个概念挑战了人的自治。他们不能接受世界及万物都是由一位永恒、不变、有位格的神创造的，而不仅仅是某种模糊不明的智能设计。

神透过他的话语创造宇宙万物，神说“要有”，就有了。这是神圣的指令，神是唯一能透过话语的权能从无造有的神。彼得说他们忘了这一点，神借着话语的权能，使大水和旱地分开。也借着话语的权能，降雨四十昼夜。一切受造之物都凭神的命存留，因为他不再用洪水灭世，虽然人人偏行己路。世界是靠着神的话造的，借着他的话的大能，全世界被洪水覆盖。也借着他话语的大能，天地存留至今。

希伯来文的 bara 译作“创造”，表示一种维系之举。神以话语的权能创造的万物，他也以同样话语的权能托住、维系。宇宙并非仅仅从神的话启动，而是时时刻刻都靠神话语的大能托住、

运转。借着同样的权能，世界也要一直维系到审判之日。

恒久忍耐的神

有些人故意忘记，但彼得提醒神的圣徒：亲爱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8-9 节）。之所以神所应许的尚未完全成就，不是因为神耽搁了，不是因为他的话语失效了，不是因为他是信口开河的神。相反，而是因着神对我们恒久的忍耐。神的国尚未完全降临，神的话尚未完全应验，因为神不愿意有一人灭亡。

彼得这里说，神不愿有一人灭亡，有两个模糊的地方需要推敲。首先是“愿意”一词的含义。新约中翻译为英文“willing（愿意）”的希腊词有两个，若是能察看希腊原文用的哪一个，就更方便确定意思，因为每一个都有微妙的语义差别。“旨意”用在神的身上，圣经有好几种用法，最常见的有三种。首先是神“主权的旨意”或“预旨”。在这层含义上，神的一切旨意都会成就。神有创造宇宙的旨意，宇宙就被造。神的主权命定了这事，这事就成就。

圣经论到神旨意的第二种形式，是在律例层面上。也就是用“神的旨意”指代他希望信徒做的事。神的旨意是除他以外，我们不事奉别神。这是他律例性的旨意，是他的律法。这不是主权旨意，不一定会发生。我们可能触犯神律例性的旨意，每次犯

罪也都是“有违他的旨意”。

新约中的第三种用法，指的是神对堕落人类的基本态度和倾向，我们可以称之为“倾向旨意”。例如，圣经告诉我们，神不喜悦恶人灭亡，不喜悦刑罚恶人。他已经命定了恶人受刑罚，也仍旧如此命定，但是他这么做的时候，就像是法官判自己的儿子入狱。他并不享受其中，也不喜悦这事。

因此，鉴于“旨意”一词的三种主要用法，我们必须问彼得这里的语境下用的是哪一种。在我看来，表面上看，经文教导神的主权，也就是有效的预旨。那么这句话意思就是，神的主权有效地命定，一个人都不能灭亡，所有人都会悔改。批判拣选教义的人说，我们无法宣称神的主权旨意就是拯救一些人而非其余的人，因为经文说了，他主权的旨意是拯救所有人。这确实让这句话中神的旨意有些模糊不明。

但其实，真正的问题在于这里的“一人”，神不愿有一个人灭亡。人的假设是，这里指着每一个人、所有人。若是如此，彼得的意思就是神的主权不愿意一个人灭亡。有时反对意见反而证明了对手的观点。阿民念派反对改革宗对这节经文的解释，反对理由是，如果神不愿意一人灭亡，那就证实了普救论的观点。证明每个人都将得救，没有一个人会灭亡。但这个结论显然跟圣经其他地方的教训相悖。

如果我们要把这节经文放在上下文中理解，我们就必须定义一下这里的“一人”指的是谁。答案很简单，经文清楚说明。神是“宽容你们”，这里的“你们”就是“一人”的范畴。因此唯一的问题只剩下：“你们”指谁？这个问题也很简单，彼得清楚区分了信徒和非信徒、讥诮者和假先知。为了正确理解彼得前后

书的“你们”、“我们”，只需要看看这两封信是写给谁的。彼得是写给选民的，因此，这里的“一人”和“你们”都是指向选民。这节经文是圣经中最强烈捍卫无条件拣选的经文，神主权的旨意是他的选民一个也不灭亡，每一个都要得救，都会悔改。他们会以信心来到他面前，因为拣选不是抽象的，拣选一定导向信心、悔改和救恩。

如果神的国已经在一百年前全部完结，我们这些人就都要灭亡了。但神不会那么做，他会等到最后一个选民得救，然后才使他的国度完全实现。因此，不存在关乎神主权的问题，反而证明了神主权的恩典和慈悲。

34

三十四章 主的日子

彼得后书 3:10-18

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盼望这些事，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并且要以我主长久忍耐为得救的因由，就如我们所亲爱的兄弟保罗，照着所赐给他的智慧写了信给你们。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讲论这事。信中有些难明白的，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沉沦。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然预先知道这事，就当防备，恐怕被恶人的错谬诱惑，就从自己坚固的地步上坠落。你们却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愿荣耀归给他，从今直到永远。阿们。

遇到圣经中关于末后之事的经文，也就是我们称为的“末世论”，我会更强烈地呼求圣灵帮助我理解。要想理

解新旧约中关于末后之事的教导，我们要付出比理解任何圣经更大的努力。

上一章中，我们注意到彼得论到那些嘲讽的人，他们嘲笑主来的日子迟延（4 节）。彼得想到的是那些嘲笑基督再来、神的国完全降临一直迟迟未见的人。彼得在那里教导我们神的忍耐宽容，现在他进而论到神国度的彻底成就：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10 节）。

鉴察的日子

一世纪每个犹太人都熟悉“主的日子”这个表述，因为它深植于旧约，尤其是先知书。旧约中关于“主的日子”的理解，似乎存在一个渐进的发展过程。主的日子就是他荣耀的光强烈地照耀之日，全世界都会看见他的威荣，神也会在完全的得胜中降临，为他的百姓伸冤。

以色列卷入邻国纷争时，“主的日子”成了未来的预言。例如我们在以赛亚书看到这样的内容，在那日，不仅神的奇妙威荣得到彰显，那些敌挡他子民的国家还会受到强烈的审判。然而，当以色列的敬虔滑坡，主的日子就成了乌云密布的黑暗之日，以至于先知阿摩司论到这日，说：“想望耶和华日子来到的有祸了！你们为何想望耶和华的日子呢？那日黑暗没有光明”（阿摩司书 5:18）。主的日子越来越与神末日的审判相关。对于信心的子民而言，那将是无与伦比的蒙福之日。但对那些敌挡神和神国度的

人而言，主的日子意味着绝对的厄运。

与主的日子这个概念相关的，还有“神鉴察的日子”这个表述。鉴察的日子有两层含义，一层是好消息，神会造访他的子民，带来彻底的救赎。另一层是坏消息，意味着审判的黑暗。新约中希腊文经常表示“审判”的词是 *krisis*，我们从中得到英文单词 *crisis*（危机）。因此，耶稣论到他再来的意义，他以危机临到的语言宣告说：“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翰福音 1:11-12）。

还有第三层含义，跟前两层相关，就是主教和监督的概念，我们前面讲过。这个称呼源于希腊文的 *episkopos* 一词，是希腊的军事用语，指向军事监督者。拉丁文表达的概念是主管、监督，在工业界是观察工程进展的人，确保工作保质保量地完成。主教的概念与主的日子相关，也就是神鉴察、造访的日子。

历史上，直到我们现在的位置，至高的“鉴察的日子”就是耶稣的诞生。耶稣的诞生给世界带来一场悬在头顶的巨大危机，直到最终“主的日子”来临，这危机会彻底爆发。如保罗对雅典人的警告，神已经定下审判世界的日子，这一日已经在神的日程表上了（使徒行传 17:31）。我们不知道是哪一日，但神既然已经定下，他就一定会施行对世界的最后审判。

如同夜间的贼

彼得说，主的日子要像“夜间的贼”一般来到。耶稣和保罗

也用过这个比喻，夜间有贼偷偷临到，人毫不觉察。比喻的要点是，主的日子会在我们想不到的时候来到。因此彼得呼吁一世纪的教会保持警醒，预备好迎接那日。彼得没有说一个固定的日期，这也是为什么我们不能确定他说的是公元70年的耶路撒冷被毁，还是最后审判。我认为彼得这里是指最后的审判。但不论哪一种，重点都在于不受欢迎的客人突然来到，甚至是突然闯入。

新约告诉我们，主的日子会像贼一样来到——未经通知、没有预料。教会蒙召保持警醒，随时预备迎接神国度的彻底实现。在我们这个时代，或许是因着1948年以色列复国，或许是因着1967年犹太人重掌耶路撒冷，末世论的期待一度达到历史新高。那时候，有些神学家一手拿圣经、一手拿报纸，互相对照。我们看到人们对末世论热情高涨，尤其从《末日迷踪》这类书籍的风靡可见一斑。

耶稣到底什么时候来，我见过许许多多的预测。人们会用各种事件和预言来猜测，然而每一个预言都落空了。教会在十六世纪经历巨大震动，导致马丁路德相信耶稣会在他的时代降临。爱德华滋也于十八世纪中期得出相同的结论。我对路德和爱德华滋都非常崇敬，但在这个问题上，我倒是很清楚他们错了。

然而，不论耶稣哪天再来，我都可以确定一点：比路德和爱德华滋的时代更近。或许听起来无法理解，但我真的不在乎具体是哪一天。我只知道，神一定会信守诺言，我也知道他已定好了日期。我们只需要知道与之同时我们当做什么，当夜间的贼来到，我们要提前避免的悲剧是什么。我们蒙召殷勤谨守、向前迈进，如果主明日就来，我们会很感恩。如果我们先死，他才来，那么比起那些活着见到主来的人，我们也没有什么损失。我们不

需要过度关心主的时间表，只需要遵守末世异象表明的生活法则。

即将降下的火

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11-12 节）。这里描绘的是灾难性的大火，全世界都要被火销化。如果察看其他关于基督再来的预言，我们会看到月亮变为血、天卷起来如同书卷这样的语言（约珥书 2:31；参使徒行传 2:20）。我们如何理解呢？以经解经是最基本的解经原则，最难的就是解释未来的预言，因为总是采用高度象征性的语言。这就看似让那些以字面意思理解的人，随时抓住人间的事件去关联和解读。

有一次，我与《消失的伟大大地球》（The Late, Great Planet Earth）一书作者哈尔林赛（Hal Lindsey）一起参加一档节目。他兴奋地跟节目主持人谈起中东地区的形势，指着旧约的一些预言说：“这些预言会按字面意义发生，所以我们不能当成比喻或象征性的语言去解释。”接着谈到，神学家通过削减字面意义来稀释圣经，替换成别的含义。他指着一处关于地球被巨型蝗虫吞噬的预言，说西科斯基直升机就是此处预言的应验。我说：“林赛先生，如果你想按字面意思解释，难道我们不当指望蝗虫出现，而非直升机吗？”我们必须小心如何解释神的话。

圣经预言未来的大火，各种天体异动的景象。旧约先知说月亮要变为血，意思不是月球表面会往下滴血，而是将快要到来的

审判比作神的手倾覆宇宙。然而，我也怀疑彼得指的是某种会剧烈改变地球形态的大火。

我不认为圣经关于末日的教导是字面意义的，神在挪亚时代用洪水审判世界，也承诺不再用洪水毁灭世界。但圣经预言了火的毁灭，因此如果未来发生某个巨大灾难，导致巨大的热能融化地球的一些元素，我也不会感到惊讶。但那不会是世界的末了，神的计划不是彻底毁灭现今的这个世界，而是使之救赎更新。

我们不能将彼得这里的话理解成神要烧毁全宇宙、彻底丢弃。我们知道我们认识的这个世界将会结束，因为这里的语言跟启示录中新天新地的语言类似。然而，神不会彻底毁灭旧世界，然后创造新世界。他而是救赎、更新旧世界，使之变为他想要的样子。

直到今日，受造之物仍然在叹息。罪对世界的影响不止在于我们，也影响到动植物和整个星球。这个星球处于一种叹息呻吟状态，等候最后神使之更新得赎的那日。虽然是我的猜测，但读到这些关于火的经文，我不认为是毁灭一切的火，更多理解为炼尽的淬火，为的是产生最终的成品，炼尽一切渣滓和杂质。我不知道神何时行动，但我确信他一定会成就。

向前看

至此彼得要得出结论，他询问我们应当怎样为人。我们应当有圣洁敬虔的举止和标记，仰望主的日子到来，且是切切期盼。有些人认为这里的“切切”意思是，透过我们的努力，尤其是普世宣教，我们可以缩减神的日程。这节经文相当于对我们的鼓励。

但我可以确定，我们不论怎么努力，都不可能改变神从创世之初就立定的日子。我不知道彼得为什么这么说，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13 节）。神不愿他的子民灭亡，我们上一章看到，这里的“我们”指向信徒。

我希望神能更快地来到，因为这个地球越来越糟。六十年代我读到一篇文章，是一个世俗历史学家写的，讨论人的“误差范围”。他对人类暴力进行了测算，一直追溯到前基督教时代，证明二十世纪的前 25 年，如何是人类有史以来最暴力的时期。这二十五年的战争与暴力，超过在这之前的所有人类历史中任何一个百年。而这还是在二战之前。这位历史学家接着说，如果我们的暴力技能越来越精进复杂，那么我们的误差范围就会不断缩小，以至于按一个按钮就能毁灭地球。

到了 1945 年，美国成了历史上第一个有能力统治全世界的国家，因为它是唯一拥有原子弹的国家。1945 年，地球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能抵制美国的帝国主义。然而，唯一一次一个国家有能力统治世界却没有的，也是 1945 年。这也是为什么当年的那代人是伟大的一代。然而，我们在 1945 年拥有的原子弹，比起如今储存在各国武库里的装备，简直是一个玩具。我感谢神，过去几十年间，没有人使用过那些武器。然而历史上，有谁发明了毁灭性的武器，却没有迟早使用呢？1945 年之后没有出现原子弹爆炸，这个现象唯一的解释只能是神的护理在约束。若是凭我们自己，我们一点底线都不会有。我们唯一的指望就是神能约束这个疯狂的世界。然而，我们仍然按着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在黑暗的时代，当底线被逾越，我们还有神的应许，没有什么比他的应许更加确定。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盼望这些事，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14节）。论到末世，圣经最常出现的两个词就是“警醒”和“殷勤”。我们应当警醒，但不是坐在山顶上守着，不参与神国的工作。我们观察、等候、警醒的时候，还要殷勤努力，在成圣上精进。

并且要以我主长久忍耐为得救的因由，就如我们所亲爱的兄弟保罗，照着所赐给他的智慧写了信给你们。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讲论这事。信中有些难明白的，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沉沦（15-16节）。我们已经看到，彼得的教导有不少地方跟保罗一致。这里，彼得称保罗为“亲爱的兄弟”，尽管他们一路也有一些分歧。我们也注意到，彼得说保罗写的一些内容有些难解，看来我们不是唯一这么认为的人。

彼得又回到假先知的问题，可能是诺斯底主义者，整个彼得后书都贯穿着这个问题。诺斯底主义者想要利用保罗的书信服务于自己的教义，他们歪曲保罗的教导，就自取沉沦。这节经文很重要，让我们看到初期教会对待新约圣经的立场。彼得很清楚地将保罗的书信视作与旧约圣经同等，因此有一位使徒在此见证另一位使徒的权威。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然预先知道这事，就当防备，恐怕被恶人的错谬诱惑，就从自己坚固的地步上坠落（17节）。我的大学专业是哲学，有人基于此责备我，认为这会影响我的得救。他们引用经文说：“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歌罗西书 2:8）。我会回答说：“我们自己都不知道的东西，怎么能谨慎分辨呢？”因此，彼得说我们应当防备，免得被牵引

诱惑，被错谬带岔路。甚至是最热心的基督徒，如果耳朵发痒，也会走岔路。他们可能会被我们这个时代精巧的诺斯底主义伪装欺骗，导致偏离正路。

在恩典中长进

你们却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愿荣耀归给他，从今直到永远。阿们（18节）。我总是重复做一个梦，梦中我因为没去上课被学校开除。这个梦的重点好像是我该做的没做，所以资格被取消了。我还没有见过谁从基督的学校毕业，我们成为基督门徒时就进入了他的学校，直到今日。我们应当在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这样的长进要持续一生之久，直到我们进入天堂。每一日都当寻求对神和他的国度新的认识。

这个劝勉中，论到关于耶稣的三件事：（1）他是主；（2）他是救主；（3）他是弥赛亚基督。

彼得最后以颂赞结束，这也是我们研读彼得后书的合宜结尾“愿荣耀归给他！”主祷文的祷告在最后的颂赞中达到顶峰：“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马太福音6:13）。我们在属灵的事上都是无用的仆人，一切荣耀属于神，他不会与任何人分享他的荣耀。这也应当成为我们祷告的顶峰：

“主啊，帮助我不要忘记你是谁以及我是谁。这是你的国度，不是我的；是你的权柄，不是我的；是你的荣耀，不是我的。”然而，彼得并没有以“愿国度、权柄、荣耀都归给你”结束这封信，而只是说“愿荣耀归给他”，一句话涵盖所有。

我期盼在新天新地里瞻仰神的荣耀，不再有任何的遮盖。到那时我的灵魂要回归受造时本来的位置，瞻仰神的荣美，得享这美福。这也是你的灵魂受造的目的。奥古斯丁说的不错：“全能的神啊，你为自己造了我们。我们的心若不在你里面安稳，就永不得安息。”作为永生神的受造物，除非我们瞻仰神的荣耀，否则永远无法经历人性的完全。我们到天上的那一刻起就要瞻仰，在那之后的岁月里也要如此，我们的喜乐和满足都会有增无减。我们将瞻仰他的荣耀，直到永远。新天新地里，神的荣耀再也没有任何的遮掩和削弱。诚然如此，阿门！

作者简介

史普罗博士 (Dr. R.C. Sproul) 是林格尼尔事工 (Ligonier Ministries) 创始人，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植堂牧师，宗教改革圣经学院 (Reformation Bible College) 第一任校长，《桌边漫谈》 (Tabletalk) 杂志责任编辑。

他的电台节目“心意更新”每日在全世界数百家电台播出，也可以在网上收听。史普罗博士著有一百余部著作，其中包括《神的圣洁》 (The Holiness of God)、《蒙神拣选》 (Chosen by God)、《人人都是神学家》 (Everyone's a Theologian)。他一生致力于捍卫圣经的无误性，强调神的百姓必须坚定地持守圣经真理。世界各地的教会都因他的事奉蒙福。



林格尼尔图书馆

林格尼尔福音事工是史普罗博士于一九七一年成立的国际基督教门徒训练组织，其宗旨是尽可能向更多的人完整地宣扬、教导并捍卫上帝的圣洁。林格尼尔图书馆的标章已经成为世界各地和许多语言中值得信赖的标志。

在大使命的激励下，林格尼尔福音事工在全球以书面和数码形式分享门徒训练的资源。各种值得信赖的书籍、文章和教学系列视频正在被翻译或配音成四十多种语言。我们的渴望是帮助基督徒明白自身信仰的内容、缘由、实践方式，以及如何分享信仰，藉此支持耶稣基督的教会。

站立得稳

我们如何在逼迫中站立得住、恒忍到底？一世纪的基督徒正面临这一问题和挑战，他们经常因信仰遭到恐吓、诽谤、攻击和排斥。经历如此艰难的环境，我们不难想象，收到使徒彼得这两封充满勉励的书信，他们是何等的喜乐。彼得本人对苦难并不陌生，这两封信很可能是他于殉道前夕在罗马的狱中所写。这本书中，史普罗博士带领我们逐句查考彼得前后书。随着我们将眼目从当下的苦难转向我们在基督里的永恒产业，我们就可得力站稳、忍受试炼，在主里喜乐。

史普罗博士的解经注释可以帮助你理解圣经中的关键神学主题，并应用于你生活的方方面面。本书的讲道源自于数十年勤勉的研究，洋溢着生动的牧者心肠，具有很强的可读性和实践性，自始至终以圣经为中心。不妨抓住这个机会，跟一位值得信赖的牧者和神学家一起查考这卷书，分享他的视角，学习如何忠心地为神的荣耀而活。这本书可以作为牧者和小组查经的工具书，也适合所有想要更好理解圣经的基督徒。

史普罗博士是林格尼尔福音事工的创始人，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的创始牧师，也是改革宗圣经学院的首任校长。他著有一百多本书籍，其中包括《神的圣洁》(The Holiness of God)。



RTF-USA



林格尼尔图书馆